

館陶縣志

第三册

館陶縣志卷之二

政治志

區域 戶口 制度 財政 經濟
建設 實業 教育 武備

凡長民者以正牽下而下有所取正是謂之政定人道以治下
下皆伏而化之是謂之治約言之政府所施之政治與教化皆
所以納民於軌物而致治平也惟是國體既更政體既隨之以
異君主國體改爲民主斯專制政體易爲共和書言民爲邦本
又曰德惟善政政在養民水火金木土穀惟修正德利用厚生
惟和

先總理準據民族民權民生主義定爲治國政綱與古聖人治國
安民之道亦無不暗合國積各省而成省積各縣而立一縣之

館陶縣志

政治志 區域

政治良窳即一省之雛形縣政之關係於邑民休戚地方安危
者既重且鉅則凡己往之政治典要與現時之政治設施皆有
相互特殊之關係足以備將來之考鏡孟子有曰徒善不足以
爲政漢申公有言爲政不在多言顧力行何如耳館陶自清季
變亂迭經辛亥革命後匪氛尤熾更加災侵連年迭告民亦勞
止汽可小休然則政治顧不重乎哉志政治

一 區域 分爲縣行政與縣自治但行政與自治二者因先今
時勢不同故在政治系統上所估地位之主要亦有變易分別
述明於左

一 清朝 館陶曩以衛河流貫境內故清初漕運以河南漕艘

至衛輝水次受兌至於館陶每苦淺阻雍正三年戶部尚書
蔣廷錫奏議分漳資衛以利漕運當漕政既關重要所以縣
行政上之汲汲規畫者於衛河流逕之區南自遷隄北至尖
塚沿岸共置舖舍十二曰遷堤曰秤鈎灣曰小馬頭曰南館
陶曰安靖曰黃花頭曰冀家河曰窩兒頭曰北馬頭曰灘上
曰馬攔廠曰尖塚每歲春月河流有淤塞處由金灘監兌糧
運主簿督該淺舖夫施工疏鑿縣令每亦如期查勘防漕運
之有阻至光緒二十七年停罷河運關於沿河區域便利漕
運之設施亦即廢止而自咸同年間髮逆教匪等相繼竄擾
館冠諸縣全境同時併爲兵防區域而守土者更相應機防
衛期保無虞迨經光緒庚子拳匪之亂厲行新政壬寅癸卯
兩年廷詔裁綠營兵改練巡警並裁東昌臨清衛所守備千
總官館陶把總官嗣亦裁撤又由防汛區域漸易爲警察區
域此關於縣之行政區域因先後情勢不同故在政治系統
上所佔地位之主要亦不無差別關於自治一項雖經光緒
戊申山東設諮議局籌備處宣統元二兩年又明詔豫備立
憲省諮議局及縣議事會亦先後設立而自治諸要政不過
粗有端倪尙未盡順序實施所謂縣自治區之劃分事屬創
舉尤難遽臻縝密此在清末憲政籌備時期之自治施設與
民國革新後之自治原理未相脗合固甚較著者也

二 民國

先總理建國大綱縣爲自治單位又分爲軍政訓政憲政三時期
民國建元後雖國體更新而在軍政未統一以前中間變亂
迭經長民者且日從事於防剿自治諸要政不過粗有端倪
並未有順序實施之可能力匪獨館陶一邑爲然也迨十七
年夏國民軍北伐成功軍政時期已屬過去冬十月各縣奉
山東省政府民政廳訓令頒行

國民政府內務部頒定縣政府暫行內務行政綱要及縣治要覽
十八年夏六月又奉令頒縣組織法同年八月復奉令頒新
縣組織法以事關訓政時期基本工作限於十九年底完成

館陶縣志

政治志 區域

三

縣組織冬十月復奉通令以全省區長設所訓練此項訓練
員額以各縣區數爲標準而各織舊日所分之區與現行劃
區辦法未能適合令各從新劃分以符功令十一日又奉通
令奉經

國民政府明令定自十八年十月十日爲縣組織法施行日期並
附頒縣組織法施行法飭即遵辦具報館陶縣自治區乃依
法另行劃定較之舊編區里鄉村之配置尤臻詳晰茲將舊
編區里村之概畧及新劃區鄉鎮村之名額分別列舉如左
(子)清初時期鄉圖之劃定 考明弘治二年陞臨清爲州館
陶縣割屬臨清編戶二十七里逮清初館陶縣屬東昌府全

縣分爲四區分列於左

一 孝區亦稱孝良鄉舊志稱孝良保全區共七圖亦稱里一圖在城

南方二三四五六七圖在城東北方共一百四十二村

二 平區亦稱平安鄉舊志稱平安保全區共六圖一二三六圖在

城南方四五圖在城西方共一百二十七村

三 北區亦稱北陽鄉舊志稱北陽保全區共十圖四二三圖在城

西南方七一六圖在城西方五八九十圖在城西北方共

一百八十五村

四 大區亦稱大章鄉舊志稱大章保全區共四圖一四圖在城西

南方二三圖在城西方共四十三村以上舊志及鄉土志

館陶縣志

政治志 區域

四

右全縣編定四區共二十七圖亦稱二十七里四百九十七村

此清初時期全縣鄉圖之劃定也

(丑)清季及民初時期區里之劃定考清宣統元年雖頒明

詔豫備立憲而縣自治諸法典尙未盡釐然頒行則縣自

治區之劃分亦遽難續密洎民國建元國體雖已更新而

值軍事紛擾國民革命尙未完全勝利縣自治諸法規縱

畧經頒定亦未遑次第實行故當時縣之自治劃區仍襲

清末劃定範圍無大變更計全縣劃爲七區編定五十七

里茲將其劃區及配置里數述明於左

一 道區亦曰城區除縣城外共編定十里曰東關里北關里

西關里紙房里林莊里工曹里田湖波里招村里馬頭里
楊召里共九十二村

二 德區 亦曰德鄉區 全區共編定八里曰塔頭里路寨里薛店

里大章保里煙店里張寨里孫寨里辛集里共九十二村

三 仁區 亦曰仁鄉區 全區共編定七里曰灘上里草廠里雷寨

里油寨里王二廂里張官寨里路橋里共七十四村

四 義區 亦曰義鄉區 全區共編定七里曰許莊里北劉莊里市

莊里馬堡里徐村里北陽堡里車疇里共五十四村

五 禮區 亦曰禮鄉區 全區共編定六里曰薄村里劉堡里柴堡

里范莊里路疇里淺口里共四十五村

館陶縣志

政治志 區域

五

六 智區 亦曰智鄉區 全區共編定九里曰邵村里沿村里辛莊

里李菜里尹固里安提里東古城里南館陶河東里南館

陶河西里共九十六村

七 信區 亦曰信鄉區 全區共編定十里曰游演里孫店里安莊

里房寨里孩寨里王橋里拐渠里南留莊里西河寨里朱

莊里共五十五村

茲將全縣劃區暨配置里名村數列表於左

館陶縣劃分區里暨配置村數表

民國三年檔案

區 禮						區 義						區 仁						館 陶 縣 志	德 區						道 區			區 別												
東	淺	劉	柴	范	路	車	市	徐	北	北	許	馬	王	張	灘	草	油	路	雷	路	大	薛	辛	塔	孫	烟	張	楊	馬	招	田	工	林	紙	北	西	東	里	別	
村	口	堡	堡	莊	疇	疇	莊	村	陽	劉	莊	堡	二	官	上	廠	寨	橋	寨	寨	章	店	集	頭	寨	店	寨	召	頭	村	湖	曹	莊	房	關	關	關	里	里	
里	里	里	里	里	里	里	里	里	里	里	里	里	里	里	里	里	里	里	里	里	里	里	里	里	里	里	里	里	里	里	里	里	里	里	里	里	里	十	十	
六	五	六	八	九	一	六	六	六	八	九	九	十	五	五	一	十	十	十	十	十	七	八	二	三	四	六	五	九	九	八	八	六	八	一	十	四	八	一	村	村
查禮區配置六里合計共四十五村						查義區配置七里合計共五十四村						查仁區配置七里合計共七十四村						六	查德區配置八里合計共九十二村						查道區配置十里合計共九十二村			說												
																					明																			

(寅)國民政府統一時期依法令所定新劃縣自治區

民國十八年十月奉山東省主席陳代電以奉

國民政府令本年十月十日爲縣組織法施行日期飭各縣於奉令後限於兩個月內依縣組織法第六條第七條規定劃定各自治區編定各自治鄉鎮並從速劃定各縣自治經費奉經此次電令依法劃分全縣爲八自治區附郭爲第一區編定鄉二十共八十六村東北爲第二區編定鎮一鄉二十一共五十二村再東北爲第三區編定鎮一鄉十九共三十九村西北爲第四區編定鎮一鄉十九共六十七村城西爲第五區編定鄉二十共六十一村再西偏南爲第六區編定鎮一鄉十九共五十六村西南及正南爲第七區編定鎮一鄉十九共八十八村再西南爲第八區編定鎮一鄉十九共五十二村列表如左

山東館陶縣劃定自治區暨鄉鎮村名戶數表

民國十九年檔冊

				第				區別
				館陶縣志				鎮鄉
				九				名村名
								戶數
								說明
東木隄鄉	西溝寨鄉	薛圈鄉	前紙房鄉	東窩頭鄉	北關鄉	西關鄉	南關鄉	東關鄉
東木隄 邢莊 西木隄	孫溝寨 東溝寨 許莊 莊村 西溝寨	薛圈 田湖波 柴莊	前紙房 吳莊 成莊 後紙房	東窩頭 王莊 冀莊 張莊	北關 馬莊 喬莊 後代莊	西關 崔拐 王拐	南關 孫莊 東劉莊 西劉莊 何莊	東關 張莊 學門口 宗莊
八十七戶 八十五戶 四十七戶	一百三十三戶 三十五戶 一百三十二戶 九十二戶 十七戶	二百零五戶 一百零九戶 一百三十五戶	一百十五戶 十七戶 五十三戶 九十四戶	九十六戶 十五戶 九戶 十五戶	一百零五戶 二十二戶 二十戶 十戶	一百三十三戶 十七戶 三戶	一百二十三戶 十八戶 十八戶 十二戶 四十三戶	二百十九戶 四戶 四十五戶 二十一戶
查東木隄鄉共三村計共二百十九戶	查西溝寨鄉共五村計共四百零九戶	查薛圈鄉共三村計共四百四十九戶	查前紙房鄉共四村計共二百七十九戶	查東窩頭鄉共四村計共一百三十五戶	查北關鄉共四村計共一百五十七戶	查西關鄉共三村計共一百五十三戶	查南關鄉共五村計共二百十四戶	查東關鄉共四村計共二百八十九戶

壹

館陶縣志

前楊召鄉

前楊召
後楊召

二百五十七戶
三十八戶

查前楊召鄉共二村計共二百九十五戶

宋莊鄉

宋莊
童莊
李圈
南蘭莊
北蘭莊
王莊
東羅渡

九十三戶
八十五戶
六十九戶
五十七戶
十九戶
二十八戶
七十八戶

查宋莊鄉共七村計共四百二十九戶

工曹鄉

工曹
鋪上
水贊

一百五十七戶
七十四戶
八十五戶

查工曹鄉共三村計共三百一十六戶

北招村鄉

北招村
招村鋪
蕭城
東門口

一百九十三戶
二十四戶
一百三十九戶
三十四戶

查北招村鄉共四村計共三百九十九戶

東招村鄉

東招村
南招村
葫蘆營
萬善

一百三十四戶
六十三戶
一百一十三戶
四十三戶

查東招村鄉共四村計共三百五十三戶

十

王屯鄉

王屯
宗屯
胡屯
耿屯
歐莊
杜莊

九十六戶
三十六戶
四十九戶
二十二戶
三十戶
三十八戶

查王屯鄉共六村計共二百七十一戶

樊莊鄉

樊莊
閻莊
樓子波

一百零一戶
五十八戶
六十九戶

查樊莊鄉共三村計共二百二十八戶

孟莊鄉

孟莊
魏莊
林莊

九十一戶
七十五戶
九十一戶

查孟莊鄉共三村計共二百五十七戶

大劉莊鄉

大劉莊
小劉莊
米莊
宗莊
丁莊
郭莊
前代莊

一百戶
二十三戶
三十五戶
四十六戶
四十三戶
二十戶
十四戶

查大劉莊鄉共七村計共二百八十一戶

貳								館 陶 縣 志	第				區						
西煙店鄉	鄭廠鄉	東常莊鄉	王集鄉	水波鄉	北崔莊鄉	馬虎寨鄉	劉梭莊鄉		大章保鄉	白家鋪鄉	汪隄鄉	潘莊鎮	馬頭鄉				張莊鄉		
龐烟店 西烟店	魏廠 鄭廠	邢坊 西常莊 東常莊	孟口 小隄口 王集	高莊 張莊 水波	李圈 北崔莊	霍杏園 馬虎寨	符閻梭莊 吳梭莊 劉梭莊	宋齊寨 梁齊寨 小莊 大章保	毛寨 白家鋪	汪隄	潘莊	常莊 邢堂 後趙莊 前趙莊 部莊 新街 大街 烟街 北頭寨	崔莊 張莊 郎莊						
一百零七戶 八十戶	一百五十三戶 六十六戶	九十九戶 三十九戶 五十九戶	二百三十戶 三十一戶 五十五戶	一零一戶 七十六戶 十五戶	一百四十二戶 四十戶	一百零二戶 三十九戶	一百二十五戶 二十二戶 九戶	六十六戶 三十二戶 八十七戶 一百十四戶 七十九戶	三百十七戶	王百零五戶	八十五戶 二十六戶 三十一戶 二十五戶 四十八戶 三十二戶 五十一戶 二十九戶 一十戶	一百零一戶 五十八戶 三戶							
查西烟店鄉共二村計共一百八十七戶	查鄭廠鄉共二村計共二百一十九戶	查東常莊鄉共三村計共一百九十四戶	查王集鄉共三村計共三百一十六戶	查水波鄉共三村計共一百九十二戶	查北崔莊鄉共二村計共一百八十二戶	查馬虎寨鄉共二村計共一百四十一戶	查劉梭莊鄉共三村計共一百五十六戶	查大章保鄉共四村計共二百九十三戶	查白家鋪鄉共二村計共一百九十三戶			查馬頭鄉共九村計共三百三十八戶 以上第一區全區共二十鄉共八十六村五千六百二十四戶	查張莊鄉共三村計共一百六十二戶						

第					區			館	叁																	
范草廠鄉		蕭村鄉		山材鄉		申街鄉	張官寨鎮	千集鄉		孫寨鄉		楊二莊鄉	汪棗科鄉	都齊寨鄉		莊科鄉		潘彭祖店鄉	艾寨鄉	辛集鄉	劉塔頭鄉		西二莊鄉		影莊鄉	
陳楊王范 草草草草 廠廠廠廠 莊莊莊莊		史馬蕭 莊蘭村 莊廠村		後前山 符符材 渡渡村		尖申 塚街 村村	張官寨	西東千 尚尚集 莊莊		燕孫 村寨		楊二莊	汪張汪 棗棗科 科科		都張都 齊齊寨 寨寨		遲楊莊 彭彭祖 祖店店		潘彭祖店	艾寨村	辛集村	樓國劉 塔塔頭 頭頭		馬趙西 塔塔二 頭頭莊		影莊
八十一戶 一百一十八戶 八十八戶 六十五戶		一百四十二戶 一百六十二戶 六十六戶		一百零九戶 二百六十二戶 六十三戶		二百五十五戶 六十三戶	二百八十九戶	一百三十九戶 四十七戶 三十七戶		一百戶 九十八戶		一百七十四戶	一百二十四戶 六十八戶 三十一戶 二十四戶 六十八戶		一百七十二戶 二十戶		九十二戶 二十四戶 三十戶		二百零六戶	二百六十五戶	一百二十二戶	一百零三戶 八十七戶 八十一戶		一百五十戶 一百一十二戶 三十九戶		一百二十八戶
查范草廠鄉共四村計共三百五十二戶		查蕭村鄉共三村計共二百七十六戶		查山材鄉共三村計共三百三十七戶		查申街鄉共二村計共三百一十三戶		查千集鄉共三村計共二百廿三戶 以上第三區一鎮十九鄉共三十九村四千七百九十三戶		查孫寨鄉共二村計共一百九十八戶			查汪棗科鄉共五村計共三百一十五戶		查都齊寨鄉共二村計共一百九十二戶		查莊科鄉共三村計共一百四十六戶					查劉塔頭鄉共三村計共二百七十一戶		查西二莊鄉共三村計共三百零一戶		

館陶縣志

館陶縣志

四

灘上鄉	劉圈鄉	西廠鄉	趙官寨鄉	丁圈鄉	魏僧寨鄉	安雷寨鄉
灘上村 鋪上村	劉圈 毛圈	西廠村 東廠村	趙官寨 周莊	丁圈村 榆林村 任門寨	魏僧寨 張莊 高雷寨 吳莊	安雷寨 侯雷寨 王雷寨 孫雷寨
二百戶 七十戶	一百二十一戶 八十五戶	一百二十九戶 六十五戶	九十五戶 一百四十九戶	一百五十戶 六十一戶 一百三十七戶	一百三十三戶 二十七戶 七十一戶 七十八戶	一百五十四戶 五十四戶 四十三戶 九十二戶
查灘上鄉共二村計共二百七十戶	查劉圈鄉共二村計共二百零六戶	查西廠鄉共二村計共一百九十四戶	查趙官寨鄉共二村計共二百四十四戶	查丁圈鄉共三村計共三百四十八戶	查魏僧寨鄉共四村計共三百零九戶	查安雷寨鄉共四村計共三百四十三戶

桃園鄉

安桃園
王桃園
劉桃園
本司寨
劉黃營
鄭黃營

八十一戶
七十一戶
四十七戶
一百零八戶
五十三戶
二十六戶

查桃園鄉共六村計共三百八十六戶

王二廂鄉

王二廂村
大寺堡
莊科村

七十六戶
九十七戶
三十一戶

查王二廂鄉共三村計共二百零四戶

時玉鄉

前時玉
後時玉
十里店
東閭寨
西閭寨

八十一戶
六十九戶
八十一戶
一百零三戶
十四戶

查時玉鄉共五村計共三百四十八戶

蔣莊鄉

蔣莊
侯莊
油寨
滿谷營
宋二莊

六十四戶
六十七戶
九十二戶
六十八戶
九十戶

查蔣莊鄉共五村計共三百八十一戶

館陶縣志

第

區

									館陶縣志	第	區			
窩頭鄉	冀家淺鄉	徐村鄉	康莊鄉	前李八寨鄉	北安莊鄉	社裡堡鄉	羅渡鄉	車疇鄉		富貴莊鄉	自新寨鄉	蔡口鄉	路橋鄉	榆林鄉
馬窩頭 顏窩頭	後李八寨 冀家淺	南徐村 河套	東徐村 韓莊 康莊	郭莊 前李八寨	西劉莊 東劉莊 北安莊	社裡堡 要莊	後羅渡 前羅渡	蘭村 車疇村		北馬固 西富莊 中富莊 東富莊	大平莊 馬爾寨 龔堡村 自新寨	潘窩寨 絲窩寨 曹莊 劉莊 蔡口村	高莊 青楊城 劉路橋 李路橋	梭子園 葉子園 榆林村
二百四十七戶 二十五戶	一百零八戶 一百零八戶	一百七十戶 三十四戶	一百四十一戶 一百六十一戶	三十九戶 一百二十五戶	一百二十四戶 一百一十五戶 五十六戶	一百三十七戶 四十戶	二百零七戶 六十三戶	二百零七戶 一百零九戶		七十四戶 二十七戶 五十六戶 六十三戶	一百三十三戶 八十二戶 六十九戶 五十四戶	五十二戶 八十七戶 五十戶	七十三戶 四十二戶 三十五戶 一百零六戶	一百三十六戶 一百五十二戶 七十九戶
查窩頭鄉共二村計共二百七十二戶	查冀家淺鄉共二村計共二百十四戶	查徐村鄉共二村計共二百零四戶	查康莊鄉共三村計共三百七十戶	查前李八寨鄉共二村計共一百六十四戶	查北安莊鄉共三村計共二百九十五戶	查社裡堡鄉共二村計共一百七十七戶	查羅渡鄉共二村計共二百七十戶	查車疇鄉共二村計共二百十六戶		查富貴莊鄉共四村計共二百二十戶 以上第四區一鎮十九鄉共六十七村六千一百四十四戶	查自新寨鄉共四村計共三百三十八戶	查蔡口鄉共五村計共三百零四戶	查路橋鄉共四村計共三百三十五戶	查榆林鄉共三村計共三百六十七戶
									十五					

第		區					館 陶 縣 志	伍				
西蘇堡鄉	淺口鎮	馬堡鄉	孔堡鄉	匣莊鄉	市莊鄉	樊堡鄉		蘭寨鄉	胡堡鄉	曹莊鄉	許莊鄉	營盤鄉
西蘇堡 拐寨村	淺口	後劉堡 柴莊 馬莊 宋馬堡 韓馬堡 郭馬堡	齊家堡 西孔堡 東孔堡	劉村 後市莊 匣莊	申林 西家莊 前市莊	樊店 馬堡	北陽保 木官莊 平堡 蘭寨	後曹堡 前曹堡 郭辛莊 天河 後胡堡 前胡堡	鐵佛堡 陳路橋 曹莊	蘆頭 後許莊 前許莊	花園 西馬蘭 東馬蘭 營盤	
一百零四戶 五十四戶	二百八十五戶	一百八十二戶 四十七戶 二十一戶 十二戶 六十八戶 二十六戶	一百二十四戶 一百六十戶	一百零八戶 五十四戶 五十戶	一百八十二戶 一百零七戶 八十七戶	一百三十六戶 二百一十五戶	九十七戶 九十三戶	九十七戶 四十九戶 四十九戶 八十戶 三十一戶 七十六戶	一百二十二戶 一百三十五戶 九十八戶	八十七戶 一百四十三戶 六十四戶	一百十七戶 七十七戶 四十三戶 九十二戶	
查西蘇堡鄉共二村計共一百五十八戶		查馬堡鄉共六村計共三百五十六戶 以上第五區二十鄉共六十一村 五千七百六十三戶	查孔堡鄉共三村計共三百三十五戶	查匣莊鄉共三村計共二百一十二戶	查市莊鄉共三村計共三百七十六戶	查樊堡鄉共二村計共三百五十一戶	查蘭寨鄉共四村計共三百二十戶	查胡堡鄉共六村計共三百三十三戶	查曹莊鄉共三村計共三百五十五戶	查許莊鄉共三村計共二百九十四戶	查營盤鄉共四村計共三百二十九戶	

館陶縣志

陸

南辛頭鄉	北董固鄉	西董固鄉	陳范莊鄉	張高莊鄉	武范莊鄉	南廣才鄉	西寶村鄉	東寶村鄉	柴家堡鄉	武張屯鄉	朱莊鄉	南蕭寨鄉	南彥寺鄉	鄭村鄉
南辛頭 劉堡	北董固 東蘇堡 北蕭寨	西董固 南董固 翟莊	陳范莊 韓范莊 沿莊	張高莊 韓高莊 古高莊 武高莊	武范莊	南廣才 塔頭	西寶村 影莊	東寶村 蕭屯 平莊	柴家堡 東廣才	武張屯 閻張屯 邢張屯 牛張屯 馬張屯 王莊	朱莊	南蕭寨	南彥寺	鄭村 劉路疇 許路疇 于路疇 中馬固
八十八戶 七十五戶	一百五十七戶 九十五戶 三十四戶	一百二十五戶 一百一十六戶 七十五戶	一百五十六戶 八十五戶 五十五戶	八十九戶 八十九戶 五十八戶 五十八戶	一百三十五戶	一百五十九戶 一百一十五戶	八十八戶 一百零四戶	二百一十五戶 六十八戶 六戶	一百一十五戶 八十五戶	八十九戶 三十四戶 二十一戶 三十三戶 四十九戶 五十四戶	二百零四戶	一百二十九戶	二百四十四戶	一百零九戶 六十一戶 二十九戶 三十一戶 七十七戶
查南辛頭鄉共二村計共一百六十三戶	查北董固鄉共三村計共二百八十六戶	查西董固鄉共三村計共三百一十六戶	查陳范莊鄉共三村計共二百九十六戶	查張高莊鄉共四村計共二百九十四戶		查南廣才鄉共二村計共二百七十四戶	查西寶村鄉共二村計共一百九十二戶	查東寶村鄉共三村計共二百八十九戶	查柴家堡鄉共二村計共二百戶	查武張屯鄉共六村計共二百八十八戶			查鄭村鄉共五村計共三百零七戶	
十七														

			館 陶 縣 志	第		區			
安堤鄉	焦圈鄉	太平鄉		安靜鄉	南館陶鎮	趙沿村鄉	西蘇村鄉	東蘇村鄉	
王安堤 郭安堤 郎安堤 董安堤 么安堤 廖安堤 秤鈎灣	焦圈 樂莊 南牛莊 同堤 同莊 西王莊	太平街 孝子村 北牛莊 南么莊 東王莊 馬莊 東古城	安靜 呂莊 徐莊 劉莊 傅莊	南館陶	趙沿村 陳沿村 鮑沿村 尚沿莊 鄭沿村 閻沿村 金沿村 許姚莊	西蘇村 護法寺	東蘇村 西馬固 楊莊 譚莊		
六十八戶 六十六戶 十四戶 六十五戶 六十七戶 五十五戶 一百四十三戶	六十七戶 四十四戶 八戶 十七戶 五十一戶 三十四戶	九十一戶 八十戶 三十二戶 七十二戶 三十七戶 三十一戶 一百四十三戶	一百四十三戶 九十二戶 六十二戶 八十一戶 十六戶	三百三十九戶	八十八戶 八戶 五十五戶 五十一戶 一十九戶 三十七戶 一十一戶 六十七戶	一百九十五戶 一百一十五戶	一百零六戶 八十四戶 六十四戶 五十九戶		
查安堤鄉共七村計共四百七十八戶	查焦圈鄉共六村計共二百二十一戶	查太平鄉共七村計共四百八十六戶	查安靜鄉共五村計共三百九十四戶		查趙沿村鄉共八村計共三百三十六戶 以上第六區一鎮十九鄉共五十六村五千零一十一戶	查西蘇村鄉共二村計共三百一十戶	查東蘇村鄉共四村計共三百三十三戶		
			十八						

館陶縣志

柴

前萬善鄉	田平鄉	前田莊鄉	吉固鄉	李萊鄉	草村鄉	尹固鄉	張查鄉	平村鄉	焦莊鄉
前萬善 萬善屯	田平 克甯村 程莊	前田莊 後田莊 曲莊 翟莊 郭莊	吉固 陳井 前正疇 後正疇 馬固 年莊	李萊村 田馬園 王馬園	李萊村 甯草村 徐莊 蕭王草村 胡馬園 溫馬園	尹固村 七村	張查村	平村 南劉莊 北劉莊	焦莊 楊莊 前常莊 後常莊 趙莊 薛莊 呂莊 路莊
九十五戶 一百二十戶	六十八戶 六十二戶 一百四十戶	七十二戶 七十四戶 七十二戶 三十三戶 四十五戶	六十二戶 二十五戶 四十七戶 八十二戶 一百四十七戶 四十四戶	一百三十八戶 七十五戶 三十七戶	八十五戶 四十六戶 四十九戶 二十二戶 七十戶 四十戶	二百五十一戶 一百五十九戶	二百九十二戶	九十七戶 五十八戶 三十四戶	三十六戶 三十四戶 二十二戶 十戶 十一戶 二十戶 三十五戶 四十七戶
查前萬善鄉共二村計共二百十五戶	查田平鄉共三村計共一百七十戶	查前田莊鄉共五村計共二百九十六戶	查吉固鄉共六村計共四百零七戶	查李萊鄉共三村計共二百五十戶	查草村鄉共六村計共三百一十二戶	查尹固鄉共二村計共四百一十戶		查平村鄉共三村計共一百八十九戶	查焦莊鄉共八村計共二百十五戶

館陶縣志

第						區				
馮井寨鄉	伴導鄉	許演鄉	東莊固鄉	常兒寨鄉	房兒寨鎮	蘆裡鄉	沿村鄉	北么莊鄉	辛莊鄉	邵村鄉
李井寨 董井寨 張井寨 馮井寨	史姚莊 李姚莊 伴導村	許演村	麻呼寨 西莊固 東莊固	後甯堡 前甯堡 常兒寨	房兒寨	徐萬倉 周莊 西路莊 張金莊 蘆裡	趙沿村 李沿村 孫莊 姜沿村	李莊 北么莊	趙莊 東么莊 徐莊 溫莊 劉莊 後辛莊 前辛莊	張莊 井莊 西邵村 後邵村 前邵村
六十二戶 六十五戶 五十三戶 十三戶	九十三戶 六十五戶 九十七戶	三百八十戶	一百六十七戶 一百三十九戶 九十八戶	七十九戶 一百五十四戶 九十五戶	二百二十九戶	四十四戶 六十八戶 四十八戶 一百零六戶 一百零一戶	六十二戶 三十七戶 九十九戶 四十戶	七十一戶 一百二十戶	二十五戶 二十一戶 三十戶 四十六戶 六十二戶 五十七戶 六十七戶	二十戶 十九戶 二十九戶 八十戶 三十六戶
查馮井寨鄉共四村計共一百九十三戶	查伴導鄉共三村計共二百五十五戶		查東莊固鄉共三村計共四百零四戶	查常兒寨鄉共三村計共三百二十八戶		查蘆裡鄉共五村計共三百七十五戶 以上第七區一鎮十九鄉共八十八村六千零七十戶	查沿村鄉共四村計共二百三十八戶	查北么莊鄉共二村計共一百九十一戶	查辛莊鄉共七村計共二百零八戶	查邵村鄉共五村計共一百八十四戶

考 備

館陶全縣劃八定自治區編定一百五十六鄉又六鎮統計共五百零一村四萬四千一百四十四戶再十九年劃定區鄉鎮時其最小村莊又毗連他村者即併為一村因與民國初年配置之村數較減數村合併聲明

區

南留莊鄉	閻 王 賈 和 南 莊 莊 莊 寨 留 莊	九十一戶 四十三戶 三十七戶 三十五戶 三十戶	查南留莊鄉共五村計共二百一十六戶
南拐渠鄉	南 拐 渠	四百六十七戶	
北拐渠鄉	北 拐 渠	一百四十五戶	
西河寨鄉	西 河 寨	五百九十四戶	
孩寨鄉	孩 兒 寨	一百九十五戶	
鴨窩鄉	鴨 窩 村 西 留 村	一百一十六戶 一百二十四戶	查鴨窩鄉共二村計共二百四十戶
靖孟寨鄉	靖 孟 寨 梁 孟 寨 胡 孟 寨 蘇 孟 寨 王 孟 寨 王 莊	三十五戶 二十八戶 三十五戶 四十戶 三十二戶 十五戶	查靖孟寨鄉共六村計共一百八十五戶 以上第八區一鎮十九鄉共五十二村五千八百一十戶

館 陶 縣 志

二十一

捌

王橋鄉	王 家 橋	一百五十八戶 一百零三戶	查王橋鄉共二村計共二百六十一戶
劉莊鄉	劉 莊	一百七十六戶 十九戶	查劉莊鄉共二村計共一百九十五戶
羅莊鄉	羅 莊 郭 莊 吉 莊 郝 莊	九十八戶 五十一戶 二十五戶 二十戶	查羅莊鄉共四村計共二百八十六戶
羅徘徊頭鄉	羅 徘徊頭 王 徘徊頭 郭 徘徊頭 韓 徘徊頭	一百二十二戶 二十六戶 二十七戶 三十二戶	查羅徘徊頭鄉共四村計共二百零七戶
北孫店鄉	北 孫 店 南 孫 店	一百三十戶 九十二戶	查北孫店鄉共二村計共三百二十戶
南安莊鄉	南 安 莊 平 莊 東 莊 西 莊	一百七十八戶 八十八戶 六十一戶 四十六戶	查南安莊鄉共四村計共三百六十五戶
北留莊鄉	北 留 莊 趙 莊	一百六十六戶 六十七戶	查北留莊鄉共二村計共三百三十三戶

謹按地方自治乃訓政基本工作而區制即推行自治之基礎自治區域範圍之廣狹與配置鄉村之多寡於實施自治程序上均有至鉅之關係設劃區有未適宜斯推行難期盡利館陶界連冀省邊域各區防務尤要全縣自治區域劃定各區自治公所應即設於各該轄域適中之地以便遇有急迫情事消息靈通指揮便利所謂自治主義即根本古人出入相友守望相助之原理擴充其量以互相維繫共謀樂利也然則地方自治之有關於國計民生顧不重乎哉

民國二十年四月本縣八自治區區公所一律成立分述於左

第一區區公所設何莊在縣南偏西方距城二里轄鄉二十

第二區區公所設潘莊鎮在縣東北方距城二十里轄一鎮二十

一鄉

第三區區公所設萬莊在縣東北方距城四十里轄十九鄉一鎮

第四區區公所設魏僧寨在縣西北距城十五里轄十九鄉一鎮

館陶縣志

政治志 區域

二十二

第五區區公所設南徐村在縣西南方距城十五里轄二十鄉

第六區區公所設淺口鎮在縣西偏南方距城四十里轄一鎮十

九鄉

第七區區公所設南館陶鎮在縣南偏西方距城三十五里轄一

鎮十九鄉

第八區區公所設房兒寨鎮在縣西南方距城六十里轄一鎮十

九鄉

茲將全縣區公所成立日期暨設在地併所轄鄉鎮數目列表述

明如左

館陶縣區公所成立日期暨設在地併所轄鄉鎮數目表

民國廿年檔案

區別	區公所成立日期	設在地	所轄鄉鎮數目	說
第一區	二十年四月十一日	何莊	轄二十鄉	查一區轄域東及東南均界冠縣土匪出沒無常宜嚴防範
第二區	前	潘莊鎮	轄二十一鎮	查二區轄域南界冠縣北界臨清伏莽易滋防範宜密
第三區	前	萬莊	轄十九鄉	查三區轄域東界堂邑北界臨清於冬夏兩防期尤宜嚴防
第四區	前	魏僧寨	轄十九鎮	查四區轄域北界臨清西北界河北曲周西界邱縣犬牙交錯防範宜周
第五區	前	南徐村	轄二十鄉	查五區轄域西界邱縣匪擾易滋防範宜嚴
第六區	前	淺口鎮	轄十九鄉	查六區轄域西界河北曲周匪擾不時宜嚴加防範
第七區	前	南館陶鎮	轄十九鄉	查七區轄域東界冠縣南界河北大名更兼水陸通衢尤宜隨時嚴防
第八區	前	房兒寨鎮	轄十九鎮	查八區轄域西界河北廣平南界大名鄰境向稱匪藪尤宜嚴防

館陶縣志

二十三

備考

查全縣各區區公所成立後同年六月各鄉鎮公所亦相繼成立登明

謹按周制比閭族黨設有正師胥長漢代置有三老嗇夫皆地方自治官吏各掌其管內之徵令收賦聽訟等事而其時皆名譽職以本地之權限輔官治之公益等事所以培民治之基礎又各有應守之權限輔官治之不逮即所以治之始基馴以發展民衆之公德心增進其自治之能力可以運用民權而推廣民治否則區域雖釐然劃分而人選設未一律得宜則亦徒擁自治虛名無裨實際

又何貴乎形式之空存哉

二 戶口 家曰戶人曰口所以計民數之多寡者周官遂大夫掌登萬民之數自生齒以上皆書於版原以驗息耗非僅爲賦役計也漢制人年十五出算賦年七歲至十四歲出口賦而後世遂滋僞增流民之弊迨戶調日嚴口賦日增人民乃爭逃避有司遂亦莫能勤稽洎乎清初以原額丁銀編入地畝永蠲丁賦東省縣民始不致歲多逃亡民數乃漸有可稽戶口爲一縣主體政治上—應設施悉以戶口爲依據審核戶口旣爲圖治之本然則館邑戶口多寡之確數安可畧焉弗詳哉

考館陶生齒繁育向較他縣爲最明萬曆二年戶一萬五千六百六十四口三萬七千五百一十七二十八年戶二萬一千八百五

館陶縣志

政治志 戶口

二十四

十口六萬六千四百九十七至崇禎間按籍漸增加至六萬九千六百一十八丁嗣因兵荒流亡滋多清初編籍未及原額之半迨康熙年間經數十年之生聚人丁三萬八千二百九十三僅符萬曆初年之數尙不逮其中葉大抵編審時吏胥或贏縮爲奸有人久亡而尙掛黃冊者有戶極繁而鮮登簿籍者甚或土廣之家反冒虛丁以圖影射弊竇滋多籍記民數自難盡實加以天災人禍流徙者多數十年殖之戶額未見過增數年耗之口數立見減損館邑自道光五年天久旱民大饑嗣又經咸同年間髮逆教匪之亂流亡者殆不知其凡幾由是以逮光緒末年中經戊寅歲飢癸未庚寅壬辰甲午等年又累次河決二十六年又大旱居民之賦

哀鴻患其魚者尤更僕難數關於此數十年戶口之變動當既未有詳細之記載則人口增殖與減損之比例自難得真確之計算茲僅就調查所及檔冊可稽者分別列記於左

清光緒三十年完賦人丁三萬九千八十八滋生人丁六百七十

四三十二年實在人丁五萬七千七百二十

新山東
通志

光緒三十四年全縣戶二萬八千二百二十九男十萬零二千三百八十六女九萬六千零六男女合計共十九萬八千三百九十

二口

本縣鄉
土志

謹按右列人丁數目光緒三十四年男丁十萬零二千三百八十六與三十二年丁數比較增加幾至倍數益以見館邑生齒

蕃育較逾於他縣然則量材
授業因地興利不尤要乎哉

館陶縣志

政治志 戶口

二十五

民國建元後在軍政未統一之時土匪滋熾民不聊生關於戶口根本要政各縣多未遑實行迨二十年冬十月奉山東省政府民政廳訓令以奉內政部令人口增減趨勢之研究國家興衰之豫測人種之改良民生問題之解決無不根據於此以定進取之道近以天災人禍多數縣份人口額數不無變動為研究社會問題計頒發歷年戶口統計表轉行到縣遵照造報當經遵照調查依式造報茲據其調查額數述明於左

縣自治第一區戶五千六百二十四人口二萬七千六百十五

第二區戶四千七百九十三人口二萬五千二百四十五

第三區戶四千九百二十九人口二萬四千八百八十一

第四區戶六千一百四十四人口三萬二千二百二十七
 第五區戶五千七百六十三人口二萬八千八百八十五
 第六區戶五千零十一人口二萬四千八百七十四
 第七區戶六千零七十人口三萬三千零八十八
 第八區戶五千八百一十人口二萬九千三百五十九
 右各區戶口額數第四第七兩區爲最多第二第三第六三區爲
 較寡統計全縣八區戶口額數共四萬四千一百四十四戶二十
 二萬六千一百七十四口列表於左

館陶縣各區戶口額數一覽表

民國二十年檔冊

館陶縣志

政治志 戶口

二十六

區別	戶數	人口數	備考
第一區	五·六二四 _戶	二七·六一五 _口	上列人口額數係男女合計之數以下各區皆同
第二區	四·七九三	二五·二四五	
第三區	四·九二九	二四·八八一	
第四區	六·一四四	三三·二二七	
第五區	五·七六三	二八·八八五	
第六區	五·一一一	二四·八七四	
第七區	六·七七	三三·八八	
第八區	五·八一	二九·三五九	
合計	四四·一四四	三三六·一七四	

山東省館陶縣歷代戶口額數比較表

檔案

年 代	戶 數	口 數	說 明
明萬曆二十八年	二二、八五 ^戶	六六、四九七 ^口	
清康熙十三年	失 考	三八、二九三	查上列人口數女性並不在內登明
光緒三十二年	失 考	五七、七二	上列人口數亦未有女性在內登明
光緒三十四年	二八、二二九	一九八、三九二	據是年人口調查表男十萬 二千三百八十六女九萬六千 六合計如上數
民國元年	三一、八六	一八八、一三	上列人口數係男女合計登明
民國五年	三三、二二三	一七一、四八五	據是年內務統計表男九萬四千四百三十七女七萬七千 五十五合計如上數
民國七年	四二、九七六	二三四、七二五	據是年內務統計表男十三萬七千五百八十八女九萬七千一百三十七合計如上數
民國十一年	四一、二六	二二二、七八一	據是年內務統計表男十二萬六千四百九十五女九萬六千二百八十六合計如上數
館陶縣志		二十七	
民國十二年	四一、二二九 ^戶	二二一、九二七	據是年內務統計表男十二萬八千二百四十九女九萬二千六百八十七合計如上數
民國十三年	四一、二六	二二五、四三二	據是年內務統計表男十一萬七千三百三十二女十萬八千一百二十合計如上數
民國十四年	四一、六一七	二二九、四八五	據是年內務統計表男十一萬三千五百六十三女十萬五千九百二十二合計如上數
民國十五年	四二、一一一	二二八、八六八	據是年內務統計表男十一萬五千五百三十三女十萬三千三百六十五合計如上數
民國二十年	四四、一四四	二二六、一七四	據是年人口調查表男十二萬 一百二十二女十萬六千 五十二合計如上數

備 查民國二十年全縣男女口數合計二十二萬六千一百七十四與清光緒三十四年男女總數十九萬八千三百九十二相比較經過二十餘年之時期雖中經災害而增殖人口達二萬七千七百八十二之數是增殖率之速已可概見

謹按館邑人口增殖速率既較他縣為強生齒日繁關於生計問題自應為詳切之研究倘任其自然繁育不急籌生殖之術將消費日多生產有限需要過於供給終有貧乏之患所望宰斯邑者握要以圖因民之利而利之既庶且富又何難焉

三 制度 成法曰制法制有程式限制而與人以比較量度是曰制度一代之興即有一代適宜之制度以通天下之志類民衆之情而固上下相維之勢蘄臻中外大同之治自古聖人敷政制治莫不兢兢於明典制審法度而對於州縣親民之官尤特別嚴申其職守畫一其組織以其與民衆有直接之關係規畫稍有未周限制一有未到利民之舉或至害民館陶地處西偏界連冀省向稱劇邑官民情志偶有隔閼斯縣政措施不無天闕審是縣政府之組織與縣屬內區鄉鎮之組織有關於民衆休戚地方利病者均屬至鉅茲先就縣政府及所屬機關先後組織之概況分別述明於左

甲 清朝 縣政由縣令主治下有佐幕助理外復設教諭及訓導司教鐸又舊設把總典武事權限範圍不無廣狹組織情形亦有詳畧列述於左

1 縣行政公署 館陶縣係簡缺知縣一員總治民政勸課農桑兼平決獄訟凡戶口賦役錢穀賑濟給納之事皆掌之縣民男女有孝悌行義公忠節烈聞於鄉閭者申請獎卹以昭激勸而勵風俗地方有警則躬督屬員及駐防官兵率民壯幹捕上緊防剿以保無虞署內延置錢穀一掌錢糧會計稅捐災賑及民事訴訟批判文牘等事刑名一掌兵防團練及形事訴訟批判文牘等事以下分置吏戶禮兵刑工六房各

房均置經承一名承縣知事及各主管刑名錢穀之指揮分辦該管事件及擬例行文稿吏房復置經書一名散書二名戶房復置經書十名散書十二名禮房復置經書二名散書二名兵房復置經書一名散書二名刑房復置經書六名散書八名工房復置經書一名散書一名各房經書散書等各承該房經承之指導分辦該管事件及承繕文件外復置倉庫房司倉庫儲存米物事項經承一名經書三名散書四名嗣因戶房事繁增置糧房司漕糧徵收事項經承一名經書八名散書十二名公役分壯快皂三班各班內又各分頭二頭壯二壯各置總役一名頭役四名散役六名快班頭快總

館陶縣志

政治志 制度

二十九

役一名頭役六名散役八名二快人數亦如之皂班頭皂總役一名頭役四名散役十名二皂人數亦同外復置馬快

亦稱

捕班總役一名頭役六名散役十名專司緝捕盜賊以外件作

一名禁卒八名門子二名燈夫四名轎傘扇夫七名

檔案

2 典史署 亦稱 捕廳 典史一員為知事之屬員主縣獄及捕盜之事

下置書辦一名門子一名皂隸四名馬夫一名

舊志

3 儒學 復設教諭一員訓導一員為學校之官亦曰校官

俗稱

教官 掌文廟奉祀管理所屬文武士子下置學書一名門斗五

名齋夫六名膳夫二名

檔案

4 駐防公署 舊設把總一員為武職之末級康熙元年部領

馬兵十名步兵三十五名迨光緒年間馬兵五名步兵二十

四名由乾隆五十四年改歸臨清營管轄

前屬東昌營管轄

至光緒

三十四年改編巡警防汛官兵俱次第裁撤

舊志檔案

謹按清初尙設有南館陶巡檢司巡檢一員管河主簿一員巡驗於順治末年裁主簿光緒二十年裁故其組織均略惟是縣署組織沿歷年慣例刑錢兩席均由知事延聘向不詳報上級官署備案其素礪操行者固善助理庶政而行檢有虧者每亦易滋弊端蓋以專制積威貪酷之吏祇事誅求其罔上虐下自不待言昏懦者流則事事假手於人點幕舞文奸胥弄弊門丁班役表裏為奸間有七劣沅濯一氣罔充斥萑苻滋蔓而長民者方宴安以酣恬不知警此無他官民隔閡上下朦蔽階級太分毫不平等階之厲也縱有二三良吏寬猛兼施吏民畏愛而未久遽遭冬日暖暉倏易為夏日烈燄館民素馴亦惟思去者之遺愛而不復計來者之作威矣牧斯土者盍慎圖之

乙 民國革新時期民國元年冬十月奉山東都督令略開前經

館陶縣志

政治志 制度

三十

省議會表決認可各州縣分科治事章程業經令由藩司轉發飭遵惟查該章程第七條各處奉行多有窒礙蓋以各科科員為州縣佐理行政之官苟非才識優長相知有素斷難收指臂之效原章既許收令自行選派而又必須議會同意事涉枘鑿必致兩方牽掣意見紛歧此謂端人彼稱狎比互相爭執無所適從庶政不能進行案牘因而懸擱流弊無窮關係非淺且以本地土著之人參與本縣行政司法之權親朋鱗次未必盡屬賢良請託招搖勢所難免潔身自愛之士斷不能安於其位影響所及亦足為一方政治之累茲特復加修正所有原章應改為各科科員不得以本州縣人充任議會同意云云應改為呈

報都督府彙咨議會得其同意其司法科科員如係本省人須迴避該員本府並須距該員本籍州縣地方三百里以外方可任用等語當奉經此令飭遵依法組織茲爲述明於左

館陶縣爲二等設知縣一人以下設佐治員共分四科一總務科科員一人二民政科科員一人三財政科科員一人四司法科一等科員一人二等科員一人各科員職掌事務如左

一總務科掌理收發文牘啟用印信及統計庶務會計等事項與其他不屬於各科之事項

二民政科掌理警察自治戶籍教育實業交通工程禮制禁令之各種事項

三財政科掌理田賦鹽法徵解丁漕捐稅及募集公債之各種事項

四司法科掌理民刑訴訟之批判豫審及管理監所各種事項各科各設錄事長一人錄事四人各受主管科員之指揮檢查案件及辦理例行文牘繕寫核對等事各科錄事皆就舊時各房書吏擇其心地明白勤慎辦公並無嗜好者考選錄用之公役暫仍其舊惟就中擇其辦事較力粗識文字者提充司法巡警以供票傳及其他執行事件之用

茲將縣公署組織情形列表如左

以上
檔案

縣等	二								合計	館	考備
	縣知事一人	總務科科員一人	民政科科員一人	財政科科員一人	司法科 ^一 科員一人	司法科 ^二 科員一人	每科錄事長一人	每科錄事四人			
官員額數	一人	一人	一人	一人	一人	一人	一人	一人	二十六人	各種費用外尚有典禮費一項每季四十元按春秋雨季支領	
每月俸薪數	二百五十元	三十元	三十元	三十元	三十元	四十元	四十八元	一百二十八元	五百九十六元	署內木器傢具凡屬官有物品均由公款籌設列入專冊以備遞相移交	
每月費用數			民政費三十元		司法費五十元		雜支費八十元	縣隊及一百元雜役費	二百六十九元		
說	係二等縣縣知事月俸二百五十元外設佐治員共分四科								全月官員俸給薪資及費用各款總數共八百六十五元	三十二	

久觀可年團中甚王連謹
 任也之或務五經十夥慧冀按
 事嗟效不尤年十十影亭省民
 鮮嗟一及整十四月內對冠初
 速嗟一時不及洵月卸於邱時
 成地方多載既均未達三載考
 僅一事政畫僅稱小補已非易
 一館政變紛乘官非
 邑變紛乘官非
 爲然哉

民國初年縣公署奉令改組後所屬機關之組織分述於左

1 警察 館陶自清光緒三十四年設巡警所區官一員巡官

馬巡	四名	每名月餉 京錢二十 四千文	九十六千 文	合洋三十 六元九角 二分
一等巡警	一名	月餉京錢 十二千文	十二千文	合洋四元 六角一分
二等巡警	四名	每名月餉 京錢九千 九百文	三十九千 六百文	合洋十五 元二角三 分
三等巡警	十五名	每名月餉 京錢九千 文	一百三十 五千文	合洋五十 一元九角 二分
探警	三名	每名月餉 京錢十五 千文	四十五千 文	合洋十七 元三角零 七釐
伙夫	無			
裝服				
雜費		京錢三十 五千文	三十五千 文	合洋十三 元四角六 分一釐
總計		湘平銀三 四兩京錢 一一九、 九	庫平銀三 一、九六 京錢三七 七、六	共合洋一 百九十三 元一角二 分七釐

館陶縣志

制度

三十四

考 備

一、民國五年四月經呈准裁撤二等警佐將其薪費添設馬警四名並呈准泰武將軍督理山東軍務新撥發十七響馬槍四杆子彈四百粒以資巡緝之用外有警備隊四十三名巡勇十六名為警察之協值庶足保衛治安

二、警察所設置城內東南隅舊有儒學署內此外未有分所

三、警佐兼任教練每日晨夕教練二小時

民國十六年地方匪熾奉省令縣警備隊改為警察所警佐取消總所設所長一員之下設一等巡官一員二等巡官一員書記一員長警夫三十六名以外設七分所每分所設分所長一員惟第三分所長係由總所長兼三等巡官各一員書記各一員巡警各三十名惟第七分所係馬警該分所設城內第六分所亦設城內第一分所設孫兒寨第二分所設房兒寨第三分所設譚宋莊第四分所設張寨第五分所設南館陶鎮此關

於民國十六年警察改組之經過情形也

案 檔

謹按自清末防營制廢即編練巡警民國革新尤力圖整頓誠以警察以保障地方為唯一之天職而關於豫防危害注意衛生及保護道路森林等事亦罔不包於警察行政範圍之內是非編制適宜教練有術各具普通警察之學識與保衛地方之健力不足以收實效而利推行故擴充警額分配經費備置槍械按章教練均為整飭警察切要之圖而尤貴適合地方需要之情形總期欸不虛糜人無廢事地方治安賴以保全庶不負國家設置警察以衛民及民衆納欸以供精之厚望云爾

2 財政

民國十二年一月奉令遵設地方財政管理處處

長一員以下董事四員文牘一員書記一名夫役二名以

逮十六年底人員名額無有變更

案 檔

謹按地方財政向亦由縣公署經管民國革新後以警團實業教育各項經費概由地方公欸項下支撥關於

館陶縣志

政治志 制度

三十五

此等地方財政應遴委本地廉正紳董暨富有財政經驗之人專司其事並由本縣知事隨時監督以清權限而昭核實如是地方財政與國家財政各有專責歲支務期適合遇有臨時動議特別需欸情事仍呈由縣知事轉呈主管官廳核准方可如議辦理蓋財政取公開主義涓滴歸公欸不絲毫濫支庶於地方財政前途受益不少云

3 實業

自民國九年春遵令設立勸業所所長一人以下

勸業員一人書記一人夫役二名迨十四年十月遵令改

為實業局設局長一人勸業員一人事務員二人書記一

人夫役二名自是以迄十七年秋人員名額悉仍其舊

案 檔

謹按實業機關為研究民生問題之主要固貴遴用學識相當之人尤須其人素矢熱忱兼具毅力不辭勞瘁相士之宜因地之勢並量人課業務使物無棄材人有餘粟庶為克盡厥職耳

4 教育 民國元年一月本縣設立勸學所所長一人以下
勸學員四人書記一人迨四年勸學所改爲視學所所長
改爲縣視學勸學員改爲區視學七年視學所復改爲勸
學所縣視學仍改稱所長區視學仍改稱勸學員十二年
勸學所奉令改爲教育局所長改爲局長添設縣視學一
人改設事務員二人教育委員四人錄事二人自是以逮
十八年間關於教育局職員名額均無變動

檔案

謹按教育機關乃全縣文化之樞紐一般高尚國民之
洪陶設組織未得其宜一邑文化無由增進國民教育
難期普及惟其組織完善主管人員又能久於其職斯
教育行政可以推行盡利而督勸有方義務教育亦可
馴至普及所望有教育
之責者審慎從事焉

丙國民政府統一時期 民國十七年七月奉山東省政府令以
准國民政府內政部咨通令所屬各縣厲行裁汰書役改組警
察冬十月復奉民政廳令發新頒縣政府暫行內務行政綱要
縣治要覽通令遵照十八年八月復奉令頒新縣組織法並限
於十九年底完成縣組織同年十月復奉令以本年(十八年)
十月十日爲縣組織法施行日期十九年夏復奉令依法實行
改組誠有鑒於以前各縣改組多有名無實行政用人漫無標
準處理公務因組織不完仍難免流弊昔聖有言徒法不能以
自行有法而無善行其法之人良法轉成惡法縣政府之厲行
改組人尤其要素也茲將關於縣政府改組之情形次第列左

1 民國十八年縣政府之組織 縣係二等設縣長一人綜理
 庶政監督所屬機關及職員以下分三科每科設科長一人
 一二兩科各設科員三人第三科設科員二人每科設事務
 員一人書記各四名外政務警察隊長一名警目六名警察
 五十四名列表如左

館陶縣組織縣政府應設各科職員及政務警察名額表

十八年檔冊

縣等	職員名稱	額數	薪 餉	說 明
二	科 長	三人	每月支洋八十元	遵照縣組織法及縣政府辦事通則第八條規定設第一第二第三科每科設科長一人
	科 員	八人	月支四十元者四員 三十元者四員	第一第二兩科各設科員三人第三科設科員二人
	事 務 員	三人	每月支洋二十四元	一二三三科各設事務員一人

館 陶 縣 志

三十七

備 考	縣 等				
	書 記	徵 收 處 書 記	政 務 警 察 隊 長	警 目	警 察
十二名	二十名	一名	六名	五十四名	
每名月支洋十六元	每名月支洋十二元	月支餉洋二十四元	每名月支餉洋十元	每名月支餉洋六元	
一二三三科各設書記四人	舊設丁漕六櫃錄事六十名茲遵章改組暫定二十名	遵照縣組織法設政務警察隊長一名	政務警察暫分六棚每棚設警目一名	舊役裁汰後挑補政務警察五十四名	

2 民國十九年縣政府之組織 是年十月奉山東省政府第
 三九九訓令畧開查官署職員勤務各有定額不能多亦不
 可少蓋少則事務叢脞多則豫算不敷均屬不合近年來各
 縣縣長希圖省費對於職員勤務或則濫竽充數或則虛懸

名額餘欸歸諸宦囊流弊及於民生究其原因皆由縣長包辦上級機關不加稽核之所致也特規定職員勤務花名清冊令發飭遵造報備核等因令行到縣縣長盧少泉遵即重行組織縣長以下設秘書一人分一二兩科每科設科長一人科員各二人事務員各一人錄事十二名政務警察隊長一名警目四名警察四十二名列表如左

館陶縣組織縣政府職員政警名額表

民國十九年檔案

縣等		職員名稱	額數	薪餉	說
二	秘書	秘書	一員	月支八十元	秘書邢長春
	科長	科長	二員	各月支八十元	一科科長單慶霖 二科科長朱紹韓

館陶縣志

三十八

等縣					
科員	事務員	錄事	政務警察隊長	警目	警察
四員	二員	十二名	一名	四名	四十二名
月支四十元者一員 三十元者一員	各月支二十五元	每名月支洋十六元	月支餉洋二十四元	每名月支餉洋十元	每名月支餉洋七元
一科科員張堯恭 二科科員王亞雄 劉新齋 顏景綱	事務員韓福臻 王世寶	劉登科侯慶元陳寅清孫呈祥潘永澄田國楨 睢秉文趙淇垣李鳳桐郭崇實邢蘭亭李金考	隊長王麟閣		連前警目四名共四十六名

備考
秘書掌機要及總核文件承辦職員進退典守印信等事項政務警察承長官命令辦理催徵送達偵緝調查等事項

縣政府下設左列各局

一 公安局掌戶籍警衛消防防疫衛生救災及保護森林等

事項

- 二 財政局掌徵稅募債管理公產及其他地方財政等事項
- 三 建設局掌土地農墾森林水利道路橋梁工程勞工公共事業等事項
- 四 教育局掌學校圖書館博物館公共體育場等事項及其他文化社會事業

茲將各局組織次第述明於左

子 公安局 自民國十七年七月舊設之警察所遵令改爲公安局設局長一員以下督察長一員稽查長一員大隊長一員馬隊隊長一員科員四員書記二員巡長巡警伙夫共一百二十四名未有分局迨十九年三月改編爲科

館陶縣志

政治志 制度

三十九

長二員科員二員巡官三員書記二員長警夫共一百一十九名同年九月又改編爲科長一員科員二員巡官二員長警夫共五十二名冬十二月又改編爲主任一員股員二員二等巡官一員三等巡官一員長警夫共五十八名自是以逮二十一年終員警名額無有變更

檔案

館陶縣公安局組織職員名額表

民國二十一年檔案

職別	額數	薪 餉	說 明
局 長	一 員	月薪一百元	現任局長倪文德
主 任	一 員	月薪五十元	現充主任王保忱
股 員	二 員	每月月薪三十元	現充股員趙來俊石國棟

二等巡官	一員	月薪二十四元	現充二等巡官曹性初
三等巡官	一員	月薪二十元	現充三等巡官馬淑均
巡長	三名	每名月餉十四元	巡長三名月餉共四十二元
馬警	六名	每名月餉十五元	馬警六名月餉共九十元
一等警	六名	每名月餉八元	一等警六名月餉共四十八元
二等警	十名	每名月餉七元五角	二等警十名月餉共七十五元
三等警	二十八名	每名月餉七元	三等警二十八名月餉共一百九十六元
伙夫	五名	每名月餉五元	伙夫五名月餉共二十五元
總計	官員六員長警夫五十八名	全月薪餉七百三十元	官員警額合計六十四員名全年薪餉合計八千七百六十元
備考	該局每月薪餉外尚有辦公費洋五十元囚糧洋二十五元按是年員警名額薪餉暨公費囚糧等項合計共需洋九千六百六十元		

館陶縣志

政治志 制度

丑 財政局 民國十七年七月本縣財政管理處遵令改組地方財政管理委員會委員三人外會計一員文牘一員書記一員工友二名十九年奉令改組財政局局設局長一人以下事務員四員書記二員工友二名二十年一月局內分爲二課局長下設課長二員課員二員書記二員勤務二名其組織列表於左

館陶縣財政局組織職員名額表

民國二十一年一月檔案

職別	額數	薪金工資	說明
局長	一員	月薪七十元	現任局長張鸞芹
課長	二員	每員月薪三十元	現充課長孫翰傑 孫毓靈

課員	二員	每員月薪二十五元	現充課員霍潤梅 張丕綱
書記	二員	每員月薪十六元	書記郭文德 張官揚
勤務	三名	每名月薪六元	全月三名工資共計洋十八元
備考	右列財政局組織職員勤務共十員名全月薪資合計共需洋二百三十元以外每月辦公費四十元全年薪金工資及公費等項合計共需洋三千二百四十元		

寅建設局 民國十七年十一月本縣實業局奉令改建設局後局長以下設技術員二人事務員一人書記一人勤務二名列表如左

館陶縣建設局組織職員名額表		民國十八年檔案	
職別	額數	薪金工資	說明
局長	一員	月薪四十元	

館陶縣志 政治志 制度 四十一

技術員	二員	每員月薪三十元	全月共支洋六十元
事務員	一員	月薪二十元	
書記	一員	月薪十二元	
勤務	二名	每名月薪六元	全月共支洋十二元
備考	本縣實業局改組建設局職員名稱雖有變易而職掌仍各依法令及規則所定分辦主管事項		

卯教育局 民國十八年十月新縣組織法施行後本縣教育局人員名額遵新章編制局長以下設督學一員教育委 四人課員三人錄事二人勤務二名列表如左

館陶縣教育局組織人員名額表		民國二十一年檔案	
職別	額數	薪金工資	說明

局長	一員	月薪七十元	
督學	一員	月薪三十元	
教育委員	四員	每員月薪二十五元	教育委員四員全月共支洋一百元
課員	三員	每員月薪十五元	課員三員全月共支洋四十五元
錄事	二人	每員月薪十五元	錄事一員全月共支洋三十元
勤務	二名	每名月工資七元	勤務一名全月共支洋十四元
備考	查教育職員名稱雖不無變動而各員職掌仍各依法令及規程所定分辦主管事務		

3 民國二十二年縣政府之組織及三局改科辦法 民國二十一年十二月奉山東省政府民字第一三零六三號訓令以第一九八次政務會議議決各縣裁局設科辦法一案業

館陶縣志

政治志 制度

四十二

經照案通過令頒各縣縣政府組織暫行辦法及財政建設教育三局改科辦法到縣飭即遵照辦理本縣奉令後當經依法組織茲將其組織情形次第述明於左

一縣政府之組織除依縣組織法設秘書及各科科長外原有一二兩科設一等科員一人二等科員二人僱用錄事十二人遴置政務警長一人警目三人警察三十人又僱用勤務六人以上遴派選用並遴募僱用人員等並報民政廳備案

二三局改科之組織縣政府下原設公安財政建設教育四局除公安局外其財政建設教育三局依縣組織法第十

縣

工程師
由建設
廳遴委

第五科

科長	一員
科員	三員
縣督學	一員
教育委員	四名
錄事	二名

五科長由教育廳委任科員由科長遴選保相當人員
簽請縣長轉呈教育廳核委縣督學及教育委員仍
照縣督學規程及教育委員規程辦理

考備

自二十二年一月裁局設科縣政府原有一二兩科仍舊外增設之第三科專管地方財政第四科專管地方建設
事業第五科專管地方教育內分教育行政教育視導兩股設科員縣督學教育委員等分任之第五科科長兼教
育廳委任視察員於縣教育行政事項得用視察員名義直接呈報教育廳

二十二年一月縣政府裁局設科依法組織後所有各職員
人等應掌事務列述於左

1 秘書 掌機要及總核文件承辦職員進退典守印信縣
政會議等事項與其他不屬各科事項

2 第一科 掌公安地方自治及選舉地方保衛團禁煙風
俗宗教典禮社會救濟著作出版保存古物並收發文件

館陶縣志

政治志 制度

四十四

等事項

3 第二科 掌省財政編製省地方預算決算計算保管公
物統計編存檔卷會計庶務等事項

4 第三科 掌徵收縣地方捐稅及縣地方募債管理縣地
方公產編製縣地方預算決算計算等事項及其他關於
縣地方財政各事項

5 第四科 掌土地農礦工商森林電機建築水利道路橋
工項程勞資糾紛處理度量衡合作事業氣象觀測等事
梁及其他關於建設實業諸事項

6 第五科 掌學校教育社會教育等事項及其他關於教

育諸事項

7 工程師 自二十二年六月奉建設廳令增設專司設計
建設查勘等事項 以上均
檔案

縣政府秘書及工程師各科科長秉承縣長分辦所掌事務
科員錄事等除屬第三科第四科第五科事務均經指定外
其餘科員錄事等秉承秘書科長分別佐理應辦事務此關
於縣政府三局改科後全府職員人等應依法令所定之職
掌努力工作者也

關於縣政府政務警察改組一項民國二十一年四月奉民
政廳第一三零三號通令以據山東省區治協進會呈據各

區代表王安泰等提議切實改良各縣政務警察一案令縣
嚴加整頓二十二年二月復奉第二九九號通令以奉內政
部民字第九號訓令畧開此次召集第二次全國內政會議
經青海省民政廳長王玉堂提議嚴行整頓全國各縣政府
政務警務並擬具辦法一案令即轉飭各縣政府切實訓練
整頓以重吏治而祛積弊各等因凡以政務警察最與民衆
接近而各縣政府以政警經費向皆列入縣府每月經費以
內遂致不能如數按時發給不免滋生弊端累及民衆故原
提議辦法最切要者即由縣政府擬定需用政警適當額數
呈由主管民政廳酌量事務繁簡核定各額後按各造報全

縣長	一員	二五元	縣長	一員	二五元	查二十二年分縣長下除三四五三科各人員另有辦公地址及其經費另由地方款項下開支又承審併其員屬另有司法經費外所有縣長以及員屬薪金警餉工資公費等項全月款額為一千二百五十一元民國元年分縣長及員屬薪金與一應公費連同司法人員經費併入計算全月款額為八百五十六元至職員額數統計司法員屬合計共五人二十二年分除三四五三科及承審員屬另計外尚有職員六人先今比較蓋因今之縣政較繁故佐職員屬以增經費亦因之較增此自然之趨勢也
秘書	一員	八元	總務科等 一科員	一員	三元	
第一科科長	一員	八元	總務科等 一科員	無	無	
第二科科長	一員	八元	財政科科員	一員	三元	
第一科科員	二員	月各支三元	民政科科員	一員	三元	
第二科科員	一員	四元	司法科等 一科員	一員	五元	
第一科錄事	六名	月各支一八元	司法科等 一科員	一員	三元	
第二科錄事	六名	月各支一八元	錄事長	四名	月各支二二元	
政務警長	一名	三元	錄事	十六名	月各支八元	
警目	三名	月各支八元	民政費		三元	

館陶縣志

政治志 制度

四十七

警察	三十一名	月各支七元	司法費	五元	
勤務	六名	月各支七元	雜支費	八元	
辦公費		一三三二元	雜役費	一元	
每月合計		一、二五一元	每月合計	八五六元	三九五元
全年合計		一四、二二三元	全年合計	一、二七二元	四、三、九元

查二十二年分縣長下職員有六三四五三科及承審併其員屬均未列及元年分連同司法員屬併計共有五人向之政務較簡故佐治員屬較少今訓政時期百端待舉力圖刷新政治縣長綜理縣政又得具有專門學識之人分任各科職務以利進行完成縣組織庶可尅日奏功矣

右述縣政府組織經過之概況及已往與現在變遷之情形

雖至繁蹟質言之可分為兩大時期即一前清專制時代二

民國共和時代也昔法哲孟德斯鳩之言曰專制國之元氣

在威權立憲國之元氣在榮譽共和國之元氣在道德吾國向狃專制之習前清時代縣行政衙門握有全縣無上之威權其全權則操於縣令一人之手因階級太分之故官與民時形隔閡縣令設非來自田間又或利令智昏於民間痛苦毫未顧及而猾胥黠役遂得以因緣爲奸蠹國病民釀成地方之患者不乏其例民國革新剷除階級約法明定全國人民一律平等均得享受法律上之自由而縣行政官署之威權自較前爲遜至於佐治人員又皆依法任用不得濫置私人貽誤公務而累及民生較之舊制煥然聿新特是民國元氣旣在道德地方自治實關基本工作自治機關設備悉臻完善官治事務罔不推行盡利蓋自治與官治誠所謂相輔而行也官民一體休戚與共憂樂與同夫而後可以言民治夫而後可以言共和

建國大綱規定縣爲自治單位縣政府組織變遷之情形旣列述如右縣以下區及鄉鎮之組織與人選辦法次第敘述於左

前清末年雖經籌備憲政頒布城鎮鄉地方自治章程並奉前巡撫袁通飭限各州縣保送公正士紳二人入山東地方自治研究所肄業以備畢業後籌辦地方自治事宜惟未及按期逐項實施武漢起義國體更新民國紀元以後漸次舉

辦地方自治諸要政然當時軍事繁興地方多故劃分區里
既多仍襲舊制組織之程序亦難遽臻完備茲特將民國初
年暨十七年

國民政府統一之後全縣區里暨區鄉鎮先後組織情形分
別列述於左

子 民國初年全縣區里村之組織

一道區設區長一人該區轄十里每里各設里長一人共
九十二村每村各設村長一人皆由各該里村內公民
舉充

二德區設區長一人該區轄八里每里各設里長一人共
九十二村每村各設村長一人皆由各該里村內公民
舉充

三仁區設區長一人該區轄七里每里各設里長一人共
七十四村每村各設村長一人皆由各該里村內公民
舉充

四義區設區長一人該區轄七里每里各設里長一人共
五十四村每村各設村長一人皆由各該里村內公民
舉充

五禮區設區長一人該區轄六里每里各設里長一人共
四十五村每村各設村長一人皆由各該里村內公民

舉充

六智區設區長一人該區轄九里每里各設里長一人共九十六村每村各設村長一人皆由各該里村內公民舉充

七信區設區長一人該區轄十里每里各設里長一人共五十五村每村各設村長一人皆由各該里村內公民舉充

右列七區區長等對於各該區內自治事宜各斟酌地方情形遵依法令督同所屬里長及村長等分別辦理主管事項遇有特別情形或重要事務並隨時呈經縣

公署核示辦理此關於民國初年以迄十六年間本縣區暨里村之組織概況與經過情形並未有若何促進地方自治之縝密程序及注意籌備自治人才之詳明法規也

丑 國民政府統一後全縣區鄉鎮之組織

民國十八年十月本縣遵令依法劃定八自治區編定各自治鄉鎮暨劃定區自治經費二十年四月全縣區公所組織成立每區設區長一人助理員二人

原定一人以區務較繁添設一人

書記一人區丁二人

檔案

本縣八自治區區長由區長訓練班受訓期滿畢業奉民

政廳令派回本區依法令所定辦理區自治事務並奉省

民政
建設

廳會令兼充建設助理員併將兼助理員應辦事項

詳晰列附俾知遵照茲將區長兼建設助理員應辦事項
照列於左

(一)道路 1 關於修路計畫及施工事項 2 關於養

路護路事項 3 關於路旁植樹事項 4 關於建

築新橋及修理舊橋事項

(二)水利 1 關於河道隄岸之整理事項 2 關於湖

邊河岸之整理事項 3 關於灘地窪地之整理事

項 4 關於灌溉事項

館陶縣志

政治志 制度

五十一

(三)公共事業

(三三)公共產業 以上
檔案

右列各種事項皆區長等兼建設助理員之應辦事項各
宜黽勉從事者也

二十年四月本縣遵令保送第三期區長受訓學員八名第
一郭一麟第二辛攀桂第三閻兆麟第四孫鳳舉第五趙百
川第六李書勛第七武玉珠第八張善考並按半數每員各
帶服裝伙食等費大洋六十二元四角外每員各給路費洋

二十元 檔案

廿年四月本縣遵令呈報區公所成立日期暨起支區公所

所經費並區公所經常臨時等費概算等項各表分列如左

表一

館陶縣區公所成立日期起支

開辦費
經常費

數目日期一覽表

民國二十年五月檔案

區別	成立區公所日期	起支開辦費 數目及日期	起支經常費數目	備考
第一區	四月十一日	支洋一百元 四月十一日起	八十三元三角四分	自四月十一日起至三十日止共計二十日支洋如上數
第二區	同	前	同	前
第三區	同	前	同	前
第四區	同	前	同	前
第五區	同	前	同	前
第六區	同	前	同	前
第七區	同	前	同	前
第八區	同	前	同	前
說明	全縣共劃定八區均於四月十一日組織成立起支經費如右數			

館陶縣志

政治志
制度

五十二

表二

館陶縣區公所

經常
臨時

等費概算表

民國二十年檔案

科目	全年概算數	每月概算數	備考
第一款區公所經費	一、二 元	一 元	
第一項區長薪水	三六	三	區長一員月支洋如上數
第二項助理員薪金	三六	三	助理員二員每員月支洋十五元共支洋如上數
第三項僱員薪金	一一	一	書記一員月支洋如上數

第四項區丁餉項	一九二	一六	區丁二名每月支洋八元共支洋如上數
第五項辦公費	一六八	一四	
第二欸區公所開辦費	—		
第三欸臨時費			
總計	一、三	—	查全年經費總數內有開辦費一百元以後每全年經常費一千二百元登明

表三

館陶縣各區區長暨助理員等姓名併就職日期表

區別	區長姓名	助理員姓名	就職日期	備考
第一區	趙之濬	李清梯 趙廉泉	四月十一日	區長助理員等均於二十年四月十一日就職並啓 鈐任事
第二區	王元泰	李逢瞳 王雲階	同右	

館陶縣志

政治志 制度

五十三

第三區	程官雲	劉炳嶽 楊子春	同右	
第四區	沈欽文	韓登雲 劉登府	同右	
第五區	霍瑞雨	宋致祥 陳萬箱	同右	
第六區	韓樹棟	郝五辰 韓清魁	同右	
第七區	么富恭	胡英奇 郭時榮	同右	
第八區	郝介眉	靖書麟 閻兆麟	同右	
說明	查全縣共劃定八自治區區長八人助理員十六人均於二十年四月十一日就職並啓鈐任事			

各區區長依法令所定管理區自治事務各該區助理員等
 輔助各該區長辦理區務關於區公所經費及區公產之處
 分或區公約與其他單行規則之制定或修正諸事項須經

區務會議審議

區務會議以區長助理員及所屬鄉鎮長等組織之開會時

以區長為主席至少每月開會一次由各該區長召集之

二十年五月本縣成立山東省區治協進會館陶縣分會公

推郝介眉為正會長霍瑞雨為副會長同時第五第六第七

第八等區相繼成立調解委員會每會以委員五人組織之

以上
檔案

謹按調解委員會得辦理民事調解事項及依法得撤回
告訴之刑事調解事項仿古代鄉官平訟息爭之制既可
以減少官府之訟案並可以疏解雙方當事人之疑誤息
事甯人詎非甚善惟恐一般人民尚未有行使政權之充
分能力稍有誤解或濫用職權或把持訟事甚至不問當
事人是否願聽調解任意操縱恐利民之舉致害民甚

館陶縣志

政治志 制度

五十四

非立法之本意是以二十年四月三日內司法行政部公布區鄉
鎮坊調解委員會權限規程關於辦理之民事調解事
項明定限制即已經法院或縣府受理者須依法向原受
理機關聲請銷案其依民事調解法正在法院附設之民
事調解處或縣府承審處調解時不得同時調解至關於
得辦之罪為限如所列表項之該規程內列明刑罰法各
條之罪為限如所列表項之該規程內列明刑罰法各
辦論終結前仍得調解但須告訴人向受訴機關依法撤
回其告訴再調解在應以兩造同區者為限若不同區
民事得由被告所在地刑事得由犯罪地之調解委員會
調解之各應於調解前報告於區公所姓名年籍及事由
其調解成立者即應叙列當事人姓名年籍及事由概要
並成立年月日報告區公所並分報縣政府或該管法院
依上述種種規定當可推行盡利所願有調解之責者審
慎圖之

二十年五月奉省政府第四三六四號訓令以奉行政院令

轉奉

國民政府訓令畧開查四中全會通過刷新中央政治改善制度整飭紀綱確立最短期內施政中心以提高行政效率案內丙項第八款關於地方自治應照原定程序督促進行並應注意於區鄉鎮公所之組織與人選務使地方之優秀分子及鄉里老成篤實之人士得以安居其鄉遵本黨主義盡量參加地方自治之工作並由中央訓練部內政部制定促進地方自治及注重區鄉鎮組織與人選辦法頒行飭遵各等因奉頒原辦法到縣令將縣組織事項加緊趕辦至遲須於二十年分以內一律完成

二十年六月全縣區助理員及鄉鎮長等在本縣區鄉鎮自

館陶縣志

政治志 制度

五十五

治人員訓練所受訓期滿畢業計共一百七十八並呈報民

政廳備案

檔案

同年同月本縣各區內鄉鎮公所一律組織成立各鄉設鄉長一人副鄉長一人各鎮設鎮長一人副鎮長一人各鄉鎮長副皆由鄉民大會及鎮民大會倍數選出報由區公所轉請縣長擇任之並由縣長彙報民政廳備案
各鄉鄉長各鎮鎮長各依法令所定管理各該鄉鎮自治事務各鄉鎮副鄉長副鎮長襄助各鄉長各鎮長辦理事務各鄉鎮長並得指定閭長襄助辦理

謹按鄉鎮公所應辦事項依鄉鎮自治法施行法所規定固有多欵然為鄉鎮長者尤應視當地實際需要並詳審

經濟現況務為適宜之設計以利推行如學校或地瀕河較夥正需教育即宜報請主管機關設學或地瀕河岸即宜籌水或農無曠業物無廢品人工具有業以廣財源務期士無棄才農無曠業物無廢品人工具有業以廣多力即人富有自治精神一鄉鎮組織完成而至於是而地方自治事宜猶有未改進者則未之敢信也

二十年十月奉民政廳第四三七七號訓令以奉省政府令

現屆完成縣組織最後期限令發表式飭將縣屬受訓練自

治人員詳填送核經縣長盧少泉依式填報列表如左

館陶縣訓練助理員鄉鎮長副人數一覽表 二十年十一月檔案

區別	助理員人數	鄉鎮長副人數	說明
第一區	一人	鄉長二十人	查全縣共劃定八區編定六鎮一百五十六鄉共配置五百零一村又劃定一千七百八十四間八千七百四

館陶縣志

政治志 制度

五十六

第二區	一人	鄉鎮長二十一	十四隣每區助理員二人輪流受訓無鄉鎮鄉鎮長副各一人每間隣間長一人鄰長一人現區助理員一人及各鄉鎮長等均於本年六月二十六日訓練期滿畢業回鄉辦公惟以籌款拮据經費支絀故二期受訓助理員及各副鄉鎮長並間鄰長等均未訓練登明
第三區	一人	鄉鎮長十九人	
第四區	一人	鄉鎮長十九人	
第五區	一人	鄉鎮長二十人	
第六區	一人	鄉鎮長十九人	
第七區	一人	鄉鎮長十九人	
第八區	一人	鄉鎮長十九人	
總計	八人	一百六十二人	

二十年十一月奉民政廳第四四五八號訓令再發區鄉鎮

坊調解委員會權限規程令即轉行縣屬各區調解委員會

及各區區公所並各鄉鎮公所一體遵照

案 檔

二十二年七月奉民政廳第二八八七號訓令以各縣鄉鎮

組織次第完成附發冊式令將縣屬鄉鎮長副姓名報廳備

查經縣政府遵式呈報列表如左

山東省館陶縣鄉鎮長副姓名年齡一覽表

民國二十二年十一月檔案

職務	姓名	年齡	區暨鄉鎮別	鄉鎮地點	就職日期	備考
鄉長	于德善	五	一區北招村鄉	北招村	二十年五月一日	
副鄉長	王觀堯	五四				
鄉長	邢宗孔	四六	一區東木隄鄉	東木隄村	二十年五月一日	
副鄉長	溫金鑄	三三			二十一年二月一日	
鄉長	張玉樸	三四	一區薛圈鄉	薛圈村	二十一年五月一日	
副鄉長	李貴學	五二			同年七月十五日	
鄉長	閻法瑞	二五	一區樊莊鄉	樊莊村	二十年五月一日	
副鄉長	劉清波	二四				
鄉長	周丕亨	四九	一區西關鄉	西關	二十年五月一日	
副鄉長	李修庭	二六				
鄉長	閻相臣	三七	一區孟莊鄉	孟莊村	同	右
副鄉長	王瑞昌	三七				
鄉長	王安邦	二六	一區王屯鄉	王屯村	二十一年八月十日	
副鄉長	戴承先	三八			二十年五月一日	
鄉長	武學堂	二七	一區宋莊鄉	宋莊村	二十一年三月十五日	
副鄉長	董玉琪	二八			二十年五月一日	
鄉長	張拱辰	三六	一區大流莊鄉	大劉莊	二十年五月一日	
副鄉長						
鄉長	翟子仁	三九	一區楊召鄉	楊召村	同	右
副鄉長	成修禮	四一			二十二年一月二十日	
鄉長	王尙元	三八	一區東關鄉	東關	二十年五月一日	
副鄉長	王振剛	四			二十二年九月五日	
鄉長	張相臣	三七	一區西溝寨鄉	西溝寨村	二十年五月一日	
副鄉長	侯希章	四				
鄉長	樊龍文	二八	二區北關鄉	北關	同	右
副鄉長	黃廣明	三一				
鄉長	何麟亭	三六	一區南關鄉	南關	同	右
副鄉長	孫百喆	三三				

館陶縣志

政治志 制度

五十七

鄉長	趙文章	三	五區馬堡鄉	馬堡村	二十年八月一日	
副鄉長	許義路	三				
鄉長	吳秉公	四	五區匣莊鄉	匣莊	二十二年六月廿七日	
副鄉長	牛有智	三五			同年十一月一日	
鄉長	陳登山	三九	五區市莊鄉	前市莊	同	右
副鄉長	申佩珂	二六				
鄉長	郭林修	三	五區胡莊鄉	郭辛莊	二十年八月一日	
副鄉長	王廷瑞	三七				
鄉長	李振海	五二	五區許莊鄉	前許莊	二十一年七月三日	
副鄉長	王會文	四九			二十二年十一月一日	
鄉長	盧峯連	四四	五區蘭寨鄉	蘭寨	二十年八月十五日	
副鄉長	張廷梅	二六			二十二年八月十七日	
鄉長	蔣同祿	二九	五區曹莊鄉	路橋村	二十年八月一日	
副鄉長	石印甫	三九				
鄉長	張牧東	三四	五區營盤鄉	營盤村	二十年八月三日	
副鄉長	任孟齡	三八			廿年八月十一日	
鄉長	張大田	三三	五區康莊鄉	康莊	二十年八月五日	
副鄉長	郎鳳敖	三			二十二年十月八日	
鄉長	張寶臣	二八	五區李八寨鄉	郭莊	二十年八月一日	
副鄉長	賈上亭	六				
館陶縣志			政治志 制度			
鄉長	冀富盛	四九	五區冀淺鄉	冀淺村	二十二年七月十四日	
副鄉長	張立功	二七			二十年八月十五日	
鄉長	石秀亭	四五	五區徐村鄉	南徐村	二十二年三月四日	
副鄉長	石以章	二六			二十年八月十一日	
鄉長	王嘉祿	二六	四區魏僧寨鄉	魏僧寨	二十年五月十二日	
副鄉長	吳士超	五一				
鄉長	李文順	二五	四區趙官寨鄉	趙官寨	二十二年一月五日	
副鄉長	李崇豐	二五			二十年五月十五日	
鄉長	登舉	三	四區劉圈鄉	劉圈	同	右
副鄉長	蕭培嶺	三一				
鄉長	李廷孟	四五	四區丁圈鄉	丁圈	二十二年五月一日	
副鄉長	王士堂	二八			二十年五月十五日	
鄉長	張朝選	三三	四區蕭村鄉	蕭村	同	右
副鄉長	張文彩	三一				
鄉長	曹得功	四五	四區西廠鄉	西廠村	同	右
副鄉長	張福元	三			二十年五月十二日	
鄉長	徐如良	三八	四區灘上鄉	灘上村	二十二年二月一日	
副鄉長	柴茂桐	四				
鄉長	喬萃德	三五	四區山材鄉	山材村	同	右
副鄉長	劉俊峯	三一				

鄉長	郭清俊	二八	六區東薄村鄉	東薄村	二十年六月一日
副鄉長	王得泉	三一			二十一年八月一日
鄉長	武臨登	二九	六區南廣才鄉	南廣才村	二十年六月一日
副鄉長	楊琴書	二八			
鄉長	馬維新	三二	六區柴堡鄉	柴堡	同
副鄉長	張東閣	三三			右
鄉長	李德立	二六	六區武張屯鄉	武張屯	廿一年十二月廿一日
副鄉長	張錫朋	二八			二十一年五月十二日
鄉長	吳儒林	二七	六區西董固鄉	南董固	二十年六月一日
副鄉長	石海亭	二九			
鄉長	郭奉公	二七	六區北董固鄉	北董固	二十年六月十五日
副鄉長	劉長修	三八			二十二年九月廿八日
鄉長	王占傑	三九	六區西蘇堡鄉	西蘇堡	二十年六月一日
副鄉長	王廷賓	三三			
鄉長	龔義和	二五	六區南辛頭鄉	南辛頭	二十二年五月三日
副鄉長	李金銘	四二			
鎮長	張鳳梅	二六	七區南館陶鎮	南館陶鎮	二十年五月十四日
副鎮長	黃毅廉	二六			
鄉長	么富寰	二六	七區太平鄉	南么莊	二十一年八月二日
副鄉長	張學古	三九			二十年五月十四日

館陶縣志

政治志

制度

六十三

鄉長	焦汝章	四三	七區焦圈鄉	焦圈	二十年五月十四日
副鄉長	吳致身	二六			
鄉長	袁峻岱	三九	七區焦莊鄉	路莊	同
副鄉長	焦金田	五五			右
鄉長	王文炳	四八	七區安堤鄉	么安堤	二十一年四月一日
副鄉長	溫鳳昌	三三			二十年八月二日
鄉長	馬修身	三一	七區平村鄉	平村	二十年五月十四日
副鄉長	么俊傑	三三			
鄉長	孫作霖	三一	七區張查鄉	張查	二十二年八月四日
副鄉長	孫騰雲	三三			二十年五月十四日
鄉長	魏其昌	三五	七區尹固鄉	尹固	廿二年二月廿三日
副鄉長	金幹卿	五四			同年八月八日
鄉長	胡秀臣	四二	七區草村鄉	胡馬園	二十年五月十四日
副鄉長	李夢科	三三			
鄉長	李子陽	四五	七區李菜鄉	李菜村	同
副鄉長	田鵬起	二六			右
鄉長	王慶魁	三四	七區吉固鄉	後正疇	二十一年五月八日
副鄉長	邢之貞	五三			
鄉長	徐正富	三五	七區辛莊鄉	辛莊	廿二年九月二十六日
副鄉長	張景書	三一			

鄉長	賈和才	四八	八區北拐渠鄉	北拐渠	二十一年三月十二日	
副鄉長	賈春光				二十年四月三十日	
鄉長	閻鵬舉	四四	八區西河寨鄉	西河寨	二十二年十月六日	
副鄉長	宋觀榕	四七			二十年十月二十日	
鄉長	王金芳	二九	八區孟良寨鄉	孟良寨	二十一年二月十一日	
副鄉長	閻長祿	三六				
鄉長	王壽森	三九	八區孩寨鄉	孩兒寨	二十年四月三十日	
副鄉長	劉清	三七				
鄉長	張建勛	二六	八區鵬窩鄉	東鵬窩	同	右
副鄉長	靳崇仁	三八				
鄉長	趙心印	三七	八區南留莊鄉	南留莊	二十年五月十八日	
副鄉長	賈崇敏	三一				
鄉長	王連科	五二	八區滸演鄉	滸演村	二十一年五月十日	
副鄉長	李振聲	四三			二十年四月三十日	
鎮長	王傳	二六	八區房兒寨鎮	房兒寨	二十年四月三十日	
副鎮長	崔鴻林	三二				

說明
查全縣共劃定八區又編定六鎮一百五十六鄉每鄉鎮設鄉鎮長副各一人統計各鄉鎮長副共三百二十四人任期滿一年即行改選是以表列就職日則先後有異其有再被選者仍得連任或有中途因事辭職者亦即時補選接任故不變易登明

館陶縣志

政治志 制度

謹按鄉鎮公所對於鄉鎮民衆有絕對密接之關係如清查戶口調查土地及登記人口出生死亡或流寓移居與改進地方救濟事業一如養老育嬰恤廢諸善舉一保管公共產業一如公有廟產或義田等一事項皆有直接經管或監督保持之責任倘或鄉鎮各長選任一有不慎即地方自治事務難免行之無弊此所以鄉鎮公所之組織尤應注意於人選問題也該鄉鎮公所今既依法令所定組織完成各鄉長鎮長等對於該管鄉鎮自治事宜應酌量進行毋怠不激不隨馴以增進地方之利益而發展一般民衆之互助精神與自治能力則可以實行運用政權發揮民治前途幸福皆司地方自治之責者所賜也審是各鄉鎮長等關係於民衆及影響於地方者顧不重乎哉

二十二年六月奉省政府民字第六零二六號訓令以准內

政部民字第一四四四一號咨准河北省政府咨據天津市

政府呈該市民選坊長不免有營私舞弊違法溺職等事發

生請轉咨設法救濟解釋見覆等由一案特為分別列舉辦法如下（一）民選坊長既經市民控有營私舞弊違法溺職等情市政府應即根據指控事實轉飭該坊監察委員會召集開會依法議處（二）市政府須嚴令各區區長將所屬各該坊坊長辦理事項按月報告如有辦理不善或營私舞弊等情亦得根據報告隨時轉飭各該坊監察委員會召集開會依法議處（三）坊長經坊監察委員會議決應受罷免之處分時市政府應即督飭該坊監察委員會依照市組織法第七十六條關於坊長迴避之規定召集坊民大會依法罷免之（四）坊長經公民會合法提出罷免案坊監察委員會

延不召集坊民大會時市政府應即督飭區公所召集（五）如經指導後而仍無效者得由市政府適用各縣市辦理地方自治人員考核及懲獎暫行條例以處置之等語抄發原件轉行到縣遵照飭知經本縣轉飭各區區公所及各鄉鎮公所一體知照

謹按縣組織法第三十一條規定各區區民於選舉區長時並選舉監察委員五人或七人組織該區監察委員會又同法第四十四條規定鄉民大會或鎮民大會於選舉鄉長鎮長時並選舉監察委員三人或五人組織監察委員會各處條並分別規定其職務即區監察委員會則一監察各鄉鎮財政二向區民糾舉區長違法失職等事鄉鎮長或鎮長副鎮長違法失職等事是也現奉部定天津市坊長違法失職補救辦法應先由政府督飭該坊監察委員會召集開會依法議處倘經指導後仍無效時並得

適用各縣市辦理地方自治人員考核及懲獎暫行條例
為適宜之處置據此類推各鄉鎮長副經各處鄉鎮民
控有違法失職等事該管縣政府亦應依法令所定為同
樣適法之處置法令對於區鄉鎮組織與人選辦法既如
彼其注重而對於各縣市鄉鎮坊長遇有違法失職時又
明定如此審慎處置之辦法以補救之然則各區鄉鎮負
辦理地方自治之責者宜何如急公忘私努力從事
以慰鄉鎮公民秉公推選殷殷期望之至意也哉

四 財政

財政者理財之政即國家或公共團體爲其生存發達而收取使用財物之狀況也周制地官司徒掌天下戶口財賦兩漢爲民曹計相及大司農之職三國至唐爲度支戶曹民部等職五季至清俱爲戶部光緒末年改爲度支部民國革新中央設財政部以總掌全國之財務各省政府則設財政廳管轄全省財政徵收官吏及考核兼管徵收之縣知事等縣政府初設有財政科掌理財政

國民政府統一後縣設第二科外復設財政局管理地方財政迨二十二年一月裁局改設第三科原設之第二科掌省財政

事項改設之第三科專管地方財政是自古迄今管理財政之官吏名稱雖疊有變更而職掌初無甚差別總之古今理財之道不外開源節流至用財之方昔則注重量入爲出總期出入相符今則厲行豫算決算務期收支適合爲國家社會及民族生存發榮計非財政整理統一官無曠職民有餘粟不足以蘄富強况館邑地瀕衛河界連冀省近數十年來水旱交倣兵燹迭經農無倉儲之備商有貨滯之虞則今日理財政者既應上顧國稅尤應下念民瘼財政之關係於國計民生者洵甚鉅也茲將關於本縣之省財政與地方財政分別列述於左

甲 省財政 省財政項下分爲正賦及雜稅兩項關於上兩

項財政上之收入與支出分前清民國兩時代述明之

一 前清之正賦茲就正賦每年收入之額數與徵收之程序分爲田賦丁銀與丁歸地案次第列述如左

1 田賦

順治五年徵糧地一萬二千二百五十五頃五十六畝八分零一毫每畝徵銀二分零九毫七絲六忽三微三纖六沙七渺六溟每畝徵麥九勺九抄五撮四圭六粟六顆每畝徵米八合二抄九撮五圭四粟一粒內有寄莊地三百五十八頃一十三畝八分二釐七毫除正項於原額地畝內派徵外每畝外徵銀二分以兩項共

徵銀二萬六千四百二十三兩九錢六分七釐八毫七絲七微二纖共徵麥一千二百二十石共徵米九千八百四十石六斗五升七合五勺六撮

額外荒地地一百五十七頃四畝一分二厘八毫每畝徵銀一分二厘八毫八絲七忽三微五纖共徵銀二百零二兩三錢八分四釐六毫六絲

馬場租地五頃二十六畝八分每畝徵銀四分零三毫五絲四忽四微四纖一沙九塵一渺三漠四埃三溟共徵銀二十一兩二錢五分八厘七毫二絲

額外窯廠地九頃二十四畝六分五釐五毫每畝征銀一

分八釐共徵銀一十六兩六錢四分三釐八毫

又請議歸併漕截銀兩等事案內以康熙十一年加閏耗銀三百五十七兩二錢入條編徵解米三百五十七石二斗入漕項徵給

二丁銀 此項丁銀自康熙元年以後按年編審實丁三萬八千二百九十三丁除鄉紳舉貢生員優免三百九十九丁照例免派實在應差人丁三萬七千八百九十四丁每丁徵銀四分共徵銀一千五百一十五兩七錢六分

康熙三年各部寺錢糧歸併戶部畫一簡便是年地丁錢

糧起存數目依原由單開列於左

起運

戶部丁地折色銀二萬三千四百五十九兩八釐四毫二絲一忽九微九纖八沙三塵五渺

本色黃蠟花絨狐皮牛角弓面正費銀六十八兩四錢五分五釐四毫六絲九忽三微四纖七沙五塵

漕糧正耗閏耗併運軍行糧及閏月本色米九千五百一十六石八斗六升八合二勺四抄 輕賚蓆草腳價閏耗併運軍行糧及閏月折色銀一千一百五兩五錢六分九厘三毫二絲六忽四微一纖六沙六塵六渺

臨清倉正耗本色米六百九十石六斗五升七合五勺六

撮本色麥一千二百二十石 蓆草腳價併折色銀六

百二十六兩二錢一分一厘三毫五絲四忽八微一纖

河道下停役淺舖夫等銀三百四十六兩五錢四分二厘

四毫三忽四微起解本府上納

本縣見役淺舖夫七十二名連閩共銀六百七十三兩一

錢九分六厘

存留官俸役食并起運腳價雜支等項原共銀二千九百

三十一兩一錢三分九毫八絲七忽八纖五沙八塵五

渺

于順治九年裁扣二百一十七兩九錢五分五釐六毫七絲三忽一微一纖十二年裁扣四十五兩五

館陶縣志

政治志 財政

四

錢 十三年裁扣六百八兩三分四釐一毫四絲七微

六纖三沙三塵五渺 十六年裁扣一百八兩六錢七

分一釐二毫 十七年裁扣五十二兩六錢八分五毫

八絲 康熙元年裁扣一百六兩六錢四分二年裁

扣五十七兩八錢六分六釐七毫 三年裁扣一百四

兩九分七毫 五年裁扣一十二兩四錢七分七年裁扣

二十五兩一錢六分八釐八毫七絲六忽二微五纖

十四年裁扣六百六十三兩二錢九分一釐二毫八絲

三忽四纖

七沙五塵

存銀九百二十八兩八錢三分一厘八毫三絲一忽七微

細款悉
載全書

驛站里甲夫馬共銀一千四百九十八兩二錢六分六厘

三絲四忽五微九纖

康熙十年裁扣一百五十八兩九錢四分六釐六毫七絲四忽五微

九纖 十三年裁扣六百六十九兩六錢 十四年裁
扣二百三十三兩一錢一分九釐九毫六絲

存留銀四百三十六兩六錢

欵項載在全書以上存留俱遵奉部文銀七錢三微支

康熙二十一年邑宰郎國楨以清地補額事查得館邑二

十七里原舊包空地共一百八十五頃四畝三分五釐

一毫五絲

又舊無人無地逃戶包空地七十四頃一十三畝七分

五釐

以上二項共包空地二百五十九頃一十八畝一分一

毫五絲

同年查出(一)自首糧地一百九十四頃五畝五分二毫

(二)荒田改大糧七頃七十九畝四分六釐七毫又荒

館陶縣志

政治志 財政

五

田改下地三十四頃六十一畝零九釐

升

大糧一十

七頃三十畝五分(三)下地改大糧二頃五十七畝三

分三釐

升

大糧一頃二十八畝六分(四)

蒜麻窩廠

改大

糧地七頃八十三畝三分二釐二毫

右列各項共抵補實在民地丈少缺額包空三十頃六

十五畝三分五釐四毫

又大糧折下地一百二十三頃三十一畝五分六釐

去大糧六十一頃六十五畝七分八釐

又大糧改荒田三十一頃九十五畝七分九毫

又下地改

蒜麻窩廠

五頃九十二畝

去大糧二頃九十六畝

除升補降折外實剩包空地一百五十九頃八十三畝三分三釐一毫

雍正三年秋邑宰趙知希以除崔糧包空事查得(1)全縣舊道大糧包空地三十頃七十三畝三釐一毫係二十七里均攤每里攤賠包空地一頃一十三畝八分一釐六毫册名崔糧爲通邑遞年滾頭之累(2)遺荒田包空地二十二頃六十三畝四分二釐六毫二十七里均攤賠包空地八十三畝八分三釐一毫亦遞年滾頭之累(3)遺窯廠包空地五頃九十三畝九分一釐四毫二十七里均攤賠包空地二十一畝九分八釐二毫

亦遞年滾頭之累 以上三項共包空地五十九頃三分七釐一毫

同年二月清丈各里長出地二十五頃五十畝二分四釐八毫六絲九月續查出漳水新淤沙窩地二十一頃零一釐 以上共查長出地四十六頃五十畝二分五釐八毫六絲

一 抵補大糧包空地三十頃七十三畝三釐一毫

一 抵補荒田包空地一十五頃一十八畝八分四釐二

毫六絲除抵尚存荒田包空地七頃四十四畝五分八

厘三毫四絲

一 抵補窰廠包空畝五十八畝三分八釐五毫除抵尙存窰廠包空地五頃三十五畝一分二釐九毫

以上除將查出長地抵補外實存窰廠荒田共包空地十二頃七十九畝七分一釐二毫四絲

四年夏丈查得孝平二保沙壓地三百三十五頃六十九畝一分六釐原同大糧地一例當差每畝科則二分五釐二毫五絲三微三忽五纖二沙一塵三渺三漠三埃五溟共徵銀八百四十七兩七錢三分三厘八毫一絲八忽二微七塵六渺七漠四埃八溟每畝科米七合七勺五抄七撮四圭五粟三顆五粒共徵米二百六十石

四斗一升一合二勺於是年在請寬隱糧之嚴例等事案內請照荒田則例每畝徵銀一分四釐三毫八絲一忽七微三纖五沙六塵二渺六漠八埃該徵銀四百八十二兩七錢八分二厘七毫八絲四忽三微三纖三沙七塵四渺九漠四埃九溟外所遺缺額銀三百六十四兩九錢五分一厘三絲三忽九微六纖七沙一渺七漠九埃九溟并遺額米前數均攤於合縣大糧地一萬一千九百一十九頃八十七畝六分四釐一毫之內每畝均攤銀三毫六忽一微七纖一塵四渺九漠二埃六溟每畝均攤米二勺一抄八撮四圭六粟八顆以補足缺

額之數於雍正五年三月由府詳司轉呈巡撫塞加詳

轉飭遵照在案

以上舊志

謹按館邑為九河支道河身尚存荒沙壓地魚鱗積册舊有包空糧地若干畝攤入於各里各甲之內里書詭其名曰崔糧即每年各著於各甲之滾頭賠納而云云也自康熙雍正年間經郎趙兩賢宰先後躬親查丈分別認升降折悉按田而定其則遂以撥補減除上彌國稅積年之缺額下減民生遞年之賠累誠所謂躬任勞怨於前而國與民交受其利於後也昔清世祖敕諭有曰催料之中寓以撫字是有司也責若郎趙二公者殆真善體斯旨而又變通盡利者歟

3 丁歸地案 館邑舊存完賦人丁三萬九千八十八丁

每丁徵銀四分共徵銀一千五百六十三兩五錢二分

雍正二年十月經巡撫陳俯念通省丁自為丁地自為地

館陶縣志

政治志 財政

八

各不相涉家有田連阡陌而全無一丁者窮無寸土反承納數丁者苦樂甚屬不均因以敬陳管見事題准轉飭到縣內開館陶額該地糧銀二萬九千二百九十五兩六分五釐六毫五微二纖除臨折河灘學租潤耗班匠並寄莊外加二分等項共銀三千三百二十七兩八錢二分七釐八絲九忽八微不攤丁銀外實剩地糧銀一萬五千九百六十七兩二錢三分八釐五毫一絲七微二纖照例每兩應攤丁銀一錢一分五釐九毫五絲七忽五微一纖九沙五塵三渺三埃一溟共攤丁銀三千一十一兩九分六釐五毫六絲六忽七微五纖五沙

三渺二漠三埃六溟較之舊額丁銀一千五百六十三兩五錢二分實加增丁銀一千四百四十七兩五錢七分六釐五毫六絲六忽七微五纖五沙三渺三漠三埃六溟自雍正四年爲始_{上同}

七年本縣奉經省飭轉行各縣遵照寄莊寄糧應徵銀米等項自丙辰年爲始悉加更正就近徵糧按額報解_{案檔}

十一年奉經省飭轉行遵照館邑額徵粟米改徵黑豆_{運係}

供在京官兵並支應理藩院賓館等處收馬之用 同

十三年本縣奉經省飭轉行遵照徵收地丁銀仍按舊例二月開徵五月停忙六月接徵十一月全完_{上同}

館陶縣志

政治志 財政

九

乾隆元年奉經省飭轉行遵照每年詳報麥收分數於七月內秋收分數於九月十一月內_{上同}

五年奉經省飭轉行遵照縣屬河濱溪畔地畝在中則以上不及一畝及下則以下一畝以外者均免其升科_{上同}

二十二年本縣以被水災奉經省飭轉行令遵災重之區一併免徵_{上同}

四十八年奉經省飭轉行遵照凡寄莊田地由經徵之縣造各該村莊戶名錢糧數目清冊移交住居之縣代行

催徵_{上同}

嘉慶十八年本縣奉省撫飭以奉諭准將毗連被水災區

之館陶縣併予緩徵

同上

道光三年本縣奉省撫飭以奉諭東省頻年災歉民力拮

据將所屬各州縣嘉慶二十三年至道光二年未完民

欠錢漕等項均停緩二年

同上

十二年本縣奉省飭轉行遵照零星地土永免升科者中

則以上以不足一畝為斷

同上

謹按館邑正賦自雍正四年以迄道光末年雖間有水旱偏災而世際承平民皆安業是以歷年經徵賦

額亦無甚變動迨咸同年間鬢逆教匪等變亂紛起縣城失守居民遭害及相繼逃亡者先後甚夥而咸

豐五年全縣以被旱風災蒙緩是歲租賦同治元年復以夏旱大饑蠲免正賦九年秋靈雨衛河決又蠲

正賦光緒四年春大饑九年秋復患靈雨衛河決十六年大雨衛河又決十八年六月漳水注衛河又決二

館陶縣志

政治志 財政

十

十年沁河決北注衛河水溢為災漂沒民田廬舍無數正賦迭經蠲免居民戶口田舍因頻年災禍既不

無變動歲徵賦額自隨之變易此勢之所必然亦理所固然者也

光緒元年實徵銀三萬零四百兩米麥共一萬一千四百

零四石

冊 檔

十四年實徵銀三萬四百十兩米麥共一萬一千四百石

同上

三十二年實徵熟田一萬二千四百五十三頃三十三畝

六分七釐各升科不等

原額二等一例徵糧額荒馬場河灘籽粒學田蒜麻等地一萬

二千四百五十三頃三十三畝六分七釐又節年新墾

二千二百五十五頃九十八畝四分六釐共一萬四千六

百六十九頃三十二畝一分三釐內除順治四年除豁

拋荒二千二百五十五頃九十八畝四分六釐

應徵麥一千二百十九石八斗二升四合一勺 條編外折色

應徵秋糧熟米九千八百三十九石三斗二升八合四勺

閏耗米三百五十七石豁免一升一合九勺起運九千五百五石八斗二升九合四勺內有改徵黑豆七千九百三十八石八斗五升五合四遇閏加徵米九石二斗九升

應徵原額熟人丁銀二千七百八十四兩七錢二分

以上地丁共徵銀二萬七千六百一兩二錢五分二厘

通共實徵條編銀三萬二千三百一兩五錢六分 內存留銀一千

七百四兩九錢九分九釐起運銀三萬四千八百一十一兩八錢五分七釐 新通志

謹按清初漕糧例不改折惟被災地方暫准折解順治九年漕每石折銀一兩二錢然遇災止折正米無折耗之例故折漕時耗從寬免迨康熙二十六年定於本色中摘數改折每麥一石例折銀一兩一錢米

館陶縣志

政治志 財政

一石折銀八錢雍正八年鑒於夏麥征收滋弊復將麥之徵本色者改徵米賦役全書名曰麥改米以示別於正米其本徵折色者如故至應征米麥雍正年間並有改征黑豆之例嗣麥豆兩項均改折惟米徵本色為漕糧一大宗洎咸豐十一年經巡撫譚廷襄定章每米一石折收京錢十二千光緒中巡撫李秉衡奏定每銀一兩統耗羨各項折徵京錢四千八百文漕米一項折色米與民豆連正耗一律每石折徵京錢十三千八百文祇許捲抄成勺不得再捲勺成合本縣並遵經勒石紀明俾垂久遠所有完糧戶名凡十畝地以上者派徵米豆十畝以下者徵米不徵豆逮光緒二十七年河運停罷全漕乃一律改折至丁銀則攤入地畝併徵地銀時有除豁或改撥隨攤丁銀亦有時因而增減惟條編銀在賦役全書中始為實徵此關於前清徵收正賦之程序及館邑歷年徵收正賦事實概略也

關於前清正賦收入之額數與徵收程序先後變遷之概

略既如右所述再就其雜稅收入之額數與徵收之程序
列述於左

二前清之雜稅 古無稅與賦之分也漢以後公家所入田
賦而外皆爲稅至清朝沿前明舊制稅務較繁稅法亦備
如鹽課鑛課契稅牙稅當稅厘稅以及菸酒捐等名目皆
列於雜稅以示別於正賦然務從寬大主義除鹽課與鑛
課事例較繁外餘如當稅（館邑自咸豐年變亂後當業
停止無案可稽）牙稅等章例均簡茲爲分別列左

（子）鹽課 鹽爲國有課稅攸關而又爲民食日用必需之
品於民生尤有重大之關繫館邑當明萬曆問食鹽歲

一千五百餘引清順治初年食鹽三千七百三十二引
迨十七年經陳道條議按丁均引館邑按册上人丁均
引增至五千零七十二引康熙年間又加二千一百九
十二引計鹽引增至七千二百六十有四全邑戶民食
鹽價值每歲一萬六千有奇幾等於本縣正賦錢糧康
熙七年經邑紳鄒魯等公呈呼籲比例於臨清堂邑諸
處由縣轉詳始由內外兩商議妥外商每年運買內商
鹽四千二百六十四包每包價銀一兩二錢以足錢糧
之數官商人民均尚稱便嗣因邑丁遞年累增食鹽額
引定爲一萬一百五十九道光緒年間改爲七千七百

五十九道至鹽價清初最低咸豐年間因銀價低落改定引地各縣不分遠近每包作銀三兩六錢每包以五百二十斤爲準而鹽價較昂光緒中因濟餉源又抵補藥稅疊行加價三十四年經巡撫袁樹勛奏准東省引票各地鹽斤於部加四文外再加二文以濟省用自是鹽價益昂課稅亦重商與民交受其累此關於清季鹽課變遷之概略也

光緒三十四年館邑鹽引爲七千七百五十九道

原額爲一萬零

一百三十九道
(永阜場鹽現春德棧)

徵銀一千九百零一兩五錢七分六釐

新通志

館陶縣志

政治志 財政

十三

謹按鹽爲國稅收入大宗而又屬民生日常食品課稅太輕則不足以濟國用價額過昂而又累及於民食是以終清之世官辦則考成累及有司商辦則引票難延世業引點票地輾轉售租屢虧屢易及至商踞其中賄復有包莊之法則不官不商而黠徒乃得盤甚鹽法雖詳究難得百利無弊館邑向以按丁均引加引驟多經紳衆邑宰迭相籲懇始以內外商調劑辦法商民相安行之既久中間兵燹迭經災歉交倣更加以百數十年之生聚人丁屢有變動引額亦先後遞有增減即稅額亦不無贏縮而在軍事時期餉需尤繁鹽稅亦因之加重此自然之趨勢亦商民所無可如何者所望有鹽政之責者對於國計民生兼籌並顧則邑民受賜多矣

(丑)契稅 館邑田房稅契在光緒三十四年前每價銀

一兩收買契稅三分六釐典契稅一分八釐迨宣統元

年遵飭加收抵補土藥稅釐買契收稅銀九分典契收

稅銀六分並按舊章每地價京錢二千作價銀一兩如地價百千卽合銀五十兩按三分六釐抽稅應收銀一兩八錢按章收銀卽以稅銀一兩八錢按市價抵算嗣因銅元盛行銀價日漲市銀一兩易京錢四千一二百文則一兩八錢之稅銀折收銅元至七千三百有奇視向章三分六釐加收一倍自爲抵補土藥加稅契爲九分或仍以二千合地價以市價收稅銀九分卽成十八分有奇再加銅元一半折扣直過二十倍洎宣統二年輕巡撫孫寶琦查知民間實受虧准將地價所報之數按市價合銀收稅民間繳納銅元並按照市價不准折

扣由是積弊以革邑民頗受其利

新通志

光緒三十四年田房契稅徵銀一千二百兩

檔案

(寅)牙稅 凡爲商賈買賣之介紹者曰牙處於供給與需用者之間代客買賣貨物交互說明以抽取費用者是曰牙行此等牙行皆須先向官領取行帖名曰牙帖每年繳納牙帖稅銀謂之牙稅關於此牙稅一項初由本縣署給帖納稅自雍正四年遵飭各縣牙帖一律由省布政司鈐印頒發十一年又奉上諭集場多一牙帖卽商民多一苦累著各省撫藩因地制宜著爲定額報部備案嗣後止將額內各牙行退帖頂補之處查明給

換新帖再有新闢集場應設牙行著酌定名數給發冀
永除牙戶苛索之弊經奉是諭頒行後邑內領有司帖
者均滿五年一換領嗣以由縣轉領給發弊難盡革光
緒二十八年經省籌款局定章從嚴整頓牙稅凡官吏
中飽陋規悉數查提歸公濟用嗣因新舊行紀爭訟不
休裁汰經紀設各地斗捐局派員徵收旋仍厲行領帖
納稅之制每五年編審一次凡承充牙紀者一律遵章
繳費領帖並按刻徵納稅銀關於牙稅一項亦國稅收
入中一大宗也

新通志

光緒三十四年牙稅徵收京錢六百五十千文按市價每

館陶縣志

政治志 財政

十五

銀一兩京錢二千五百文折合共銀二百六十兩

檔案

(卯)牲畜稅 關於牛馬驢騾等稅在清季俱徵收錢文
每馬匹騾頭各收稅京錢四百文每牛驢一頭各收錢
二百文在諸雜稅中較他稅爲絀本縣對於此等稅項
亦儘收儘解者也

光緒三十四年牲畜稅收京錢五百千文按市價每銀一

兩京錢二千五百文折合共銀二百兩

檔案

(辰)菸酒捐 此項菸酒捐在清季由各該商按季繳費
領給牌照收數尙少亦無所謂公賣詳章之規定也

光緒三十四年菸酒捐徵收京錢一百五十千文按市價

每銀一兩京錢二千五百文折合共銀六十兩 案 檔

(已)釐稅 館邑釐卡於咸豐九年設立由省派員經營

收稅事務當因漕運方行商船雲集按貨抽稅收數較

贏惟因不屬縣署經理向亦無案可稽茲特將光緒三

十三年徵收釐稅額數紀明於左

光緒三十三年館邑釐卡收稅銀四萬七千七百零三兩

一錢五分八釐實解銀四萬七千三百五十五兩一錢

五分八釐 新通志

列表如左

館陶縣釐卡徵收釐額數 光緒三十三年檔案

館陶縣志

政治志 財政

十六

釐卡別

地址

報收數

起解數

備

考

館陶縣釐卡

本縣西門大街

四七七三、一五八

四七、三五五、一五八

該下向由省派員專辦於民國二十一年一月奉令裁撤無案可考登明

謹按雜稅等項雖在清季務從寬大乾嘉而後
年歲豐歉無常咸同以降地方變亂踵起加以館邑地

當漳衛合流之衝每逢霖雨水溢為災又兼九河支道
沙壓徧地瘠壤堪虞物產止有此數人口增殖率強工

業正圖改進商貨時慮滯銷民生瘁矣雜稅尤繁雖終
歲勤動以供正賦已不無拮据之虞而擔所望司財政

盡直接取之於民而間接仍由人民負擔國用之不足
者於國計民生兼籌並顧酌劑盈虛上濟國用之不足

下留民力之有餘庶利
國之制不致病民矣

關於館邑在前清時代省財政上收入之概數與其程序

先後經過之概況既如右所述再就其財政上支出之概

略列述於左

1 知縣 俸薪銀六十五兩六錢六釐三毫三絲

心紅並修宅家

伙迎送上司傘扇共六十兩修理倉監二十兩

以下吏書十二名

每名十兩八錢 倉

庫書各一名

每名十兩

馬快八名

每名十兩

民壯五十

名 皂隸十六名 門子二名 禁卒八名 燈夫四

名 轎傘扇夫七名 庫子四名 斗級四名

以上每名俱七

兩二錢

右俸銀暨薪餉工食雜費等項合計共銀一千一百二

十七兩二錢零六釐三毫三絲

2 主簿俸薪三十四兩二錢一分七釐八毫下書辦一名

館陶縣志

政治志 財政

十七

門子一名皂隸四名馬夫一名

每名俱七兩二錢

謹按舊管河主簿於光緒二十年裁撤以後該項經費亦即停支

3 典史俸薪三十二兩五錢七分七釐下書辦一名門子

一名皂隸四名馬夫一名

每名俱七兩二錢

右薪餉工食合計共銀八十二兩九錢七分零七毫

4 儒學教諭訓導二員薪俸共六十五兩一錢四分一釐

四毫下齋夫六名膳夫二名

每名俱十二兩

學書一名門斗五

名

每名俱七兩二錢

喂馬草料

二十兩四兩

右薪餉工食及馬乾合計共銀二百二十八兩三錢四

分一厘四毫

5 孤貧五十四名月糧花布共銀一百六十八兩六錢

6 走遞青夫十八名每名八兩走遞白夫三十九名馬夫九名

馬牌子一名每名俱十二兩

右工食合計共銀七百三十二兩

7 走遞馬十八匹

每匹草料三十六兩

驢六頭

每頭草料十四兩四錢

以上兩

項合計共銀七百三十四兩四錢

8 供應銀四百七十一兩四錢七分五厘

以上均舊志

關於館邑前清時代財政支出之事實經過以迭經兵燹縣牘散佚多失考稽且在清末時期亦未將地方財政與國家財政釐然劃分故除學務經費一項指定在稅契項

下動支外他如團務自治等費均由縣督飭各區里長等就各該管域現時情形按畝攤辦以資支用並未有若何豫算之詳晰編製畫定某宗款項供某種事項用途及經常臨時又豫備費之縝密規定以期照案實施不致臨事支絀也然則財政之未能整理畫一不得謂於地方行政前途無天闕之虞云

館邑在清代省財政上收入與支出先後經過的概況既如右所述再就民國時代省財政上之收入分正賦與雜稅二項述明之

1 正賦

考賦役全書

因清咸豐十一年三月教匪陷城焚燬官房檔案無存

館邑舊有大

糧地

即丁漕併徵之地

一萬二千二百五十三頃八十畝一分

四釐於清咸豐年間報明沙壓地三百三十五頃五十

五畝七分八釐九毫應剩大糧地一萬一千九百一十

八頃二十四畝三分五釐一毫內除衛河隄壓報明例

緩永不啟徵地畝七頃六十畝一分五釐一毫又向短

地十二頃四十二畝四分二毫現在實剩大糧地一萬

一千八百九十八頃十九畝七分九釐八毫按每畝派

徵丁銀二分六釐三毫六絲每年該徵銀三萬一千三

百六十三兩六錢四分九釐九毫每畝派徵米七合九

館陶縣志

政治志 財政

十九

勺七抄六撮每年該徵米九千四百九十石二合七勺

又荒田籽粒地一百八十四頃七十七畝六分九釐九

毫

該項地畝祇徵丁不徵漕

每畝派徵銀一分五釐二毫年共該銀

二百八十八兩八錢六分一釐河灘地十二頃九十九畝

三分一毫

此項地畝亦徵丁不徵漕

每畝派徵銀四分五釐年共該

銀五十八兩四錢六分八釐五毫共計應徵銀三萬一

千七百二兩九錢七分九釐四毫惟查歷任經徵呈報

丁漕額數均未剔除沙壓向短及隄壓等項地畝仍按

舊數列報每年額徵銀三萬二千三百二兩六錢一釐

米九千五百五石九斗三升六合乃與實地派徵銀米

數目不符至帶徵一項則按地方情形及需要狀況比例定率以資分配近奉 部令各縣附捐俱不得超過正賦之額以示限制誠有鑒於民力云疲民財告匱不得過於加重人民負擔致病民生而搖國本也茲將民國紀元後正賦收入之額數列叙於左

(子)民國四年正賦之徵額

地丁徵銀三萬二千三百零二兩六錢零一釐每銀一兩按洋二元二角折合 二年奉飭每銀一兩作洋二元二角 共洋七萬一千零六十五元七角二分二釐

漕米徵米九千五百五石九斗三升六合每米一石

館陶縣志

政治志 財政

二十

按市價折合洋共五萬七千零三十五元六角一分

六釐

以上兩項共徵洋十二萬八千一百零七元九角四分六釐

(丑)十六年正賦之徵額

地丁徵銀三萬二千三百零二兩六錢零一釐每銀

一兩按洋四元徵收

四年奉飭每銀一兩改徵洋四元

共十二萬九

千二百一十元零四角零四釐

漕米徵米九千五百五石九斗三升六合每米一石

改徵洋六元

四年奉飭每米一石改徵洋六元

共五萬七千零三十

五元六角二分

以上兩項共徵洋十八萬六千二百四十六元零二

分四釐

(寅)國民政府統一後
二十三年 正賦之徵額

地丁

係按二十三年上忙暨二十四年下忙

應徵銀二萬九千七百四

十三兩四分二釐每銀一兩改徵洋四元共十一萬

八千九百七十二元一角七分

漕米應徵米九千一百四十一石八斗五升二合一

勺每米一石改徵洋六元共五萬四千八百五十一

元一角一分

館陶縣志

政治志 財政

二十一

以上兩項共徵洋十七萬三千八百二十三元二角

八分

茲為列表如左

館陶縣每年度正賦徵收額數比較表

賦目	二十三年度		十六年度		四年度		比較	
	徵收額	數	徵收額	數	徵收額	數	增	減
地丁	一一八、九七二	元 角	二二九、二二〇	元 角	七一、〇六五	元 角		
漕米	五四、八五一	元 角	五七、〇三五	元 角	五七、〇三五	元 角		
合計	一七三、八二三	元 角	二八六、二四六	元 角	一二八、一〇七	元 角	四五、七二五	三三四
說明	按二十三年度丁漕共徵洋一十七萬三千八百二十三元二角八分較之十六年度徵額一十八萬六千二百四十六元零二分四釐減收一萬二千四百二十二元七角四分四釐與四年度共徵洋一十二萬八千一百零七元九角四分六釐相比則增收洋四萬五千七百一十五元三角三分四釐此其先後比較之差數也							

二十三年奉令自二十四年起將舊有兩數取銷大糧地每畝改徵銀元一角零五釐四毫四絲荒田籽粒地每畝改徵銀元六分零八毫河灘地每畝改徵銀元一角八分

係按上下兩忙合算

名目雖更其徵洋總數仍與每兩折徵四元同

而程序則較爲簡易矣

關於徵收方法地丁向由縣府戶書經管漕米由漕書經管各設六櫃每屆開徵之期除由縣政府先期公示周知外各該經書製備花戶完糧由單發交各該管里差散給各該花戶收執屆期持赴該櫃完納掣給已完票據自奉令裁汰書役各房改爲錄事室公役改爲政警二十二年

縣長盧少泉改組徵收處設有主任及助理員會計徵收員並僱員等分任經徵田賦事項仍由縣長及主管科長隨時稽覈按限徵比總期儘徵儘解力杜從前欺隱飛灑之弊而昭則壤成賦計畝徵稅之實是在有徵收之責者各能奉公守法努力工作斯積弊胥革國賦正額無虧而民亦不受額外浮收之累矣

民國革新後館邑每年正賦徵收之事實的經過既如右所述再就雜稅一項列述之

2 雜稅 分左列各項

一 鹽課 鹽務一項自清季改歸商辦後所有領引納

稅等項俱歸該商店由省局直接辦理縣政府無案
可稽茲據調查所得近年全縣食鹽銷數列表於左

館陶縣每年食鹽銷數表

年次	食鹽銷數	價額	說明
民國十七年	二千九百七十九包	八分一釐五毫	新章定每包鹽五擔即市秤五百斤凡用銅元買鹽者俱按市價折合鹽價俱以勛計算緣地方多事又毗連河北省縣私販頗夥是以銷數銳減 鹽斤價額例由運司規定凡有漲落俱視稅率增減為準
十八年	一千四百五十七包	同右	
十九年	六百零五包	同右	
二十年	一千九百一十三包	八分四釐五毫	
二十一年	二千八百二十八包	一角零一釐七毫	
二十二年	二千四百三十包	一角零二釐五毫	
二十三年	二千五百三十九包	同右	

館陶縣志

政治志 財政

二十三

二田房契稅 此項契稅民國革新後章定賣契收稅百分之六典契百分之三由省財政廳初年為國稅廳印發契紙每張價洋五角註冊費洋一角茲將該項徵收稅額分年列述於左

(子)民國四年契稅徵洋二千七百八十元

(丑)十六年契稅徵洋五千五百六十元

(寅)二十三年契稅徵洋五千七百九十八元

三油稅 查館邑油商自民國以來陸續增加至二十三年計共一百五十七家均係丙種每油榨每晝夜出油八十斤茲將該項徵收稅額分年列述於左

(子)民國五年油稅徵洋二百一十一元

(丑)十六年油稅徵洋二千零九十元

(寅)二十三年油稅徵洋三千一百二十元零二角

四課程 牙紀每五年編審一次自二十二年編審時

將牙帖名目取銷改爲牙行營業證按縣境各鎮集
招集各牙紀分別集之大小按等一次繳納五年證
費並每年如額認納牙稅方准承充該集經紀並給
證執據至牙紀介紹各行買賣俱照章按二分成用
不得額外溢收茲將該項徵收額數分年列述於左

(子)民國四年課程徵洋一千一百五十七元七角

零七釐

(丑)十六年課程徵洋二千七百五十六元

(寅)二十三年課程徵洋四千六百元

五牲畜稅 此項稅民國新章規定每馬一匹每騾牛

一頭俱收稅洋一元驢每頭收洋三角牛犢騾馬驢

駒各折半徵收每年復查一次招商投標視標額認

稅最多者許其承包茲將設項徵收額數分年列述

於左

(子)民國五年牲畜稅徵洋六百三十六元

(丑)十六年牲畜稅徵洋三千三百一十八元

(寅)二十三年牲畜稅徵洋三千三百四十二元

六屠宰稅 此項稅每屆年度終了復查招商包辦屠

牛一頭由該包商抽稅洋一元猪每隻三角羊每隻

二角茲將該項徵收額數分年列述於左

(子)民國初年是稅收入不確定檔案無可稽考

(丑)十六年屠宰稅徵洋一千二百四十元零九角

(寅)二十三年屠宰稅徵洋二千二百九十九元

謹按牛爲反芻類之家畜性馴而力强農人用以助耕商家賴以助運貨載洵屬供人日常利用之家畜非同猪羊之徒受人飼養而毫無可以效利用之機能也是以孟子對齊宣有仁術之喻漢丙吉於途中有牛喘之問累代並著禁殺耕牛之文即所以仰體上帝好生之心亦即所以俯遏衰世嗜殺之機所願當局於徵稅之中重申禁殺耕牛之令其有益於世道人心者當不謬云

館陶縣志

政治志 財政

二十五

七菸酒稅 此項稅自民國革新後初由縣府代徵菸

稅費每斤收京錢一十二文年銷菸三千八百餘斤

酒稅費每斤收京錢六十四文年銷一萬斤三年設

菸酒公賣棧十八年改設菸酒稽徵所新章規定每

菸百斤抽稅洋一元二角公賣費洋一元二角每酒

百斤抽稅洋二元八角公賣費洋二元八角較前稅

額加增迨二十二年復由縣府代徵每年復查一次

菸商共十二家年共銷菸二萬二千一百斤酒商共

二十家缸共四十一口年共銷酒五萬九千一百斤

茲將該項徵收稅額分年列述於左

(子)民國初年全縣全年菸共銷三千八百斤每百斤按市價折合洋五角二分一釐年共收洋一十九元七角九分八釐酒共銷一萬斤每百斤按市價折合洋二元七角八分共收洋二百七十八元(丑)二十三年全縣全年菸共銷二萬二千一百斤每百斤收稅費洋二元四角共收洋四百五十八元四角酒共銷五萬九千一百斤每百斤收稅費洋五元六角共收洋二千八百五十六元

八營業稅 館邑於前清時設有釐金局(亦曰釐卡)

全恃衛河按貨抽捐民國六年收洋九萬餘元十四年改爲山東第二十四統稅分局旋復改釐金局年收七萬餘元至十七年改爲館陶地方貨物統捐總局兼管堂冠諸縣八分局全年約收二十四五萬元不等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遵電裁撤改歸縣政府經徵營業稅派令商戶各領牌照稅章規定分資本營業兩項其稅率規定資本額自千分之二至二十營業數自千分之一至十五二十三年度查定商號共七十九家按營業稅率全年共徵洋一千三百四十八元六角五分

九印花稅 民國初年由縣署承領督同商會及各區里長等派銷年共收洋六百元至十七八年間全邑商民認銷年共一二千元不等最近歸郵局代銷二十三年度共收稅洋一千一百餘元以上俱檔冊民國革新後館邑省財政上正賦與雜稅各項之收入額數與先後經過的概況既如右所述再就關於省財政上之支出敘述之

館邑省財政項下支出之經費即縣政府縣長及秘書並一二兩科職員等俸薪與政務警察餉項勤務工資辦公費等項是也列表如左

館陶縣志

政治志 財政

二十七

館陶縣政府二十二年度經費支出額數表

民國二十二年檔冊

職別	官警員餉工資	俸薪	說明
縣長	月俸二百五十元	月支俸給洋如上數	
秘書	月薪八十元	月支薪水洋如上數	
第一科科長	月各支八十元	全月共支薪洋一百六十元	
第一科二等	二員月各支三十元	全月共支薪洋六十元	
第二科一等	一員月支四十元	月支薪洋如上數	
第一科錄事	共十六名月各支十八元	全月共支勞金洋二百一十六元	
政務警長	一員月支薪三十元	月支薪洋如上數	
警目	三名月各支餉洋八元	全月共支餉洋二十四元	

警察	三十一名月各支餉洋七元	全月共支洋二百四十一元
勤務	六名月各支工資洋七元	全月共支洋四十二元
辦公費	月支洋一百三十二元	公費全月共支如上數
合計	全月共支一千二百五十一元	全年共支一萬五千零一十二元

關於館邑民國紀元後省財政上正賦與雜稅各項之收入及經費支出先後經過的概況已如右所述再就關於地方財政上之收入與支出列述之

乙地方財政 館邑地方財政當民國初期仍歸縣署經管自十二年一月遵令成立地方財政管理處後復值土匪肆擾地方多故以迄十九年終匪氛始戢地方財政乃得漸次就

館陶縣志

政治志 財政

二十八

理二十年三月奉財政廳通令按照廳定附捐標準並斟酌地方需要情形編製二十年度地方預算復轉奉省主席令民團從事縮編並奉民政廳令公安局警額薪餉依章更定誠以地方經軍事繁興匪患甫弭之後社會經濟幾瀕破產市面金融又形緊迫民力既不堪再加負擔財政自不得不力求樽節歲入歲出明定準繩額收額支毋得超溢從此地方財政乃堪漸就軌道茲將二十二年度地方歲入歲出預算總表暨同年度地方歲入預算書與地方歲出預算書附列於左

館陶縣二十二年度地方歲入歲出預算總表

民國二十二年檔冊

歲入經常門 歲出經常門 歲出臨時門

明 說	合計	公 產	公 款	雜 捐	附 捐	款 目 額	數	經常費目 額	數	臨時費目 額	數		
						內政經費	財政經費	教育經費	建設經費	建設臨時費	實業臨時費	豫備費	以上經臨 兩項合計
查歲入各款共收洋一十二萬八千二百七十四元歲出經費綜經常臨時兩項合計共支洋一十二萬八千二百七十四元收支比較適合	二二八、二七四	三、八七六	一、七二	二、二六八	二二、五八元	合計	二二一、六七二、四七	七、八八、	四、四七	五五、二九、元	三、四八、	一六、六一、五三	二二八、二七四、
	合計	建設經費	教育經費	財政經費	內政經費	豫備費	合計	合計	合計	合計	合計	合計	合計

館陶縣二十二年地方歲入豫算書 民國二十二年檔册

館陶縣志

政治志 財政

歲入經常門

田賦附捐除遇災緩徵外尚無減收之虞惟雜稅附捐往往收不足額租金生息本年度比上年增加九百九十七元有奇苗圃一項自十九年度列入豫算惟奉實業廳令關於實業方面收入應即專款存儲苗圃收入歸第四科保管故未列入合併登明

科 目	二十二年豫算數	二十一年豫算數	比較		備 考
			增	減	
第一 款 附 捐	二二一、五八元	二二一、五八元			
第一項 田賦 附捐	二二一、五八、	二二一、五八、			
第二目 地丁 附捐	九三、六八三、	九三、六八三、			本縣地丁正銀實徵二萬九千四百六十兩每兩帶徵附捐三元一角八分全年合計如上數
第二目 漕米 附捐	二七、三七五、	二七、三七五、			漕米九千一百二十五石每石帶徵附捐三元全年合計如上數
第二 款 雜 捐	二、二六八、	二、二六八、			
第一 項 雜 捐	二、二六八、	二、二六八、			

第一目集市捐	九二九、	九二九、			是項歸第五科四百七十九元歸自治四百五十元全年收如上數
第二目牲畜捐	六一、	六一、			是項約年如上數
第三目屠宰捐	二、	二、			是項歸第五科四分之三約年收如上數
第四目契紙捐	五、	五、			是項契紙附捐洋歸第五科教育費每張二角約年收如上數
第五目皮行捐	一二、	一二、			是項約年收如上數
第六目油行捐	八、	八、			是項約年收如上數
第七目花生行捐	九、	九、			是項約年收如上數
第三款 公款	一、七二、	三九三、三四	六八、六七		
第一項 生息	一、七二、	三九三、三四	六八、六七		
第一目 學款 基金 生息	一、四七、	三六八、三四	六八、六七		是項歸第五科直接收入
第四款 公產	三、八七六、	三、五五七、	九、三二		
第一項 租金	三、八七六、	三、五五七、	九、三二		
第一目 普濟堂 租金	一一、	一一、			是項全年收如上數
第二目 地 股房 租金	四八、	四八、			是項全年收如上數
第三目 學田租金	三、八一七、	三、四九八、	九、三二		是項歸第五科直接收入
合計	二二八、二七四、	二二七、二七六、	八、九九		

館陶縣志

政治志 財政

三十

館陶縣二十二年地方歲出豫算書

歲出經常門

說 查歲出經常門本年度與上年度無大出入但公安局囚糧三百元經地方財政監察委員會開會議決請示農工費一千元由第四科編製豫算撥歸臨時門實業費項下檢定所指導所自本年(二十一年)五月分奉令縮減經費

明

豫算照縮減編製但房金自行車等費附列書未所有公安局經費第三項囚糧三百元第十三款農工費一千元均未列入登明

科 目 二十一年度豫算數 二十一年度豫算數 增 比 減 較 備 考

第一欸公安局經費 九、六四八元 分 一、四二八元 分

第一項薪 餉 八、四二二、 八、七六、 八 三四 八 三四 元 七八

第一目薪 金 二、七、 三、 四八、 八 三四

第一節局長薪金 一、二、 一、二、 局長一員月薪一百元年支如上數

第二節事務員 薪金 三六、 三六、 事務員一員月薪三十九元年支如上數

第三節書記薪金 三六、 三六、 書記一員月薪三十元年支如上數

第四節巡官薪金 七八、 五二八、 二等巡官一員月薪三十五元 三等巡官一員月薪三十元年支如上數

館 陶 縣 志

政治志 財政

三十一

第二目警 餉 五、七二二、

第一節長警餉項 四、三三三、 四、三三三、 巡長三名月各十四元一等警六名 月各八元二等十名月各□元□角三 等二十八名月各七元年支如上數

第二節馬警餉項 一 八、 一、 八、 馬警六名月各十五元年支如上數

第三節伙夫餉項 三、 三、 伙夫五名月各五元年支如上數

第二項辦 公 費 四八、 六、 二二

第一目文 具 八四、 一二、 三六

第一節筆 墨 二四、 三六、 筆墨月支二元年支如上數

第二節紙 張 六、 八四、 紙張月支五元年支如上數

第二目郵 電 四八、 六、 二二

第一節郵 費 二四、 二四、 郵費月支二元年支如上數

第一節電費	二四、	三六、	、二	電費月支二元年支如上數
第二節電費	二四、	三六、	、二	電費月支二元年支如上數
第三目消耗	二五二、	三、	、四八	
第一節砒炭	一八、	一二、	、一二	砒炭月支九元年支如上數
第二節燈油	一二、	一四四、	、二四	燈油月支十元年支如上數
第三節茶水	二四、	三六、	、一二	茶水月支二元年支如上數
第四目雜費	九六、	一二、	、二四	
第一節雜支	五六、	六八、四	、一二	雜支月四元年支如上數
第二節報費	三九、六	五一、六	、一二	省府公報月一元民政公報八元行政公報五角他報一元年支如上數
第三項囚糧		三、		
第一目囚糧		三、		

館陶縣志

政治志 財政

三十二

第一節囚糧		三、		經縣地方財政監察委員會第四次開會議決刪除呈廳核示
第四項服裝費	七五六、	七六八、	、一二	
第一目服裝費	七五六、	七六八、	、一二	
第一節夏季服裝	二三五、	二四、	、五	年支如上數
第二節冬季服裝	四七四、	四八、	、六	年支如上數
第三節服裝零件	四七、	四八、	、一	年支如上數
第二欸民團大隊部經費	三三三、八七、	三三三、八七、		
第一項薪金餉	乾一九、七六六、	二九、七六六、		
第一目薪金	六、七二、	六、七二、		副隊長一員月薪一百元中隊長二員月各六十元排長六員月各三十元書記兼軍需一員月薪五十元司書四員各二十元年支如上數
第一節職員薪金	六、七二、	六、七二、		

第二目餉項	二三、四六、	二三、四六、	傳令目一名月餉九元五角傳令兵八名各八元號目一名九元五角號兵四名各八元班長十八名各九元五角副班長十八名各八元五角一等兵五十四名各八元二等兵一百十名各七元五角年支如上數
第一節目兵餉項	二、三五二、	二、三五二、	馬十五匹每匹馬乾月各七元五角年支如上數
第二節夫役餉項	一、三四四、	一、三四四、	伙夫十六名月各七元年支如上數
第三節馬乾	一、三五、	一、三五、	
第二項辦公費	一、四四、	一、四四、	
第一目文具	四二、	四二、	
第一節筆墨	二四、	二四、	筆墨月支十七元年支如上數
第二節紙張	二二六、	二二六、	紙張月支十八元年支如上數
第二目雜支	三六、	三六、	
第一節雜支	一八、	一八、	雜支月需十五元年支如上數

館陶縣志

政治志 財政

三十三

第二節零星購置	一八、	一八、	零星購置月需十五元年支如上數
第三目消耗	六六、	六六、	
第一節砑炭	三六、	三六、	砑炭月支三十元年支如上數
第二節燈油	三、	三、	燈油月支二十五元年支如上數
第三項服裝費	二、六六四、	二、六六四、	
第一目服裝費	二、六六四、	二、六六四、	
第一節夏季服裝費	七九、	七九、	年支如上數
第二節冬季服裝費	一、五五六、	一、五五六、	年支如上數
第三節服裝零件	三一八、	三一八、	年支如上數
第三款縣政府第三科經費	三、二四、	三、二四、	原組織法定勤務一名但以該科事繁擬添一名填列第一項第二目第一節項下

館陶縣志

政治志 財政

三十四

第一項薪金工資	二、七三六、	二、七六、			
第一目薪金	二、五四四、	二、五四四、			
第一節科長薪金	八四、	八四、			科長月薪七十元支如上數
第二節科員薪金	七二、	七二、			科員二員月各三十元支如上數
第三節事務薪金	六、	六、			事務員二員月各二十五元支如上數
第四節錄事薪金	三八四、	三八四、			錄事二員月各十六元支如上數
第二目工資	一九二、	二二六、		二四	
第一節勤務工資	一九二、	二二六、		二四	勤務二名月各八元支如上數
第二項辦公費	五四、	四八、		二四	
第一目文具	一三三、	一二、		二	
第一節筆墨	二四、	二四、			筆墨月支二元全年如上數
第二節紙張	八四、	七二、		二	紙張月支七元全年如上數
第三節冊簿	二四、	二四、			冊簿月支二元全年如上數
第二目消耗	二二六、	二二六、			
第一節砑炭	八四、	八四、			砑炭月支七元全年如上數
第二節燈油	一八、	一八、			燈油月支九元全年如上數
第三節茶水	二四、	二四、			茶水月支二元全年如上數
第三目郵電	三六、	二四、		二	
第一節郵費	二四、	二二、		二	郵費月支二元全年如上數
第二節電費	一一、	一一、			電費月支一元全年如上數

館 陶 縣 志	第三節科員薪金	一八、	一八、	科員月支十五元全年如上數
	第四節錄事薪金	一八、	一八、	錄事月支十五元全年如上數
政治志	第二目工資	一九二、	一九二、	勤務二名月各支八元全年如上數
	第一節工資	一九二、	一九二、	
財政	第二項辦公費	二八八、	二八八、	紙張月支三元全年如上數
	第一目文具	六、	六、	
三十八	第一節紙張	三六、	三六、	筆墨月支一元全年如上數
	第二節筆墨	一一、	一一、	冊簿月支五角全年如上數
	第三節簿籍	六、	六、	漿糊月支五角全年如上數
	第四節雜品	六、	六、	
	第二目郵電	二四、	二四、	郵電月支二元全年如上數
	第一節郵電	二四、	二四、	
	第三目消耗	一五六、	一五六、	燈油月支五元全年如上數
	第一節燈油	六、	六、	
	第二節茶水	一一、	一一、	茶水月支一元全年如上數
	第三節砵炭	八四、	八四、	砵炭月支七元全年如上數
	第四目雜支	四八、	四八、	書報月支四元全年如上數
	第一節雜費	四八、	四八、	
	第七款自治經費	九、六、	九、六、	全縣八區區公所經費額數俱同
	每區區公所經費八區皆同	一、二、	一、二、	

第一目文具	第二項辦公費	第一節勤務工資	第二目工資	第二節助理薪金	第一節指導薪金	第一目薪金	第一項薪金工資	第九款合作社指導經費	第三節雜項	館陶縣志	第二節消耗	第一節文具	第一目辦公費	第二項各區連莊分會辦公費	第三節雜項	第二節消耗	第一節文具	第一目辦公費	第一項連莊總會辦公費	第八款連莊會經費
二四、	七二、	四八、	四八、	一八、	三六、	五四、	五八八、	九一、	三、	政治志	一二、	九、	二四、	二四、	三、	一二、	九、	二四、	二四、	二、一六、
二四、	一八、	九六、	九六、	一八、	四一、	六、	六九六、	九六、	三、	財政	一二、	九、	二四、	二四、	三、	一二、	九、	二四、	二四、	二、一六、
	八一、	四八、	四八、		六、	六、	八一、	五、		四十										
		勤務一名月支八元因與度量衡檢定員共用一人故月支四元全年如上數		助理員月支十五元全年如上數	指導員月支三十元全年如上數				雜項月支元五角全年如上數		消耗月支十元全年如上數	文具月支七元五角全年如上數		全縣八區連莊分會辦公費額數俱同	雜項月支二元五角全年如上數	消耗月支十元全年如上數	文具月支七元五角全年如上數			

第一節筆墨	六、	六、	筆墨月支五角全年如上數
第二節紙張	一八、	一八、	紙張月支一元五角全年如上數
第二目印刷	二二、	二四、	
第一節印刷	二二、	二四、	印刷月支一元全年如上數
第三目郵電	二二、	二二、	
第一節郵電	二二、	二二、	郵電月支一元全年如上數
第四目旅費	二四、	二二、	
第一節旅費	二四、	二二、	旅費月支二元全年如上數
第三項雜費	七二、	八四、	
第一目消耗	六、	六、	

館陶縣志

政治志 財政

四十一

第一節砵炭	三六、	三六、	砵炭月支三元全年如上數
第二節燈油	一八、	一八、	燈油月支一元五角全年如上數
第三節茶水	六、	六、	茶水月支五角全年如上數
第二目書報	二二、	二四、	
第一節書報	二二、	二四、	書報月支一元全年如上數
第四項房租	四八、	四八	
第一目房租	四八、	四八	房租年支如上數現住官房此項除修繕外節餘撥作農
第一節房租	四八、	四八	民貸款基金
第五項購置自行車費	七、	七	
第一目購置自行車費	七、	七	

第二項辦公費	一四四、	一四四、		
第一目文具	三六、	三六、		
第一節筆墨	一一、	一一、		筆墨月支一元全年如上數
第二節紙張	二四、	二四、		紙張月支二元全年如上數
第二目郵電	一一、	一一、		
第一節郵電	一一、	一一、		郵電月支一元全年如上數
第三目消耗	四八、	四八、		
第一節砑炭	二四、	二四、		砑炭月支二元全年如上數
第二節茶水	一一、	一一、		茶水月支一元全年如上數
第三節燈油	一一、	一一、		燈油月支一元全年如上數

館陶縣志

政治志 經濟

四十四

第四目雜費	四八、	四八、		
第一節雜支	四八、	四八、		每月開會四次雜支月需四元全年如上數
第十三款 電話水利道路等項建設費	三、	三、六、	六	
第一項薪金	一、二三、	一、八三、	六	
第一目薪金	二七、	八七、	六	
第一節道路薪金 專員		三、	三	此專員奉令於三月一日裁撤
第二節水利薪金 專員	二七、	八七、	六	
第三節鑿井薪金 專員	九、	三、	三	此專員奉令於三月一日裁撤
第二目工資	九、	九六、		
第一節路工工資	七六八、	七六八、		路工八名月各八元全年支如上數

第二節水利工資	一九二、	一九二、			水利長工二名月各八元全年支如上數
第二項雜費	五七、	五七、			
第一目雜費	五七、	五七、			
第一節辦公費	一二、	一二、			關於辦公用之筆墨紙張及製圖用品等月支十元全年如上數
第二節道路雜費	二二、	二二、			關於派員督工修路之旅費及路具之添置修繕月支十七元全年如上數
第三節水利雜費	二四、	二四、			關於水利專員及水利長工等之出差飯費並水器械之零星添置及修繕等月支二十元全年如上數
第三項電話事務所經費	一、二、	一、二、			
第一目電話事務所經費	一、二、	一、二、			
第一節電話事務所經費	一、二、	一、二、			
合計	一一一、六六、四七	一一二、四二、		一三八、五三	

館陶縣志

政治志 財政

四十五

歲出臨時門

說明
建設臨時費上年度原列四千元但縣府第四科因實業費不敷支配撥歸實業費項下二千元並且項目亦按二千元編製故上年度欄內減去二千元登明

科	目	二十一年度預算數	二十二年 度預算數	增 比	減 較	備 考
第一款 建設臨時費	二二、	二二、				
第一項 道路費	六六、	六六、				
第一目 道路養護費	六六、	六六、				
第一節 道路費	六六、	六六、				
第一目 電話增修費	八、	八、				

第一節苗木	第二目菓及種子費	第二節短工工資	第一節長工工資	第一目工資	第三項造林費	第一節補助費	第六目補助費	第二節雜費	第一節地租	館陶縣志	第五目雜支	第三節種子	第二節肥料	第一節短工工資	第五目作業費	第二節修繕	第一節購置	第四目購置及修費	第四節燈油	第三節茶水
一四、	一三三、	六、	一三三、	一九二、	五、	一三三、	一三三、	一、	三、	政治志	四、	二、	四、	二、	七、	五、	五、	一、	一五、	四、八
一四、	一三三、	六、	一三三、	一九二、	五、	一三三、	一三三、	一、	三、	財政	四、	一、	四、	二、	七、	五、	五、	一、	一五、	四、八
			六、							四十七										
苗木費全年合計如上數		短工每工四角全年合計如上數	長工一名月支八元看守中山紀念林工一名月工三元全年合計如上數			補助費全年如上數		雜費全年如上數	地租全年如上數			種子全年需洋如上數	基肥三十元補肥十元全年合計如上數	短工每名四角年需五十工全年合計如上數		全年修繕計洋如上數	購置年需洋如上數		燈油年支如上數	茶水月支四角全年如上數

第二節種子	五、	五、			種子費全年合計如上數
第三節運費	四、	四、			運費全年合計如上數
第三目雜支	四八、	四八、			雜支全年需洋如上數
第一節雜支	四八、	四八、			雜支全年需洋如上數
第四目補助費	三、	三、			
第一節補助費	三、	三、			補助費全年支洋如上數
第四項平民工廠補助費	九、	九、			
第一目平民工廠補助費	九、	九、			
第一節平民工廠補助費	九、	九、			平民工廠補助費年支如上數
第五項農工擴充費	三、	三、			

館陶縣志

政治志 財政

四十八

第一目農工擴充費	三、	三、			農工擴充費全年需洋如上數
第二節農工擴充費	三、	三、			
第三款豫備費	一一、六一三、五三三	八、六三四、	二九 七九 五三		在豫備費項下開支者列左
(一)孤貧慈善費	八二、	八二、			孤貧口糧月支五元六角五分 年支六十七元八角年支孤貧 棉衣十四元二角全年如上數
(二)四城門役津貼	七二、	七二、			四城門役月津貼六元全年如 上數
(二)四城門崗燈	七二、	七二、			四城門崗燈月支六元全年如 上數
(二)施醫所補助費	一、一一、	一、一一、			施醫所生活辦公等費月支洋 三十五元全年四百二十元年 支藥費六百元牛痘費四十元 房租五十元全年共支如上數
第四款自治臨時費		一、六、		六一、	
(一)賑務分會補助費	三六、	三六、			賑務分會生活辦公等費月支 三十元全年如上數
(一)紀念日	五、	五、			

(一)冊報事務員薪金	六、	六、		冊報事務員月薪五十元年支如上數
(二)征收附捐津貼	三、	三、		
第五款 豫備金	八、九六七、五三	五、九八八、	二七九、九	
合計	一六、六一三、五三	一五、二三四、	一七九、三	
總數	一二八、二七四、	一二七、二七六、	八九九	

關於館邑民國二十二年度與二十一年度地方歲入歲出豫算額數之比較已如右所敘列再就二十一年度與二十年度地方歲入歲出豫算額數列表叙明於左

館陶縣民國二十一年度地方歲入歲出豫算表 二十一年檔案

歲入經常門

館陶縣志

政治志 財政

四十九

科	目	二十一年度豫算數	二十年度豫算數	增	比	較	備	考
第一欸 附捐		一一一、五八元	一一四、四八五元	三五七				本年度實徵丁銀二萬九千四百六十兩每兩帶徵附捐三元一角八分該九萬三千六百八十三元漕米九千一百二十五石每石帶附捐三元該二萬七千三百七十五元共收如上數
第二欸 雜捐		二、二六八	二、二六七	一				集市牲畜屠宰契紙皮油花生行等捐共收如上數
第三欸 公欸		七九三	七八	八五				省庫補助建設費及息金等共收如上數
第四欸 公產		三、五五七	三、五五六	一				房租地租共收如上數
合計		一二七、六七六	一二一、一六六	六六				
第一款 公欸		五	五					苗圃收益如上數
合計		五	五					以上經臨兩項共歲入十二萬七千七百二十六元

歲入臨時門

歲出經常門

全縣教育經費總數為四萬四千零二十四元除教育局直接經管雜捐款產四千九百九十五元外財政局應撥田賦附捐三萬九千零二十九元

二十三年三月奉財政廳通令遵照廳定標準案暨應行注意事項編製地方豫算即凡未經呈准及不確定之收入均不准編入豫算以昭核實而免朦混誠有鑒於地方慘遭水災農村經濟困難異常不得不力維現狀以紓民力茲將本縣二十三年度地方歲入歲出豫算與二十二年度地方歲入歲出比較增減之額數列表如左

館陶縣民國二十三年度地方歲入歲出豫算表

二十三年檔案

歲入經常門

館陶縣志

政治志 財政

五十一

科 目	二十三年度豫算數		二十二年度豫算數		備 考
	增	減	增	減	
第一欸 附 捐		一一八、三八六元		一一八、九九六元	本縣實徵丁銀二萬九千七百四十二兩每兩帶徵附捐洋三元零六分該九萬一千零一十一元漕米九千一百二十五石每石帶徵附捐洋三元該二萬七千三百七十五元共計如上數
第二欸 雜 捐		二、二六八		二、二六八	集市牲畜屠宰契紙油花生行等捐共計如上數
第三欸 公 款		一、六一五		一、七二二	基金生息如上數
第四欸 公 產		三、八七六		三、八七六	房租學田租共如上數
合 計		一二六、一四五		一二六、二二二	以上共歲入洋一十二萬六千一百四十五元
第一欸 公安局經費	一、六八		一、六八		

歲出經常門

第二款	民團經費	三三、八七	三三、八七			
第三款	財務行政費	三、八四	三、八四			
第四款	教育行政費	四、九一四	四、八七四	四〇		
第五款	教育事業費	四、六五一	四、一四八	五〇三		
第六款	建設行政費	二、七六	二、七六			
第七款	自治經費	九、六	九、六			全縣八區經費共如上數
第八款	連莊會經費	二、一六	二、一六			
第九款	合作社指導員 度量衡檢定經費	一、七	一、七			
第十款	雨量氣候測站 員經費	三六	三六			
第十一款	地方財政監 察委員會經費	二四	二四			
第十二款	農工費	一、	一、			
第十三款	電話水利等 項建設費	三、六	三、六			
合計		一一四、七六三	一一四、二二二	五四三		

館陶縣志

政治志 財政

五十二

歲出臨時門

第一款	建設費	四、	四、	元		
第二款	豫備費	七、三八二	七、九九二	六〇		
合計		一一、三八二	一一、九九二	六〇		以上經臨兩項共歲出洋一十二萬六千二百四十五元收支比較適合

本縣教育經費總數為四萬五千五百六十五元除第五科直接經管雜捐款產六千五百三十六元外第三科應撥田賦附捐洋三萬九千零二十九元

謹按館邑財政在前清時代以係君主獨裁政體一應賦稅皆由縣徵之於民儘解藩司轉解戶部其時併無所謂地方財政與國家財政之分也自民國革新政體易為共和地方自治實為憲政基本工作於是地方公

益事務由地方公共團體依法令所定分盡其職責則
地方財政自應與省財政釐然劃分各有專項用途不
得越權濫撥致礙地方公益事務之進行然當此民窮
財盡之時全邑物產祇有此數加以連年災禍百業凋
零民力既不堪加重負擔地方財政尤應力求節核
實支配總期人無曠職歛不虛糜方不負中央整飭畫
一財政之至意與一般民衆渴望正德利用厚
生之殷情所願有地方財政之責者審慎圖之

館陶縣志

政治志 財政

五經濟

經濟者即凡人類利用財貨以滿足其慾望之謂也關於此經濟之研究實為解決民生改進社會之根本問題即一般民衆於財用消費時須具有儉約節制之意及對於財產增殖尤矢以改進合作之精誠乃可以圖民族之永久生存與社會之逐漸發榮其有浪費不殖生產者則為不經濟凡有監督之責者所宜特別管理也館邑民性敦樸原有陶唐氏之古風而人口增殖率速實較他縣為最是經濟之有關於邑民生計者洵屬至鉅試就全縣先今經濟變遷之概況分別列述於左

甲生產 生產者即凡所產出屬於有用必要者其行為皆生

館陶縣志

政治志 經濟

五十四

產行為由其行為而得之效果皆為生產生產具有三要素即1自然生產例如土地上自然所生之榆柳等植物及地層下自然所生之煤鐵等礦物館邑向無是種礦物皆是2工作生產

即借人之力以開物成務謂之工作生產

舊稱勞動生產

例如農施

工作而獲可供食用之穀棉工施工作而成可供使用之物品皆是3凡所得酬報除費用外貯蓄其餘以為第二次生產之資謂之資本生產例如儲金貸款之類是也茲就生產供社會經濟之研究以解決民生問題爰分土地倉儲金融三項次第列述於左

子土地 凡土地所生之物皆以供人類生活必要之需故

古聖人疆理天下物土之宜而布其利周制設土均掌平土地之政又草人掌土化之灋皆所以相土宜而興地利誠以土地爲國家三要素之一亦卽人民生活之第一寶源館邑爲衛河縱貫之區又當九河支道沙壓質薄斥鹵性滑土地性質攸分卽發育能力不齊而產物量數亦卽各別茲就土地頃畝性質產物三項分別述明之

一 土地頃畝之概數

民國四年本縣奉令查報全境土地頃畝經查明各區里共有土地一萬二千二百五十二頃七十四畝列表於後以備查考

館陶縣志

政治志 經濟

五十五

山東省館陶縣舊劃七區土地面積頃畝概數表

民國四年
檔册

城							面積 方里	頃 畝 數	說	里別 區別
道										
招村里	田湖波里	工曹里	紙房里	林莊里	東關里	本城	四一 四一 三 一五 三七 一九 六	三、一三三、 一四、九一、 一九九、九六、 八三、七一、 一五九、二一、 二二一、四七、 二二八、五三、	上列頃畝係以舊用營造尺二百四十步爲一畝	明

鄉 仁						區				館 陶 縣 志	鄉 德					區			
張官寨里	王二廂里	油寨里	雷寨里	草廠里	灘上里	計	塔頭里	辛集里	孫寨里		張寨里	煙店里	大章保里	薛店里	路寨里	計	楊召里	馬頭里	北關里
三六	三四	六六	五八	七	六	四四九	五七	六三	四三	五三	六三	五	七六	四四	二七四	三六	一六	二三	九
一八九、四八、	一八五、五八、	三五三、七七、	三一一、七五、	三八二、二三、	三三二、四一、	二、四二二五 畝	三、九一、	三四、九四、	二三五、八三、	二八四、五三、	三三九、七六、	二六九、九四、	四一二、九三、	二三七、六六、	一、四四八二 畝	一九五、五三、	八五、六三、	一二三、五八、	四九、七、
										五十六									

政治志 經濟

考 備

右列區里係據民國初年辦理自治時全縣劃分七區共編配五十七里迨十一年奉令從新劃分依法劃定八區編制一百五十六鄉六鎮較前里數雖有變更統計全縣面積方里尚無出入

右列面積方里係據民國二年辦理農林調查時查明均係平均

右列土地頃畝係以前用營造尺二百四十步爲一畝

上列土地頃畝內有荒田籽粒地河灘地合計共有一百九十七頃七十七畝(上兩項地例祇徵丁不徵漕)除外尚剩大糧地一萬二千零五十四頃九十七畝就中土質猶有差別詳後

一 土地性質之概畧

本縣全境位於舊黃河下游之沖積地勢平坦高出海面約四十四公尺許其地層則黏土與砂子相間概係沖積層土地性質約分沙地、內分板沙與飛沙二種、鹼地、淤地連合土黑土地四種茲就二十三年度調查各

館陶縣志

政治志 經濟

五十九

區土地性質及畝數列表於後

山東省館陶縣新劃八區土地性質暨畝數調查表 民國二十三年 檔冊

區別	土地性質及其畝數							合計
	第一區	第二區	第三區	第四區	第五區	第六區	板沙地	
第一區	一二八、五〇七畝	二〇〇、一〇〇	一二七、五〇	二八五、三七	一二〇、二三	三〇〇、〇〇	飛沙地	
第二區	四六五、二〇	二〇、三〇	三四五、二〇	八〇、〇五	一〇七、四九	五〇〇、〇〇	鹹地	
第三區	一五、二〇	五五、六九	一三三、二〇	二八、七〇	三〇、三〇	四八八、九五	地淤	
第四區	五五、六九	五〇〇、一〇	二八、七〇	一三五、〇三	七八〇、五三	二〇、〇〇	地連合地	
第五區	六三七、八七	三三七〇、〇〇	四八七、六五	四二九、二五	六二一、八五	一、三〇八、九五	黑土地	
第六區	畝	一、一七〇、五五	四七、二〇	八八三、〇四	六五二、四〇	一、三〇八、九五	合 計	

第七區	四〇〇,〇〇〇	三三〇,〇〇〇	一五〇,〇〇〇	二八〇,〇〇〇	四九〇,〇〇〇		一,六四〇,〇〇〇
第八區	一〇四,四二一	二二〇,〇五	一三〇,五四	三八六,二〇	六五八,五五	三三四,五九	一,八三四,三〇〇
總計	七六〇,四二一	一,九七〇,七三	一,三四二,一〇	九九五,九七	四,四三,九〇	二,二六八,六八	二,八一〇八〇 頃畝

說

一、沙土地多係濱河田漲沙而成田者俗亦稱沙河地飛沙一種土質輕鬆色現微赤此土含有十分之八以上砂子十分之二以下黏土多隙穴易透水空氣亦易流通隨風流動滋養料少生產力極弱不適五穀宜種簸箕柳或其他樹木至板沙質極堅緻色現微白不易透空氣溼氣較多不生穀類間有種樹者亦甚難蕃殖也

二、鹼地即斥鹵之地此土性滑而味鹹地質學上謂其含有鹼性而不宜耕種故曰鹼地貧民多利用以曬小鹽可供食品毫不適宜於農作物之種植

三、淤地此土多帶黏性現微赤色大多數為附近河流淤灘而成田者俗亦稱膠泥地質頗堅硬空氣不易流通所需雨量較多不宜種棉尚適於高粱等類

四、連合土此土質頗輕鬆色現黃白亦稱沙質壤土宜於種棉耕種頗易需肥料較多收穫量恒與施肥肥料多少成正比比例所需雨量較少此為最適宜農業土壤之一種

館陶縣志

政治志 經濟

明

五、黑土地此土質帶黏性現黑色亦稱埴質壤土殆含有十分之七以上黏土十分之三以下砂子組織堅密所雨量較多需肥料較少非經極大之雨量不能需足薄施肥料亦可豐收

三農作產物之概況

本縣土質尤適於禾稼農作物中麥與包穀為主要產物棉花豆類等次之茲將先今調查各區農產物量數及畝數以次列表於後

山東省館陶縣舊區里農產物調查表

民國四年檔冊

城	區別里別	麥類	豆類	棉花	包穀	合計	說明
本城		二〇,〇〇〇石	四〇,〇〇〇石	二一,〇〇〇斤	一六九,〇〇〇石	三三〇,〇〇〇	上列麥豆以石計算

道

區

東蘭里	林莊里	紙房里	工曹里	田湖波里	招村里	西關里	北關里	馬頭里	楊召里
三八〇〇〇	五三〇〇〇	三〇〇〇〇	七〇〇〇〇	九一〇〇〇	一一〇〇〇〇	一三〇〇〇〇	三八〇〇〇	三四五〇〇	六九八〇〇
二二〇〇〇	一二七〇〇〇	二二〇〇〇	二八〇〇〇	四〇〇〇〇	三五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	二〇〇〇〇	二二〇〇〇	五七九〇〇
一五〇〇〇	九〇〇〇〇	二〇〇〇〇	二八〇〇〇	四〇〇〇〇	五〇〇〇〇	三〇〇〇〇	九〇〇〇〇	三二〇〇〇	七一〇〇〇
三九〇〇〇	一〇一〇〇〇	三〇〇〇〇	五九二〇〇	八五二〇〇	八〇〇〇〇	二二〇〇〇	五三〇〇〇	二九〇三〇	七〇七三〇
一〇〇五〇〇	二〇〇〇〇〇	八三〇〇〇	一六〇〇〇〇	二二〇〇〇〇	一三〇〇〇〇	四九〇〇〇	一三〇〇〇〇	八五六三〇	一九五五〇
棉花以勛計算									

館陶縣志

政治志 經濟

德 鄉 區

路寨里	薛店里	大章保里	煙店里	張寨里	孫寨里	辛集里	塔頭里	計
八一四〇〇	一〇一〇〇	七〇〇〇〇	一一八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	一一四〇〇〇	一〇一〇〇〇	九二〇〇〇	七七七四〇〇
五二〇〇〇	七八〇八〇	六八九〇〇	七六〇〇〇	七三〇〇〇	六〇〇〇〇	六四〇〇〇	五三〇〇〇	五四〇八〇〇
三九〇〇〇	四九〇〇〇	七〇〇〇〇	六〇〇〇〇	五二〇〇〇	一一〇〇〇	五二〇〇〇	二九〇〇〇	三八二〇〇〇
九八三六〇	二二八二三〇	二二四〇四〇	一一三九七六〇	一〇六五三〇	六〇七三〇	一七〇七四〇	一五三九一〇	一〇八三三〇〇
二二七六〇	四二九三〇	二六九九四〇	三三九七六〇	二八四五三〇	二二五八三〇	三四〇九四〇	三〇〇九一〇	二四二四六〇〇
一四八六六〇								
計								
五五八三〇〇	二七〇七〇〇	四七六〇〇〇	五八六八六〇	一四八六六〇				

禮 鄉				鄉 區						館 陶 縣 志	義		仁 鄉 區						
范莊里	柴堡里	劉堡里	薄村里	計	車疇里	北陽堡里	徐村里	馬堡里	市莊里		北劉莊里	許莊里	計	路橋里	張官寨里	王二廟里	油寨里	雷寨里	草廠里
七〇〇・〇〇〇	八一八・〇〇〇	四四〇・〇〇〇	五三〇・〇〇〇	四七一・五〇〇	六〇〇・〇〇〇	五一〇・〇〇〇	四四〇・〇〇〇	八三〇・〇〇〇	七〇〇・〇〇〇	六六二・〇〇〇	九七三・〇〇〇	七六四一・〇〇〇	一三〇〇・〇〇〇	七六三・〇〇〇	七〇〇・〇〇〇	一二五〇・〇〇〇	一八〇・〇〇〇	一四五〇・〇〇〇	一一〇〇・〇〇〇
六五〇・〇〇〇	五八二・〇〇〇	一九〇・〇〇〇	四八〇・〇〇〇	三九五・一〇〇〇	五〇九・〇〇〇	五八二・〇〇〇	五二一・〇〇〇	四〇〇・〇〇〇	四二二・〇〇〇	七二三・〇〇〇	八一四・〇〇〇	五三七九・〇〇〇	八八〇・〇〇〇	四九二・〇〇〇	二九〇・〇〇〇	九三〇・〇〇〇	九九〇・〇〇〇	八六七・〇〇〇	九三〇・〇〇〇
七三・〇〇〇	二九・〇〇〇	四二・〇〇〇	四一・〇〇〇	四五九・〇〇〇	四五・〇〇〇	一二〇・〇〇〇	三三・〇〇〇	八一・〇〇〇	三八・〇〇〇	一四〇・〇〇〇	九二・〇〇〇	一二一八・八〇〇	二八〇・〇〇〇	二四・〇〇〇	五二・〇〇〇	二四〇・〇〇〇	七〇・八〇〇	二〇〇・〇〇〇	三四〇・〇〇〇
七八九九〇〇	五七〇・一〇〇	五四九・六〇〇	七九三・八〇〇	五五六・一〇〇	二〇〇・四〇〇	七七三・八〇〇	六五四・五〇〇	六一三・二〇〇	六三八八〇〇	一二七六・五〇〇	一〇〇八・九〇〇	七一九二・二〇〇	一〇八六・九〇〇	六〇五・八〇〇	八二二・八〇〇	一一一七・七〇〇	九六九・五〇〇	一三〇五・三〇〇	八六四・二〇〇
一三二二・九〇〇	一九九九・一〇〇	一二二一・六〇〇	一八四四・八〇〇	一八八三・一〇〇	一七五四・四〇〇	一八五九・〇〇〇	一六四八・五〇〇	一九二四・二〇〇	一七八八・八〇〇	二七九一・五〇〇	二八八七・九〇〇	二二〇九三・五〇〇	三九四六・九〇〇	一八九四・八〇〇	一八五五・八〇〇	三三五七・七〇〇	三二一七・五〇〇	三八三二・三〇〇	三三三四・二〇〇

政治志 經濟

信 區										館 陶 縣 志	智 區									
鄉											鄉									
澗演里	房寨里	孫寨里	王橋里	沿村里	安莊里	孫店里	南留莊里	計	南館陶河西里	南館陶河西里	南館陶河西里	東古城里	安隄里	尹固里	李菜里	辛莊里	邵村里	計	淺口里	路疇里
七四八·〇〇〇	三九〇·〇〇〇	七一〇·〇〇〇	四三八·〇〇〇	六一八·〇〇〇	五九四·〇〇〇	七〇〇·八〇〇	六一二·〇〇〇	五五二·〇〇〇	四三四·〇〇〇	四三四·〇〇〇	三四一·〇〇〇	三三三·〇〇〇	一一三〇·〇〇〇	八二二·〇〇〇	七八一·〇〇〇	九七二·〇〇〇	七一〇·〇〇〇	三五九八·〇〇〇	五〇〇·〇〇〇	六一〇·〇〇〇
五一五·〇〇〇	四四四·〇〇〇	二九〇·〇〇〇	四二二·〇〇〇	五九〇·〇〇〇	四三七·〇〇〇	四二一·〇〇〇	四一三·〇〇〇	四四九八·〇〇〇	三三八·〇〇〇	二八九·〇〇〇	二八〇·〇〇〇	二二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	七四八·〇〇〇	七三三·〇〇〇	六八〇·〇〇〇	五二一·〇〇〇	三四八三·〇〇〇	六九一·〇〇〇	八九〇·〇〇〇
九三·〇〇〇	二九·〇〇〇	一三·〇〇〇	三五·〇〇〇	三三·〇〇〇	三五·〇〇〇	二二·〇〇〇	一四·〇〇〇	六一〇·九〇〇	二九·一〇〇	二〇·八〇〇	四九·〇〇〇	二〇一·〇〇〇	一一二·〇〇〇	一一二·〇〇〇	五二·〇〇〇	三八·〇〇〇	三〇〇·〇〇〇	三〇〇·〇〇〇	六三·〇〇〇	五二·〇〇〇
一二九·二〇〇	六六三·〇〇〇	四七一·六〇〇	七三〇·四〇〇	六六六·七〇〇	六五四·一〇〇	四三二·〇〇〇	四九九·一〇〇	五八三九·四〇〇	七四一·〇〇〇	二〇五·〇〇〇	五〇〇·七〇〇	一一九六·〇〇〇	九四五·二〇〇	一〇七一·〇〇〇	六〇一·三〇〇	五七九·二〇〇	四四二七·二〇〇	八五八·九〇〇	八二四·九〇〇	八二四·九〇〇
二四六五·二〇〇	一五二六·〇〇〇	一四八四·六〇〇	一六一五·四〇〇	一九〇·七〇〇	一七二〇·一〇〇	一五七五·八〇〇	一五三八·一〇〇	一六四七〇·八〇〇	一五二二·一〇〇	八五五·八〇〇	一〇九一·七〇〇	三五六·〇〇〇	二六八七一·〇〇〇	二六八七一·〇〇〇	二二三四·三〇〇	一八四八·七〇〇	一一八〇八·二〇〇	二二二·九〇〇	二四一六·九〇〇	二四一六·九〇〇

政治志 經濟

山東省館陶縣新劃八區種植農產物畝數調查表

採訪 冊

表二

館陶縣志

政治志 經濟

六十四

區別	主要穀類種植之畝數								棉類畝數		合計	
	第一區	第二區	第三區	第四區	第五區	第六區	第七區	第八區	總計	中棉		美棉
第一區	四四五·〇〇畝	三三〇·〇〇	一八二·四〇	六六〇·四	六〇〇·〇〇	五〇六·〇〇	六〇〇·〇〇	八二九·〇〇	四二二·四四	四〇·四	六·〇〇	三〇二·四六畝
第二區	一〇五·〇〇畝	三五〇·〇〇	六二·〇〇	三〇二·〇〇	一三〇·〇〇	二〇〇·一〇	二二〇·〇〇	一四七·〇〇	一三〇·一〇	二五〇·〇〇	五〇·〇〇	一七三·六九
第三區	二〇〇·〇〇	八〇·〇〇	五〇〇·五	一〇〇·〇〇	二二〇·〇〇	一一〇·〇〇	二四〇·〇〇	四〇〇	八九六·〇五	二七〇·〇〇	四二·〇〇	一一六九·四五
第四區	二〇〇·〇〇	六〇〇	五〇〇	一七〇〇	六〇四〇	一〇·一〇	一〇〇·〇〇	二·五五	一三三·一五	四〇〇	八〇·〇〇	一七三·六九
第五區	一〇〇·〇〇	四〇〇	二〇〇	一三〇〇	五〇〇〇	一〇〇〇	一〇〇〇	一·七五	二〇〇·七五	三二二·〇〇	一〇〇·〇〇	一〇六二·四〇
第六區	二五二·〇〇畝	六〇〇·五	四七〇〇	二〇〇·〇〇	三二二·〇〇	一〇〇·二五	二〇〇·〇〇	四六〇·〇〇	一七五·三〇	二〇〇·〇〇	五〇·〇〇	一三〇八·九五
第七區	二〇〇·〇〇	一〇〇·五	三〇〇·〇〇	二〇〇·〇〇	二二〇·〇〇	二〇〇·四〇	二二〇·〇〇	二八〇·〇〇	一四四〇·九〇	二〇〇·〇〇	五〇·〇〇	一六四〇·〇〇
第八區	三〇〇·六	二五〇·〇〇	二七〇·〇〇	一一〇·五	一四〇·〇〇	三〇〇·〇〇	四〇〇	四〇〇	八八四·一〇	三〇〇·六	六·〇〇	一八四三·三〇
總計	三〇二·四六畝	一一七〇·五五	一一六九·四五	一七三三·六九	一〇六二·四〇	一三〇八·九五	一六四〇·〇〇	一八四三·三〇	二一八〇·八〇畝	三〇〇·六	六·〇〇	二一八〇·八〇畝

備考

民國四年間美棉尚未盛行植中棉者較多嗣因美棉收穫額較豐且易出售價值尤昂植美棉者日漸加多棉業頗有進步穀類則以水旱頻仍收穫額亦逐年漸減且因地方時有匪患種高粱者日漸減少故包穀亦農產物之一大宗也

總計	計			
	拐渠里	西河寨里	朱莊里	計
四三三八·八〇〇	四七·〇〇〇	七八〇·〇〇〇	六三二·〇〇〇	六六四八·八〇〇
三〇四四·八〇〇	五二·〇〇〇	三一·〇〇〇	五八八·〇〇〇	四九三三·〇〇〇
三九七二·七〇〇	四九·〇〇〇	三五·〇〇〇	五〇〇·〇〇〇	五六〇〇〇
四六八三九·二〇〇	六〇四·一〇〇	五〇三·四〇〇	八〇〇·五〇〇	七二四四·一〇〇
一二六五七·七〇〇	一五九二·一〇〇	一六九·四〇〇	二〇六九·五〇〇	一九四一·九〇〇

說

一、地價按全縣各區土質厚薄可分上中下三等第一第七第八三區上等地每畝價洋十二三元左右中等每畝價洋十元左右下等每畝價洋七八元左右第二第三兩區土地每畝價洋二十元左右中等每畝十五元至十八元不等下等每畝十二元至十四元不等第四第五第六三區土地每畝十五元至十八元不等中等每畝十二元至十四元不等下等每畝十元左右此全縣各區每畝地價之概數也

二、產量按全縣各區上等地每畝普通歲收之量數麥穀等類約合一石左右（抵秤一百二三十斤）中等地一畝約合六斗左右（抵市秤七八十斤上下）下等地一畝約合四斗左右（抵市秤四五十斤上下）中棉美棉量數亦可以此類推

三、戶口與土地之平均查全縣八區共四萬四千零九十四戶（根據民國二十年檔册按全縣共有可耕地一萬一千八百一十項零八十八畝平均分配每戶約合二十六畝有奇）

四、每畝歲獲收益與歲需工作資肥之比較按每地一畝每歲人工肥料等費（牲口飼養料亦在內）共計需洋約五元有奇普通歲收每畝約獲五元上下（即麥穀等類每畝按百斤上下計算棉類每畝按六十斤上下計算）之收益僅可

明

供工作資料之費非值麥秋豐收之年賦稅雜款等項仍須於每畝收益外另行設法彌補一值災歉則粒食維艱飢寒難免

四工作產物之概況

本縣土地性質除適於農作物農產物中麥穀與棉為大宗豆類花生等較次外至如樹株之類則楊柳榆三種為最多椿槐等樹次之故境內工作產物可分為家庭工作與市廠工作兩項述明之

1 家庭工作

棉為農產物之一大宗故家庭工作織布約估十分之八其他製粉皮粉條及作豆腐作涼粉作挂麵者

約佔十分之二此等家庭工作俗亦稱手工業皆就各原物
質施以人工即成緻潔之食用品而可取得相當之
利益間接足以充個人生活之慾望故可謂之工作
生產之一種

2 市廠工作

本縣全境農產物如棉及豆類花生等既均不乏而
樹株則楊柳榆三種尤多故城鎮鄉各市集場合木
作及油作業約各佔十分之二外軋花及其他作業
均次之此等市廠工作亦均就各原材料施以人工
便成堅亮之適用品而可取得較昂之價值間接亦

足充個人生活之慾望故亦為工作生產之一種

此外如有特優學術或特別技能如教師醫士等所得酬報以

供費用外蓄其有餘以為持續生產之資是可謂之資
本生產也

丑倉儲 年歲不能有豐而無歉即土地生產力每因水旱偏
災而易其常率國以民為本民以食為天凶荒無備民食不
足而暴亂易作是以設倉儲穀聖人所重考常平義倉法始
自漢隋歷唐宋明以迄清季籌補倉穀之明諭代有頒行誠
以防歉於未然乃救荒之善舉館邑舊倉設在縣治西北清
康熙年創建雍正年間改建舊儲穀約萬石迨咸豐十一年

三月廿九日教匪陷城官民廬舍焚燬舊儲倉穀一粒無存
迄光緒七年及十三年經兩次勸捐始積穀七千石於十五年奉飭出借各鄉貧民六千七百二十六石七斗下餘霉穀二百七十三石三斗變價京錢一千三百五十七千九百文復經知事鄭德立修蓋倉廩儘數提用原倉廩舊址已改作縣立高等小學是後水旱頻仍加之匪患民不聊生食糧缺乏以迄民國革新建於近年雖累經官紳協籌積穀然以勸捐非易事罔有濟二十二年復奉令籌辦倉穀適旱蝗交倣民食難給迭經協議終至束手

謹按積穀防歉原屬善舉而館邑地當衛河之衝又舊有九河支道沙壓地簿生產額絀鄉民終歲勤動所獲以供

館陶縣志

政治志 經濟

六十七

仰事俯畜尙虞不足再籌積穀勸捐非易加以春旱秋澇歲不絕書民食堪虞民生何賴所望宰邑者軫念民瘼加意撫字利民善制設法推行病民秕政徹底剔除民食漸足民力乃紓
邑民其有豸乎

寅金融 金融者金錢融通之狀況即古謂錢曰泉謂貨幣曰泉幣取其流行無不徧之意故周禮注云其藏曰泉其行曰布漢書亦載貨寶於金利於刀流於泉布於布束於帛於流通周徧之中兼具有取用節制之義此金融之名舊時亦稱曰銀根各種銀行票號錢莊皆屬金融機關之一館邑地處西偏商業素未發達金融機關絕少又以連年災侵金融益形緊迫茲將本縣昔今金融變遷之概況列述於左

一 幣制之類別及沿革

本縣全境市面所流通者向以現款爲本位紙幣輔之現

款之中一曰制錢

一枚當二文
亦稱京錢

二曰銀

以兩爲單位五十兩爲實一十兩爲

鑄碎者
稱錠件

三曰銀元

大洋合銀七錢二分
輔幣五角小洋一角

四曰銅元

初用者一枚當

制錢十文現通行者當二十文

前清末年及民國初年四種互用自民國

五六年後銀元暢行紋銀漸廢銅元先當十者盛行民國

十年以還當二十者漸漸盛行近數年間當十之銅元幾

又絕迹矣

二 紙幣之種類及興廢

館邑僻處省之西偏商業未旺幸有衛河縱貫南通豫北

達津鈔票尙堪藉以通行民國紀元以前本市未有縣外

紙幣所流通者僅本縣各商號發行之支票

俗稱錢帖最多額伍拾吊

最少額貳吊或壹吊所最流行者爲伍吊及拾吊之支票

迄民國四五年山東中交兩

銀行鈔票漸見流行濟南頒有金庫證券推行未久旋即

收回十五六年間山東省銀行鈔票及軍用票濫發無數

是爲金融最恐慌之時期及十七年

國民政府統一以後山東省銀行鈔票即廢中央銀行鈔

票盛行

一角票流行尤廣

近年通用紙幣中央銀行及中交兩行

信用尤著流行較廣至角票一種山東平市官錢局發行

者流通市面亦頗不少幣制既歸統一地方金融亦漸臻

穩固矣

三銀價之漲落

銀價漲落與民生關係至鉅前清光緒中葉銀價最低每市平一兩約合京錢二千文及光緒二十七八年銀價漸高每兩京錢二千五百文爾時銀元始見每元約合京錢一千四五百文迄三十三四年間銀價益漲每兩京錢三千有奇或四千有奇民國紀元後紋銀改洋四五年間以制錢鎔銅出口流入外國制錢罕見銅幣盛行銀價益昂每銀幣一元漲至（98）京錢二千七八百文民十以還市面銅元取消九八之例同時又發行當二十文或五十

館陶縣志

政治志 經濟

六十九

文之銅元銀幣價格乃益見增漲茲將民國十三年以後

銀幣價格之漲落列表於左以資比較

山東省館陶縣每年度銀價漲落比較表

自民國十三年起至二十三年止

年 度	銀 幣 價 格	比 較		備 考
		漲	落	
民國十三年	每一圓合一百九十四枚 合京錢三千 當十銅圓 八百八十文			上列銀幣價格以每年十二個月平均計算且限於國幣之通行境內者其有外國流入境內之銀幣（如英洋美洋等類不在此例
十四年	二百四十二枚 合京錢四千 八百四十文	四	八 枚	
十五年	二百九十九枚 合京錢五千 九百八十文	五	七 枚	
十六年	三百三十四枚 合京錢六千 六百八十文	三	五	
十七年	三百六十九枚 合京錢七千 三百八十文	三	五	
十八年	四百一十二枚 合京錢八千 二百四十文	四	三	

十九年	四百二十八枚 合京錢八千 五百六十文	一六		
二十年	四百二十五枚 合京錢八 千五百文		三 枚	
二十一年	四百四十三枚 合京錢八千 八百六十文	一八		
二十二年	四百九十七枚 合京錢九千 九百四十文	五四		
二十三年	五百一十枚 合京錢十 千二百文	一三		

四貸款之利率

本縣全境向無銀行暨錢店之主一營業城鎮鄉各市面概由油糧店棉花行或其他營業兼理貸款事業加以十年七款水旱頻仍商號農家金融多半緊縮是以貸款利率長期月息少亦不下二分或一分八釐短期者多滿三

館陶縣志

政治志 經濟

七十

分最少亦達二分以上但各商家相互貸借時利率較輕以有特別關係非普通貸款所可概論也

謹按館市交易在前清時俱以制錢為本位銀幣輔之自經光緒庚子變亂以後以逮清末銀價日增商家受此影響貨價乃俱折合銀碼民國革新制錢一律變為銅元又由小銅元變而為大銅元制錢絕迹於境內銀遂逐以增漲近數年來且由銅元易而為零角幾由錢本位入於銀本位之時期社會生活程度日漸增高而全縣土地生產額未見增進且市面金融亦易陷於恐慌之地位經濟前途可勝慮耶

乙消費 凡使用財物而消耗之是為消費吾人日常生活皆有必要之需在於必要之限度內而消耗財物者皆屬正當之消費亦人生所必不可缺者也依經濟學上之研究消費可分為二種一曰生產消費一曰不生產消費分述於左

子生產消費

生產消費即以金錢購買物品為第二次生產之需例如
 價買樹木再製成桌椅價購花生豆類再造成油及豆餅
 之類是雖耗費金錢然皆可繼續價賣享有生產之利益
 故謂之生產消費本縣全境土地向惟農產物較多此等
 生產消費尚屬有益而無損

丑不生產消費

不生產消費者即吾人日常生活所不必要之物品而亦
 購買之以耗費金錢例如浪費於酒及紙煙等

一萬一千六百元 紙烟共費洋十二萬元 是也本邑俗尚勤樸一
 千五百元 烟絲共費洋二

館陶縣志

政治志 經濟

七十一

般務本業者皆知浪費之耗敗家財特少數惰民每易染
 不良之嗜好近奉明令嚴厲查禁吸食鴉片及代用品年
 少者頗知警惕而因不良嗜好恣意浪費者可逐漸減少
 茲將全縣社會普通生活程度暨青年失業狀況列表於
 左以供參考

山東省館陶縣社會普通生活程度暨青年失業狀況表

檔册及
探訪册

區別	普通生活程度		青年失業狀況		備考
	城鎮	鄉村	大學	中學校	
第一區 縣城附	每人每日火食用度 二角	每人每日火食用度 一角	男 二名	女 二名	
第二區 潘莊鎮附	每人每日火食用度 二角	每人每日火食用度 一角	男 三名	女 三名	
			男 二名	女 九口	
			男 二名	女 一名	

第三區 李官鎮附	二角	一角			五名			二二口
第四區 張官鎮附	二角	一角			一名		一八名	二二口
第五區		一角	一名				三名	一五口
第六區 淺口鎮附	二角	一角			一八名	三名	五八名	二四口
第七區 南館鎮附	二角	一角			二名		四名	八口
第八區 房寨鎮附	二角	一角			三名		四二名	一三口
合計			一名	三名	五四名	三口	二五八名	一四口

丙救濟 古昔聖人以民爲天民以食爲天水旱兵荒癘疫災

侵民之患國之憂也春省耕而補不足秋省斂而助不給賢相視饑溺由己聖明每痾瘵乃身是以周制邦國有九年之

館陶縣志

政治志 經濟

七十二

蓄民則耕九餘三醫師列天官之屬民亦不患天札迨五季之後災荒迭見粒食孔艱於是隨災補助荒政聿舉館邑瀕河自昔迄今旱荒而外水患頻仍自清嘉道而降咸豐七八兩年旱蝗風災迭書十一年慘遭匪禍同治元年夏旱大饑九年秋霖雨衛河決光緒四年春大饑道殣相望九年秋霖雨衛河又決十六年又大雨河決十八二十兩年漳水沁水連注衛河均水溢爲災淹沒田舍無數急賑迭頒災黎賴有子遺至二十六年又大旱流民攘奪幾釀鉅患急辦憑糶普爲散放地方得以粗安然則救濟事項爲研究目今社會經濟及解決民生問題計洵亦屬不容緩之要圖茲就本縣昔

年之舊辦救濟事項

一日慈善事業

與近年之新營救濟事項次第

列述於左

子屬於舊辦之救濟事項

一廣濟堂 清光緒十六年邑民侯長庚捐助京錢七百

二十八千文呈縣立案存放由縣催收利息每月息一

分五釐共收京錢十千九百二十文此項孤貧三十名

每名月發京錢三百二十文共發京錢九千六百文每

月餘款存俟冬季置買棉衣發給極貧之人

二額外孤貧 此項孤貧二十二名每名月發京錢六百

文清季由縣知事捐廉發放自民國元年改定公費經

縣議會議決由自治經費項下提款散放按月開支共

京錢十三千二百文

三普濟堂 此項孤貧五十名每名月發京錢三百二十

文基本地產共四十二畝每年每畝租價京錢二千四

百文共一百千零八百文由縣公署經收租價按月散

放無閏之年所餘租價存候有閏之年分發

四養濟院 此項孤貧九十名向無存款由財政廳按月

發給二十八日之月發洋三十五元五角一分二十九

日之月發洋三十六元七角八分三十日之月發洋三

十八元零五分三十一日之月發洋三十九元三角二

分由縣署按月請領市價易錢均分

五惠濟堂 此項基本款京錢五百千文係邑人張廉善

於民國十四年三月捐助由地方財政管理處經管按

月息一分五釐出貨全年共利息京錢九十千文此項

孤貧二十名每名月發京錢三百二十文每冬冬季發裨

衣京錢五百六十文全年共發京錢八十九千七百九

十四文除支下餘錢項積有成數作為基本

以上
檔册

茲將舊辦救濟事項列表於左

館陶縣救濟事業調查表

民國十四年
檔案

館陶縣志		政治志		經濟		七十四	
名稱	存款數目	地畝數目	沿革情形	辦理狀況	備考		
廣濟堂	基本金京錢七百二十八千文每月一分五釐生息共十千九百二十文	無	並無改革	由縣催收利息按月散放此項孤貧三十名每名月發京錢三百二十文共京錢九千六百文每月餘款存俟冬季置買棉衣散放	此款係前清時候長庚於光緒十六年捐助		
額外孤貧	每月由自治經費內提京錢十三千二百文	無	向由縣知事捐廉自民國元年改定公費經縣議會議決由自治經費內散放	仍由自治經費內按月提放	此項孤貧二十二名每名月發京錢六百文		
普濟堂	無	共地四十二畝每畝租價二千四百文年租一百千零八百文	並無改革	由縣公署經收租價按月散放無閏之年所餘租價存候有閏之年分發	此項孤貧五十名每名月發京錢三百二十文		
養濟院	向無存款每月由財政廳發給二十八天之月發洋三十五元五角一分二十九天之月發三十六元七角八分三十天之月發三十八元五分三十一天之月發三十九元三角二分	無	並無改革	由縣署按月請領照市價易錢接名均分	此項孤貧九十名如有缺額隨時補足		

惠濟堂	基本金京錢五百千 文每月利息一分五 釐出貸全年共利息 京錢九十千文	無	並無改革	由縣政府第三科催 收利錢按月散放此 項孤貧廿名每名月 發京錢三百二十文 每年冬季發棉衣京 錢五百六十文全年 共放京錢八十九千 七百九十四文除放 下餘錢項積作基本	此款係本縣柴莊村 民張廉善於民國十 四年三月捐助
-----	--	---	------	--	--------------------------------

說明 右列廣濟堂普濟堂惠濟堂三項基金項下生息全年共得京錢五百五十一千文於民國十九年遵令改組均併入救濟院移作廢殘所公費之用

謹按舊辦救濟事項概出於私人或團體之慈善捐助以救濟一般老弱孤一貧乏而補助其生活尚非根據社會學之原理以謀人羣永久之幸福蓋保惠之中而未含有教誨之意恐養成被救濟者依人為活之劣根性則以救濟貧窮者而轉以製造貧窮此關於改進救濟與注意管理之方法亦諸慈善家及有監督之責者所宜共同研究者也

丑屬於新營之救濟事業 此項事業分為普通的與特別的
的二種按建國大綱第十一條規定關於育幼養老濟貧

館陶縣志

政治志 經濟

七十五

以上三項普通的 救災醫病 以上二項特別的 等公共事業均為地方政

府所應經營之要務等語然此等事業非有基本款項則經費不足辦理諸多困難有確定之經費矣則調查貧民狀況確立救濟制度務明了致貧之原因而施以適當之救濟方法乃可有裨實際免滋流弊

民國十七年十月奉民政廳第二一零號訓令以奉 內政部民字第二六號訓令轉發救濟院規則令即遵辦十八年二月又奉第六六五號訓令轉奉 內政部第六八號訓令前以各地方原有慈善機關或地方特殊需要之救濟事業為救濟院規則第二條之規定所不能歸納者

應即因地制宜分設婦女教養所游民習藝所貧兒習藝所施材掩埋所等項同隸於救濟院內合併管理業經通令遵照辦理茲復抄發第一期民政會議據上海特別市政府公安局長黃振興提議廣設游民習藝所一案原議案轉發到縣令即按照部頒規則分別籌辦同年七月復奉民政廳民字第一八九二號訓令轉奉 內政部第一九七號訓令以各地方救濟院規則暨管理各地方私立慈善機關規則前經通行遵照辦理茲檢發調查表式令即轉發填報送核等因轉行到縣當經將辦理救濟事項依式填報列表如左

館陶縣志

政治志 經濟

七十六

山東省館陶縣救濟事業調查表

民國十八年 檔案

地方	機關稱名	設立年月	現有		經費	住人	留數	主辦人姓名
			官費	公費				
縣城內 中山街	救濟院	民國十五年十月		地方款項	私費	男	女	郝介眉 (推選)(自辦) 辛攀桂 (推選)
同右	施醫所	十六年四月		八二、				劉向庭 (推選)
縣城內 後花園	殘廢所		四六一、九五	六八、		八九	一三六	縣政府第一科 (官委)

說明
施醫施藥專為救濟貧民而設每日自上午八時起至十二時止為診治時間倘有急症隨時診斷每日診病十餘人或數十人不等
殘廢所係舊有之養濟院所改組前清時即已設立該項官費清季由藩司領發民國由財政廳領發公費一項係由普濟堂惠濟堂廣濟堂三項基金生息項下開支上三項基金年共得利息京錢五百五十一千文按市價折合銀元如表所列

謹按本縣遵照部頒各地方救濟院規則設立救濟院以救助無自救力之老弱孤獨人並保護貧民之健康附設醫所與殘廢所對於臨時患症及官骸失其機能或特別不具者加以非常之注意施以相當之調護

普通醫院調查表	
民國十八年五月十八日製	
館陶縣救濟院施醫所	
城內中山大街	
郝介眉年四十三歲優級師範畢業現任本縣教育局 劉毓楨年三十六歲本縣教會醫院內練習六年	
院長一人副院長一人西醫一人	
藥品器具不甚完備	
四百餘人	
十五人	
四十餘元	
瓦士林，錳養膏，魚石汁，石朋酸，鎂化養，酒 精等約值價洋十餘元	
四千元	
本所經費不足設備簡陋一俟籌有的款再添設中醫 一名	
查填者館陶縣救濟院施醫所主任劉毓楨	

館陶縣志

政治志 經濟

七十七

報館邑普通醫院設有一所當經依式查填列表如左

戰時改作軍用醫院計劃之基礎附發表式轉發飭填具
切之關係各省市縣普通醫院之情形均須明晰以便定
況於平時固有關於民衆衛生在戰時尤與軍事上有密
國民政府參謀本部第一零七號函以普通醫院設施狀
十八年五月奉省政府第二九八六號訓令轉准

於地方需要情形尙未設尙屬專所蓋因惟限於經費他籌款
敷施材等項尙未設尙屬專所蓋因惟限於經費他籌款
非一般民之疾病於赤貧者且施藥兼注意醫所治
療一貧民之疾病於赤貧者且施藥兼注意醫所治
染性者體殘廢及盲啞者並就其各個之能力防廢所
收養肢體殘廢及盲啞者並就其各個之能力防廢所
當之訓練總以斷絕其依人爲活之劣根性而發展其
自謀生活之總以斷絕其依人爲活之劣根性而發展其
濟幸福之主旨所望有救濟之責者盡心圖之

稱	名
點	地
院長姓名及略歷 醫師	
院內組織	
藥品器具完備與否	
每日診治病人若干	
院內能收容病人若干	
每月需藥品材料費若干	
每月消耗巨額之其 藥品價值若干	每藥價
每月經常費若干	
備 考	

十九年十月奉民政廳第三八號訓令轉奉 內政部民

字第一二四號訓令以各地方救濟院規則前經呈准頒

布通行嗣奉

國民政府頒布監督慈善團體法復經通行遵照並據具

監督慈善團體法施行規則呈奉 行政院公布由部迭

令飭辦具報其前有名義如老人院苦兒院接嬰局育嬰

堂保嬰堂等應即依照各地方救濟院規則第二條之規

館 陶 縣 志

政治志 經濟

七十八

定一律改爲養老所孤兒所育嬰所等由救濟院直接管
理其購葬會施棺所抬埋會所及不合現代潮流之保節
局恤嫠社及類似上項等機關應即依十七年一月間部
令第一六八號設爲施材掩埋所婦女教養所同隸屬於
救濟院內合併管理如係私人或由私人團體集資設立
者並依照監督慈善團體法施行規則由主管官署重行
核定報查等因轉行到縣館邑向未設有育嬰堂恤嫠社
等舊有孤貧婦孺均附屬於普濟堂養濟院內自遵令併
爲殘廢所因限於經費拮据尙難籌設專所以昭完備整
齊之致所願有救濟之責者於地方經濟可能範圍內努

力改善以策進行而收實效則全邑孤貧廢疾者當受賜
匪尠云

二十年三月奉民政廳第一零七七號訓令轉奉 內政
部民字第三三號訓令以此次召集全國內政會議據民
政司提議確定救濟事業經費第一項辦法與上海市政
府提議確立救濟事業制度第一項辦法兩案要旨應由
各地方主管政府通盤籌畫編入地方豫算作爲固定之
款上海市政府提案第三項辦法則注意於調查各該地
貧民狀況應由地方主管政府考查其致貧原因施以適
當救濟杜免貧窮之再現即科學的救濟的方法檢發該

原案書件轉發到縣館邑救濟事業經費

如孤貧口糧施醫所醫藥等費

已遵令編列地方歲出臨時門內豫備費項下撥款補助
經費既定自可確立救濟標準切實改進以收保惠教誨
之實效矣

二十年四月奉民政廳第一零九號訓令轉奉 內政部
民字第四一號訓令以此次召集全國內政會議據考選
委員會代表陳念中提議改善全國地方育嬰事業以減
少嬰兒死亡數一案原提案所述辦法即確定經費並喚
起民衆家庭注意嬰兒保健之重要抄發原議案轉發飭
遵到縣館邑向未設有育嬰專所孤貧均附屬於養濟院

考 備	出 支 月 每	入 收 月 每		置 處 金 基		目 數 金 基	
		益 收 金 基	公 款	產 動 不	產 動	產 動 不	產 動
	一 六元	六元	元		購買藥品主任薪金工友僱金 雜費及殘廢所口糧		全年一二七二元
考 備	出 支 月 每	收 入 每 月	人 數 領 藥	人 數 貸 額	別 性 人 養 收	千 人 女 若	千 人 男 若
	全 上	六 八	四 五				一 三
	全 上	三 八			五 四		三 六

館 陶 縣 志

政治志 經濟

山東省館陶縣醫藥救濟事業調查表

民國二十年六月
檔 册

醫藥救濟機關名稱	主辦人姓名	經費來源	平均每月開支	主任醫師姓名	自設醫院診所	醫師	藥師
施 藥 院	辛攀桂	地方 款	叁拾五元角分	劉毓楨			
施 醫 院	籍 貫 館陶縣	主 辦 性 質		順德宏道醫院畢業	館陶縣	醫院分科	出 身
館陶縣城內中山街	職業 職業學校校長	永 久		身 出	內外科	無	無
	創 立 時間 民國十七年二月			病 牀 目 數 八 張			
	地 址						
	住 址 館陶縣城內						

護士	一人	出身	習醫三年
----	----	----	------

辦理情形 常川住院四五人每日診治十五六人

備考	地方主管機關
	醫學精通頗有成績

謹按保持貧民健康施醫施藥設備故應完全而對於
 收養之病者尤宜注意於飲食之清潔起居之適度遇
 有患傳染病(如時疫腥紅熱等症)者務須隔離加意防治
 總期達於充分之調護而增進各個之健力減少幼弱
 貧病者受賜匪渺云

關於館邑新營救濟事業如右述遵令設救濟院並分設
 施醫所殘廢所舊有孤貧附屬該所均所以保健貧民又
 增進老弱殘廢者之能力以調濟其生活而減少嬰兒死

館陶縣志 政治志 經濟 八十二

亡之數於改進社會解決民生補救經濟等問題均不無
 密切之關係然此等均屬通常救濟事項遇有特別災禍
 則有救災賑急之臨時善舉館邑近因連年水旱偏災兵
 匪變亂設有賑務公會公推熱心公益慈善較著者董其
 事純係名譽職另設書記一人承辦文牘庶務等事書記勞金及
 工友工資並辦公費等月需三十元係由地方歲出臨時
 門豫備費項下支撥每遇災荒辦理急賑平糶等事以救
 助飢民全活生命是亦屬救濟事業臨時必要之善舉也

謹按部頒各地方救濟院規則等二條規定救濟院分
 設養老孤兒殘廢育嬰施醫貸欸等所各縣普通市及
 鄉區村鎮設立救濟院時對於上列各所得分別緩急
 次第舉辦亦得斟酌地方經濟情形合併管理館邑農

村經濟近因頻年災禍之逼迫已陷於難境而市面金融又益形緊迫則關於救濟事業自難克期推廣惟有就木縣現辦之施醫殘廢兩所於地方經濟可能範圍內注意改善期收保健貧民之實效而減少幼羸之死亡率則裨益於社會經濟前途者當匪淺也云

館陶縣志

政治志 經濟

八十三

六 建設

訓政時期關於建設事業凡足以利民生裨國計者均待振興而尤要者則為民生問題館邑自民國元年以降匪患迭經災荒屢告九年大旱十四年風災十六年歲歉二十二年又遭蟲害民氣大傷民生聿瘵保育生殖洵屬要圖建設多端不外順時因地審勢量材茲為列舉如左

甲官署舊縣公署於清咸豐十一年三月因遭教匪之亂都成灰燼今縣政府仍前賃居民宅地基既狹一應設備自多因陋就簡雖歷任縣長疊經會同邑紳議照舊址從新建設惟因需款過鉅籌措匪易輒寢其議仍屬遺憾

館陶縣志

政治志 建設

一

乙氣候四時氣候寒熱燥濕與農民工作學校理化社會衛生均有重大關係惟測驗向無專責館邑積年氣溫雨量等無從考覘縣府設有雨量氣候測站員對於氣溫雨量等始有明確之記載茲列表於左

山東省館陶縣氣候雨量

附 風 霜 雪

調查表

民國二十一年份
檔 冊

月日別	溫度及雨雪風霜別	氣候	溫度	雨量
月	日			
月	日			
三月	十二日			
月	日			
月	日			
六月	七八日	兩日最高溫攝氏表均達四十二度		
七月	廿八日	全上		最大量三十八公釐
月	日			
月	日			
月	日			
十一月	十六日	七		
月	日			

雪澤	風力	霜期	備考
			查是年一二兩月未有氣候之記載故最低無可考雨量全年降雨二百七十四公釐七公毫惟七月份雨量最多 全月降雨一百二十七公釐八公毫最大雨量七月廿二日晚降雨經三小時又二十分達三十八公釐霜於十一月十五日晚初次降十六十七兩夜又降經年無雪以上氣候雨量奉省委雨量氣候測站員專司其事以前失考
	午正西 北風每 秒速度 達三十 公尺		
		十五日 初次降 十六十 七兩日 又降	

館陶縣志

政治志 建設

二

山東省館陶縣氣候雨量

附風霜

調查表

民國二十二年份
檔册

雪澤	雨量	溫度	氣候	風霜別	溫度及雨雪	日月別
						月
						二
		零下八 度八	夜間最 低溫度 氏表降			月
						月
						四月
						月
						月
						七月
		五十一 度	正午最 高攝氏 表達四 十一度			八月
	最大量 降雨六 十二公 釐五公 毫					月
						十月
						月
						十二月
兩日降 雪溶水 十三公 釐六公 毫			廿六日 七			

風力

正午西
南風每
秒速度
達二十
二公尺

霜期

降霜

備

查二十三年全年降雨三百八十八公釐七月份雨量最多全月降雨一百二十七公釐六公釐最大雨量
七月二十五降雨七十五公釐四公釐經時十五點四十五分是年五月二十六日正午西南風每秒速度達二十
二公尺力頗大冬十一月二十六日降雪溶水八公釐八公釐十二月二十日降雪溶水九公釐五公釐雪澤頗足

考

丙水利考漢代農田水利掌自都水魏史起鑿十二渠引漳水
灌田河內以饒隋煬帝戊辰開永濟渠引沁水以達於河唐

館陶縣志

政治志 建設

四

魏州刺史盧暉又開之宋熙寧九年置河北河防水利司興
辦水利明永樂壬辰命宋禮經理衛河清魯撫阿爾泰奏請
通籌山東水利嘉慶庚辰復頒明諭興舉水田是皆有關於
國計民生者至鉅也民國更新建設多端尤亟振興水利近
又分區設水利專員主管水利凡關於屬境內之河渠隄防
皆應有因勢興利隨時防患之詳晰計畫館陶向為衛河流
逕之域前清漕運亦曾資以便利今漕運久廢而附近河流
之農田蔬圃平時交賴其利益者正復不尠其他溝渠井泉
亦皆便民用而利民生俱屬不容緩之要圖茲特就其切有
徵顯而尤著者次第述明於左

1 濬河按岳通志云衛合淇洹諸水僅成帶河益以二漳乃見浩瀚是以前清戶部蔣廷錫爲利漕運曾建分漳資衛之議今漕運久廢而值漳水漫來每有懷襄之患且衝瀏無定疏濬之功頗不易施據最近測量衛河水面寬約六十公尺不等綿延館境計長約百里深約三公尺不等兩端高低相差約一公尺許通常水勢尙屬緩弱較之清同治四年直隸元城縣漳河漲發東流入縣境至南館陶鎮入於衛河又光緒二十年夏豫省沁河決口灌入衛河亦相繼決民國十三年漳河水又暴發東注衛河由喬莊村決口禾被淹沒向有泛溢之憂今有順流之慶矣

館陶縣志

政治志 建設

五

山東省館陶縣河流寬廣度數表

民國二十三年
檔册

河流名稱	長度	深度	說明
衛河	約百里 六十公尺不等	三公尺	每屆四五月間河水最淺船不易行七八月間河水漲發舟楫通行若逢夏秋霖雨每易決口
備考	衛河自清光緒二十七年漕運停罷後上流力弱水量逐年減少惟屆秋期漳水漲發或沁水北注漳沁二水有一灌入衛河則因之泛溢每易決口現奉省派八區水利專員長期住館司疏濬隄防之事是後視河流緩急水力強弱設計施工對於河隄隨時查勘遇卑薄之處會縣派夫加高培厚庶河患可以防免水利得以振興不至歲糜鉅款無裨實際		

2 隄防分爲舊築與培修列舉之

子屬於舊築者

一金隄在縣南五十里上接冠縣下入臨清按漢書金隄古堰也成帝時王延世運土以塞河決自金堤而

增築之

隄上有金隄驛
秦玄樓金隄關

二御河隄在縣西二里南至大名北接臨清長七十里明嘉靖十七年河決東昌推官徐桂調夫修築號徐公隄二十二年復決知縣朱時叙縣丞于守謙重修隆慶三年復大決知縣高自新主簿杜玉又修之迨清順治癸巳河決臨清常家溝水南徙縣南北相繼皆決次年甲午河又決雖遂決遂修而衡溢不時河勞亦孔棘矣

館陶縣志

政治志 建設

六

三薛家圈新隄在縣西南八里明知縣李冲奎築隆慶三年大水萬歷二年水復大漲公慮之同主簿浦連珠查勘於薛家圈相宜築月隄一道苦費無出申准用萬歷元二兩年餘剩應役大戶一千五百分每三分僱夫一名修築完備長一百八十丈底闊四丈五尺頂闊三丈高九尺水患以免

四曹公隄清雍正八年河決宋家莊淹沒田禾無數迨十年知縣曹纒督夫增隄三百六十丈底三丈面一

丈月餘工竣

以上
舊志

五衛河新隄光緒二十一年春邑宰鄭德立詳准督率

沿河村民在引衛兩河之間添修堤埝一道自直隸元城縣界何莊起至縣屬周莊止長四百八十丈復於引河西岸自元城界紅花隄起自境內徐家倉衛河止築隄七百三十丈此段旋即冲刷又自徐家倉起至馬頭止創修隄埝八千四百六十四丈自馬頭以下至尖塚出境止有舊隄一道長四千四由三十七丈僅存隄形鄭公一律加修衛河東岸自冠縣界張沙起至七村止長一千零六十丈又自七村起至拳廠止長一萬一千九百八十丈各有舊隄一道中多卑薄均加高培厚又自拳廠起至千集村出境止此段向

無隄埝鄭公復又接築長二千八百六丈沿河居民藉資保障人咸德之鄉土志

丑屬於培修者沿衛河兩岸舊堤年久失修中多卑薄倘值夏秋靈雨流流漲發易致決口民國二十二年經縣政務會議第三十八次會議議決重行施工培修計兩岸共長九萬四千七百餘公尺鋪底東堤六十尺西堤四十尺高約九尺二十三年奉建設廳令幫修南館陶西南舊堤長二百九十餘公尺頂寬三至五公尺冀家淺一百公尺頂寬三公尺康莊二百五十公尺頂寬三公尺拳廠場一百公尺喬莊幫高一公尺長三百餘

公尺宋莊修套堤一段鋪底十公尺高約三公尺長約二百九十餘公尺均已工竣可保無虞

冊 檔

謹按館邑瀕河土性皆屬沙鬆故兩岸隄埝雖累經培修難期經久遇河流暴漲輒易衝決現奉建設廳派工程師來縣專司設計建設查勘工程等事關於隄防重要工作悉心規畫次第修舉庶歎無虛糜民獲安居矣

3 通渠館陶正北偏東距城二十五里有長順溝一道南起汪堤迤南北達李圈村北其水直入衛河計溝長約十公里寬約二公尺五公寸深約二公尺可洩五百餘畝之積水入河之處清光緒初年邑宰倉爾爽建有水閘河水盛時則閉閘以防河水倒漾河水弱時則啟閘以洩溝水而

館陶縣志

政治志 建設

八

涸窪地第因年久失修該閘無存現第八區水利專員於河流溝渠測量完竣一俟設計周妥即可相宜施工矣

冊 檔

4 鑿井沿衛河兩岸舊式磚井計有三百餘眼均用轆轤柳條斗灌溉蔬菜水車井二十眼貸水車九部每值雨澤稀少輒汲水以溉田圃每畝收入可增加三分之一至全縣舊有之舊式磚井計共二千二百零四眼新鑿之舊式磚井有七眼將來農村經濟饒裕尙可繼續增鑿以利民用

而增收益

冊 檔

謹按溝洫之制詳於周禮又周制九百畝爲一井蓋溝洫所以防旱澇井田所以便公私孔子曰盡力乎溝洫孟子曰鄉田同井易有曰井養而不窮溝洫與井皆所以便農事而利民用雖井田之制久已不行而水利攸

關通渠鑿井均屬要務况溝渠深廣有度可以蓄水亦可洩水鑿井增多併足備旱館邑向憂水患今則屢苦旱災長民者因勢利導順時圖功更有水力專員悉心設計相土施工庶旱可以豫防澇得避免邑民其有豸乎

丁交通人之往來貨物之運輸非道路通達無阻難期便利古

昔交通人力而外陸則車馬水則舟楫近今以科學化之日

新月異水陸皆用蒸氣力或電氣力而交通益便其他郵政

電話亦便於人類社會情志上之溝通茲將關於交通之逐

年進展分別列舉於左

1 道路分爲新汽車路與舊有道路述明之

子新汽車路館邑於民國十年開始建修汽車路而汽車

館陶縣志

政治志 建設

九

站則設立於十九年七月當屬東臨區汽車路局管轄

迨二十三年八月改組該站定名爲山東全省汽車路

管理局濟德南段館陶站汽車通行交通益臻便利至

汽車路線之起止及建設之年次列表記明於左

山東省館陶縣汽車路線表 冊 檔

路線別	起止地點	建說年次	里數	備考
館臨路	由縣城至孫寨北館臨交界	民國十年	三十五里	此段車已駛行
館大路	由縣城至孫店館大交界	全前	六十一里	此段車至南館陶即改經善樂營駛至大名已不經孫店矣
館冠路	由縣城至萬善館冠交界	全前	一十八里	此段車未駛行
館邱路	由縣城至張官寨西門外館邱交界	民國十八年	二十五里	此段車已駛行

館冠支路	由南館陶至李萊沙河 館冠交界	全	前	十四里	此段車未駛行	
館房路	由縣城至房兒寨	民國十九年	六十里	全	前	
館李路	由縣城至李官寨	全	前	五十里	全	前
館自路	由縣城至自新寨	全	前	三十里	全	前
南房路	由南館陶至房而寨	民國二十年	十八里	全	前	
尖邱路	由尖塚至自新寨館邱 交界	民國二十四年	三十五里	此段車未駛行		
南大路	由南館陶至善樂營館 大交界	全	前	二十五里	此段車已駛行	
說明	右列館大路現因車至南館陶改經善樂營駛至大名已不復行經孫店館臨路以津濟兩市商業上之關係商旅搭車者夥故營業日見發展餘路俟館邑商業繁榮便可次第駛車通行					

丑舊有道路分列於左

館陶縣志

政治志 建設

十

- 一由縣城東門出折而東北行八里為汪家莊又八里為張寨又八里為孫兒寨共三十五里抵臨清界又出縣東門東行五里為林家莊又東即出境抵冠縣界折而北二十里為潘莊又十里為艾寨又十五里為李官莊共五十里出縣界入臨清界
- 二由縣城北門出北行八里渡衛河為灘上村再北行四里為蕭家村又四里為富家渡又四里為山材村又四里為申家街又北里許抵尖冢出縣界其赴西北支路行二里由馬頭渡衛河西北行十里為高莊又八里為時玉村又八里至自新寨共二十八里

抵邱縣界

三由縣城西門出西行二里渡衛河為馬頭村又十里為路橋村又八里為潘家莊又五里為張官寨共二十五里出縣界入邱縣界其赴西南支路行三里至窩頭渡衛河又十二里為南徐村又十五里為廣才村又二十里為南彥寺又十里為房兒寨又十里為西河寨共七十里抵直隸元城

今改河縣界

四由縣城南門出東南行十里為召村舖又八里為萬善共十八里抵冠縣界又出縣南門南行五里為溝塞又十里為楊召村又十里為辛莊又十里為李菜

館陶縣志

政治志 建設

十一

又十里為尹固又五里為張沙共五十里抵直隸元

城 今改河縣界 以上鄉

謹按館邑自館臨館大兩路汽車駛行後商旅之往來及貨品之運輸並各界之服務工作在本省或流寓他省者交通均益臻便利至全境舊路經各鄉鎮村民隨時修補亦皆通行無阻行旅裹足之歎其永免乎

2 橋梁分舊建與新建記明之

子舊築橋梁

一 觀音堂石橋在縣南門外

二 王家石橋在城西南四十五里明嘉靖間王舉重修

有碑記

三楊家石橋在城西南六十里楊世高暨男天福重修
四王兒莊橋去楊家石橋又五里

五廣濟橋在城西南七十里北留莊前明崇禎八年建

舊傳漳河經此東流入
衛現橋已沒碑尚在

六永濟橋在城西門外碑里許衛濱商場前清乾隆十

九年知縣覺羅普爾泰創建

以上
舊志

丑新建橋梁

一南館陶浮橋造於民國四年計船十八隻上面綴以
木板由故將軍王子春助洋一萬五千元又募洋數

千元以藏其事交通稱便有碑記

採訪
冊

館陶縣志

政治志 建設

十二

二張官寨木橋在該寨西門外館邱路線建於民國二
十三年五月計一空長三公尺寬八公尺磚壁木梁
鋪板一層上墊土厚二公寸五分四釐各長二公尺
三汪堤涵洞建於民國二十年十月寬八公尺橫內半
徑二公尺

四孫寨涵洞建於民國二十年十月寬八公尺橫內半
徑七公寸五分

五毛寨涵洞建於民國二十一年十月長三公尺寬八
公尺

六馬頭莊青磚涵洞在該莊東館邱路綫建於民國二

十三年五月橫內半徑七公寸五分橫上墊土四公寸五分洞寬七公尺四釐長各二公尺

冊 檔

七衛濱浮橋建議於民國二十四年由張拱辰郭子嵐等發起縣長王華安督飭成工造木船十三隻綴連成橋用款八千元由邑人勸募一半由省府飭建設局撥助一半

3 濟渡處列舉如左

一秤鈎灣渡在城南偏西五十里

二南館陶渡在城西南三十五里

現設浮橋遇有重載車輛仍用大船濟渡

三羅家渡渡在城西南二十里

館陶縣志

政治志 建設

十三

四薛圈渡在城西南十二里

五窩頭渡在城西南三里

六馬頭渡在城西二里

七舖上渡在城北六里

八灘上渡在城北偏東八里

九苻家渡渡在城北偏東十六里

十孟家口渡在城北偏東二十五里

4 長途電話長途電話分局於民國二十年五月設立定名

曰山東省建設廳長途電話館陶分局凡境內遇有要公或其他緊急事務除官用軍用或遇有特別故障禁止私

拍外關於私人或各團體對於特定人或法人（包括社團法人財團法人而言）為意思之表示者得照章繳費用電話以傳達至為迅速茲將其線路列表記明於左

山東省館陶縣長途電話線路表

冊 檔

名稱	省線路	縣線路	總計里數
長途電話	四十二公里	一百四十五公里	一百八十七公里
備考			

謹按自長途電話通用後特便於省縣政務或軍務上之傳命即一般商民對於濟南市商號各種營業之贏縮均可藉物價之漲落以及輸出品輸入品之暢滯所設立後縣政府對於各區公所及各區公所之緊急命令得以迅速施行而各區公所遇有急迫事情亦得

館陶縣志

政治志 建設

十四

利用電話報明以便相機應付官民交利所謂速於置郵而傳命殆有之矣

- 5 電話事務所館邑電話事務所於民國二十年十二月設立主任一員總理其事次設管理員一員練習生一名巡線夫二名該所設後其電線分達於縣政府及所屬機關並各區公所遇有緊急命令或急速處分事務得以迅速洵有特殊之便利則裨益於縣之行政者效用尤宏云一
- 6 郵政清光緒三十年一月館陶始置郵政代辦所民國二年一月改為三等郵局凡有付寄公文函件書籍印刷品及包裹等類依章納費即輪差遞送投交人民稱便該郵局設在縣城中山大街分設代辦所四處一在張官寨鎮

一在淺口鎮一在南館陶鎮一在房兒寨鎮

採訪冊

戊度量衡尚書言關石和鈞周禮曰同其器數壹其度量論語載周王行政首謹權量誠以民生日用所需粟米布縷既無時可缺而有無懋遷又隨地交易權然後知輕重度然後知長短大小多寡亦量而後知度量衡俱爲民衆所通用而又常用之器一有參差爭端斯起欲平民衆之爭自須先劃一公用之器古代聖人齊民以及近世各國定制無不於度量衡頒行公制以照齊一中國之度量衡向多參差因之一般交易易啟爭端推其故一由國家法令未能實行一由黠商之巧詐圖利積久相仍損及良懦前清光緒末年亦嘗議定

畫一而未盡實行民國革新庶政於度量衡尤亟謀畫一茲就準據各國之公制而又參酌時宜之最新擬制分述於左子徐善祥吳承洛之擬制以爲我國度量衡之應採用公制正如曆制之應採用陽曆民國肇建之第一新猷即爲規定陽曆度量衡問題未始不可同樣解決惟按民國四年所定公尺過長公斤過大不合國民習慣與心理而其間無簡單之比例以表之故舊制仍未革除畫一仍未成事實擬定在過渡時期所適用之輔制可名爲一二三制

1 長度以公尺三分之一長爲我國之過渡尺則爲一過渡時期之通用尺等於一 四一七營造尺其長渡乃

介於舊部營造尺與海關尺之間苟以公尺摺之爲三即爲一過渡通用尺

2 地積以六十平方過度尺爲一畝即以公畝合百分之十五過渡通用畝而舊畝與新畝之比例爲一六二八與一五

3 重量以公斤二分之一重爲過渡通用斤合一三四一庫兩其重量介於英磅與漕秤之間以十分之一斤爲一兩即一過渡通用兩等於五十公分一斤等於五百公分

4 容量即以一公升爲單位與舊營造升相差至爲幾微

丑吳健劉蔭蒨擬制採納徐善祥吳承洛之建議其所擬爲長度與畝制略有變通

1 長度以公尺之四分之一爲一新尺折算更爲便利即一新尺等於二十五公分且中國最短之尺亦有等於二十四公分者又法國亦有以公尺四分之一爲便宜尺者
2 容量採公升之容量爲新升之單位

3 衡器按舊衡器以兩爲單位並非以斤爲單位今擬以新兩等於四十公分較漕秤兩大十分之一取十進制以四百公分爲一斤較秤斤小四兩四錢以之折合物價亦頗便利

民國二十年冬十月館陶度量衡檢定分所成立設主任一
員經理其事次設檢員一員勤務一名主任及檢定員於城
關集期或鄉鎮集所隨時檢定度量衡依照公制改製新器
以便市用而照劃一

二十二年十一月奉令裁度量衡
檢定所改歸第四科兼司其事

謹按度量衡係民衆交易上日常需要之器向以未能實
行畫一以致奸商巧取良民受累甚至不平則爭釀成訟
弊現既一律換用新制公器各地齊一是後日益推行盡
利交易不平之爭其永免乎

七 實業

實業者即農工商等經濟事業之總稱館邑民風素樸人多務農全境可耕之地共萬頃有奇總計全縣人口合男女計則在二十萬以上除婦女老弱殘廢不事耕作者約有半數外所餘半數中士工商兵及服務縣外各機關並遊手無業者又共佔十分之五實計農人約五萬左右此農人中又有佃農傭農自耕農半自耕農之區別以各別之農人有勤亦種異等之土田有沃瘠則地不盡力以有限之物產養日蕃之人丁則供不給求況國家賦稅歲有常徵地方附捐額埒正供加以家計之支配社交之酬應亦罔不就終歲胼胝所獲者以資挹注設於種植及飼

養各方法不急圖改進土地生產額日漸低減而人口消費數乃日見加多至於全境工業向狃簡型所用器械多仍舊式既乏科學上之研究又鮮機械上之改良與繁盛市場上之種種物品比較自難佔優勝地位若商業既乏鉅本經營合作事業尙未發展土貨尙難暢銷舶來品仍佔贏數漏卮之塞亦屬空談茲爲研究本縣各種實業及解決民生問題爰就全境內種種物產種種器具種種工作及種種店鋪次第列述於左

子物產 分植物動物兩種列述之

以本縣向無礦物故祇列植物動物

一植物 關於植物項下又分穀類麻棉根作物蔬菜瓜果木及花草藥材等類以次列表於左

山東省館陶縣穀類麻棉一覽表

植物表之一

類別	質別	收成數量	功用	說明
麥	主要農產物 大小二種	上地每畝八斗左右合市秤壹百斤上下中下等地各差三分之一	小麥粉可作麪食及醬油之屬大麥可作飯製糖莖可製帽扇	全境小麥為大宗大麥頗少旱年雨後亦有種蕎麥者
粟	俗呼小米 黃白二種	上地每畝一石二斗合市秤一百三十斤中下等地各差三分之一	碾成米或粉可作飯及食品	全境黃色粟為大宗白色次之外尚有赤色一種種者絕少
黍	俗呼黃米 黃白赤三種 俗稱黃米	上地每畝六斗左右合市秤八十斤上下中下等地各差三分之一	碾成米可作錫粥粉可作黏糕及製錫糖或酒之類	全境種白色者較多黃者次之赤者絕少以當暑而種故名
稷	赤色者多 似黍而莖短 穗不下垂	同	碾成粉可作食品	稷為穀類中種之最早者故稱白穀之長種白色者甚少
豆	有黃黑青綠白赤數種	上地每畝八斗上下合市秤百斤左右中下等地各差三分之一	黃豆可作豆腐豆油及醬油黑豆可榨油磨腐造醬製豉	黃黑為大宗黃豆次之以外豇豆豌豆青豆白豆等又次之
高粱	一種 紅白二種	上地每畝一石一斗合市秤一百三十斤中下等地各差三分之一	紅高粱可釀酒紅白高粱粉俱可製食品	紅色為大宗白色次之以外有白殼白黑殼白等次之
包穀	俗稱棒子 黃白二色亦曰玉蜀黍	同	可供食料	於此穀根際每帶種菜豆如施肥適量收數亦相等
穆	一曰龍爪粟亦曰鴨爪粟 雜糧之一種	每畝約九十斤上下	可煮粥或磨麵食亦可供飼養牲畜之料	此種多種於低窪地內非普通品
館陶縣志	政治志	建設	十九	
稻	有早稻晚稻之分	水地間有種者收數亦甚少	碾成米可作飯亦入藥	全境種稻者極少
芝蔴	一曰胡蔴 有白黑紅黃四種	上地每畝六十斤上下中下等地各差三分之一	白黑均可供食及壓油黑者並入藥	白色為大宗黑色次之紅黃二種則絕少種者
棉	古稱吉貝 分草本木本 現又有美棉一種	官棉地施肥較多者中棉八十斤上下美棉百斤上下不等	可彈絮紡紗織布子可榨油	全境種美棉者約十分之二而弱種中棉者十分之一而強
附記	全縣宜棉之地二三較多四區次之其他各區又次之麥穀等除二三區外他區皆稱大宗至如菽類中之扁豆紅小豆羊角豆龍爪豆及以外薏苡(亦曰薏珠子俗名草珠兒)等本境不多見間有種者亦絕少之品也			

山東省館陶縣根作物種類一覽表

植物表之二

類別	質別	收成數量	功用	說明
薯蕷	俗稱山藥 分家種野生二種	種者不多收成亦不一定	家種者供食野生者入藥	此種植於園內或生野地一二七區間有種者
番薯	一曰地芋有紅白色二種 俗稱紅薯種	上地每畝千斤上下中下等地各差三分之一	可充糧糧	此種五六七八等區種者較多其他各區次之

附記	落花生 一曰長生果	有大小二種	上地每畝百二斤上下中下等地各差三分之一	可供食品及榨油	此種來自扶桑多種於沙地六七兩區多種之且大者較多
	蘿蔔 亦曰萊菔	有白紅二種	上地每畝九百斤上下中下等地各差三分之一	白紅二種均可食白者子可入藥	此種植於園圃或野地一二七等區較多
	藕	莖大有節中空如管	每水田半畝約創得七百斤上下但需肥較多	可供食品沈澱成粉亦可供飲料	此種植於水田但種者甚少然為最上之食品

右列根作物各種地芋花生蘿蔔為普通之品若薯蕷則植於園地內藕則植於池內均非普通種植之物也

山東省館陶縣蔬菜種類一覽表

植物表之三

類別	質別	成熟時期	功用	說明
苘 俗曰白菜	青白二種	秋末冬初	氣清味美為常食蔬用品	此種植於園圃以外有經人工培養而成者曰黃芽菜味甘美
芹 一曰董菜	赤白二種	夏日收採	嫩葉可供蔬用品	此種植於園圃間有種於水邊溼地者非普通品
芥波菜 俗名辣菜	葉似蘿蔔味辛	秋末冬初	可供食品	此種多植於園內為常食之品

館陶縣志

政治志 建設

二十

高苣 俗名萬筍	有葉由根生由莖生之別	初夏之月	微有毒去皮可食	此種植於園圃非普通食品
蕻蓬 一作菌蕻一曰蕻菜	有闊厚葉及缺刻葉二種	四時皆宜	生食用薑和亦可醃藏	此種植於園圃有地下莖者如蘿蔔可榨汁製糖
生菜	形似高苣	秋季冬月皆有之	葉可生食	此種植於園圃非普通蔬用品
菠菜 一曰菠蕪菜	葉如三角形而尖根色赤味甜	春夏最多冬亦有之	葉及嫩根均可供食品	此種植於園圃內為最普通之蔬用品
茼蒿 俗名蓬蒿	莖高葉深裂	春冬皆有	莖葉嫩時可供食品	此種植於園圃亦常食之品
椿芽	有香菜二種	春季發芽	香者嫩芽可食亦可醃藏	此種為農家常食之蔬用品
白花菜	葉尖薄有缺刻	仲春早有	嫩葉可食	此種生於野地貧戶多採食之天然產物之一種
苦菜	莖高葉闊	春夏開花	嫩莖葉可食	此種多生於道旁荒地亦天然產物之一種
黃花菜	春夏開黃花	仲夏可採	味微甜可食	此種多生於地邊或道旁間有種者非普通品
苜蓿	有紫黃二種	春夏皆有	嫩葉可食莖亦可飼養牲口	此種植於野地或窪地多收之以喂牲口非必要之食品

芫荽 <small>即荳荽</small>	葉裂有鉅齒 春季夏初	嫩葉可調食亦可點湯	此種植於園圃為常食蔬菜品
茄 <small>一名落蘇</small>	有紫青二色 實形多扁圓 仲夏可摘	可為菜茹根入藥	此種植於園圃為普通蔬菜品
韭	葉細長而扁 一歲可割三四次 叢生根莖肥 至冬壅培之春復生	可供食品	此種植於園圃為普通蔬菜品
葱	有凍漢山胡 四時可採	凍漢二種可食山胡二種入藥	此種植於園圃或野地亦普通食品
蒜 <small>大者名葫</small>	大小二種大者瓣多小者瓣少	可供調食能解毒治中暑但臭氣甚烈	此種植於園圃為普通食品
瓠 <small>一名瓠瓜亦曰壺蘆</small>	實長大首尾粗細差同	嫩時可食老熟者可剖為瓢	此種植於園圃非普通品
辣椒 <small>一曰秦椒</small>	結角色紅其味極辛	可調食	此種植於園圃為普通品
甘藷 <small>俗曰地瓜</small>	形似地瓜而首尾不同有類螺形	可醃作菹	此種植於園圃或生野地非普通品
葫蘆 <small>俗曰蒟蒲</small>	有豐圓身長二種	豐圓者可鬆為玩品身長者可食	此種植於庭園非普通品
莧	有青赤二色	嫩葉可食	此種植於園圃非普通品
館陶縣志	政治志 建設	二十一	
芥	似菘有毛葉秋種冬收有缺刻	葉宜作齏子研成未可供調食	此種植於地邊乃常食品
蔓菁 <small>一名無菁</small>	葉大邊有細齒根多肉扁圓	根可供食	此種植於野地非常食之品
附記 右列蔬類白菜菠菜為大宗葱蒜韭芥茄芫荽秦椒香椿芽等次之白花菜黃花菜筒蒿等又次之此尚有香芋(說文大葉實根駭人故名)薑(說文赤苗嘉穀也)二種尤屬罕見之品			
山東省館陶縣瓜類一覽表 <small>植物表之四</small>			
類別 質別 成熟時期 功用 說明			
王瓜 <small>先衆瓜生故名</small>	葉如掌狀淺裂實長皮澀	夏季實熟	可供食品並可作洗粉
西瓜	皮有深綠淡綠瓢有紅黃白等色	夏季實熟	夏日食之止熱解渴種子之仁亦可供食
冬瓜 <small>以立冬後其皮有霜故名</small>	葉有毛刺實大皮厚	秋季冬初	可供食品連子並可入藥

南瓜	俗名飯瓜	葉有淺裂痕 實扁圓或長	秋季實熟	實可供飽食子亦可食	此種植於野地以能供飽食種者較多
金瓜	亦名北瓜	形扁圓赭色	秋季結實	可供食品農家常用之	同
絲瓜	以瓢如絲線 故名	葉片裂尖銳 實長至一二尺	同	嫩時可食熟後入藥可治 疝氣	此種植於園圃非普通品
絞瓜	以因絞得食 故名	形似金色	秋季結實	鍋蒸之後用筷絞之成絲 可供食品	此種植於園圃非常食之品
打瓜	熟時用開故 名	瓜瓢甚甜	秋季實熟	甘可供食但不用刀切子 可榨油	此種植於野地以子可暢銷外境種者 不少
菜瓜	俗稱生瓜	莖葉似甜瓜 實色綠堅硬	夏季實熟	可食入醬中漬之味尤美 俗稱醬瓜	此種植於野地亦常食之品
甜瓜	一曰香瓜	有白子紅子鵝 翅蛙腿羊角蜜 芝麻粒等	夏季結實	味甜美有香氣可供食	此種植於野地尤為兒為所嗜之品
脆瓜		有黑白二色 黃皮紅瓢者 更佳	夏季實熟	可供食品	此種植於野地但較少於甜瓜
葉葉瓜		一葉一箇色 黃味香	同	可供食品	此種植於園圃非普通品
記附		右列瓜類以王瓜西瓜南瓜為大宗金瓜菜瓜打瓜等次之冬瓜絞瓜絲瓜葉葉瓜等又次之甜瓜脆瓜為兒童輩所嗜食尚非必要之品以			

館陶縣志

政治建設

外尚有桃瓜(以形似桃故名)苦瓜虎頭瓜(紅色中間如虎頭狀故名)等恒不多見

山東省館陶縣果類一覽表

植物表之五

類別	質別	成熟時期	功用	說明
類				
桃	五木之精 有毛秋金銀 絡絲數種	夏秋兩季皆有	味甘酸可食仁入藥	此種植於沙地一七兩區多有之
杏	有青沙金黃 巴旦數種	夏季實黃熟	可食仁入藥	同
李	種類不一 嘉者呼為嘉 李	夏季實赤熟	味略酸可食	同
梨	為漿果 有秋白五香 葫蘆雪花數 種	秋季實熟	可食並入藥	同
櫻桃	一名崑密 落葉灌水	夏季實紅熟	可供食品核入藥	此種植於庭院非普通食品

柳 故名 以枝軟而垂流	楊 故名 因枝硬而揚起	類別	質別	功用	說明								
春之別	落葉喬木有青白一種	落葉喬木有垂絲金線三	其枝去皮可編筐筥之屬木材可作什器	同	右								
柳	楊	質別	功用	說明	全境各區皆產之為木類之大宗								
附記	右列果類惟棗為大宗桃李梨葡萄等次之其他則問有之非普通品也	秋子	文官果	萬果	無花果								
館陶縣志	政治志	實業	二十三	羊棗	棗	柿	柰	葡萄	蘋婆	林擒	木瓜	胡桃	石榴
多花隱於總花托內如倒卵形人多不知	形如螺類之馬金囊	形如螺類之馬金囊	夏月結實	夏季實熟	秋季實熟	秋季實熟	秋季實熟	秋季實熟	秋季實熟	秋季實熟	秋季實熟	秋季實熟	秋季實熟
味甘可食	味甘可食	味甘可食	味甘可食	味甘可食	味甘可食	味甘可食	味甘可食	味甘可食	味甘可食	味甘可食	味甘可食	味甘可食	味甘可食
此種植於庭園但不多見	此種植於庭園甚少	此種植於庭園甚少	此種植於庭園甚少	此種植於庭園甚少	此種植於庭園甚少	此種植於庭園甚少	此種植於庭園甚少	此種植於庭園甚少	此種植於庭園甚少	此種植於庭園甚少	此種植於庭園甚少	此種植於庭園甚少	此種植於庭園甚少
花有千紅單葉二種果有甘酸二種	落葉喬木外剛內柔	落葉亞喬木形橢圓	葉橢圓鋸齒甚細實圓略扁	有水精馬乳二種	有赤白二色	說文謂之赤實果	落葉亞喬木有紅黑二色	紫黑色	紫黑色	秋季實熟	秋季實熟	秋季實熟	秋季實熟
子可食皮入藥	仁可食入藥品	蜜清可食兼入藥品	味甘酸可食	味甘酸可食	味甘酸可食	味甘酸可食	味甘酸可食	味甘酸可食	味甘酸可食	味甘酸可食	味甘酸可食	味甘酸可食	味甘酸可食
此種植於庭院農家多有之	此種高地間有種者不甚成實故種者極少	此種植於沙地或園中亦不多見	此種植於沙地或園中亦不多見	此種植於沙地或園中亦不多見	此種植於沙地或園中亦不多見	此種植於沙地或園中亦不多見	此種植於沙地或園中亦不多見	此種植於沙地或園中亦不多見	此種植於沙地或園中亦不多見	此種植於沙地或園中亦不多見	此種植於沙地或園中亦不多見	此種植於沙地或園中亦不多見	此種植於沙地或園中亦不多見

山東省館陶縣木類一覽表 植物表之六

館陶縣志

政治志 實業

榆 白者名粉	落葉喬木皮褐色	葉及榆莢可供食品木材堅實可製器具	同	右
椿 虛星之精	落葉喬木有香椿菜椿二種	香椿芽可供蔬品木材堅實可製器具	此種全境各區亦多產之但較少於楊柳等	右
松	常綠喬木有赤白黑米海五鬚等名	其節及脂均入藥木材為用至繁	此種多植於墳地或廟內及道旁非普通品	右
柏	常綠喬木有扁側羅漢等名	柏子仁及側柏葉均入藥木可為屋材棺材及器具等	同	右
桑 箕星之精	落葉喬木葉為卵形肥大	葉可飼蠶經霜者入藥實曰葑熟可食皮可製紙木可製農具什器	此種植於庭園或野地近雖經勸遺植桑飼蠶然以地質未盡適宜仍未進步	右
楮	落葉亞喬木葉類桑而粗	實蜜漬可食亦入藥皮有斑文可製紙但本境乏此項工藝	此種植於庭園或野地但不多見	右
梧桐	落葉喬木幹直葉大	子可食皮可取油木材可製器具	此種間產於庭院非普通品	右
楸 似梧面小	落葉喬木	其材可為棋局	同	右
樗 俗名臭椿	落葉喬木	其木不材無所可用	此種生於院內或野外不多有	右
館陶縣志	政治志	實業	二十四	
皂角 一名皂莢	落葉喬木有長莢肥莢二種	仲春芽可食夏結莢可濯衣服木可製器具皂莢及刺又入藥肥者尤良	同	右
附記	右列木類除楊柳楸三種為大宗外椿槐次之松柏桑等又次之他如楮梧楸等則僅有之品也			

山東省館陶縣花類一覽表 植物表之七

類別	質	別	開放時期	功用	用說
迎春 先春而開放名	小灌木莖長葉複花黃六瓣	國曆二月初開	為春花中之最早者可供觀賞	此種植於盆內亦希有之品	
梅	落葉喬木有紅白二色	早春開花	實酸可食	同	右
玉蘭 紫曰木蘭	落葉亞喬木有白紫二種	一月末開花為倒卵形色白	木材可製器具	同	右
瑞香 黃者曰結香	常綠小灌木花內白外紅紫黃者至秋落葉	一月下旬開花	花黃色者其纖維可製紙	此種植於庭園非普通品	
水仙	多年生草有千瓣單瓣之別	國曆一月開花	莖生地下為塊狀可治癰腫入藥	此種宜植於池內性喜石養之者多以石壘池中非普通品	

茉莉	萱 一名忘憂	茶蘼 亦名醮蘼	玫瑰	芍藥	纏枝牡丹	牡丹 唐謂木芍呢	夜合 一名合歡	石竹	棟	館陶縣志	海棠	碧桃 一名千葉桃	紫荊	薔薇 小者名野薔薇	棣棠 一名唐棣	木香	丁香 一名雞舌香	蘭 似蕙而不同	玉蝴蝶	山丹 一名紅百合
											落葉亞喬木有貼梗垂絲二種	花重瓣有紅白二色不結實	落葉灌木花細色紫先葉而出	落葉灌木花五瓣而大有紅白黃紫等色	落葉灌木花金黃色有單瓣重瓣之別	蔓生植物常攀附他木花有白黑二色	常綠喬木花有白紫二種	多年生草花有管狀頭狀之別	白色似玉花瓣分四翼開高起若蝶之飛故名	多年生草有紅黃二種花若紅錦簇毬
常綠灌木花有白紅黃三色	多年生草花有紅黃等色及單瓣重瓣之別	落葉灌木花重瓣白色	落葉灌木花如月季有紫白二色香氣清烈	多年生草有紅白紫數種根有赤白二色	花開大於枝弱不禁風須用線纏枝故名	落葉灌木花分重瓣單瓣有紅白紫等色	落葉喬木花小色紅至暮即合子如米粒	多年生草莖葉纖細花有紅赤紫白數色	落葉亞喬木花色淡紫	春暮開花	春日開花	春日開花	春日開花	春日開花	春日開花	春日開花	春日開花	春日開花	春日開花	春日開花
夏月開花	同	同	同	初夏開花	同	夏初開花	夏日開花	夏月開花	春暮開花	春日開花	春日開花	春日開花	春日開花	春日開花	春日開花	春日開花	春日開花	春日開花	春日開花	春日開花
香味甚烈可供窰茶	花莖及單瓣之花乾可供食	可供觀賞	可製香水菓露浸酒和糖並入藥	可供藥品	同	單瓣花紅者入藥餘可供觀賞	可蠲忿皮入藥	可供觀賞	實橢圓如小鈴入藥	不結實可供觀賞	可供觀賞	可供觀賞	花小者尤香可製香水子根並入藥	單瓣者果實可供食	可入藥品	子可供香料並入藥	香氣清遠可供佩品	右	可供觀賞	可供觀賞
此種植於庭院不多見	此種植於庭院或生野地非普通品	同	此種植於庭院非普通品	同	同	此種植於庭院或盆內亦希有之品	此種生於野地不多見	此種植於庭院非普通品	此種植於庭院或生於村畔	此種植於庭園不多見	此種植於庭園非普通品	此種植於庭園非普通品	此種植於庭園間有生於原野者曰野薔薇不多見	此種多生於野地或植村畔宅邊非普通品	同	此種植於庭園非普通品	此種移自外境多培養於盆內亦罕見之品	此種植於庭園非普通品	同	
		右		右	右										右				右	右

雞冠	紫薇 一名百日紅	翦秋羅 一名漢宮秋	凌霄 一名紫葳	玉簪 以色白如玉故名	木槿 一名日及	藍菊 舊稱六月菊	旋覆花	鳳仙 一名指甲花	金絲桃	館陶縣志	梔子 一名山梔	金盞	粉團	十姊妹	紫蝴蝶 一名蝴蝶花	月季 一名長春花	金雀 一名黃鸞	珍珠	蜀葵 一名錦葵	荷 一名芙蓉
一年生草花小有紅黃白數種花序狀如雞冠	落葉亞喬木花紅紫或白	多年生草花深紅瓣分裂	蔓生木本攀緣他物高達數丈花為赭黃色	另有紫色一種俗稱紫玉簪	落葉小灌木花有紅白紫三色朝開暮落	多年生草花有紅白藍三種	多年生草花深黃	一年生草花生葉腋有紅白等色	灌木細莖花深黃而大	政治志	常綠灌木花白其實色黃如盞實為小乾果	一年生草花金黃色深小	落葉灌木葉白色叢聚成球	落葉灌木花有紅白紫淡紫四種約十朵成一簇故名	多年生之常綠草花被色白而有紫暈中心色黃	常綠灌木花重瓣紅色	花四瓣尖瘦旁兩瓣外張如飛雀	多年生草花白色葉橢圓形	多年生草花有紅紫白等色及單瓣重瓣之別	多年生草花有紅白等色
秋日開花	夏日始開秋季方罷	夏秋開花	同	同	夏秋之交開花	同	同	同	夏日開花	實業	夏日開花	同	同	同	春日開花	按月開花	同	同	同	同
白者入藥	同	可供觀賞	可供觀賞亦可入藥	花可和糖煎食	花可拌麪煎食	可供觀賞	可入藥品	紅者可供女子染指甲之用	可供觀賞	二十六	可與黃色染料並入藥	同	同	同	同	同	可供觀賞	葉可供食	可入藥	藕可食又入藥蓮子可食及葉梗均入藥
此種隨處自生尚不少見	同	同	此種植於庭園不多見	此種植於盆內或牆陰亦非普通品	此種賞於庭院非普通品	此種栽於盆內非普通品	此種多生野地非普通品	此種植於庭院為普通品	此種植於庭園非普通品		同	同	同	此種植於庭園尤不多見	此種於陰地不多見	此種植於盆內較他種為多	此種植於庭院非普通品	此種生於水邊溼地亦不多見	此種植於庭園不多見	此種植於池內不多見

茵陳 俗名草蒿	葶藶 一名丁藶 二年生草有甜苦二種實葉均似芥莖葉均入藥	類別質	別功	用說	明
葡萄 多生草經冬不死葉似胡蘿	通行溼熱治諸黃			此種生於河邊或沙地	
能下氣行水				此種生於原野不多見	
附記	右列草類蔓草茅草為大宗蒼耳蓼苔星星草等次之小蘭最少以外尚有箭稗絳珠草張錦草等名則尤僅見之品				
稗	草之似穀者		可飼養口牲之用	此種生於野地	
萬年青 一名千年蓋	名年生之常綠草葉厚而大花淡綠實圓如球經冬不凋		可供觀賞	此種多植於盆內非普通品	
星星草	一年生草葉細而長花淡紅色每當夕陽返照點點如星故名		可供飼養牲口	此種生於野地或屋簷及牆頭	
館陶縣志					
政治志					
實業					
二十八					
小蘭	多年生草一莖一花香氣清遠		可供佩品	此種植於庭院不多見	
苔	隱花植物葉扁平分岐裏面生假根如毛狀		可供觀賞	此種生於牆陰或階畔	
浮萍	有青背紫背之別生於水面漂泊不定		可入藥品	此種浮生於水面	
虎鬚草 一名虎茨	多年生草葉圓而細長		可以蓋屋亦可織席及製蓆衣	此種植於水田不多見	
馬蘭草	叢生葉如線而捩結角子如麻大赤色有稜		根可製刷子入藥	此種植於庭除不多見	
蒼耳 一名卷耳	一年生草莖葉皆微有毛		嫩葉可為茹子及根莖並入藥	此種生於道旁或園內	
茜草	蔓生莖方中空葉長卵形		入藥根赭黃可染絳色	此種生於野地	
紅蓼 俗名水花苗	一年生草葉味辛香		舊用調和食品今祇供觀賞	此種生於水邊	
蔓草	蔓生之草莖細而延長		可作薪及喂牲口	此種生於野地	
白蘋	隱花植物四葉合成一葉如田字形花白色故名		嫩葉可食	此種生於淺水	

山東省館陶縣藥類一覽表
植物表之九

雁來紅	一名老少年	一年生草葉腋有多數小花色微黃	秋日尤美麗	可供觀賞	此種植於庭園不多見
茨菰	一作慈姑	多年生草花白色	秋日開花	地下之球莖可食	此種植於水田不多見
桂花	種色甚多	常綠亞喬木花有紅黃白數色味甚香	秋月開花	可製為油馥潤宜人	此種自南土移來不多見
菊		有真菊野菊之別最普通者為黃色	秋深開花	白者可供食品並入藥	此種植於園畦或栽盆內為普通品
金錢	一名子午花	草本花色黃似錢而欠稜廓	秋季午開子落	可供觀賞	此種植於盆內不多見
淡竹	即小竹	中實業小節白有粉質韌密		細劈之可製精巧工品葉入藥	此種植於庭園尤不多
絳桃	俗名柳葉桃	花有紅白等色	四季不絕	可供觀賞	此種植於庭院為普通品
寶珠茶		山茶品千葉花簇如珠深紅色	十月至二月開花	同右	此種移自南土僅有之品
紫花地丁		多年生草花五瓣色紫	春初開花	可供觀賞並入藥	此種生於野地或庭院尚不少見
附記		右列花類月季絳桃及菊等為大宗鳳仙雞冠等次之其他蘭桂牡丹芍藥等或來自南土或移自近境多非土產此外尚有臧金蓮雙鸞菊			
館陶縣志		政治志 實業 二十七			
		等則尤屬罕見之品			
山東省館陶縣草類一覽表 植物表之八					
類別	質	別	功	用	說
節節草	根入地最深能通地脈雖旱亦可供薪用				此種多生野地
莎草	有露				此種多生道旁或園中
茅草	一年生草葉三角形細長而硬				此種多生野地
白草	多年生草有白黃青菁數種葉細長而尖	白者根味甜入藥餘可供薪			此種多生於沙地
蒿	燒灶成烟白色者名百草霜				此種多生於沙地
	有青白牡茵陳數種	佳者作火繩臭者作薪青者入藥			此種多生野地
蘚	隱花植物莖細小有葉綠粒無氣孔子囊有柄或無柄熟則裂開	白蘚皮可入藥			此種生於溼地

<p>桃仁 雙仁者有毒</p> <p>落葉亞喬木仁苦平微甘</p> <p>瀉破血潤燥</p> <p>此種植於沙地或庭園</p>	<p>紅花 古名紅藍花</p> <p>越年生草辛苦甘溫</p> <p>通行血潤燥</p> <p>此種植於庭園不多見</p>	<p>香附子 一名莎草根</p> <p>多年生草性平氣香味辛</p> <p>調氣解鬱</p> <p>此種產於田野或河岸沙地</p>	<p>乾蒲花</p> <p>多年生草花蕊如金粉</p> <p>生滑行血炒瀉止血</p> <p>此種瓣於池澤中尤少見</p>	<p>牽牛子 一年生蔓草子圓而黑俗稱黑丑辛熟有毒</p> <p>大瀉氣分溼熱</p> <p>此種植於庭園不多見</p>	<p>大麻仁 俗稱火麻仁</p> <p>一年生草甘平滑</p> <p>潤燥滑腸</p> <p>此種植於地邊或低窪地</p>	<p>駿棗仁 落葉亞喬木甘酸而潤</p> <p>能補肝膽斂汗甯心</p> <p>此種多生高地非普通品</p>	<p>柏子仁 辛甘而潤其氣清香</p> <p>補心脾潤肝腎</p> <p>此種生於野地或園林不多見</p>	<p>枸杞子 落葉小灌木冬採根春夏採葉秋採莖實</p> <p>平補而潤</p> <p>此種生於高地或庭園不多見</p>	<p>桑白皮 落葉喬木枝低葉肥刮去外皮取白用</p> <p>能瀉肺火行水清痰</p> <p>此種多生野地或植於院庭不甚多</p>	<p>館陶縣志 政治志 實業 二十九</p>	<p>天花粉 即括囊根</p> <p>研末即得色粉白故名</p> <p>瀉火潤燥治熱</p> <p>此種植於庭院非普通品</p>	<p>旱蓮草 一名鱧腸</p> <p>苗如旋覆實似蓮房莖葉俱入藥</p> <p>補腎止血黑髮烏髭</p> <p>此種生於道旁或畦間罕見</p>	<p>兔絲子 顯花植物無根蔓延草上生子黃如黍粒</p> <p>平補三陰</p> <p>此種蔓延生於草上不多見</p>	<p>車前子 一曰茺菑</p> <p>葉上生穗穗上結子婦人食之宜子故名</p> <p>能利水敷瀉熱涼血</p> <p>此種多生於道旁亦不多見</p>	<p>益母草 一名荒蔚</p> <p>越年生草葉似艾婦人服之有益故名</p> <p>通行瘀血生新血</p> <p>此種生於野地不甚多</p>	<p>艾 多年生草乾久益良</p> <p>宣理氣血燥逐寒溼</p> <p>此種多生野地邊或庭園內</p>	<p>菖蒲 一名挂劍草 細亦曰石菖蒲</p> <p>多年生草有大小二種小者葉能宣通諸竅補肝益心</p> <p>此種生於水邊或栽於瓦盆不多見</p>	<p>蓖麻子 形如牛脾 並入藥</p> <p>一年生草莖高中空子可榨油</p> <p>能通諸竅出有形滯物</p> <p>此種植於地邊或園內</p>	<p>蘆根 多年生草莖高中空</p> <p>去鬚節用瀉熱止嘔</p> <p>此種生於陂澤為普通品</p>	<p>蒺藜 二年生草葉為羽狀複葉實有刺子入藥</p> <p>平補肝腎</p> <p>同 右</p>
---	---	---	---	---	---	--	---	---	--	------------------------	--	---	--	--	--	--	---	---	--	---

杏仁	雙仁者殺人落葉亞喬木實有黃白二種白者曰銀杏仁	瀉肺解肌潤燥下氣	同	右
茴香	一作懷香多年生草有大小八角一別均入食料	大者辛熱補腎命門小者辛平理氣治寒疝	此種隨處可生但不多見	
槐角子	落葉喬木花色黃白實為長莢中有黑子苦寒純陰	瀉風熱涼大腸	此種植於庭院或道旁為普通品	
王不留行	越年生草春夏開淡紅花子如豆熟則黑甘苦而平	通行血脈下乳催生	此種植於庭院不多見	
附記	右列藥類蘆根槐角子艾等為大宗杏仁杏仁桑白皮蒺藜等次之柏子仁蓖麻子香附子益母草天花粉等又次之餘如兔絲子枸杞子菖蒲酸棗仁王不留行等則不多見之品也			

二、動物、關於動物項下又分羽毛鱗介昆蟲等類以次列表於左

山東省館陶縣羽類一覽表

動物表之一

類別	質	別	益與害之區別說	明
----	---	---	---------	---

館陶縣志

政治志 實業

三十

雞	家禽之一	分雌雄二種雄者鳴管發達且不失時雌者以時產卵	肉有滋養效卵由脂肪水蛋白質三者合成尤富滋養力並入藥	此種農家多畜之全縣各區共有九萬零七百三十隻
鴨	家畜水禽	兩翼甚小拙於飛翔趾有連蹼能浮水產卵不擇地	肉滋陰補虛卵醃藏供食能滋陰除熱均入藥	此種今縣各區共有四百五十隻
鵝	黑者曰蒼鵝	家畜水禽身白頸長尾脚皆短翼力弱不能飛	卵甘溫可食入藥能補中益氣治噎膈反胃	此種農家不多畜全縣各區共有一百六十五隻
鴿	俗稱鴿鴿	有野鴿家鴿二種家鴿記憶力甚強能自歸家	能傳家書白色者入藥能解毒卵及屎亦入藥解毒消痞塊	此種農家多畜之但野鴿羣食田禾為農家害禽
水鴨	亦稱野鴨	水鳥如鴨而小雄者毛羽甚麗翼長體肥	肉可供食	此種棲息水澤中農家間擊取之
鴟鴞	亦作梟	猛禽晝潛夜出捕食鳥及鼠類	食鳥鼠害蟲為農家間接之益	此種為猛禽之一多棲息於深林中
鷺	水鳥之一	翼廣頭高喙扁而黃頂下有胡囊性極貪惡	好啖蛇	此種淡水澤中多有之
燕		體小翼大尾長分歧如剪喙短口闊背黑腹白	食害穀蟲為農家有益之鳥	此藥巢於農家屋梁人多喜之
鶯	一名黃鸝又名倉庚	尾有黑羽雌雄常雙飛聲宛轉清脆	可鍼砭俗流耳目	此種初春始鳴但非常見之品
鷺	亦曰白鷺	水鳥羽純白頸脚皆長嘴亦長捕食魚類	其羽西婦為冠飾	此種棲息水邊不多見

山東省館陶縣毛類一覽表

動物表之一

類別	別質	別功	用說	明
牛	種色不一 反芻類之家畜體肥大毛多黃褐色性馴而力強	力可助耕肉乳皆為滋養品脂皮骨角皆為工業之原料	此種農家所常用計全縣各區共有一萬七千四百七十頭	
馬	種色甚多 芻食之畜獸頭頸長而有鬣蹄極堅壯僅有一趾	力能負重行遠	此種亦農家所用全縣各區計共有二百九十餘匹	
騾	由驢馬相合而生馬牝驢牡者體力強驢牝馬牡者反是	可任力役	此種農家亦常畜之計全縣各區共有四百六十四頭	
驢	體小於馬耳頰皆長性溫順	力能負物	此種亦農家所常畜計全縣各區共有一千七百三十四頭	
羊	反芻類之家畜有山綿二種綿羊毛長而蜷曲山羊毛短色多白	綿羊毛可織呢絨之屬山羊毛亦可用肉入藥	此種亦家畜常品計全縣各區共有一千零二十隻	
犬	家畜之一輕猛好鬥視覺聽覺嗅覺皆銳敏	善守夜又能蹤跡禽獸以助獵	此種亦家畜常品計全縣各區共有一萬六千六百八十隻	
猪	本曰家畜之一鼻長尾短歲產子二次繁殖甚速	肉供食但性寒滑脂肪入藥並為製石鹼及蠟之原料	此種亦農家常畜計全縣各區共有二千四百零七口	
兔	有家兔野兔二種野兔多黃褐色家兔多白色亦有黑者	野兔肉可供食毛可製筆家兔供兒童玩品	家兔一種全區各區約共畜五百六十餘隻	
館陶縣志	政治志 實業	三十二		
貓	面圓齒銳蹠附肉塊藏銳爪於內眼之調節機甚發達夜能視物	最善捕鼠為農家間接之益	此種亦農家常畜之物	
鼠	背褐色脚短尾長生殖力大一年四產穴處夜出	為黑死傳染之媒介且毀損器具及倉穀甚有害	此種穴處人家晝伏夜出為農家最有害之獸類	
田鼠	一名地鼠亦名鼯鼠	有驅除害蟲之益然亦為米麥及他農業品之害	此種穴處於田圃間亦農家有害之獸類	
獾	有猪獾狗獾二種猪獾似猪而喙尖毛黃褐色體肥性敏狗獾性同而皮較美	害隄岸惟狗獾皮可為裘領襖褥	此種皆穴土而居不見捕獲	

附記

右列毛類犬牛等為家畜之大宗猪羊驢騾馬等次之貓家兔等又次之其他穴處野生者間接有益於農家者亦不少但如鼠及田鼠則為害於農家及農業品者甚列而獾亦有害於隄岸是尤應加意研究驅除之善法也

山東省館陶縣鱗介類一覽表

動物表之三

類別	質別	功用	說明
鯉	脊椎動物體扁肥鱗大足前端有觸鬚二對喜羣居	可供食品兼入藥治水腫	此種產於淡水為鱗類之普通品
鯽	形似鯉無觸鬚脊隆起而狹鱗圓滑	可供食品亦入藥補土和胃	同
鯽	俗稱黃鱔 體赤色腹黃頭部下有鰓孔二內有鰓	可食亦入藥除風溼尾血可療口眼喎斜	此種產於水中不多見
鮎	俗稱鮎魚 體圓長頭大尾扁無鱗多黏質	間有食者非常品	此種產於淡水不多見
鰻	俗稱泥鰻 體圓尾扁色刺黑無鱗而有黏質	同	此種常潛居淺水之泥中
鰱	亦名鰱魚 形狹長大者長尺許腹白鱗細好羣游水面	可供食品	此種產於淡水不多見
蝦	節足動物之長尾者有草龍斑節等名體分頭胸腹三部	可供食品兼入藥補陽	此種產於水中為普通品
蟹	亦稱螃蟹 節足動物分雌雄雄者小而尖雌者大而圓	可供食品兼入藥瀉散血	此種淡水鹹水皆產之為普通品
館陶縣志 政治志 實業 三十三			
鼈	俗作鱉 龜屬長四五寸腹白口尖背甲圓邊緣柔輦	肉多淡養分其甲入藥補陰退熱	此種產於淡水不多見
附記	右列鱗介類鯉鯽蝦蟹等為普通品其他則非常供食用之品也		
山東省館陶縣蟲類一覽表 動物表之四			
蠶	環節蠕動胸腹及尾有足六對	吐絲晚蠶矢入藥燥溼去風為農家益蟲	此種唯食桑葉全境未甚發達
蠶斯	一名蠶 雄者長寸許綠褐色雌者長一寸五分許尾端有產卵器突出	蝕害農產物但不如蝗類之甚	此種多產於野草中恒見之品
蝴蝶	本作蛺 種色不一體小有四翅甚大喜飛翔於花間	為害蟲	此種棲息於園樹間亦常見品
蜂	亦曰蜜蜂 分雌雄職三種聚羣而居雌雄皆黑色職蜂暗褐色每羣有一頭體長五分許曰蜂王	釀蜜為益蟲蜂蜜入藥潤燥滑腸	此種羣棲於房窠為普通品
蠶	與蜂同類腹後有毒針	能螫人為害蟲	此種亦羣棲羣飛農人多厭之

蟋蟀	一名促織	長六七分全體褐色雄者較雌者尾毛雌者尾毛間有產卵管一	秋夜鳴聲甚厲故又名促織尚屬益蟲	此種至秋入家宅中亦常見之品
蚯蚓	一名曲蟮	蠕形動物體圓而細長有環節甚多紫黑色雌雄同體貪食泥土	能使地中空氣流通植物易於成長為農家間接之益並入藥	此種穿地為穴隨處皆有
水蛭	俗名運屎蟲	蠕形動物體黃褐色有黑線形略似蚯蚓有輪紋甚多	好吸附人畜肌膚而吮其血甚有害	此種產於池溝之溜水中
螻蛄	亦作螻蝗	甲蟲背有堅甲全體黑如漆好以人畜之糞推行成丸	為害蟲	此種產於屎糞中常見之品
蜘蛛		體頗長腹部大頭為三角形前肢有棘刺便於捕獲他蟲	有益於農事秋季產卵其黏桑樹者曰桑蛸蝶入藥	此種多棲於庭樹中
蜻蜓		節足動物體分頭胸脚及腹部狀如囊足四對頭有單眼口器中之上顎為鉤狀	抽絲製網捕食昆蟲為農家間接之益	此種隨處多有之
蜉蝣		分頭胸腹三部頭大眼複翅薄口器強壯便於咀嚼尾有歧	善捕食蝶蛾蚊蠅等害蟲故於農家有益	此種產於水草之莖恒見之品
螻蛄		長六七分體細而狹尾毛有三細長如絲朝生暮死	以數小時即死於農家無益亦無害	此種多近水而飛不多見
螻蛄		體長寸餘褐色前肢頗強利於掘地晝穴居土中夜出喜就燈火	為稻麥之害	此種農人多設法防之
螟蛉		種類甚多最著者為粉蝶之幼蟲與蛾之幼蟲皆青色	為油菜菜菔稻等之害	同 右
館陶縣志	政治志 實業	三十四		
螺贏	種類不一	體黑色雌者尾端有毒針能刺人	有益於農產物	此種常銜泥就樹枝或牆壁作球形之房產卵其中
蟬	種類不一	善鳴口為長吻有複眼二單眼三四翅膜質大都透明雄者胸腹交界處有發聲器	蟬蛻入藥輕散風熱	此種生於夏秋約經期一年始成為極清輕之品
秋蟬	一日鳴螿	體長一寸二分許略似蚱蟬而翅黃褐色不透明秋間鳴於日暮聲甚長	同 右	同 右
蝦蟆	亦作蝦蟇	體暗褐色背有黑點善跳躍其鳴作呷呷聲	捕食害蟲於農家有益	此種棲陂澤中為普通品
蠅虎	一日蠅狐	大三四分白色或灰色善跳躍徘徊牆壁間伺捕蠅	以能捕蠅為益蟲	此種亦恒見之品
蚱蟬	俗稱蚱蜢	翅透明外緣黑鳴聲直長	益蟲	農人以之占豐年
蝎虎	亦曰守宮	以能食蠍故名	益蟲	此種亦恒見之品
蟻	赤黑二色	分女王蟻雄蟻職蟻三種聚羣而居	蟻酸可為防腐之用益蟲	此種多在地下營巢
蚋		形略似蜂長分許色黑翅透明而闊脚細長脛節白	吸螫哺乳動物之血	此種棲息水中不多見
螢		長三分許雄者體黃頭黑翅鞘柔軟雌者無翅尾端皆有發光器發光頗美	食種種害蟲於農家有益	此種夏間就水草產卵但不多見

蛾	種類不一	有天蠶等名翅有細鱗類蝶惟體肥大翅下面多美色上面帶灰白止時形如水平	常以夜出喜就燈火	此種多至夜始出恒見之品
蠍	俗作蝎	蜘蛛之屬長三寸許青黑色頭上有觸鬚一對頭胸部頗短腹部後端大環節末有毒鉤	捕食蜘蛛小蟲等並螫人入藥去風	此種多生息於塵芥中人多忘之
蛇	爬蟲類	分有毒無毒二種體為長圓筒狀修尾無足全體有鱗蚊透明之表皮年年更脫名蛇蛻	白花(有毒)及烏梢(無毒)者和蛇蛻並入藥去風溼及毒	此種常穴居土中亦有產水中者甚少
蚰蜒	俗稱蓑衣蟲	體長八九分暗黃綠色腳細長共十五對後一對尤長	食烏蠅等害蟲有益於農家	此種穴居土中夜出壁間捕食昆蟲不多見
蚊	小飛蟲	有瘧媒豹脚等名雌吸人血雄者專吸草木汁液	瘧媒蚊傳染瘧疾尤速為害更烈	此種多產於水草中最為人所忌
蠅	一稱家蠅	有青蒼大麻諸種體長三分許口器申為管狀前端稍凹適於舐食	搬運污物傳布惡疾甚為人害	此種產於污物之上人多設法捕之
附記		右列蟲類蠶蜂蟬螢及蝦蟆蜻蜓蠅虎等為益蟲其有害於人者蠅蚊二種為最烈且最廣而其種類又甚繁是皆宜加意研究防捕之法以重衛生也		

丑器具 關於本縣全境植物動物各種之質材及其功用與益害之關係既如右所述至各種器具亦為農工商業各家

館陶縣志

政治志 實業

三十五

之所必不可缺茲分別敘述於左

一 農業之用具 分作業與運輸二種述明之

1 屬於作業者

一 犁 犁為耕田之具其刃曰耜以鐵為之嵌曲木柄

謂之耒農人用此具以發土絕草根多用牛挽無者

以人力推之

二 耙 一作耜 農人用之以破土塊或使土平此亦田器

之一

三 耬 狀如三足黎中置耬斗藏種以牛駕之一人執

耬且行且搖種乃隨下此為農具下種之器

四鋤 農人用之去穢以助苗長此與刺地除草之耨
同一功用

五鎌 農人用以收割田禾或刈草亦必要之田具

六杈 揉木爲之形如彎角此爲農家箝取禾束之具

七杵 其首方闊柄無短拐以鐵爲之曰鐵杵土工用
之剡木爲之曰木杵挹取穀類用之

八把 此爲農家收麥之器亦有用以平土者

九碌碡 以石爲圓筒中貫以軸外施木框曳行而轉
壓之此爲農人平場圍碾禾麥之具

十篩 編竹爲之有孔農人用爲分別物質粗細之具

館陶縣志

政治志 實業

二十六

十一簸箕 此爲農家揚米去糠之具

十二帚 束其上端散其末端農家用掃除之器

十三袋 俗曰口袋 以布爲之上端有口下端有底農家用

爲盛物之具

十四囤 圓廩曰囤此爲農家積蓄穀物之具

十五磨 兩石相合中琢齒農家用爲旋轉碎物之具

十六碾 用圓輪或圓柱形之物旋轉壓之即粗者成

細 如碾米或黍皆成粉是 此農家用爲轆物之器

十七轆轤 以軸置於木駕之上 一端懸重物一端貫

長轂上懸汲水之料 多用柳條編成 並有曲木用手轉之

引取汲器可以省力農圃家灌溉蔬類或田禾每
用此為汲水之器

十八水車 以木為槽設軸聯綴多板翻轉引水上行
是亦為農圃家灌田及灌溉蔬類引水之具

謹按農家日常用具仍襲舊式現雖經勸導改
進惟以經濟困難購置新式機器非易祇有研
究選擇及培植防護各種方法企圖農業品之
增進與生產額之加多以維持一般生計不致

鄰於枯
窘云爾

2 屬於運輸者 關於全縣各區運輸器具之種類數目
列表於左

山東省館陶縣各區運輸器具種類數目表

採訪冊

館陶縣志

政治志 實業

三十七

區別	運輸器具種類及數目				說明
	大車數輛	小車輛數	轎車輛數	自行車輛數	
第一區	四三五輛	五五九輛	三六輛	七輛	大車為運輸重載之具全恃牲口力任小車多用人力推運若以致遠則艱轎車多用騾馬駕駛較大車小車駛行為尤速人力車多供傳達消息或轉運輕便之物其速率較轎車尤加倍
第二區	五五	一一八二	四	一二	
第三區	五九四	一二五七	四一	一四八	
第四區	六三八	一三六九	四二	一六七	
第五區	四八五	七四四	三八	八九	
第六區	五六二	六六	五八	一四	
第七區	六九七	五六	三四	一一四	
第八區	六九八	五七三	四	一二	
總計	四六五九輛	六九四輛	三三九輛	九六八輛	

全縣在本境內之運輸每利用大車小車二種至轎車多以供乘駛乘往或接送戚友間有用供運輸者並非普通近自汽車行駛以還凡運輸境外物品及行旅來往則多搭載汽車尤較便利

二工業之用具 分家庭工業用具與市廠工業用具兩項
述明之

1 屬於家庭上工業之用

一紡車 衣為人類生活要素之一故家庭工業尤以紡織為大宗本境產棉既多則引棉成紗或成布縷皆需紡車以引之此紡具有輪可搖轉故謂之車乃家庭作業日常必要之具

二機及杼柚 引棉成絲縷以後即需作成布帛故有

機以轉軸杼以持緯柚以受經乃能以絲縷分經配緯錯綜交貫而締結成幅此舊式之織具乃一般家庭作業必需之品

三缸及鍋釜 缸為瓦器之巨者可以盛液質鍋為蒸煮食物之具釜亦烹飪蔬肉之器皆人生食用上所必需尤家庭作業上所尤要如作粉皮粉條及作豆腐作涼粉製錫糖等業務皆必需此等器具者也

謹按衣食用具及家庭作業器具固有多品但以上諸種皆其犖犖大者其他配置零件及應用細品則不勝枚舉茲特摘要敘述於左以備參考云爾

2 屬於市廠上工業之用具 可分木土石金陶冶油漆

等類敘述之

一木工作之用具 凡用木材製器者皆曰木工如梓人輿人古有其名木境木材既為土產一大宗故市廠內業木工者較夥其用具曰斧斤斧為斫木之器斤即斫木所用之刀曰繩墨所以為直之具曰尺尺 營造所以量長短之具曰鋸其鐵齒一左一右為片解木材之具曰鑽穿孔之具曰鑿亦所以穿木之器曰錫所以磨木使平之以具上諸種皆木工作業所尤必要者也

二土工作業之用具 土亦六工之一瓦 俗曰泥 匠故凡建

館陶縣志

政治志 實業

三十九

築工程皆曰土木是土工與木工有極密切之關係其用具曰畚撮畚以盛土拘以昇土所以運土之器曰畚插為起運泥土之具曰鏝亦作 塼塗工之具曰刀尺俗曰瓦 刀 五尺繩線俗曰粉 繩皆剝剗瓦坯及量長短方圓之尺 俗曰瓦 刀 五尺曰水準器俗曰水 平尺則測地平面之器以上諸種皆土工所必需者也

三石工作之用具 石亦六工之一俗曰 石 匠本邑向無山石石工業未見發達普通用具曰鑪俗稱 錯 刀磋石之器曰鑿鑿石之具曰沙布砂石皆所以磨擦諸石使之光滑之具以上諸種皆石工常需之品也

四金工作之用具 金亦六工之一凡以金屬造器之

手工是曰金工業此工者多來自外縣其用具曰鑪

鍊金之器曰錘以擊金屬使成器之具曰鑿磨金使

光澤之器曰鑷以鉛與錫製成爲鍍金之具曰金鋼

石此種不
多見折光刀最強以石屑琢磨金屬可製指環

首飾等品曰戥秤爲權金業品之衡所以等正分兩

以上諸種皆業金工者必需之具但此工所作皆屬

奢侈華飾之品館邑風俗素樸土人習此藝者甚稀

五陶冶工作之用具 陶爲搏埴之工凡製瓦器者曰

陶其作業所曰瓦器窑冶爲攻金之工凡鎔鑄鐵器

館陶縣志

政治志 實業

四十

者曰冶其作業之廠曰冶坊陶工用具盛土
之器 撮昇

器之 畚起運
土之具 而外又有料子筒車等引水之具治

工用具鍊鐵
之器 錘擊鐵
使之成 而外尚有鈇俗
鉗 爲持

冶器鑄鎔之具鏟爲漆炭之具風箱爲流通空氣令

爐火盛燃之具以上諸種皆陶冶常需之品

六油漆工作之用具 善於裝飾木材及屋壁或鐵器

等之工藝謂之油漆工人俗稱
漆匠 此種工藝木工兼

者有之其用具曰刷子亦曰
刷 除垢之器曰柅子塗工

之具曰紙筆刀剪以及白鉛或錫華與丹艸等顏料

以上諸種皆油漆工作必需之品

謹按館邑俗尚敦樸惟木工陶工尚屬普通至如石金冶工則多來自外邑本境習此等工藝者尙不多見印刷業亦未發展惟印刷業與全縣文化相消息將來教育普及人文蔚起此種印刷業自然發榮新式機器亦可逐漸增多矣

寅工作舊稱製造 關於工具之品類及效用既如左所述至各種

工作業本縣全境向以農產物爲大宗次爲自然產物如自然生

之樹木等 又其次爲動物質言之可分植物工作與動物工作兩

項述明之

1 植物工作舊稱植物製造 此項工作又可分家庭工業與市廠

及市廠外之工業列述之

一 家庭工業亦稱家庭手工 本邑棉麥豆類均爲普通產物故

館陶縣志

政治志 實業

四十一

家庭工業中織布爲大宗次則造粉皮粉條此種多於冬季作之

製豆腐此種除酷暑及麥秋農忙外皆製之 造涼粉此種多於夏季製之 作挂麵此種

多於春冬間製之 等亦普通之作業茲將全縣各區家庭作業

品類及年獲洋額列表於左

山東省館陶縣各區家庭作業品暨年獲洋額一覽表

區別	家庭作業品及其年獲價洋之額數	說明
第一區	織布 元 一五四 粉皮 元 三四 粉條 元 三六一 作豆腐 元 五五 作涼粉 元 三五 作挂麵 元 一八六	各區家庭工業以織布爲大宗但小康以上之戶雖織工亦力惟以供全家衣服之需所織布疋鮮有賣者上列洋元額數乃指以織布爲營生業
第二區	一四八	
第三區	八五	
第四區	二二五	

第五區	一六五	四一六	四六	五	三五	一六五	者而言專供家用之布不在此限其
第六區	六七五	一一	一三	五八	四五	一七	
第七區	九八六	九	九五	八	五五	一五	
第八區	九八八	八九	九三	七八	六	一一五	
總計	三三三三八元	五八六元	五五八元	四八七元	三五六元	四三三五元	

二市廠及市廠外之工業 館邑自然產物中樹木為大

宗故市廠工業中木工作業較多市廠外之作業則惟

陶工此陶之作業多需燃料頗不適於人煙稠密之所

故凡瓦窯俱在曠野茲將本縣各區木廠處及瓦窯座

數列表於左

館陶縣志

政治志 實業

四十二

山東省館陶縣各區木廠處數及瓦窯座數一覽表

區別	本廠處數	瓦窯座數	說明
第一區	七處	六座	全境木作業專事建築者造門窗等品造奩具者則櫃箱等品箍篋者則製篋筍及蒸籠等器製農器者則犁樓等品供葬具者專製棺槨工雕刻者專製牌匾或取堅細木材刻字為板以便印刷但此類較少陶工則製瓦磚為大宗瓦窯泥質較細磚式大小亦有模型至嵌字之磚工作極細製者頗鮮按常年需要供給量數計算全境各窯總計全年產量約二千二百萬個平均折算共計約合洋二十二萬元之譜若值大有之年則需要較多而產量亦隨之增加此其概數也
第二區	六	七	
第三區	一三	六	
第四區	二二	七	
第五區	八	五	
第六區	一	六	
第七區	一二	五	
第八區	一三	六	

總計	九處	四八座
----	----	-----

右述各種工作皆舊有之作業近年來經有實業之責者加意勸導其作業較有進步者即關於棉作業之新式軋花彈花及織布各機之競用故凡此等作業較故智自封者頗見發展也茲將全縣各區新式彈花軋花及織布各機具數列表於左

山東省館陶縣各區新式彈花軋花暨織布各機具數一覽表

區別	棉作業各新式機之具數			說明
	彈花機	軋花機	織布機	
第一區	七具	八五具	九具	上列彈花軋花及織布各新式機較之沿用舊機者不但可以省工節時且成品較良易於銷售惟以連年災歉物品滯銷且以舶
第二區	九	一一	一二	

館陶縣志 政治志 實業 四十三

第三區	第四區	第五區	第六區	第七區	第八區	總計
一	一一	八	一一二	八五	八	七三五具
二	二五	一	二五	九五	八五	一一七五具
二	二五	一	一三五	一一	一	一一五具

來之品售價較廉遂致土貨未易暢銷現奉經明令提倡國貨一律服用布品加以社會新生活之運動極力崇尚儉樸將來人人服用土貨本境棉業可望逐漸發榮

謹按古者民有四士農而外曰工曰商凡巧心勞手以成器物者皆謂之工六工之中土工為首次金次石次

木又獸草盈天地間皆物也不施以人工之巧則有棄材但物無盡而人之聰明材有限况吾國舊習重農輕工適與近今文明各國成反比例而國勢乃瀕於危弱易之言曰形而上者謂之道形而下者謂之

器形上之學不精則道德墮落而人心溺形下之學不
邃則物理虛懸而民生蹇館邑民俗質樸務農為本工
業尙乏科學上之改進際此電學競新時代必致力於
科學之研究以增進工業之伎倆而後可與列強競生
爭存是在負責業之
責者盡心提振耳

2 動物工作

舊稱動物製造

關於此項工作業畧述於左

一 皮套皮鞭及皮繩

皮套為牲口耕田或駕車時用以籠

絡牲口之具

俗曰牲口套有牛馬驢騾之別

皮鞭所以供驅策牲口之

用皮繩則用以繫物之具此等工作品皆用牛皮製之

二 牛燭 此種以牛脂造成可燃之以取光

三 蜜蠟 凡蜜蜂由腹部出蠟和唾為巢製此蠟時取其

巢煎而溶之其上浮如油者凝固即成蜜蠟初時色黃

館陶縣志

政治志 實業

四十四

曰黃蠟再經精製即成白色謂之白蠟可以製燭此種

在工業上應用頗多但土人精此藝者尚不多見

右列數種土人尙有造之者以外動物製品習者絕少

以故牛羊犬貓鼠兔諸皮多被外境人到鄉零星買去

牛羊骨角亦多零星賣出至雞鴨等毛土人亦多不知

有用每棄諸地

謹按羽毛齒革骨角等質皆足為製造原料第以邑
人素乏科學上之研究對於理化諸原理及方法多
有未了是以有物物質置諸無用之地甚至為外
國人購去製成呢絨牙篋等品仍輸入國內吸收銀
幣似此工業不精利權外溢貧弱之病何能倖免所
願有實業之責者加意振興而從事工界者悉心研
究科學急起直追務使物無棄材器無廢品工
業改進即土物可以暢銷漏卮之塞其有望乎

卯店鋪 凡販運貨物以通貿易者謂之商其坐賈設肆於市

者曰店鋪館邑地處西偏商業未見發達茲將全縣各區商

業店鋪之種別及其座數列表於左

山東省館陶縣各區商業店鋪之種別及其座數一覽表

區別	商業店鋪之種別及其座數									
	雜貨鋪	京貨鋪	油房	豆餅行	藥鋪	廣貨鋪	棉棧	砑炭行	煙店	酒店
第一區	一八座	二座	二座	二座	六座	一座	一座	五座	二座	二座
第二區	一六	二	二五	二	四	一	二	二	二	二
第三區	二	三	二五	三	一	二	三	二	一	二
第四區	一九	三	二五	二	五	一	三	三	一	二
第五區	一七	二	二二	二	五	一	三	一	二	二
第六區	二二	二	二二	一	四	一	四	一	三	二
第七區	二四	四	二五	二	九	二	四	二	四	二
第八區	二三	三	二二	二	一	一	四	二	三	二
總計	一九五	二二	一五七	二六	五九	一三	一四	二七	二二	二

館陶縣志

政治志 實業

四十五

說明

上列京貨及棉係供人服用之品油類分豆油

香油棉油花生油(一曰白油)棉油向係燃

燈之用近以洋油盛銷用者較少餘油皆供食

用豆餅及棉餅花生餅除供肥料外可供飼牲

畜之用砑炭以供燃料藥品自川廣豫冀等省

運到業此者豫晉兩省人多他如雜貨廣貨煙

酒等類皆屬奢侈銷耗品總以節用為宜

右例各商業店鋪皆係普通營業其他如鹽店則係專賣性質

本縣除城內有公店一座外尚有四分店一在第二區潘莊鎮

一在第三區李官莊鎮一在第四區尖塚一在第七區南館陶

鎮再如本城近年新設者有書局二所及石印局皆與全縣文

化相消息又有腳踏車行但本城及南館陶鎮共有五行以便人

通行至如鐵貨概自晉省長治縣舊潞安府治運來業此者多晉人

每赴集會販賣難查貨概自漢口水陸接運轉至本境行銷數鋪

寥寥銀貨由銀匠居肆製造如首飾之類或自外境販來行銷本境此業

者亦甚少錫貨則由錫匠製賣如茶壺酒盃之類亦有洋銀洋鐵等器販自

外境行銷境內者甚鋪亦少磁器多由河北磁縣舊稱磁州運來行銷磁南

甚少專以此開店鋪者尤少琉璃貨則多由行商販自臨清發賣

本境竹貨亦多自清化屬河南沁陽縣運銷境內皮貨則概由北省發

來以上各貨開店鋪者亦不多見館俗素尚質樸又值連年歉

館陶縣志

政治志 實業

四十六

收故一般商業未見繁榮現經有實業之責者竭力振興併開
衛濱商場藉資觀摩將來工業逐漸改進商業亦有蒸蒸日上
之新氣象矣

謹按重農貴粟自古視為本務而成器利用懋遷有無亦聖
明特急之先務衛文中興務材訓農與通商惠工並急管子
霸齊使五穀桑麻各安其處而官山府海鹽鐵開致富之源
館邑居齊趙衛魏之交古風未泯人習敦龐是以物尚質而
事求簡惟是歐化東漸以還物理科學與倫理學相繼競進
倘仍故步自封自難隨今近趨勢馴致家富而國強加以外
患日亟內憂方殷無論農工商等皆宜勵志刷新各就分內
職業善事利器採長補短以舊習作業融以新輸智識務使
瘠田變為沃壤廢物成為有用材土貨盡成織品將地無遺利
物無棄材貨無咄品全境作業日新即利源聿廣庶家給人
足邑民其
有豸乎

館邑全境物產器具工作店鋪俗作等既如右所述其尤有關

於一般生計者則物價之漲落金錢消耗之多寡及貨物輸入輸出之變遷是也茲就上列各項分述於左

子物價之漲落 分農作物價工作物價商業物價三種述之

1 農作物價 此農作物價分糧棉兩種列述於左

一 糧價之漲落

在昔前清中葉風雨調和歲多豐收且人口增殖率尚弱而食用尤簡故供給恒過於需要當為糧價最低時

代平均折算每觔

舊秤一觔為十六兩

約合製錢二十五文迨清

末時期人口日蕃用度亦高糧價因之增漲按當時市價平均折算每觔約合制錢三十五文以與清中價額

比較已增一倍

民國紀元以還歲收雖豐歉不等地方交通較便販運頗易當二三年間普通糧價平均折算每觔合製錢一百三十文至二十三年按市價平均折算每市秤一觔折合洋四分合製錢四百文以與清末糧價比較增額達十倍以上比較民初價額已增三倍

二 棉價之漲落

前清中葉每棉一觔合製錢一百文迨清末年間有提倡種美棉者然亦甚少其時土棉每觔合制錢二百文以與清中價額比較已增一倍

民國元二三年每棉一觔合製錢二百六十文迨六七年後種美棉者漸多以至二十三年按市價平均折算每觔合銀元一角四分合制錢一千四百文以與清末棉價比較增額已達六倍比較民初價額約增四倍有奇

謹按民生以衣食為尤要糧棉價之漲落有關於一般生計者至鉅前清自咸同以降以逮末年災害紛乘兵荒迭傲軍事繁興餉精尤急加以銅幣驟易銀價陡漲物價隨之昂貴民初去清季時邇雖亦豐歉間遭而市面金融以制錢銅元搭半行使糧棉等價較清未尚不甚懸殊自民國四年國內制錢潛被外人私運出口市面交易專用銅元銀價及糧棉等價乃益加高嗣商家以銀價飛漲商業頗多虧折乃一律改為銀碼糧棉及其他物價遂有日增一日之勢則解決民生問題於酌劑盈虛節用平價所宜悉心者矣

2 工作物價 關於工作物價分普通用品與特別用品兩

種敘述於左

一 普通用品

曰布價

土法織布 俗稱粗布

前清光緒三十年間每

一尺

合現用尺 二尺五寸

合制錢一百二十文民國三年每尺合

制錢一百六十文至二十三年每一尺折合洋八分

合制

錢八文

較清末價額約增六倍有奇 曰木器價例如普

通木卓一具前清光緒三十年間合制錢二千民國三年合制錢三千至二十三年折合銀洋二元又如農器耨一具前清光緒三十年間合制錢六千民國三年合制錢十二千至二十三年折合洋四元又如普通建築

用之木梁

長約一丈三尺周圍三尺木材係楊或榆

前清光緒三十三年每

一架合制錢一千二百文民國三年合制錢二千八百

文至二十三年折合洋四元又木檁

長一丈周圍二尺木材同上

一

架前清光緒三十年間合制錢一千二百文民國三年

合制錢二千八百文至二十三年折合銀洋一元以上

各價現時與清末比較約增六倍至九倍不等

其他木器價額

可以類推

曰竹器價例如普通竹篩一具前清光緒三十

年間合制錢五百文民國三年合制錢一千至二十三

年折合洋五角比較清末價額約增九倍

其他竹具價額可以類推

曰陶器價例如普通建築所用之甗前清光緒三十年

館陶縣志

政治志 實業

四十九

間每一百個合制錢二千

每一個合制錢二十文

民國三年合制

錢三千至二十三年折合洋一元又瓦一百個前清光

緒三十年合制錢四百文民國三年合制錢五百文至

二十三年折合洋三角上例甗瓦價額現時與清末比

較約增六倍至九倍不等

其他陶器價額可以類推

曰鐵器價

例如農器犁一具前清光緒三十年間合制錢六千民

國三年合制錢十千至二十三年折合洋五元比較清

末價額約增七倍有奇

其他鐵器價額可以類推

此關於普通用品

物價三十年來遞漲之概數也

二特別用品物價 例如飾終之棺木

通常用的楊柏二種木材居多

以

普通柏木棺論每一具價金前清光緒三十年間合制錢一百吊民國三年合制錢二百吊至二十三年折合洋一百元以較清末價額約增九倍又如遣嫁之鏡匣以普通鏡匣論每一具價金前清光緒三十年間合制錢一千五百文民國三年合制錢三千至二十三年折合洋一元合制錢一千以較清末價額約增五倍有奇其他數也

謹按工作物價統普通用品與特別用品兩種先後對算祇此三十年間其逐年遞張概數均達五倍以上乃至十倍不等無論日常服用品亦婚喪儀式中必要即如飾終與遣嫁之特殊物品亦婚喪儀式中

館陶縣志

政治志 實業

所不可缺物品價額既皆增高而農村經濟又形緊縮是非崇樸策勤厲行節用懷古聖與奢寧儉與易力戚之訓杜末世踵事增華務為美觀之漸以恤物力可復邑生以崇儉德者足民一邑行之元氣近之弊以裕一般生計儉誠美德也哉

3 商業物價 關於商業物價分日用品與奢移品兩種述明之

一 日用品物價 此項物價分服用食使用三種以次列表於左

山東省館陶縣服用物品別暨每年價額比較表

品別	計算標準	年代先後及價額		比較	說明
		民國三年價額	二十三年價額		
洋布	市用尺一尺	制錢二百三十	銀洋一角二分	制錢一百二十文	九
文					漲落
					上列布紬等品均按通常用品計算價額洋布

夏布	全	右	制錢三百文	銀洋二角	制錢二百文	全	右	為大宗夏布
綉	全	右	制錢七百文	銀洋三角	制錢五百文	五	倍	宜於冬寒雖有
緞	全	右	制錢一千六百文	銀洋八角	制錢一千文	七	倍	服於暑熱呢布
呢	全	右	制錢六百文	銀洋三角	制錢四百文	六	倍	行節以奉令屬

山東省館陶縣食用物品別暨每年價額比較表

品別	計算標準	年代先後及價額	比較	說明
饅頭	市稱一觔	民國三年價額 二十三年價額 前清光緒三十年價額	十 倍有奇	上列比較係按
粉皮	全	制錢二百文	八 倍有奇	與前清光緒三
白菜	市秤一百觔	制錢一千文	十五 倍	此十年相來以

館陶縣志

政治志 實業

食鹽	市秤壹觔	制錢五十文	銀洋一角零二釐五毫	制錢四十八文	二十 倍	增減為轉移與
香油	全	制錢二百六十文	銀洋一角六分	制錢一百四十文	十 倍	燈用向以供燃
棉油	全	制錢二百文	銀洋一角	制錢一百文	九 倍	洋油之燃者多
豆油	全	制錢二百四十文	銀洋一角二分	制錢一百二十文	全	用此者較少其
白油	全	右	右	右	全	他類推至藥品

山東省館陶縣食用物品別暨每年價額比較表

品別	計算標準	年代先後及價額	比較	說明
豆餅	市秤一百觔	民國三年價額 二十三年價額 前清光緒世年價額	六 倍	上等豆棉花生
花生餅	全	制錢四千八百文	九 倍	其特別豐收或

汲振興工藝推廣國貨冀以杜漏卮而廣利源誠有鑒於土貨之不改良空言抵制究屬無補所願有實業之責者加意提倡土貨力戒奢靡一般人士復相約以撙節財用煙酒必戒由寡及衆自近及遠羣杜敗德之門各恢日新之業農力穡而有秋工精器以利用商聚貨以善售夫如是土物心臧則貨無棄於地浮華力黜則富可藏於民館雖舊邑百度維新慎乃儉德惟懷永圖則館其庶幾乎

丑金錢消耗之多寡 關於本邑一般民衆金錢消耗之多寡

分前清民國兩時代述明之

1 前清時代 在昔前清中葉歲多豐收人多廉讓百物價

低金錢消耗額極寡固不待言即在咸豐八年每紋銀一兩按市價合制錢一千四百文銀價低物價自賤每人每月消耗費平均計算約月需制錢二千文迨光緒三十三

年銀價一兩漲至制錢三千文而諸物價昂已不止增加一倍爾時每人月費制錢四千以較咸豐年間月耗錢額已多一倍

2 民國時代 民國初年紋銀改洋每銀洋一元按市價折

合二千四百文迨四五年後制錢絕跡銀價益昂物價益貴每人月耗金錢額自亦加多普通用度約月支銅元一枚

當制錢 十文 三百枚 合制錢 六千文 至二十三年每人月約費洋三元

合制錢 三十千 以較清末每人月耗錢額則增六倍而強與民五

六年間比較已增四倍

以上所述皆各人每月普通所消耗之金錢額數爲一般

生活上所必要其有特殊嗜好屬於不正當之消耗者尚不在內例如嗜酒及烟捲或裝飾品以消耗金錢者此不但虛靡金錢並妨害衛生且易啓慢藏誨盜冶容誨淫之漸則關於額外之消耗金錢者所宜嚴行禁止也

寅貨物輸入輸出之變遷 關於此項就貨物之輸入輸出分述之

1 貨物之輸入

在昔清乾嘉間中國尚守閉關主義無所謂外貨之輸入內地自道光二十二年鴉片戰爭結局與英訂約開五通

商口岸

即上海廣州福州廈門寧波五口

是爲外貨輸入之嚆矢館邑民

氣素樸質直好義不尚浮華所謂士食舊德農服先疇工商各務本業大布之衣大帛之冠取之土物而具宜何有外貨之輸入本境迨清季交通便利輪軌四達舶來之品日新月異而歲不同一般習尚亦因以轉移民國革新中外互市日親一日即本邑僻在西偏而衛河縱貫商船無阻近復汽車通行津濟各貨尅期輸入境內糖茶絲織諸品衣帽鞋襪等物行銷全境不脛而走其尤甚者煤油之以供點燈火柴之以便燃火俱爲一般用品之大宗此外紙烟一項現經提倡國貨英美公司烟捲行銷本境者較前稍遜此本邑每年貨物輸入之變遷概況也

謹按茶糖雜貨之屬遠則來自天津濟近由臨清絲織品亦多來自濟南雖屬奢侈品類然尚皆國內貨物至如化妝品毛織物等中國亦有造者但較舶來者稍差故此種貨物多由國外輸入國內再運銷本境者亦頗不乏際此商戰劇烈之秋外貨多輸入境內一分即國幣多溢出國外一分所望實業當局及一般愛國之士厲行提倡國貨挽回利權而鄉父老昆仲亦相與父詔其子兄勉其弟力戒浮華競用土貨漏卮之塞其有望乎

2 貨物之輸出

在昔前清中葉民龐物阜本邑男耕婦織各務本業大布

俗稱粗布

一種輸出境外遠銷晉省夏麥秋糧每值豐收水路

可由衛河運至天津銷售爾時布縷粟麥雞子等皆爲輸出物之大宗至工業所製造木瓦等器皆祇敷本境之用行商坐賈列肆貿易然貨物多來自外境運銷境內除自

然產物外貨物輸出者殊鮮迨清末輪軌四達百貨麇集洋布暢銷內地土織布乃以滯消歲多歉收粒食維艱甚且仰給外境更何有輸出之粟物民國革新勸興實業農林蠶桑加意推廣工藝商賈悉圖改進無如政變迭經災禍連警以逮

國民政府統一時期地方匪患得以粗糶四民職業乃慶相安館邑地居齊西冀南農業以頻年水旱而告匱工商各業以受經濟之壓迫而並形緊縮救所謂輸出貨物雖有存焉者亦寡此本邑每年貨物輸出之變遷概況也

謹按國際貿易輸出品多則利源廣闡懋遷亦莫不然然本邑向以務農爲本故在昔豐年麥粟及雞子諸

品可以輸出天津土織大布亦可遠銷晉境惟自水旱
 偏災歲不絕書穀棉既多歉收而輸出品亦鮮是非改
 良工藝以精製造兼振興合作業以厚商賈資金提高
 土貨價格俾廣銷路其何能加多輸出額以收回利權
 乎

關於全境每年物之漲落及金錢消耗之多寡與貨物輸入
 輸出之變遷等概略既如右所述至全縣商人等定日期集於
 一地而相交易既則散去因名其地為集亦謂之場此等場合
 於調查民生狀況及研究實業興衰均有密切之關係茲將本
 縣各區集名及其地點日期與距城里數並其界址列表於左
 山東省館陶縣各區集名地點日期暨距城里數界址一覽表

館陶縣志		政治志		實業	
區別集名	地點	日期	距城里數	地之四界	說明
第一區	縣市集	一、五、七、小 三、九、大		東縣城西衛河 南安拐北喬莊	此集在西門外 屬西關鄉
第一區	西關商場集	衛濱商場全	右		
第一區	楊召集	楊召村二、五、八、	十五里	東鋪上村西宋家莊 南邵村北後楊召	此集在城南屬 楊召鄉
第一區	潘莊集	潘莊一、六、	二十里	東莊科西張寨 南沿村北齊寨	此集在城東北 屬潘莊鎮
第一區	煙店集	東煙店村二、七、	十五里	東牛張寨西煙店 南李家拐北東常莊	此集在城東北 屬東煙店鄉
第二區	西路寨集	西路寨村四、九、	十五里	東沙河西大隄 南冠縣境北趙莊	此集在城東北 屬東路寨鄉
第二區	李官莊集	李官莊二、七、	五十里	東臨清倉上西營子 南臨清鴨寨北臨清十 里塢	此集在城東北屬 李官莊鎮
第三區	孫兒寨集	孫兒寨三、八、	三十五里	東林潘寨西大隄 南棗科北燕家村	此集在城東北屬 孫兒寨鄉

館陶縣志 第五十七 政治志 實業

其多涼德而權衡公器反致不能整一點商牙革新首先注意 各公用器以防奸商巧取累及良民歷代沿行迄於叙季人 謹按古聖人定日中為市之制以便民交易並畫一度量衡 為消息洵為研究實業者所應注意之場合	考備 全縣八區合計集場除縣城及西關並如六鎮各集外共有十六處各商人等 如期而集交易而散一切物價漲落貨物贏絀及金融盈虛皆與市面行情相 為消息洵為研究實業者所應注意之場合	西河寨集	房兒寨集	秤鈎彎集	尹固集	孝子村集	南飽陶集	柴家堡集	淺口集	車疇集	市莊集	徐村集	自新寨集	西尖塚集	魏僧寨集	張官寨集	塔頭集			
		西河寨	房兒寨	秤鈎彎村	尹固	孝子村	南館陶鎮	柴家堡	淺口鎮	車疇村	市莊	南徐村	自新寨	西尖塚	魏僧寨	張官寨	趙塔頭			
		二、七、	一、六、大、小	二、七、	五、十、	全右	一、六、大、小	三、八、大	二、七、	四、九、	五、十、	三、八、	四、九、	一、六、	四、九、	一、六、大	二、七、	一、六、大		
		七十里	六十里	五十里	五十里	全右	三十五里	三十五里	二十五里	三十五里	二十五里	二十五里	十五里	三十里	二十五里	十五里	二十里	四十里		
		南胡孟寨北永年縣境	東孩寨西永年縣境	南劉莊北常兒莊	東姚莊西拐渠	南郭安隄北楊莊	東韓安隄西衛河	南衛河北蘇村	南南王菜北王莊	東李王菜西董固	南陳范莊北拐寨	東翟莊西曲周境	南孔堡北後市莊	南李八寨北許莊	東衛河西河套	南申街北臨清境	東臨清西王草廠	南趙官寨北張莊	東潘莊西邱縣境	
		西河寨鄉	此集在城西南屬	房兒寨鎮	此集在城西南屬	安隄鄉	此集在城西南屬	尹固鄉	此集在城南屬	太平鄉	此集在城西南屬	南館陶鎮	此集在城西南屬	柴家堡鄉	淺口鎮	此集在城西南屬	車疇鄉	此集在城西南屬	市莊鄉	此集在城西屬
		徐村鄉	此集在城西南屬	自新寨鄉	此集在城西北屬	申街鄉	此集在城北屬	魏僧寨鄉	北集在城北屬	張院寨鎮	此集在城西北屬	西二莊	此集在城東屬	南劉塔頭北影莊	東馬塔頭西二莊	南平堡北邱縣境	東任門寨西閻寨	東趙官寨北張莊	東臨清西王草廠	南申街北臨清境
		東馬塔頭西二莊	南劉塔頭北影莊	東潘莊西邱縣境	南平堡北邱縣境	東任門寨西閻寨	東趙官寨北張莊	東臨清西王草廠	南申街北臨清境	東王二廂西曲周境	南邱縣境北馬二寨	東衛河西河套	南李八寨北許莊	東申林西劉家村	南孔堡北後市莊	東社里堡西富貴莊	南馬固北安莊	東翟莊西曲周境	南陳范莊北拐寨	東李王菜西董固

其多涼德而權衡公器反致不能整一點商牙革新首先注意
 各公用器以防奸商巧取累及良民歷代沿行迄於叙季人
 謹按古聖人定日中為市之制以便民交易並畫一度量衡
 為消息洵為研究實業者所應注意之場合

度量衡
之畫一

國民政府統一以後於檢定度量衡尤汲汲從事近者新製度量衡器既尊令通用則物之輕重長短多寡量數無或偏畸即各物價額亦悉臻公平此後全境交易爾我無詐無虞彼此相信相讓又安有不平則爭者乎

關於本縣農工商業之各種物價變動的及金錢消耗的並貨物輸入輸出變遷的與集場便利的種種概況既均如右所述茲將農業地主與傭工之概況工業師徒之制度商業主人與使用人之關係分述於左

子農業地主與傭工之概況 關於此等概況分農民類別及地戶產額與傭工勞金三項述明之

1 農民類別

館陶縣志

政治志 實業

五十八

一佃農

亦稱佃戶

佃農者代耕農也即貧無田產者代耕種

他人之田俟秋稔時分其收成是曰佃農佃田畝數少者十畝上下多者四十畝以上秋穫後分收地之果實時地主得十分之七佃戶分其三其有折半均分者名為大種地即丁漕附捐由地主擔任外至如牲口種子肥料所需則由佃戶擔之

二租農

即認租之農人與出租之地主按田之沃瘠協

訂每畝適中價額按期繳付依限租種之約此約書立後承租者即如期付金照約定畝數施以工作屆時逕行收穫至歲收多寡與地主無涉普通價額每畝一元

至二元不等每年按兩季繳付荒則免繳年限普通爲三年倘價有漲落期滿時另訂其有招租地畝過多獨力難勝者則組合數家通力合作或分租於其他農戶是爲包租

三傭農

俗曰傭工

傭農者即貧農受僱於人而爲之工作有長工短工二種長工即以年爲度傭農終歲生活所需

均取給於地主其工作於力田外或服其他勞役

於採薪飼

畜等事

較佃農尤爲勤勞短工則以日計或月計不等每

屆農忙時期邑民業此者頗多故城鎮鄉村多有臨時工市由主傭兩方協訂僱金額數按日給付收受

館陶縣志

政治志 實業

五十九

四自耕農

即自耕自田不假手他人也此皆薄有田產

全家生活與土田相依爲命故對於工作尤勤而所獲歲收較厚

五半自耕農

此項農民可分兩類一者所有田地較多

而人工較少自治一部土田餘一部則分招佃租或出資僱工以勤乃穡事亦克有秋二者所有田產不足自給另租種他人之田以資補助凡此皆半自耕農也邑中此類農人頗佔多數

2 地戶產額

關於本縣各區地戶產額列表於左

山東省館陶縣各區地戶田產額數一覽表

計 總	區八第	區七第	區六第	區五第	館 陶 縣 志	區四第	區三第	區二第	區一第	別 區
六二八四	八九五 戶	九 六 戶	六八五 戶	八九五 戶	政治志 實業	九一 戶	六九五 戶	六四五 戶	六八九 戶	戶以五 數下畝
六一	七五二 戶	八六三 戶	六五五 戶	七八九 戶		八九八 戶	五九九 戶	六八八 戶	七八七 戶	戶以十 數下畝
五四三五	六八五 戶	七九九 戶	五六 戶	六九四 戶		七八四 戶	五九七 戶	六二七 戶	七 七 戶	數下畝十 戶以五
四七五五	五八	六一六 戶	五四五 戶	五八八 戶		六三四 戶	五六九 戶	五二六 戶	六九七 戶	數下畝二 戶以十
四四 八	五四五	六 戶	五二二 戶	五五八 戶		六一二 戶	四五九 戶	五五三 戶	五五九 戶	戶以五二 數下畝十
四一 一	五二八	五三 戶	五一 戶	五六六 戶		五二五 戶	四四八 戶	四四七 戶	五四七 戶	數下畝三 戶以十
三七九	四八一	四五七 戶	四四七 戶	四八六 戶		五 九 戶	四二七 戶	四八五 戶	四九八 戶	數下畝四 戶以十
二八四一	四二八	三五七 戶	三一六 戶	三三八 戶		三五二 戶	三四八 戶	三二五 戶	三七七 戶	數下畝五 戶以十
二二三九	三二六	二八二 戶	二八六 戶	二八八 戶		二八一 戶	二五八 戶	二二三 戶	二九五 戶	數下畝七 戶以十
一七九四	二五	二五六 戶	二三五 戶	二五六 戶		二六一 戶	一七六 戶	一六五 戶	一九五 戶	戶以百 數下畝
四 六	四五	六 戶	四一 戶	六 戶	七二 戶	四二 戶	四一 戶	四五 戶	戶以十百 數下畝五	
一八五	二一	二二 戶	一八 戶	二六 戶	二九 戶	二二 戶	二三 戶	二四 戶	數下畝二 戶以百	
八一	八	九 戶	九 戶	一三 戶	一四 戶	九 戶	一 戶	九 戶	數下畝三 戶以百	
三一	三	四 戶	四 戶	五 戶	五 戶	三 戶	四 戶	三 戶	數下畝四 戶以百	
一三	二	四 戶	四 戶	三 戶					數下畝五 戶以百	
七	一	三 戶	三 戶	X					戶以千 數下畝	
四	X	二 戶	二 戶	X					戶以百千 數下畝五	
一七 一	二六	三 戶	一六九 戶	一九八 戶	六十	二三八 戶	一七七 戶	一六七 戶	一九二 戶	戶有地一 數者沒畝

3 傭工勞金

在昔前清中葉個人生活所需以諸物價賤耗費金錢較少故長期傭工上者長於稼穡並善駛牲口每年勞金合制錢二千上下次者七八千文迨清末上者每時勞金制錢二十千文次者十千至十四五千不等至短期傭工則按日或按月計算此項傭工多屬次者但所獲勞金較各長期約多三分之一因僱此工多在秋麥農事極忙時期自難與通常傭工並論此關於前清時代傭工勞金逐年遞增之概況也

民國初年傭工年獲勞金較之清季約各增三分之一迨二十年間傭工勞金一律改洋上者每年四十元上下次者十四五元以至二十元不等以各人日常用度既高加以連年災歉壯丁出外營生者亦頗不乏故近年傭工勞金較之前清末年已增至十倍有奇至如短工勞金凡以月計者約八元上下以日計者三角或四角不等此關於民國以來傭工勞金每年累增之概況也

丑 工業師徒制度

此項工業師徒制度今昔殊無甚變動普通學徒期限仍為三年在此期間內工師但津貼工徒伙食概無工資限滿仍留作業者酌其技能之優劣予以相當之工資其欲獨立營

業者聽此關於工業師徒制度今昔大略相同也

寅商業主人與使用人關係 關於此項分商業主人資本金與使用人勞金及商業主人與使用人相互間之權責三項述明之

1 商業主人資本金

館邑地處偏僻向乏鉅本家之營業按全境商業現況其資本金額可分三等大者本金三千元以上中者千元上下小者二百元至五百元不等此關於本邑近年各商業伽人資本金贏絀之概況也

2 商業使用人勞金 關於此項使用人在商業慣例上分

經理人夥友 務者三種其應得勞金亦各有差別分述於左

一 經理人

俗稱
鋪掌

勞金 經理人於本號商業上一切事項

及其經營目的有完全處理隨機伸縮之權責故其所得勞金亦特厚昔在前清末年按一般慣例優者每年制錢八十千上下次者五六十千不等民國革新元二三年間約各增三分之一至二十年間其優者勞金年六十元以上次者三十元至四十元不等此關於本境各商業家經理人每年勞金之概況也

二 夥友勞金 此夥友純屬僱傭性質即對於本號商業

上之事項須受經理人之支配或受特別付囑而赴境外經營業務其地位較經理人次一等等年得勞金在清末時優者制錢五六千次者三十千至四十千不等迨民國初年約各增三分之一以逮二十年間其優者每年勞金四十元上下次者二十元至三十元不等此關於本境各商業家夥友每年勞金之概數也

三勞務者 此項勞務者除商家習慣凡屬學徒祇津貼伙食不給勞資外其他勞務者各有一定工作亦各酌給勞金在昔前清末年此等年得勞金優者制錢十千至二十千不等次者制錢十千上下迨民國初年約各增三分之一至二十年優者每年勞金銀洋十五元至二十元不等次者十元上下此關於本境各商業家勞務者每年勞金之概數也

1 商業主人與用人相互間之權責

按商事慣例商業上主人與用人各有相互之權義關係即商業上主人對於商業上經理人夥友並勞務者均應視其各人之行爲誠實勞力差等及成績優否分別給以相當以報酬而擇優特厚尤所以昭其忠勤而益恢業務至如商業上使用人中之經理人在商行爲上既負有重大責任尤宜尚信義而杜巧許擴本商業之範圍而蘄

圖發展至夥友亦宜勤實耐勞助商業之增進而勞務者受主人經理人之付屬並應努力不作不懈始終各商業主體胥厚植本基卽商業團體亦各大彰信用此商業上主人與使用人各盡其固之職責乃克享應有之權利而全境商業自有煥然一新之景象矣

謹按農工商業各國既羣趨於蒸蒸日上而我國夙以農業著名此農業固宜加意整新由理論化加以科學化而益良足進步卽工商業素乏精研近以電力汽機之各種利用亦宜逐漸改良力圖進展造成一新館陶縣之物質文明以廣銷土貨而宏擴利源農工商業相互競進而民生問題猶難解決者未之也有也

關於本縣農業地主與傭工之概況工業師徒之制度與商業

主人與使用人之關係諸種事實的經過既如右所述再將近數年遵令振興實業關於農工商業各種進展事項及林業之推擴情形次第敘述於左

1 農業改進之畧况 分農業用具農業灌溉農業害虫豫防三項述明之

一 農業用具 例如用以下種之耨其中置耨斗向有三筒二筒之別近爲均勻地力起見概用二筒耘草亦有耘鋤可用牲口拉之較舊式之鋤專用人力者更爲便利又新式之鐵絲篩旣便篩物又可持久較舊用竹篩爲良此農具改進之一斑也

二農業灌溉 衛河縱貫境內但附近兩岸之農村向值歲旱除業圃者利用河水灌溉蔬菜外從無引以灌田者近經振興水利勸導鑿井一般農人頗知灌溉之利益二十三年第五區許莊農民新式鑿井所蓄水量可灌二十餘畝之田地其附近河流之村民亦間有用水車引河水以灌田者此亦農業灌溉進展之見端也

三農業害蟲之豫防 本境除水旱偏災外害蟲之類不一而蝗蝻毛蟲兩種尤甚飛蝗羣集田間往往食禾立盡而雌蟲當秋晚產卵於地翌春孵化即名曰蝻此等蟲爲農家大害防除之法普通多掘產卵之地殺其卵

子迨至春日若多數之卵浮出水面則收集而燒斃之如其成蟲又製大網捕取而殺斃之以絕其蕃殖之患毛蟲之害雖次於蝗然防之亦無善法祇有聚而斃之此等害蟲既大足病農即防除之法尤不可不加意研究也

2工業改進之略況 關於此項分家庭工業市廠工業及縣立民生工廠三項述明之

一家庭工業

本縣家庭工業紡織爲大宗此項紡織用具近用新式彈花軋花及織布各機者約佔十分之五

彈花軋花二
機用新式者

多 尤 其他手工業如食品飲料等近以公共衛生之加意研究亦各力求精潔嚴防臭腐並注意飲水泉源之潔淨免致性味不良發現時疫且易傳染以流害於廣衆此家庭工業改進之畧況也

二市廠工業

全境土木工等近以明了住爲民生一大要素對於新式之建築模型亦均有詳確之考究故新構堂室輒注意光線之合度空氣之流通頗適於一般衛生之必要至鐵工一項所制各器恒爲農商人等所必需然業此者向惟章邱人有此特長邑人間有習此者亦僅得其小技然自奉 明令振興實業改進工藝以還各工人等亦頗知器非求舊惟新之義相率以舍己從人採長補短製造品力求精緻即小本手工等業亦莫不然此關於本境市廠工業改進之略況也

三縣立民生工廠

此工廠自民國二十一年設立舊稱平民工廠至二十三年七月遵照 部頒縣立民生工廠辦法改爲民生工廠廠內工徒十二人出品爲各色洋布斜紋自由布線呢線嗶嘰方格布花條布等較之舊時出品大有增加雖以地處偏僻各貨未見暢銷然出品力求潔緻將

來農村經濟充裕市面金融豐盈工廠貨品自易廣銷
此關於縣立民生工廠改進之畧况也

3 商業改進之畧况

本縣以地處西偏雖有衛河縱貫近復汽車駛行而商業
未見發榮自

國民政府統一以後遵令提倡國貨兼注意新生活運動
各商人留心時務者悉鑒及於舶來品之奪我利權咸注
意於土貨之如何改良國貨之如何推廣是非先富有資
本不足以徹底整新而欲擴充一般之商業信用集資合
作尤有一致進行之必要近年本邑合作社既經專員指

館陶縣志

政治志 實業

六十七

導商會有責人員又悉心提倡以故全境先後繼續成立
者已有十八處茲為列表於左

山東省館陶縣全境合作社一覽表

冊 檔

合作社名稱	成立年月	性質 (如信用消費生 產運銷利用等)	經營之事業	社員 總數	股本總數	每股金額
蕭家屯信用合作社	廿二年一月廿三日	信用	抵押放款	三五名	一二七元	三元
韓范莊信用合作社	廿二年四月廿三日	信用	全	三一	二五	五
護法寺信用合作社	廿二年五月十六日	信用	全	三一	一一三	三
伴導村信用合作社	全	信用	全	三一	三	二
拐渠信用合作社	全	信用	全	二三	六九	三
房兒寨信用合作社	全	信用	全	三一	一八	三

趙莊信用合作社	廿二年六月十一日	全	右	全	右	一八	五四	三
汪隄信用合作社	全	右	全	右	全	一三	一三五	五
都齊寨信用合作社	廿二年七月十一日	全	右	全	右	二五	一二九	三
前時玉信用合作社	廿二年八月十九日	全	右	全	右	三	二四八	四
麻呼寨信用合作社	全	右	全	右	右	一六	五八	二
曲莊信用合作社	廿二年九月四日	全	右	全	右	三四	二七二	八
童莊信用合作社	二十二年九月五日	全	右	全	右	二四	二一	五
後時玉信用合作社	廿二年九月十六日	全	右	全	右	三一	九三	三
南館陶信用合作社	廿三年四月二十日	全	右	全	右	三五	一二三	三
常兒寨信用合作社	廿三年六月廿八日	全	右	全	右	二三	八四	三
顏窩頭信用合作社	全	右	全	右	右	一四	一四	一
孟良寨信用合作社	廿三年六月三十日	全	右	全	右	二	四二	二

館陶縣志

政治志 實業

六十八

備考

右列全縣信用合作社繼續成立共十八處童莊信用合作社屬於第一區汪隄趙莊二處屬於第二區都齊寨一處屬於第三區前時玉後時玉二處屬於第四區顏窩頭一處屬於第五區蕭家屯韓范莊二處屬於第六區南館陶曲莊二處屬於第七區護法寺伴導村拐渠房兒寨麻呼寨常兒寨孟良寨七處俱屬八區將來信用合作社日益推廣全境商業遂漸繁榮可操左券矣

4 林業推廣之情形

一年之計莫如樹穀十年之計莫如樹木是林業與農業原有密接之關係本縣遵令振興實業先後設置苗圃及農業試驗場園內除舊植桑樹外並培植加拿大白楊棗

樹側柏及白楊榆條法國梧桐等樹苗場內種美棉中棉及蔬菜等類茲將苗圃及農事試驗場設置概況列表於左

山東省館陶縣苗圃暨農事試驗場設置概況一覽表 冊 檔

名稱	地址	設置年月	畝數	種類
苗圃	城東魏莊後	民國十六年七月	四十畝	加拿大白楊法國梧桐榉樹白楊側柏榆條等
農事試驗場	縣城東門外路南	二十二年一月	三十畝	桑樹美棉中棉及蔬菜等類

備考

每屆植樹即用苗圃樹苗若苗圃樹苗不足應用時即由造林補助費項下用款價購樹苗試驗場內舊植桑樹以供養蠶之用但以全境地質多有不甚適宜之處是以蠶桑事業未見發展自二十四年一月農事試驗場改為第二苗圃以後屆植樹節樹苗可以敷用

館陶縣志

政治志 實業 六十九

本縣全境林木分公有及私有二種茲將官植林木及民植林木分別列表於後

山東省館陶縣官植林木一覽表 冊 檔

林別	地址	樹之種類	栽植年月及株數	成活株數
中山林	縣城東門外	白楊	民國十七年三月 植二百株	成活七十六株
先農壇林	縣東關東北隅	榉樹	二十年三月 植一百株	成活五十四株
西關義地林	縣城西門外	加拿大白楊	二十三年三月 植二百五十株	成活一百一十五株
東關義地林	縣東關外	加拿大白楊	二十三年三月 植五百二十株	成活四百六十株
南關義地林	縣南關外	柳 椴	二十三年三月 植四百五十株	成活四百三十株
北關義地林	一在北關西北隅	柳 椴	二十三年三月 植一百三十株	成活一百零五株

館陶縣志

政治志 實業

七十

資由造林費補助項下開支證明

備考	自民國十六年三月植樹以至二十四年三月先後共植二萬二千八百七十株共成活一萬九千八百二十株至每年植樹皆僱用短工	
	臨館汽車路林	縣城東門外
衛河東隄林	縣西關	楊
		槲樹及加拿大白
傍城林	城壕周圍	加拿大白楊
		柳椽及白楊
西關壇地林	西關西南隅	加拿大白楊及槲樹
		槲樹
南關壇地林	南關西南隅	槲樹
		槲樹
一在北關東北隅	槲樹	植二十四年三月
		植三百四十二株
成活三百一十五株	槲樹	植三十四年三月
		植四百六十八株
成活四百二十株	槲樹	植二十四年三月
		共植五百六十株
成活五百一十株	槲樹	植十六年三月共
		植二百五十株
成活八十五株	槲樹	植二十四年三月
		植一千二百株
成活一千一百株	槲樹	植二十三年三月共
		植四千四百株
成活三千九百五十株	槲樹	植二十四年三月共植
		六千八百二十株
成活六千三百株	槲樹	植二十三年三月共植
		三千六百八十株
成活二千九百株	槲樹	植二十四年三月共植
		三千五百株
成活三千株	槲樹	植二十四年三月共植
		三千五百株

山東省館陶縣各區民植林木一覽表

區別	舊有株數	新植株數	合計株數	備考
第一區	一六八、九七八 <small>株</small>	三二一、四六六 <small>株</small>	二一、四三八 <small>株</small>	本境近因水旱頻仍柴薪缺乏每屆冬寒鄉村貧戶有不時竊伐樹株者於林業前途不無影響實業當局詳切講演種樹造林之利益並隨時注意保護管理之法林業進展可操左券
第二區	一六九、八八七	三二一、四	二一、九二七	
第三區	一七九、九八八	三二一、五	二八、三八	
第四區	一八八、六九五	三五、	二二三、六九五	
第五區	一六九、八九五	三、四一	二、三五	
第六區	二六八、八九八	三一、七	二九九、九六八	

第七區	二七六、	三、五	三六、五
第八區	二四、一九	三四、三	二七四、一三九
總計	一、六五八、四五 株	二五七、五六	一、九一六、一 株

謹按森林經營管理之法中央早有明令公布誠以森林事業不但有關民生問題而且調和雨量可防亢旱洩散養氣碑益衛生暑熱可以避卻炎氛冬寒亦可減殺風勢是有益於一般衛生者功用尤鉅所以文明各國森林學列有專科關於研究森林利益及土地種植之宜並配置保護之理論方法等一一詳晰考驗務收實效以蘄農林事業之均一繁榮館邑全境沙壓地實河岸尤長此種樹造林之法尤應加意研究並望有實業之責者對於保護管理諸法切實整飭林業之盛尅期可觀矣

其他如牧畜養蜂養雞等業除沙窩地宜牧畜外養蜂一

項園藝學既鮮提倡花非四季常繁自難適於養蜂養雞

館陶縣志

政治志 實業

七十一

亦鮮適宜之茂林曠所更難期其繁殖然則因地興利量

材授工乘勢勸業農工商不誠足多乎哉

八 教育

在昔唐虞之世命契爲司徒曰敬敷五教夏商迄周庠序學校名異實同漢唐而後廣立學宮增置師儒雖道有顯晦運有隆污而碩學通儒累代輩出歷宋明以迄前清崇儒重道闕宮泮水芹藻揚休作人雅化涵育彌深漸被愈廣聖祖高宗迭次幸魯躬祀至聖訓勉士子以敦實踐勿事浮華一時名儒輩出經書文章著稱極盛乾隆元年邑人耿賢舉被薦舉博學鴻詞道咸之世承平日久粵逆發難教匪繼亂雖在戎馬倥傯之中而絃誦之聲鄉閭不絕迨穆宗削平大難首以增置學額如惠士林官學私學愈見林立德宗銳志圖強刷新教育改書院爲學

館 陶 縣 志

政治志 教育

堂於學校事宜酌古準今分科定制以德育智育體育爲三大宗旨昌聖學並闡揚科學融貫中外文明採取東西規制誠有鑒於國勢之盛衰胥視教育興替爲轉移狹而至於一省近而至於一邑一鄉一家其整齊寧壹亦罔不以教育爲基礎館邑地近聖人之居人好儒學士習詩書賢良宏博代有其人亦莫非沾濡教澤者久故發揮學術者昌民國革新而後良邑宰恪遵明令益汲汲於振興教育而學制教規悉因時損益煥然聿新釐然畢舉蓋教育以發展一般青年固有之本來善性而增進其獨立之生活能力馴以養成大無畏之眞精神乃可爲今日多難國家之完善國民危險社會之健全份子吾館全邑民

德之正民生之厚民族之榮胥於教育卜之矣茲將育前清教
設施變遷之概況與民國教育事業改進經過之情形次第列
述於左

甲前清時代之教育 分科舉與學校兩時期叙述之

子科舉時期

一學制 清初沿前明舊制以八股取士京師設有國學

稱國
子監

省會暨所屬各府州縣均設有府學州學及各縣

縣學康熙六年秋七月詔以策論取士九年復以經藝
取士乾隆元年頒十三經二十一史於各省會及府廳
州縣各學尊經重儒聖學聿昌士風丕振本縣舊制以

館陶縣志

政治志 教育

二

文廟爲學宮歷金元明以迄於清累代增修規模以擴
平時訓迪士子宣講聖諭廣訓務崇實踐而黜浮華闡
揚孔孟教典嚴申孝悌而戒涼貪邑中人士競習詩書
敦尚禮義其有行爲不檢者卽由教宮申黜責罰值歲
科兩試造具全邑生童名冊上之學政諸生中有幫增
補廩舉優或出貢者亦詳請學使核辦自順治元年定
直省各學支給廩餼法增生附生均準在學肄業教授
課程文行並勗道藝兼重館邑人文在昔稱盛乾嘉以
降士風彬彬迨經咸同年間之變亂城陷署焚典籍散
佚識時之士通經達權經義治事並課兼程迄光緒末

年歐化東漸科學聿明學制漸有日趨於新之勢

外有陶山書院亦舊制也舊址在文廟右前方明正統間創建清康熙四十四年知縣陳冕重修四十五年詳報爲義學四十七年學院趙給額曰興學育才嗣改爲訓導署書院改移城隍廟南歲聘山長掌院教授生徒每月初一日爲官課由邑宰命題考試十五日爲齋課由山長命題考試官課生員取列超特等者膏伙外併給獎金文童列上中取者亦分別給以膏獎齋課有膏無獎平時作文呈由山長校正迨光緒十四年知縣彭元照改爲試院除縣試時作爲考場外餘時仍循舊章

館陶縣志

政治志 教育

三

按時考課二十八年知縣向植奉文改爲校士分館延教習主講每月課期仍前惟改試論策經義於官師兩課外各就日間閱讀經史所有心得作爲筆記每一週期呈由教習評閱三十一年因開辦巡警知縣方桂芬

借作巡警教練所之用

今改爲公安局

而舊制蕩然矣

舊志及鄉土志

再如私塾制度無論城鎮鄉村凡有年滿七八歲以上之兒童除貧戶外爲父兄者胥送入塾內從師肄業初學均授以極簡顯易讀之課本如三字經小學韻語等漸次授以孝經弟子規上下論孟等書其教師皆由自延概係學行兼優堪爲模範者每年束脩每名納京錢

四五六千文不等稍長就學外傳講誦經書而外兼習
作文及詩賦楷法歲納束修多至十數千文不等亦視
各學生家計之贏絀而異其脩金多寡之數學規惟嚴
課業務勤師嚴道尊古有明訓家弦戶誦里有仁風師
徒勤懇規制謹嚴私塾制度大率類是

二教育行政機關之組織 儒學初設教諭一員訓導二
員順治四年裁訓導一員康熙三年裁教諭祇留訓導
一員旋復設教諭一員自明季寒官不越省選授清遂
沿爲定例教諭訓導掌文廟奉祀及管理所屬文武士
子故謂之教官 亦稱學官 上受提督學政歲時之巡察而舉

館陶縣志

政治志 教育

四

刺之下置學書一名承繕文件門斗五名供伺候奔走
等事此其組織之概略也 舊志

三學額 清初科歲試各取文章十二名 歲試武童亦然 雍正二

年奉文行查各省府州縣人文最盛之處詳明題請廣
額三年知縣趙知布教諭陳承祖訓導鄭士震遵查館
陶縣人文較昔頗盛詳明題請廣額自雍正四年加額

三名歲科試各取文章十五名外撥府學一名 至光緒三十一
年停 歲試取武童十二名外撥府學二名 至光緒二十
七年停止

廩膳生增廣生各二十名二年一貢如逢國家覃思則

廣學額七名 舊志

四學田 清初學田止存地一頃九十八畝五分七釐二毫青陽城村民周元逃荒外出遺產地三十六畝七分二釐順治五年貢生孫振宗生員張元閻顏魯生稟義設立義學以課村中子弟每年地租除納糧外存爲義學膏火嗣有人盜當此地義學中輟雍正年間經知縣趙知希審斷贖回乾隆元年張公興宗又爲立案延師授課地租永贍義學之用合計學田共二頃三十五畝二分九釐二毫

舊志

五科舉時代進士舉貢之題名 歷代掇巍科者俱學有

淵源足覘全邑教澤之涵濡文化之競進故由宋迄清

館陶縣志

政治志 教育

五

均列舉之以昭作人大典而後進之遐思俾相與濯磨於日新隨時勢之變遷而轉移其趨向誌科名正所以勵行實也茲爲次第敍列於左

山東省館陶縣歷代進士舉貢姓名錄

薦辟

(明)

朱儼

以人才舉有傳

進士

(宋)

柳開

字仲塗開寶六年進士著有家戒見藝文

王沿 中天聖進士有傳

王鼎 沿之子進士有傳

(金)

郝鈞 國器承安五年經義榜進士晚號鶴鳴老人

(明)

孫文義 洪武庚午科舉人連捷成進士官監察御史有傳

陳 卣 永樂甲午科舉人連捷成進士歷官大理寺少卿有傳

郭 良 景泰庚午科舉人天順丁丑科進士歷官光祿寺少卿有傳

馬 懋 成化丁酉科舉人連捷成進士歷官布政有傳

耿 明 成化丙午科舉人弘治丙辰科進士歷官江西左參政有傳

館陶縣志

政治志 教育

楊師震 嘉靖庚子科舉人甲辰科進士初授戶部主事督儲天津陞陝西榆林僉事禦邊有方遷山西大同兵備副使致仕

歸

武建邦 嘉靖丙午科舉人丙辰科進士係舉人知州武德智之子初任鄆城令鋤抑强暴申理冤獄擢戶部主事督餉遼左

雲中俱有政績遷山西冀北道僉事兼理學校得士民心陞湖廣參議未任

倪 湯 嘉靖辛酉科舉人隆慶辛未科進士初知蕪湖縣陞順天府推官蒞政有器度

姚 鎡 萬歷戊子科舉人連捷成進士歷任副使有傳

耿如杞 萬歷丙午科舉人丙辰科進士累官山西巡撫有傳

耿章光 天啓丁卯科舉人崇禎丁丑科進士仕至尚寶寺卿明亡殉國有傳

(清)

耿願魯 康熙丙午科舉人庚戌科二甲四名進士選翰林院庶吉士授編修有傳

高重光

康熙丙午科舉人癸丑科進士官內閣中書有傳

耿賢舉

雍正元年癸卯科解元乾隆元年舉博學鴻詞十年乙丑科二甲五十五名進士

張元杰

嘉慶六年辛酉科舉人道光十五年乙未科二甲一百十五名進士

舉人

(明)

宋昇

永樂甲午科舉人河南葉縣訓導

仲宣

同 上陝西武功縣知縣

趙麟

永樂庚子科舉人慶陽府通判

高安

永樂癸卯科舉人山西壽陽縣丞

張智

同 上未仕

館陶縣志

政治志 教育

七

石巖

同 上未仕

張浩

宣德己酉科舉人未仕

劉志

同 上歷任長沙府同知進階中順大夫

劉衡

正統丁卯科舉人歷任河南提學僉事

趙資

景泰庚午科舉人中書舍人

吳譽

同 上山西泰寧縣知縣

楊源

同 上河南均州同知

王傑

天順壬午科舉人直隸房山縣知縣

靳亮

同 上文安縣知縣

汪箴

成化戊子科舉人

王江 成化甲午科舉人

樊江 成化丙午科舉人直隸虹縣知縣

楊文 同 上源之子伊陽縣知縣

武雷 弘治乙卯科舉人靜海縣知縣陞高郵知州食俸四品

王坦 正德丁卯科舉人

武德智 正德己卯科舉人初知原武縣調賈坻縣陞朔州知州

劉之翰 嘉靖乙酉科舉人

王汝楫 嘉靖辛卯科舉人官直隸安州知州

米世功 嘉靖癸卯科舉人懷慶府推官折獄稱明允

王無逸 嘉靖丙午科舉人未仕

館陶縣志

政治志 教育

八

王禎 嘉靖壬子科舉人陝西延川縣知縣

米成道 嘉靖甲子科舉人世功之子

王祈禎 萬曆乙酉科舉人開封府同知

溫汝舟 萬曆辛卯科舉人

柴可立 萬曆丙午科舉人未仕

(清)

鄒魯 康熙五年丙午科舉人

姚班 雍正十年壬子科舉人

李志東 乾隆六年辛酉科舉人

姚士烈 乾隆二十一年丙子科舉人

姚士烺 同 科舉人

李諭忠 乾隆二十五年庚辰恩科舉人

耿錫觀 乾隆三十六年辛卯科舉人

張璘 乾隆四十八年癸卯科舉人

高廷俊 道光二十年庚子科舉人有傳

張汝清 咸豐元年辛亥恩科順天舉人有傳

張曉林 光緒元年乙亥恩科舉人揀選知縣

徐福梅 光緒十五年己丑恩科舉人

汪毓藻 光緒二十年甲午科舉人揀選兩淮鹽大使入民國充本縣自治局局長學問淹博品行端正現年八旬體健神清

副舉人

館陶縣志 政治志 教育 九

劉汝典 同治三年甲子科鄉試副榜

初鳳齡 光緒元年乙亥恩科順天鄉試副榜後舉鄉飲大賓

翟鳴岡 光緒二十九年癸卯科副榜考授直隸州判分發河南歷充旅汴中學堂監學汝寧府第一中學堂教員兼監學

學務公所實業課員南陽府公署收發委員發審局幫審委員兼全屬冬防總稽查民國三年應第三屆知事試驗委員會審查合格呈蒙內務部批准分發山東任用旋調赴湖北委管峽江灘務委員湖北省長公署總收發員京兆尹公署收發主任以辦賑務結束保薦任職

光緒三十一年停科舉

拔貢

汪鳳昇 順治十一年恩拔貢

王躍龍 康熙十一年拔貢

耿鵬舉 康熙二十三年拔貢陵縣教諭

姚子昂 康熙三十七年拔貢

李如沆 雍正元年拔貢

耿奕敬 雍正十三年拔貢

李志東 乾隆五年拔貢次年中鄉舉

張維銓 道光五年乙酉科拔貢未仕

張汝清 道光十七年丁酉科拔貢後中鄉舉官知縣

靳芝亭 道光二十九年己酉科拔貢官知州

侯溟鯤 咸豐十一年辛酉科拔貢官教諭

王超驤 同治十二年癸酉科拔貢未仕

館陶縣志 政治志 教育 十

靳琦 光緒十一年乙酉科拔貢官知縣

王鼎和 光緒二十三年丁酉科拔貢本縣高等小學堂教習

賈富春 宣統元年乙酉科拔貢後充陸軍書記官

趙麟閣 同 科拔貢後充陸軍書記官

孝廉方正

趙麟臺 李官莊人宣統元年舉孝廉方正朝考二等分發安徽侯
補府經歷民國四年投效湖歷充清理營產處文牘陸軍
十八師三十五旅書記官騎兵第二團書記官保准薦任
江蘇淮北鹽務知事現充察哈爾農林驗場助理員

恩歲貢

(明)

杜驥 有傳

陳亨 同知

劉鑑 官福州知府有傳

楊永 通判

郎俛 有傳

李納 邯鄲縣主簿

左弼 貴州宣撫司經歷

許詢 韓城縣主簿

葛寅 江陰縣縣丞

郝端 臨潼縣主簿

馬搗 遵化衛經歷

以上洪武年貢

吳助 孟津縣知縣

許寧 遵化衛經歷

毛濬 河曲縣知縣

丁復 白水縣主簿

郎巽 廣西巡檢

石經 太常寺贊禮

劉侃 蓋州衛經歷

劉宣 金壇縣主簿

館陶縣志

政治志 教育

以上永樂年貢

王鏞 鎮府檢校

郎信 沙河縣知縣

任泰 洧川縣教諭

劉遜 廣濟縣知縣

劉賓 臨漳縣縣丞

王踪 沐陽縣縣丞

以上宣德年貢

翟晉 天富北鹽場大使

任嘉 南陽府推官

王鐸 杞縣知縣

陳範 洪洞縣縣丞

張侑 陵川縣縣丞

宋濟 宣府經歷司

以上正統年貢

張忠 鴻臚寺序班歷任

甯鴻 綿州知州

李敬 有傳
白祥 杭州府通判

李澄 烏程縣縣丞

以上景泰年貢

王瓚 南陽府知事
武安 真定縣知縣

武肅 有傳
高巍 未仕

秦安 崑山縣縣丞

以上天順年貢

王敏 未仕
高宏 榆林縣丞

張能 上虞縣丞
睢浩 定州知州

汪澤 未仕
宗寧 汝寧崇府典儀

館陶縣志
政治志 教育
十一

汪源 高郵同知
宗實 滑縣主簿

楊清 潞州通判
孫誼 沂州訓導

張清 宣府訓導
劉暘 房山訓導

以上成化年貢

王瀛 常熟縣丞
張驥 晉州訓導

劉欽 清苑訓導
劉錫 霸州判官

李好問 江西寧府典儀正
郭續 未仕

劉澄 邢臺縣知縣
武斌 隆慶衛經歷

趙鑑 未仕
宋鉞 未仕

王相 未仕
張瑄 樂亭縣訓導

許賢 尉氏縣丞

米錫 烏程縣丞

以上弘治年貢

鄭欽 慶縣知縣

王璽 有傳

潘文 廣昌教諭

武恩 臨洮推官

郭隆 潼關衛經歷

郭綸 未仕

樊淳 宜君縣知縣

以上正德年貢

武德義 寧鄉縣知縣

王寶 有傳

楊燿 常歡 鹽山縣教諭

張時 有傳 嚴澄 廣平府教授

館陶縣志 政治志 教育 十三

王寵 同州學正 博學能文 與兄寶齊名 袁俊 未仕

高良弼 幼舉神童 仕至井陘縣知縣 王世禎 柘城縣知縣

任恩 未仕 王嶽 未仕

李東 保定府教授 王三聘 開封府訓導

車廷相 考城縣教諭 劉嘉梧 清豐縣教諭

以上嘉靖年貢

王維嶽 臨穎縣主簿 邢邦彥 定州學正

李希魁 尉氏縣主簿 張珊 陽武縣丞

任希顏 汝寧訓導 熊應文 武陟縣訓導

睢化中 壺關訓導 劉堯宰 冀州訓導

張善 靈壽縣知縣

劉嘉樟 贊皇縣教諭

王室 定州同知

劉汝梅 選貢扶溝知縣

王承業 沂州訓導

趙希廉 封邱縣訓導

王無違 教授

閻宗解 主簿

張文周 判官

秦思恭 曲阜縣教諭

閻大猷 教諭

王無過 未仕

徐玳 訓導

秦爾梅 訓導

張延祚 恩貢汾西知縣

溫得新 訓導

宋應宿 未仕

汪應軫 濰縣教諭

汪應捷 齊東教諭

倪宗謙 文縣知縣

館陶縣志

政治志 教育

十四

汪明漸 代州州同

孫光祖 沂州訓導

以上隆萬年貢

柴文耀 泰昌元年恩貢

牛汝虹 天啟元年恩貢初任偃師縣丞攝縣篆再任玉田縣丞陞延安府經歷署保安知縣陞秦州州判明鼎革棄官歸杜門謝客年八十六歲卒

耿如桂 天啟元年貢有傳

王世科 未仕

汪三策 德州學正

耿重光 崇禎元年貢官陞西邵陽縣丞陞陝

秦若觀 二年貢訓導

王毓秀 元年恩拔貢官通判

王克中 六年貢

姚運熙 四年貢有傳

文運隆 八年超貢候選通判

楊炳 八年貢

牟之桐 十年貢

宋思讓 十二年貢壽九十七歲

蕭惟馨 十四年貢

冀往聖 十六年貢有傳

(清)

汪古愚 順治元年恩貢 鉅野縣教諭

汪士亮 元年貢 岳州府推官

周派 二年貢

耿含光 四年貢 如杞之子 高密訓導

楊光鼎 五年貢 秦州州判

倪佳士 六年貢 定陶訓導

許爾捷 八年恩貢 候選 通判

倪吉士 八年貢 掖縣教諭

張鳳翥 十年貢 鄒縣訓導

么顯名 十二年貢 海豐縣訓導

張大烈 十四年貢

王更新 十六年貢

館陶縣志

政治志 教育

十五

王克遜 康熙元年恩貢 有傳

郭永固 元年貢 以後停貢

汪鳳祥 八年貢 例復

王玉 十年貢

孫振宗 十二年貢

于敬王 十四年貢 禹城訓導

牛維嶽 十六年貢

樊瓚 十八年貢 鄆城訓導

汪一虬 二十年貢 東阿縣訓導

王士新 二十二年貢

卜云嘉 二十四年貢 有傳

王四維 二十六年貢 長清訓導

董正 二十八年貢

張麟生 三十年貢

么文捷 歲貢

閻中珍 三十二年貢

邢士魁 三十四年貢

李景 三十六年恩貢 有傳

趙師普 三十八年貢

袁奇珍 四十年貢

王炳 四十二年貢

耿瑗 四十四年貢

何崇謙 四十六年貢嘉祥縣教諭

李克奇 四十六年恩貢

王又曾 四十八年貢有傳

馬良弼 五十年貢

孫如爽 五十二年貢有傳

袁昱 五十四年曲埠訓導

王猶龍 五十六年貢

張遐齡 五十八年貢

姚子晟 六十年恩貢

王珏 雍正元年作康熙六十年歲貢

么樞 雍正元年貢 耿伯昆 三年貢

于守潔 五年貢 袁輔元 七年貢

王大光 九年貢 霍秉仁 十一年貢

館陶縣志 政治志 教育 十六

劉泮 十三年貢 李湘 歲貢生候選訓導

李溥 歲貢生候選訓導 李志楠 乾隆年歲貢生

鄭夢熊 乾隆年歲貢生 李諭周 乾隆年歲貢生

張日珂 歲貢生任萊州 劉瑄 歲貢生嘉慶二十三年賜舉人

張日斑 歲貢生選兗州府 張維鐸 恩貢生選青州府學訓導

李元愷 嘉慶二十一年恩貢 楊廷英 嘉慶二十一年歲貢生

劉澤厚 道光年歲貢生任 柴新德 道光年歲貢生

楊三多 道光年歲貢生 戴九職 恩貢生

牟哲 道光二十一年歲貢 李毓秀 道光二十九年歲貢生選長山教諭

馬登峨 道光三十年歲貢 趙汝漢 咸豐四年恩貢生

楊苞

咸豐六年歲貢生

么宗岐

歲貢生候選訓導

熊德潤

歲貢生

樊金泰

歲貢生

馮倬

同治元年歲貢生仕
黃縣訓導

張汝泰

恩貢生

閻登岱

同治五年歲貢生

李寅清

歲貢生

王心一

歲貢生

張德化

同治十三年歲貢生

程清暉

光緒元年恩貢生

趙崇樸

光緒三年歲貢生

閻登峨

光緒六年歲貢生

王有章

光緒九年歲貢生候補訓導

宋永清

光緒十二年歲貢生

劉玉淳

光緒十五年恩貢生

翟錫祉

光緒十六年歲貢生

趙協和

光緒十六年恩貢生

霍如錦

光緒十八年恩貢生

申佩璠

光緒二十年歲貢生

館陶縣志

政治志 教育

十七

劉雲程

光緒二十一年歲貢生

申治清

光緒二十二年歲貢生

王蘭堂

光緒二十六年歲貢生

宋金鏡

光緒二十七年恩貢生

薛汝欽

光緒二十八年歲貢生

胡化南

光緒二十九年歲貢生

王邦傑

歲貢生

閻清臣

光緒三十一年歲貢生

趙燦輝

光緒三十二年歲貢生
考選縣丞

薛有瑜

光緒三十三年恩貢生

靳如楨

光緒三十四年歲貢生

婁巖嶺

宣統元年恩貢生

耿明斗

恩貢生

馬清江

歲貢生

孫際昌

歲貢生

張丕欽

歲貢生

李繼昌

歲貢生

府貢

(明)

甯柔 寶雞縣丞

焦俊 密雲知縣

胡深 鄭州吏目

耿貴 兵馬副指揮

趙瑞 通判

李尙友 州判

李瑀 府經歷

李希賢 州判

王佑 教授

李天經 主簿

耿介 州判

耿全

耿翕 新鄉教諭

姚謙夫 府判

李鳴陽 府同

姚恒夫 訓導

王敬由 訓導

館陶縣志

政治志 教育

十八

(清)

姚運嘉 長山訓導

馬魯泉 學優未仕充本縣縣視學

例貢

(明)

王道 豐城縣縣丞

白浩 戎河主簿

武雯 肅之子彰德府經歷

徐賢 榮府引禮舍人

石鐸 良鄉縣丞

王連 慶陽府照磨

孫仁 黃巖主簿

李佐 新鄉主簿

張瓚 東明縣丞

張珍 主簿

張璽 六安吏目

張增 忻州判官

王良卿 金壇主簿

王良弼 靜海主簿

劉暢 石州吏目

劉漢 河南布政司理問

汪國相 澤州吏目

郭庭 繁峙縣丞

顏孔耀 東安主簿

王前 盧陵主簿

殷雨 眞定府檢校

柴業儒 河南主簿

韓士進 德安王府典儀

王梯 耀州吏目

武建勳 德智之子 鎮源主簿

殷尙義 涂陽主簿

趙鑑 崑崙吏目

王化民 順義縣丞

郎東洋 唐縣主簿

邵龍田 長沙府照磨

汪邦寧 邛州吏目

邵龍潭 瀋府長史

館陶縣志

政治志 教育

張文慈 主簿

樊世榮 經歷

汪承性 泗州州判

汪若愚 光祿寺監事

王國寶 鴻臚寺序班

(清)

張克寬 以守城功授都司

汪一鶴

張懋德 考授州同

耿願愚

曹邦紀 涇縣縣丞

汪滅 蒲圻縣丞

李晨 考授縣丞 有傳

崔治國 桃源縣丞

高文璘 有傳

平相乾 景州吏目

耿江左 考授州同

白彪

李 洽 候選州同

平 正 考授州同

李 涵 有傳

張 恕

秦和鼎 考授州同

徐 璉 考授州同

張 忍 考授州同

陳心正 有傳

耿壽平 四川寧遠府同知

高 枚

高 幹 平涼知縣

汪之佐 考授州同

李志棟

李志梓

閻光學 汶川縣知縣
壽九十二歲

閻 敏 安徽英山縣典史

館陶縣志

政治志 教育

武進士

(明)

王佐才

崇禎三年庚午科武舉辛未成進士官青州府守備

(清)

馬延眉

康熙二十六年丁卯科武舉二十七年戊辰科武進士官守備

鄭太平

乾隆四十八年癸卯科武舉四十九年甲辰科武進士官力過人家貧未仕

王琴堂

道光二十年庚子恩科武舉二十四年甲辰科武會元官都司有傳

趙鵬飛

道光二十年庚子恩科武舉二十四年甲辰科武進士官湖北興國州守備

馮國楨

道光二十四年甲辰科武解元乙巳成進士

婁峻嶺

咸豐元年辛亥恩科武舉二年壬子成進士未仕襄助武訓興學光緒中加三品銜

館陶縣志

政治志 教育

二十一

張清文

光緒五年己卯科武舉癸未科武進士

宋金鐘

光緒五年己卯科武舉丙戌科武進士未仕與兄金鏡同著孝友之名

武舉

(明)

王訓

王玠長孫萬歷癸酉科武舉

王之藩

天啓甲子科武舉

王躍鯉

同上

王來聘

天啓丁卯科武舉

(清)

遲冲漢

順治十四年丁酉科武舉

郭祥瑞 順治十四年丁酉科武舉

孫鑑 康熙八年己酉科武舉

李坦 康熙十一年壬子科武舉

張明遠 康熙三十二年癸酉科武舉

秦良藩 康熙五十年辛卯科武舉

汪維堯 乾隆二十五年庚辰恩科武舉

張登鼇 道光八年戊子科武舉

張豐年 道光十二年壬辰科武舉

張錕 同上

郭起鳳 道光十九年己亥恩科順天武舉

館陶縣志 政治志 教育 二十二

王壽朋 道光二十九年己酉科武舉

李文燦 同上

郭萬年 咸豐元年辛亥恩科武舉

范鵬蛟 咸豐二年壬子科武舉

張占鼇 同治元年壬戌恩科並補行辛酉科武舉

陳登龍 同上

孫萬魁 同治九年庚午並補行丁卯科武舉

高連舉 同治十二年癸酉科武舉

張殿舉 光緒元年乙亥恩科武舉

秦飛龍 光緒二年丙子科武舉

王峻峯 光緒五年己卯科武舉

閻秀章 光緒八年壬午科武舉

董化龍 光緒八年壬午科武舉

霍騰雲 光緒八年壬午科武舉

杜鵬飛 光緒十四年戊子科武舉

冀致君 光緒十九年癸巳恩科武舉

霍靈雨 同 上

張麟臺 光緒二十三年丁酉科武舉

光緒二十七年七月通諭各省一律停武科

館陶縣志

政治志 教育

二十三

丑學校時期 關於清季廢科舉興學堂時期之教育除學制與民國革新後因國體變更根本主義不同一切因時申定外其他組織之程序及改進之方法不過隨時損益以期合於現代潮流而養成適時應務之人才初非盡舍祖國所長專採他人之長致本實先撥學業就荒落也科舉之弊在偏於理論而不注重實用中西同研格物之學但窮其理則流於虛惟徵諸事乃見爲實此唯心與唯物貴於兼通即王陽明之致良知亦主乎知行合一非空談理妙也學校教育主旨德育智育體育三者並重推闡其義即孔子所謂好學近智力行近仁知恥近勇是也館邑學制於左

光緒三十一年詔停科舉推廣學堂本縣設立高等小學堂知縣徐壽彭聘中學教習科學教習各一人兼管理考選學生二十名入堂肄業教授課程遵章定爲修身經學國文歷史地理算術格致體操等科每日上課時間共六小時餘時自習講堂而恭祀至聖先師孔子每月朔望教習率學生行禮每月終有月試每暑假年假期前有季考各按考試成績評定甲乙學期四年期滿考試及格發給畢業文憑並按照最優等優等中等分別獎給廩增附生

等出身三十二年設堂長一人添招新生一班各按配定
課時分班授課此外又爲師資缺乏附設師範傳習所一
班一年畢業後委充初等小學堂教習初小課程國文則
教授以極淺顯之文字算術亦單位之加減乘除體操強
半爲遊戲之運動學校教育之要旨在因材施教而施順序以
進其教授法不外豫備提示應用之三段卽豫示教授之
目的以整理學生既知之觀念曰豫備講授新教材曰提
示使之確實記憶運用自在曰應用務以養成一般青年
之高尙人格爲國家正義之國民爲社會健全之分子庶
可日起有功徐收教育普及之實效館邑自光緒三十年

館陶縣志

政治志 教育

二十五

向公植創辦蒙小學堂以迄三十四年孫公方墜以次推
廣共成立初等小學堂五十五所學制尙稱整壹此本縣
清季學校教育時期學制之更新暨事實的經過之概畧

也
檔册及
鄉土志

謹按前清經藝取士自順治二年乙酉科起至光緒二
十九至癸卯科止凡一百一十一科此外康熙十七年
特詔舉博學鴻儒廷試授職雍正十一年詔舉博學鴻
詞十三年再申諭限催舉邑人經特科於常例科舉外又
人員光緒二十七年認開經濟特科於常例科舉外又
累次特詔舉賢誠有鑒於人材者國之楨幹非朝無倖
位野無遺賢不足以制治未亂保邦未危特是道德才
華文章經濟惟其實不惟其名而未流矜尙詞章不崇
道藝流弊所極士多文弱國就衰微戊戌政變改試策
論旋復用八比迨三十一年八月袁世凱等奏請推廣
學堂先停科舉奉旨即於是年停止以後人才取於學
堂限畢業各按考定成績分別請賞舉貢生等不拘

數是後學堂乃漸次推廣本縣初等小學堂至宣統末年增設至五十餘所特是各國科學日新月異而歲不同吾國學堂甫興中西並課採人之長補己之短非具堅忍不拔之志兼用勇猛精進之力不足以發揮科學之底蘊而光大吾國固有之文明所以有教育之責者酌古準今因時定制而有志向學之士子尤應盡革急功近名之故習努力競進以敦實學而勵真修庶通經可以致用而應機亦可以匡時矣

館陶縣志

政治志 教育

乙 民國革新後之教育 分學制與教育行政教育經費及學校教育社會教育等項次第列述於左

子學制

民國元年頒定學制高等小學修業期限改爲三年十一年教育部令頒新制改初等爲初級修業四年改高等爲高級修業二年十七年後學制更加釐定小學校修業六年仍分初級四年高級二年是年並定中小學男女生兼收十八年設縣立師範講習所一處三年畢業後即將此項經費移歸六縣聯立鄉村師範學校本縣師講所停辦同年奉令中小學一律將校字刪去改爲第幾小學二十

三年復奉通令以學校所在地定其名稱第一小學卽改爲城內小學餘以次類推課程亦隨時更易如修身改爲公民國文改爲國語之類增減改訂務合時宜自十七年國民政府統一後實施黨化教育各學均添授黨義每星期一開紀念週會讀

先總理遺囑全體師生並向遺像行三鞠躬禮二十三年仍感

師資缺乏復就前職業補習學校

原校已於二十二年歸併第一小學

開

辦師範講習所一班教授科目悉仍其舊

冊 檔

丑 教育行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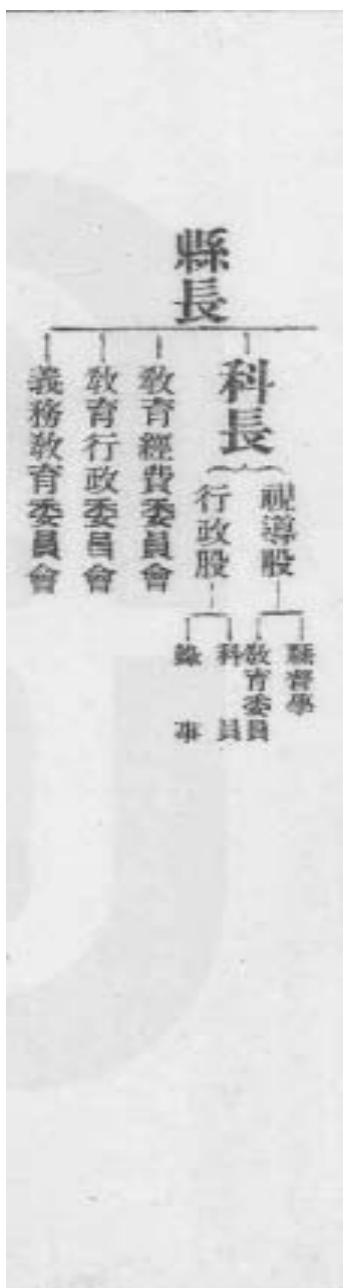
一 行政制度之沿革

民國元年本縣設勸學所以馬魯泉爲所長並設勸學員四人是爲本縣教育行政之發軔二三年間張青箱宋繼昌先後接充所長其他職員仍舊四年勸學所改爲視學所所長改爲縣視學勸學員改爲區視學七年視學所復改爲勸學所縣視學仍改稱所長區視學仍改稱勸學員十二年奉令勸學所改爲教育局所長改爲局長添設縣視學一人勸學員改爲事務員二人教育委員四人十四年委郝介眉爲教育局長至二十年郝寶善接充局長二十二年奉令教育局併入縣政府改設第五科局長改爲科長縣督學教育委員仍舊事務員改爲科員其職掌悉依縣政府組織暫行辦法第十九條暨舊規程各規定

二行政人員之組織

勸學所成立之始所長以下置勸學員四人書記一人二年至十一年職員名稱雖稍有改易而人數無甚變更十二年改勸學所爲教育局所長改爲局長添設縣視學一人事務員二人錄事二人勸學員改爲教育委員十七年教育經費獨立成立教育經費委員會設會計一人迨十九年教育局復行改組縣視學名義改稱縣督學局內分爲兩課局長兼第一課長縣督學兼第

二課長事務員教育委員兼任課員二十二年改教育局為縣政府第五科局長改為科長事務員改為科員其餘仍舊茲將民國二十三年度教育行政系統列表於左



三學區之劃分

民國元年按全縣舊區五十四里劃分為正南學區西

南學區西北學區東北學區共四學區二十年復按新劃自治區編定第一四區為第一學區二三區為第二學區五六區為第三學區七八區為第四學區取消東西南北名稱於自治區同

四學務之視察

民國元年以還視察之責由勸學員擔任十二年改教育局後由縣視學及事務員擔任十七年後由縣督學及教育委員擔任至於視察之分配每人視察一學區每季視察一次每次出發之前開視導會議一次討論應行應革事宜視察時以廳頒視察要點為準據其視

察方法分爲三項卽

1 觀察

注意已往成績及現在狀況

2 指

導

糾正錯誤及指示實施方法

3 討論

解決疑難問題及應進行事宜

視察畢

復開會一次報告各校人數之多寡教員之勤惰及成績之優劣並按初級教員獎懲標準評定甲乙發給薪俸

五小學教師之待遇

民國元年初級小學教員每月每人僅發脩金京錢十千文二三年間地畝附捐增加增爲每月京錢十四千不分等級各按四季發給至十二年因銀價陡漲增爲每月三十四千十八年仍不分等級每月每人改發大

洋八元並視成績之優劣而定其獎懲二十年第一次檢定小學教員公佈後分爲甲乙丙三等檢定及格者爲甲等代用者爲乙等未受檢定者爲丙等甲等每月十元乙等八元丙等六元二十二年因推廣義務教育初級小學一律改爲村立教員薪金一律十元鄉款縣款各發一半二十三年改縣款爲補助金初小教員薪金又分甲乙丙丁四等甲等由縣款每月補助六元乙等四元丙等三元丁等二元鄉款每月仍發六元高級小學教員待遇清季及民國十年以前均無規定至十一年校長及主任教員月薪定爲二十元教員月

薪十五元十二三年間校長定爲二十四元主任教員二十元十八九年間校長定爲二十八元主任教員二十四元科任教員二十元

六師資之養成

民國元年本縣成立單級教員養成分所以郝逢泰爲所長修業期限一年招生一班四十人先後畢業者共有三班計教員一百二十人四年奉令改單級教員養成分所爲師範講習所以張青箱爲所長先後招生兩班計學員共九十人至七年停辦十二年復設立師範講習所一處以鄭元善爲所長共招生兩班每班學員

四十人期限二年畢業十五年又停辦十七年因黨義教員師資缺乏乃辦小學教員黨義訓練班二班共學員一百零五人修業期限一個月十八年復在城隍廟舊址成立師範講習所一班招生五十人所長由教育局長郝介眉兼任至二十年一月由郝寶善接充同年七月畢業後停辦此項經費即移歸臨清臨夏館清邱冠六縣聯立鄉村師範學校本縣共送學生二十四人四年畢業總計民國以來本縣所造師資三百餘人第一單級分所及師講所先後畢業者清季諸生等居其多數年力就衰及病故者亦復不少現充初小教員者除

國民俾人人具有獨立生活之能力與相互愛助之
 精誠不至異族跳梁殘我同胞亡我祖國庶普及教
 育日起有功而民衆前
 途幸福乃堪共享矣

寅教育經費

一教育經費之來源

本縣教育經費收入以地丁附捐爲大宗每丁銀一兩
 約收銀洋一元三角一分二釐其他學田租金基金生
 息雜項等爲數無多茲據二十三年度豫算列表於左

山東省館陶縣二十三年度教育經費收入款項數目表

冊 檔

項 目	經 費 數 目	備 考
-----	---------	-----

地丁附捐	三九、三元	隨上下忙徵收由縣政府第三科照撥
------	-------	-----------------

館陶縣志

政治志 教育

三十三

學田租金	三、八一七	分六月十二月兩期交納由縣政府第五科催收
基金生息	一、五九	分四季交納由縣政府第五科經收
契紙捐	五	每契紙一張徵銀二角由縣政府第二科代收
集市捐	四七九	由縣政府第三科徵收
屠宰捐	一五	全 上
合計	四五、五六六	

二教育經費之分配

關於本縣教育經費之支出以學校經費爲大宗茲據
 二十三年度豫算列表於左

山東省館陶縣二十三年度教育經費支出概算表

冊 檔

項目	經費數目	備考
經費委員會	一、二 元	會計錄事友工薪工洋五六四元第五科辦公費設備費六三六元共計如上數
第五科經費	三、六三四	科長科員督學教育委員錄事工友薪工三、四 八元督學委員視察費及冬季炭費二二六元共計如上數
完全小學經費	一五、八八四	完全小學七處全年共計如上數
師範講習所經費	二、一八八	
民衆教育館經費	二、一二	館長一人館員四人工友三人薪工一、七八八元辦公設備等費三三二元全年共計如上數
民教事業費	二、八二二	凡社會教育事業用費均由此項開支但須呈廳核准後方可動用
村立初級小學補助費	一、	全年補助如上數
共立學校補助費	二、	本縣及臨夏清邱冠等五縣共立簡易鄉村師範學校一處全年補助如上數
私立學校補助費	二、	私立武訓小學一處全年補助如上數

館陶縣志

政治志 教育

三十四

學生參觀費	二四	師範學生畢業後參觀旅費
學生貸費	四八	大學生四人省立高級中學生五人全年貸洋如上數
學田丁漕	一、四	完納學田丁漕約計全年如上數
豫備費	一、九六八	如學校如教育機關一切臨時開支如上數但須呈准後動用
合計	四五、五六六元	

三每年教育經費之比較

本縣教育經費前清光緒三十年間概由縣署經管固無可考稽民國紀元後十九年以前每年度豫算尚未實行亦漫無標準茲自二十年度起按照教育廳核定豫算數列表於左以資比較

山東省館陶縣每年度教育經費數目比較表

冊 檔

年 度	經 費 數 目	增 數	減 數	備 考
民 國 二 十 年	四三、五九九			
二十一年	四四、二二五	四二六		
二十二年	四五、二二三	九九八		
二十三年	四五、五六六	五四三		

四教育經費之保管

前清末年學校創辦時期廟產地租書院基金俱由縣署經收保管高等小學暨職業學校經費亦歸縣署支發民國紀元後二年以至三四年間增收教育地畝附

捐其徵收保管仍與廟產地租同迨五年奉令設清釐學務款產員以沈清泉充任但全縣學款出入仍歸縣署經管八年教育經費雖與地方他款劃分而一切收入仍由縣署經手勸學所經費及初小教員薪金每月由勸學所向縣公署具領高等小學及職業學校則直接具領縣署有不足時由縣公署及財政管理處彌補十二年勸學所改爲教育局該局經費及高級小學職業學校師範講習所各經費並初小教員薪金由教育董事會辦理惟款項仍歸縣公署徵收亦無豫算十七年以後教育用款統歸教育局支領另組教育經

費委員會教育局長縣督學爲當然委員縣政府縣黨部財政局中等學校城內完全小學社會教育各出代表一人及鄉區小學代表一人組織之負經費分配稽核之責收入各款教育附損由縣政府徵收處徵收學田地租基金生息集市捐契紙捐屠宰捐均由縣政府第二科徵收十七十八兩年度收入拖欠甚鉅十九年度學校數目擴充初級教員薪金增加入不敷出一萬餘元彼時尚未切實施行豫算竭力催收舊欠新陳遞趕摶節開支各教育機關經費亦本積欠並於是年將學田地租基金生息移歸教育局逕收二十年度教育

廳令限制嚴厲教育行政費學校經費社會教育費一切補助費及豫備費均須造豫算呈報教育廳核准後方可動支各教育機關亦須按月將計算書單據簿呈送教育局由該局招集經費委員會會員開會審核再由該局彙造計算書單據簿收支對照表呈報核銷二十二年一月奉令裁局改科後教育經費委員會獨立一切收支均由該會辦理

以上
檔册

茲將本縣教育經費委員會保管之學田基金分別列表於左

孟莊	劉圈	拳廠	杜莊	許莊	工曹	柴莊	丁莊	王莊	郎莊	館陶縣志 政治志 教育 三十七	西溝寨	楊召村	西木隄	東木隄	林莊	全右	全右	全右	東關	學田坐落
五、	一、	二八、	五、	一一、	一、	四三、	一九、	一、	六、		二四、	六、	二二、	二二、	二、	一、	一、	一、	三、	學田畝數
一、	、一五	、二五	一、四	一、	、四	一、三	、四	一、	一一、		一、一	、九	、九	、八	、三	一、五	、八	一、二	二、八	每畝租價
五、	一、五	四、二	七、	一一、	四、	五五、九	七、六	一、	六、六		二六、三四	五、四	一八、九	一七、六	六、	一五、	八、	一二、	八四、	年租總計備
																			分上列畝數以釐爲止租價以分爲止	考

汪隄	常二莊	孟口	魏沿村	全右	全右	全右	全右	吳寨	全右	館陶縣志	趙莊	全右	許張寨	全右	全右	全右	全右	全右	全右	牛張寨
三一、一	三一、二	一三、	三、二六	六、	一八、三三	一三、五二	九、三三	五、四八	二四、一四		八、七	七、	一、	七、四三	六、二三	八、	二八、	一八、七	四、	四、四五
一、八	一、二	、八	、九四	、三	一、	、八	一、一	、九五	一、二		一、五	、五	一、	二、七	二、三	、八	、三五	二、五	、七	、九三
五五、九八	三七、二二	一、四	三、四	一、八	一八、三三	一、八二	一、二四	五、二	二八、九七		一三、四	三、五	一、	二、四	一四、三	六、四	九、八	四五、一八	二、八	四、一四
										政治志										
										教育										
										三十九										

北 鋪 上	後 是 玉	全 右	全 右	路 橋	絲 窩 寨	大 寺 堡	符 家 渡	青 楊 城	全 右	館 陶 縣 志 政治志 教育 四十二	全 右	全 右	全 右	王 二 廂	全 右	全 右	丁 圈	安 雷 寨	全 右	全 右
四、五	三、	一五、九八	五、	一、	三八、九	二一、三九	八、八三	三一、八二	八、八		一六、三二	一二、五二	六、九二	五五、四一	五、七	一九、三	一二、	八四、七	一、一	六、四九
一、一	、八	一、五	、九	一、二	一、	二、	一、	一、五	一、二三		一、一	一、	一、二	一、三	一、	一、五	一、三	一、五	二、	一、五
四、九六	二、四	二三、九八	四、五	一二、	三八、九	四二、七八	八、八三	四七、七四	九、九四		一七、九六	一二、五二	八、三	七二、三	五、七	二八、九五	一五、六	一二七、五	二二、	九、七四

張莊	二五、	一、	二五、	
譚宋莊	一、	一、	一、	
高莊	二八、二二	一、六	四五、一四	
侯莊	四、	八	三、二	
全右	七、	一、	七、	
全右	六、	九	五、四	
全右	六、	六	三、六	
北榆林	八、	一、	八、	
果子園	二、	一、	二、	
滿穀營	三、	一、二	三、六	
西閭寨	一四、	一、	一四、	
莊科	八、	一、	八、	
油寨	三、	六	一八、	
全右	四、	三	一二、	
馬寨	三一、五二	九	二八、三八	
全右	九、五四	一、八	一七、一七	
全右	一、一七	一、一	一一、一九	
全右	二、六七	一、五五	三三、四	
全右	三、一八	一、四	四、四六	
全右	一九、六一	一、二	一一三、五三	

館陶縣志

政治志 教育

全右	一、	、七	七、	
自新寨	三九、五七	二、	七九、一四	
全右	一四、	、三	四、二	
曹莊	四、三五	一、	四、三五	
劉莊	一一、四七	、九	一、三三	
蘭寨	一七、二二	一、四	二四、一一	
營盤	八、七八	一、四七	一一、八八	
花園	五、七三	一、二	六、八八	
顏窩頭	六一、	一、	六一、	
韓莊	七六、九六	一、二	九二、三五	
鐵佛堡	一、	一、	一、	
全右	九、八四	一、一	一、八二	
車疇	四、八二	一、一	四四、三	
馬店	二、	一、二	二、四	
許莊	三、	、八	二、四	
後李八寨	六、	、五	三、	
後市莊	一八、		一、	
北陽堡	四、	、五	二、	
後劉堡	一、	一、	一、	
前許莊	三八、	一、二	四五、六	

館陶縣志

政治志 教育

柴堡	三、	六、	一八、	
西賈村	九、	一、	九、	
董安隄	七、	四、五	三三、八五	
全右	三、三四	三、五	一一、六九	
全右	二、	二、	四、	
全右	二、二五	三、八	八、五五	
全右	一、三八	三、六	四、九八	
全右	三、七九	一、八	六、八二	
全右	二、三、五	一、五	三五、二五	
田莊	八、	、一五	一二、	
館陶縣志 政治志 教育 四十六				
劉沿村	一四、二九	、九	一二、八六	
全右	八、六四	一、	八、六四	
辛莊	六、	一、二	七、二	
全右	一、	一、	一、	
全右	一三、	、八	一、四	
吉固	九、	、一五	一、三六	
徐萬倉	一六、	一、	一六、	
程莊	八、	、四	三三、	
北留莊	三一、	、五	一五、五	
西留莊	三五、	一、	三五、	

南孫店	一、	、七	七、	、七
王莊	一七、	、六	一、二	、二
許姚莊	七、	、九三	六、八六	、六
全右	二、	一、二	二、四	、四
蘆裏	七、	、八三	五八、一	、一
孩寨	四一、七五	一、一三	四七、一八	、一八
張查	二四、	一、四	二四、九六	、九六

右表所列以民國二十四年六月三十日為斷地畝數
以釐為止租價年租以分為止

山東省館陶縣縣有基金一覽表

館陶縣志

政治志 教育

四十七

基金數目

每月利率

年利總計

備

考

一、二五六、六

一分五釐

一、八四六、九

右表所列數目以民國二十四年六月三十日為斷基
金及年利均以分為止

卯學校教育

一 初級小學

前清時代本縣絕少義學及公立學校而學齡兒童皆在私塾讀書宣統三年始成立初等小學堂二十六處民國元年改稱初等小學校至三年教育地畝附捐增加增設初等小學校三十處共五十六處四年改稱國民學校五年又增設六處遂達六十二處十一年學制改革仍稱初級小學校二十二年奉令凡縣立初級小學一律改爲村立自民國五年至二十三年逐年增加遂達到二百七十一處茲將初級小學歷年概況及二

館陶縣志

政治志 教育

四十八

十三年度各區初級小學名稱分別開列於左以備參考

表一

山東省館陶縣初級小學歷年狀況表

自民國元年起
至二十三年止
案 檔 考

年 度	學校數目	學生數目	備 考
民國元年			
二年	二八	六一六	
三年	五	一一八	
四年	五六	一二四六	
五年	六二	一三八四	

區 學 貳

水坡初級小學
 刑坊初級小學
 牛張寨初級小學
 許張寨初級小學
 汪隄前街初級小學
 汪隄後街初級小學
 趙二莊初級小學
 馬虎寨初級小學
 西路寨初級小學
 東路寨初級小學
 吳閻村初級小學
 王沿村初級小學
 陳沿村初級小學
 大章堡初級小學
 宋齊寨初級小學
 梁齊寨初級小學
 吳寨初級小學
 梭莊初級小學
 杏園初級小學
 白堡初級小學

館 陶 縣 志

政治志 教育

計共三十二處

學 叁 第

孫寨初級小學
 千集初級小學
 林潘寨初級小學
 西二莊初級小學
 潘彭祖店初級小學
 遲彭祖店初級小學
 影莊初級小學
 路莊初級小學
 前楊墳初級小學
 後楊墳初級小學
 李興寨初級小學
 趙塔頭初級小學
 婁塔頭初級小學
 劉塔頭初級小學
 汪棗科初級小學
 張棗科初級小學
 田廟初級小學
 營子初級小學
 柴莊初級小學

區

第

館陶縣志

政治志 教育

陸

學

學

柴堡初級小學	劉堡初級小學	南彥寺初級小學	南辛頭初級小學	西蘇堡初級小學	東蘇堡初級小學	陳范莊西街初級小學	陳范莊東街初級小學	武范莊初級小學	韓范莊初級小學	西董固初級小學	南董固初級小學	北董固初級小學	中馬固初級小學	東廣才初級小學	南廣才初級小學	蕭屯初級小學	塔頭初級小學	影莊初級小學	鄭村初級小學	蕭寨初級小學	朱莊初級小學	西寶村初級小學	東實村初級小學	韓高莊初級小學	古高莊初級小學	東蘇村初級小學	西蘇村初級小學	護法寺初級小學	趙沿村初級小學	計共三十二處	藺村初級小學	車疃初級小學	安莊初級小學	冀淺初級小學	郭莊初級小學	路橋初級小學	西富莊初級小學	東富莊初級小學	社里堡初級小學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區																	館陶縣志	第																					
學																	政治志	第																					
教育																	五十五	第																					
田莊初級小學	張查初級小學	七村初級小學	尹固初級小學	姜沿村初級小學	溫馬園初級小學	東古城初級小學	王安堤初級小學	么安堤初級小學	廖安堤初級小學	後辛莊初級小學	秤鈎灣初級小學	張莊初級小學	吉固初級小學	萬善屯初級小學	前萬善初級小學	南館陶鎮初級小學	後邵村初級小學	安靜初級小學	平村初級小學	田馬園初級小學	北么莊初級小學	馬固初級小學	陳井初級小學	郭安堤初級小學	董安堤初級小學	北徐莊初級小學	南么莊初級小學	劉沿村初級小學	孝子村初級小學	徐萬倉初級小學	張金莊初級小學	李萊西街初級小學	李萊東街初級小學	蘆裏西街初級小學	蘆裏東街初級小學	路莊初級小學	孫莊初級小學	計共三十一處	翟莊初級小學

二完全小學

前清光緒三十一年本縣在倉廩舊址設立高等小學堂以徐連舫爲堂長三十二年翟鳴岡接充堂長附設師範傳習所三十三年改任樊紹業爲堂長宣統三年四月設立乙種農業學堂一處李蓮舫任堂長至七月熊廷獻接充民國元年六月改任鄭元善四年改爲乙種蠶業學堂五年又改稱乙種蠶業學校校長戰簡廷十一年辛攀桂奉委該校校長十五年又改稱縣立職業學校十四年艾寨設立武訓小學以張善守爲校長

由是本縣高級小學有三至二十年縣立職業學校又改稱爲縣立職業補習學校楊景時接充校長二十二年因招生困難歸併第一小學自十七年奉令將校字刪去改爲第幾小學十八年南館陶鎮成立第二小學郝寶善任校長二十年就拐渠村廟址建設完全小學一處以郝介眉爲校長是爲第三小學二十一年復就張官寨廟址建設完全小學一處以沈秀亭爲校長是爲第四小學二十二年在淺口設立完全小學一處以崔德隆爲校長是爲第五小學二十三年在徐村建設第六小學以楊景時爲校長是年奉令以學校所在地

定其名稱第一小學即改爲城內小學餘可類推
案 檔

茲將二十三年度各完全小學狀況列表於左

山東省館陶縣完全小學狀況一覽表

現稱	舊稱	成立年月	現有班次	現有學生數			經費	備考
				高級	初級	共計		
城內小學	第一小學		七	九五	一五八	二五三	三、六七二元	
陶鎮小學	第二小學	十八年	五	六九	九七	一六六	二、四八四	
拐渠小學	第三小學	二十年	六	六五	一二三	一八七	二、六六四	
張寨小學	第四小學	二十一年	三	三一	六〇	九一	一、七二六	
淺口小學	第五小學	二十二年	三	二八	六一	八九	一、七二六	
徐村小學	第六小學	二十三年	三	三一	五四	八五	一、六四八	
館陶縣志		政治志 教育		五十八				
武訓小學	武訓小學	十四年	四	三〇	八六	一一六	二、五〇〇	

右表根據二十三年度填列共小學七處高級十一班
初級二十班共計三十一班高級生三百四十九名初
級生六百三十八名共學生九百八十七名常年年經費
共一萬六千四百元

三學校畢業生

茲將本縣高級中學暨同級學校以上之畢業生以次
列舉於左

大學

馬獻夫 北京國立大學文科畢業履歷列文秩門

邢丕緒

南京中央大學畢業歷充黑龍江齊克鐵路測量員山東

張丕介

留學德國由柏林轉入福來保大學畢業得博士證書回

馬敬夫

北京國立大學理科畢業現充臨清十一中學教員

趙鵬漢

山東大學法政科學畢業曾任陽穀縣檢查官

鄭協和

北京工業大學電科畢業

王澤沛

北京私立朝陽大學畢業曾充山東龍口商埠局總辦

張源清

北京私立民國大學畢業歷充本縣典獄員民衆教育館

劉振寰

南京國立中央大學畢業歷充山東臨沂師範學校及濟

鄭福全

北平私立華北大學畢業現充濟南高級職業學校教員

劉蘭章

北平私立華北大學畢業現充壽光縣鄉村師範教員

館陶縣志

政治志 教育

潘長陞

北平私立民國大學畢業現充壽光縣立中學體育教員

張維翰

北平私立民國大學畢業華北縣長訓練班畢業

王龍驤

北平國立大學法學院畢業

高等

張鸞芹

清文庠生山東高等學校本科畢業歷充東昌初級師範

及省立第二第三中學校長現任本縣地

方財政監察

邢丕承

山東高等學校畢業歷充濟南育英中學泰安第三中學

張善守

青島鐵路中學教員

張善寶

山東大學高中文科畢業現充青島市立四方小學教務

張紹正 山東大學高中理科畢業現任臨清十一中學教員

張師孟 北平私立宏達高級中學畢業

優師

張青箱 山東省立高等師範學校畢業歷充本縣勸學所所長師範講習所所長實業學校及第一高小學校教員現任縣

政府第三科科長兼地方財政監察委員會委員長

沈清泉 清文庠生山東省立第三師範學校畢業歷充本縣高等小學校校長蠶業學校教員

郝介眉 山東省立高等師範學校畢業歷充湖北印花稅處發行股主任東昌第二中學第三師範主任教員本縣教育局

局長第八區區長

鄭元善 東昌師範本科畢業歷充本縣農業學校蠶業學校校長高等小學教員師範講習所所長第四區助理員

韓飛章 山東省立高等師範學校畢業充濟南私立東魯中學教務主任

館陶縣志

政治志 教育

六十

宋繼昌 東昌師範學校畢業歷充本縣視學所所長勸學所所長教育局長

郝寶善 山東省立第一師範本科畢業歷充本縣高級小學主任教員第一第二小學校校長縣督學教育局長改第五科科

長及教育廳視察員教育經費委員會主任委員地方財政監察委員會委員文獻委員會委員教育行政委員會

委員

孫荊州 山東優級師範畢業歷充蒲台縣師範教員本縣高等小學教員單級師範堂長

霍瑞雨 山東省立第三師範畢業歷充本縣高級小學教員第五區區長財政局局長

么俊生 山東省立高等師範畢業（履歷列文秩門）

喬鳳閣 山東省立第一師範後期畢業現充張官寨完全小學校

金廷楨 山東省立第三師範畢業

張蘊峯 山東省立第三師範畢業歷充本縣小學教員及演講所所長

武硯峯

山東省立第三師範畢業歷充本縣縣視學及高小學校

張紹東

山東省立第三師範後期畢業現任青島大水溝小學教

段富勳

山東省立第三師範後期畢業現充城內完全小學校長

閻奉璋

山東省立第三師範後期畢業現充艾寨武訓小學教員

汪樹英

山東第三師範後期畢業歷充張官寨及本城小學校長

楊有容

山東第三師範後期畢業現充拐渠完全小學校長

秦百祐

山東第三師範後期畢業現充拐渠完全小學校長

呂子化

山東第三師範後期畢業現充徐村完全小學校長

張清洙

山東省立第一師範本科畢業曾充縣督學現肄業北平

高中

館陶縣志

政治志 教育

鄭福成

濟南省立高級中學畢業

郝建夫

北平私立北方高級中學畢業

辛萬珏

山東省立高級中學數理科畢業現充鉅野縣立完全小

農林

辛攀桂

山東公立農業專門學校畢業歷充莘縣農業學校本縣

王如山

山東公立農業專門學校畢業歸充莘縣農業學校本縣

韓繼周

山東公立農業專門學校畢業歷充本縣勸業所長實業

沈秀亭

山東公立農業專門學校林學本科畢業歷充濟南農事

楊景時

山東公立農業專門學校畢業歷充山東教育廳科員濟

南道尹公署科員膠濟鐵路貨捐局查驗主任館陶縣實

業長長建設局長滋陽縣建設局長館陶縣職業學校校長

劉文明

山東公立農業專門學校畢業

楊連陞

山東公立農業專門學校畢業

張澗東

山東公立農業專門學校畢業

法政

王光宗

山東法政學校畢業現充涿鹿縣承審員

女生

郝冠英

北平國立師範大學文學系畢業現任臨清縣聯立鄉村師範學校教員

張丕嬛

中央大學文學系畢業現任惠民縣鄉村師範學校教員

張丕桂

北平私立山東中學高級畢業現肄業中國大學

館陶縣志

政治志 教育

六十二

張丕芹

濟南第一女師後期畢業現任壽張縣鄉村師範學校指導員

辰社會教育

本縣社會教育在前清時代並未舉辦民國革新後通俗講演所圖書館及翦髮放足破除迷信等工作相繼推擴迨二十年在城隍廟舊址設立民衆教育館以張源清爲館長內分講演閱覽健康教學等部以前之民衆體育場講演所圖書館閱報所等均併入焉二十二年路兆棟接任館長取消各主任名義一律改稱館員以便相互辦公常年及事業等費共三千五百餘元後擴充民教事業在第八區設民衆教育實驗區成立民衆學校四處增加事業費壹千四百餘元共四千九百餘元

館陶縣志

政治志 教育

六十三

一講演部

民國元年設立宣講所於本城十字街中由勸學員及各校教員輪流擔任講演迨八年始正式成立以張玉如爲所長十二年馮性靈繼任所長添設講員二人十七年崔德隆接充所長復添講員一人女講員一人規模漸形擴大分固定講演與巡迴講演固定講演每日午後一次巡迴講演無定期又於所內附設平民夜校以便貧民識字至二十年併入民衆教育館改爲講演部設主任一人二十二年路兆棟接充館長不設專員每日講演館員擔任

二閱覽部

民國十一年在本城關帝廟設閱報所圖書館僅有新理科掛圖十餘幅人體模形一具山東省政府公報大報益世報等數份每日閱覽者二十餘人不等二十二年合併爲民衆教育館圖書部二十二年改爲閱覽部設備較爲完全舊書籍以二十四史爲最著新書籍有小學生文庫一部兒童文庫一部萬有文庫一千二百種雜誌十五種圖表一百六十份報紙六份每日公開閱覽閱覽人數平均計算每日不下四五十人

三健康部

館陶縣志

政治志 教育

六十四

健康部之設施最要者爲體育場民國十四年即在舊衙署廢址建體育場一處以孫陞名爲場長該場地面廣闊內設籃球網球足球三種並設有滑板鞦韆軒輕板平台木馬浪橋等以備兒童遊戲二十年歸併民衆教育館二十二年重新整理每當春夏夕陽西下之際民衆來場運動遊戲來往如織於民衆健康上大有裨益云

民國二十三年五月本縣遵令成立國術館正館長由縣長丁世恭兼任以前教育館健康部主任孫陞名充副館長兼教務主任外有教授二人分任城內小學及

師範講習所國術教授館內設國術工商業餘訓練班
 學生四十名各區鄉鎮設置國術研究社現已成立十
 三處茲將本縣各區鄉鎮國術分社名稱地址及主管
 姓名列表於左

山東省館陶縣^{各區}國術分社名稱地址及主管姓名一覽表

鄉鎮

冊 檔

區 鎮 鄉 別

村 莊

分社名稱

地 址

主管姓名

備

考

第一區東關鄉

東 關

國術研究社

東 關

王振綱

上列主管人均係各區鄉鎮村國術研究社
 義務社長

楊召鄉

楊召村

同 右

楊召村

翟之俊

第二區東烟店鄉

東烟店

同 右

東烟店

李翰臣

第四區蔡口鄉

蔡口村

同 右

蔡口村

靳孟九

館 陶 縣 志

政治志 教育

六十五

絲窩寨鄉

絲窩寨

同 右

絲窩寨

郭茂德

第五區康莊鄉

韓 莊

同 右

韓 莊

張登岱

第六區淺口鎮

淺 口

同 右

淺 口

閻得功

姚莊鄉

許姚莊

同 右

許姚莊

高玉朝

第七區大平鄉

東古城

同 右

東古城

郎殿信

張查鄉

張 查

同 右

張 查

孫得貴

安隄鄉

郭安隄

同 右

郭安隄

郭得梅

李萊鄉

李萊村

同 右

李萊村

么玉昆

第八區北拐渠鄉

北拐渠

同 右

北拐渠

靳清川

附 記

本縣各區鄉鎮國術研究社現已成立十三處嗣後仍逐漸推廣期及於全縣一百六十二鄉鎮以發展民衆
 勇健之體力而增進其團結救國之技能誠於社會體育有極大之關係

四教學部

民國二十年本縣開辦民衆教育館後館內附設民衆學校一處分兒童成人兩班兒童班每日授課六小時學生二十名成人班每晚授課二小時學生二十名凡書間力工作者皆於日之餘授課焉民衆教育有裨社會良非淺鮮

會良非淺鮮

謹按社會教育所以輔學校教育之不及其主旨在普及於一般民衆即凡業農工商者及貧戶子女無力就學者皆可就本城及各區鄉鎮村中廣設民衆學或露天學校及業餘補習學校以教授最淺顯之文字及最簡易之國語或有關於社會最切近之事實及一般生活上必要之智識以養成其公正人格而增進其獨立能力再由司健康者以次推廣其國術教授普及於一般民衆以逮各區鄉鎮村立小學如是則全縣民衆大多數粗通文字明曉公益且各具堅忍不拔之志力與相互救助之技能社會教育日起有功即學校教育亦可長足進步普及教育何難尅期奏績也哉

九 武備

有文事者必有武備凡以文足致治武可戡亂故兵可百年不用不可一日不備自古在昔寓兵於農三時耕稼一時講武武所以保大定功安民和衆豐財者也春秋以降乃爲戰國由漢晉以迄隋唐而宋金而元明去古愈遠亂日常多武備益亟漢季設武衛營魏置武衛將軍隋後置左右武衛唐因之宋沿其制元豐中復頒武學七書教授武職淳熙間並以武科授官元置武備寺掌繕治戎器兼典授給明立團營以嚴警備清初置武備院掌陳設武備給賜徵收等事惟自兵與農分歷代武備益修而兵制屢易清始定八旗營制以漢官兵爲綠旗營嗣承

平日久武備漸弛咸同年間變亂迭起綠營精銳漸少乃藉募勇削平大難是後勇營并編需欸彌鉅光緒庚子拳匪肇衅外力侵入腹地地方伏莽日益滋熾辛丑明詔變法圖強乃停武科并童試二十八年軍事當局鑒於外國械利兵精咨行各省軍事長官綠營及八旗武職各習槍礮以練技勇翌年復以綠營皆竄全數悉裁改練巡警迨三十三年復詔裁旗兵月餉並自武科停止以後軍事官佐均取材於武備學堂蓋以今昔局勢不同各國武器亦日新月異則我國爲自衛生存計必要之武備亦不容一日稍弛館邑自遭咸豐辛酉教匪之亂民衆慘受焚戮深悉武備之宜先事豫修爲地方自衛計團務尤關重

要蓋兵防所以禦外侮團防所以弭內警兵防力有不逮者則借助於民團團防力有難周者仍資援於軍警軍民原有一體相維同舟共濟之密切關係皆武備上所亟應兼籌並進者也况今日者外患方殷內難未已民衆自衛人人知兵關係地方治安前途者尤鉅也茲將本縣昔今武備變遷概況列述於左

1 防汛

前清舊制千總把總外委所屬之綠營兵曰汎其分防之地曰汎地舊志載縣有正軍三百十八名守城民壯五十名團操民壯三十六名巡檢司弓兵二十名馬步兵二十七名俱地方官操演訓練有警調發巡警弓兵順治十六年裁止有

館陶縣志

政治志 武備

六十八

守城民壯名色載在經制康熙元年設武職一員更番防守部領馬兵十名步兵三十五名乾隆五十四年令觀城汎兼防館陶汎嗣改歸臨清營管轄設武職把總一員馬兵五名

步兵二十四名

舊志及通志

謹按康雍年間世際昇平人民安樂戶無刁斗之驚土有止戈之慶迨乾隆三十九年壽張人王倫突以邪教號召黨與是年八月攻陷堂邑延蔓及於縣境東北之窪坡幸林潘寨武生王建基勇力過人躍馬連擊斃賊數名賊乃遁去自是村衆乃倡辦團練嘉道年間地方靜謐兵防仍舊以逮咸豐四年太平軍北犯往返竄擾東北境之李官莊是時城東南孝二里民衆素習槍棒經調充護城勇蒙官獎勵該里東招村團丁亦嫻技術數擊賊不敢近迨十一年春黃黑等旗匪全仁宋景師等乘機作亂於三月二十九日黎明時分攻陷縣城公私廨舍焚掠一空縣署卷悉成灰燼邑民慘遭此禍益知團防必要蓋變亂起於倉猝兵力勢有不及者非民衆武力練之有素

不足以自衛也迨清末年裁撤綠營改練巡警其更兵制而整飭武備有以哉

附 驛遞 鋪遞

清制郡邑設有驛遞專供往來差務員役持奉兵部勘合火牌驗明照數應付但因地衝僻酌量設置俱由地方官管理館邑舊例里馬四匹馬夫二名白夫十二名嗣設走遞馬三匹驢一頭馬夫一名府志

各縣衝僻不同有驛站所不及者設鋪遞館邑額設城內招

村路橋共三鋪鋪司鋪兵共九名通志

謹按明初設水馬站及遞運所後改為驛設驛丞所大使各一員清設驛遞在各郡邑者曰水馬驛專以供往來差務鋪遞鋪兵司領遞公文及夜間巡查等事但以地有衝僻所置夫馬鋪兵額數亦各有異此在清初清中時期舊

館陶縣志

政治志 武備

六十九

制相沿則然洎乎清末郵電通行傳命更速遇有軍事機要密電逕達或專馬遞送較前更為迅利此驛遞鋪遞之制已漸廢止矣

2 警察

自前清光緒二十九年綠營全數悉裁改練巡警是為警察行政之權輿館邑自宣統元年始設巡警局附設巡警教練所由區巡官兼教練長目警共二十名平時分班站崗按期抽練有警則督率緝捕以外縣隊十六名由該管隊長督率訓練並司巡查偵緝等事此清末武備從新整飭之概況也民國革新更名警察事務所縣知事務所長區官改稱警佐巡官改稱二等警佐長警名額仍舊迨五年春遵令擴充警

額知事沈鴻祺詳准裁撤二等警佐將該薪費添設馬警四名以資巡緝連舊巡警二十名探警三名巡長一名統由警佐於每日晨夕輪班教練二小時並分班巡邏地面隨時稽查形迹可疑之人及流寓無正業者一有警耗縣勇警備隊協力兜剿平時亦按期分頭偵查爾時地方治安堪資保衛迨十六年地方匪熾奉令全縣警備隊改編警察所警佐改稱所長城內設總所外設各分所總所所長兼第三分所長餘六分所各設分所長一員總所所長下設一等巡官一員二等巡官一員書記一員各分所所長下各設三等巡官一員書記一員巡警各三十名第七分所係馬警與第六分所

同駐城內第一分所駐孫兒寨第二分所駐房兒寨第三分所駐譚宋莊第四分所駐張寨第五分所駐南館陶鎮平時各就該管防域巡邏稽查有警則由總所所長調遣協力兜剿馬警則司遊擊追捕並奉特別命令密偵匪踪迅速報告此關於民初以逮十六年間武備擴進之概況也

國民政府統一以後十七年七月本縣警察所遵令改爲公安局局長下督警察一員稽查長一員大隊長一員馬隊隊長一員科員四員書記二員長警夫一百二十四名至十九年三月奉令改編爲科長二員科員二員巡官三員書記二員長警夫一百十九名同年九月又改編爲科長一員科員

二員巡官二員長警夫五十二名至十二月又改編爲主任一員股員二員巡官二員長警夫五十八名自是以逮二十二年一月又遵令縮編爲事務員一員書記一員巡官二員長警夫名額仍舊是年全局官員長警六十三名共有步槍四十枝自來得手槍五枝巡警分班站崗巡邏馬警隨時奉派赴鄉偵查巡緝匪類此關於十七年以後警察整飭之概況也

謹按警察行政爲國家庶政之權輿尤爲地方公安之樞紐自應視本地方需要情形及財政狀況隨時悉心規畫認真編制加意訓練以養成一般具有普通警察學識足以保障地方公安之忠勤警士而後本縣庶政得以次第推行盡利誠以警察不良不但危害不能豫防卽地方公共安甯秩序亦不易保持尙何有庶政順序進行之一日

館陶縣志

政治志 武備

七十一

所望有公安之責者刷新警政欸不虛糜人無曠職各努力工作互盡保衛地方之天職則館邑其有豸乎

3 民團

自宋代行保甲法凡爲保丁者許自蓄弓箭共習武藝是爲民衆團結自衛之濫觴清沿其制嚴定保甲之法戶給門牌書其家長之名與丁男之數而歲更之十家爲牌牌有頭十牌爲甲甲有長十甲爲保保有正皆以誠實識字有身家者充之凡犯令作慝者悉令查報並申以守望相助患難相維之義意美法良是即人民自行團集防衛鄉土之嚆矢蓋必土著無莠民而後外匪無窩藏之地壯丁曉公義而後遇敵有效死之心保甲法卽團練之權輿互助力乃聯防之基本

嘉慶二十一年奉諭通飭州縣整頓保甲歷道光以逮咸同變亂紛起軍事繁興鄉民以伏莽滋熾亦各倡辦團練藉以捍匪衛境本邑城東南孝二里村衆及招村大多數壯丁咸練習技擊結合自衛數數擊賊賊不敢近當太平軍北犯時邑宰且調該里團丁充護城勇視若腹心民團之有功於地方往事若揭迄於清季變亂迭經境內不至大受蹂躪者皆民團捍衛之力居多此關於前清時代本邑民團事實的經過之概畧也

民國革新國體初更軍政未壹地方匪患每易滋生元年十月經縣知事王慧亭詳奉督府密令東昌巡防李統領德厚

館陶縣志

政治志 教育

七十二

督率軍隊來館剿滅縣保安隊

係前經收撫土匪改編者

地方賴以粗糶

三年十一月奉頒地方保衛團條例知事沈懋祺擬具館陶縣保衛團辦事細則二十三條詳奉批准施行其編制全縣共分七區由舊編之五十四里擴爲五十七里全境保衛團先後共編制五十七團茲將全縣保衛團挨次編列號數及其設局地點與所屬之區里並距城里數詳晰列表於後

館陶縣保衛團編列號暨設局地點距城里數一覽表

民國四年檔案

編列號數	里別	設局地點	舊屬區	新屬區	距城里數	說
第一團	草廠里	王草廠	仁區	第四區	在城北二十五里	北界臨清境今改范草廠鄉
第二團	雷寨里	安雷寨	仁區	第四區	在城西六十里	今改安雷寨鄉

明

第三團	油寨里	油寨	仁區	第四區	在城西北二十五里	今改蔣莊鄉
第四團	王二廂里	王二廂村	仁區	第四區	在城西北二十五里	今改王二廂鄉
第五團	張官寨里	張官寨鎮	仁區	第四區	在城西二十五里	西界邱縣境 今改張官寨鎮
第六團	烟店里	東烟店	德區	第二區	在城東北十五里	今改烟東店鄉
第七團	孫寨里	孫寨	德區	第三區	在城東北三十五里	今改孫寨鄉
第八團	大章保里	大章保	德區	第二區	在城東北二十五里	今改大章堡鄉
第九團	路寨里	東路寨	德區	第二區	在城東北十五里	今改東路寨鄉
第十團	薛店里	薛店	德區	第三區	在城東北四十五里	今改薛店鄉
第十一團	張寨里	牛張寨	德區	第二區	在城東北十八里	今改牛張寨鄉
第十二團	辛集里	辛集村	德區	第三區	在城東北三十五里	南界堂邑境 今改辛集鄉
第十三團	塔頭里	劉塔頭	德區	第三區	在城東四十里	東界堂邑境 今改劉塔頭鄉
第十四團	馬頭里	馬頭	德區	第一區	在城西北五里	今改馬頭鄉
第十五團	路橋里	李路橋	仁區	第四區	在城西十五里	今改路橋鄉
第十六團	灘上里	灘上村	仁區	第四區	在城北八里	今改灘上鄉
第十七團	許莊里	韓莊	義區	第五區	在城西十二里	今改許莊鄉
第十八團	北劉莊里	北安莊	義區	第五區	在城西南二十五里	今改北安莊鄉
第十九團	市莊里	一設西莊 一設匣莊	義區	第五區	在城西二十五里	今改市莊鄉
第二十團	馬堡里	柴莊	義區	第五區	在城西三十五里	今改馬堡鄉
第二十一團	徐村里	南徐村	義區	第五區	在城西南十五里	今改徐村鄉
第二十二團	北陽堡里	北陽堡	義區	第五區	在城西二十五里	今改蘭蘭寨鄉

館陶縣志

政治志 教育

第四十二團	第四十一團	第四十團	第三十九團	第三十八團	第三十七團	第三十六團	第三十五團	第三十四團	第三十三團	館陶縣志	第三十二團	第三十一團	第三十團	第二十九團	第二十八團	第二十七團	第二十六團	第二十五團	第二十四團	第二十三團
沿村里	安莊里	孫店里	南留莊里	南館陶河西里	南館陶河東里	東古城里	安隄里	尹固里	李萊里	辛莊里	楊召里	邵村里	淺口里	路疇里	范莊里	柴堡里	劉堡里	薄村里	車疇里	
姜沿村	南安莊	北孫店	賈莊	南館陶	孝子村	東古城	王安隄	尹固村	李萊村	南辛莊	前楊召	後邵村	翟莊	一設護法寺 一設東蘇村	一設陳范莊 一設西薄村	柴家堡	南辛頭	南廣才	車疇村	
智區	信區	信區	信區	智區	智區	智區	智區	智區	智區	智區	智區	智區	禮區	禮區	禮區	禮區	禮區	禮區	義區	
第七區	第八區	第八區	第八區	第七區	第七區	第七區	第七區	第七區	第七區	第七區	第一區	第七區	第六區	第六區	第六區	第六區	第六區	第六區	第五區	
在城西南四十五里	在城西南六十里	在城西南六十里	在城西南六十里	在城西南三十五里	在城西三十五里	在城南三十五里	在城南四十八里	在城南五十里	在城南三十五里	在城南二十七里	在城南十五里	在城南十八里	在城西南三十五里	在城西南四十五里	在城西南二十五里	在城西南四十里	在城西南三十五里	在城西南三十五里	在城西南二十五里	
今改沿村鄉	今改南安莊鄉	今改北孫店鄉	東界元城縣境 今改南留莊鄉	今改南館陶鎮	今改屬太平鄉	今改屬太平鄉	今改安隄鄉	東界冠縣境 今改尹固鄉	東界冠縣境 今改李萊鄉	今改辛莊鄉	今改楊召鄉	今改邵村鄉	今改淺口鎮	今改鄭村東蘇村西蘇村三鄉	今改陳范莊鄉	今改柴家堡鄉	今改南辛頭鄉	西南北均界曲周境 今改南辛頭鄉	今改西薄村南廣才二鄉	今改車疇鄉
政治志 教育										七十四										

民國四年全縣共編五十七團各團局均設於每里適中之

備考

民初全縣共劃分七自治區曰道區德區及仁義禮智信各區共編配五十七里四年編制保衛團時先後成立五十七處迨十九年遵令從新劃分縣自治區全境共劃爲八區編定一百五十六鄉又六鎮較舊劃區里範圍廣狹略有變動右表新舊區名並列以便考核

第五十三團	田湖波里	田湖波	道區	第一區	在城西南十二里	今改薛園鄉
第五十四團	招村里	北招村	道區	第一區	在城東南八里	東界冠縣境今改北招村鄉
第五十五團	西關里	南關	道區	第一區	在西門外	今改西關鄉
第五十六團	北關里	北關	道區	第一區	在北門外	今改北關鄉
第五十七團	東關里	東關	道區	第一區	在東門外	今改東關鄉
第四十三團	王橋里	王橋村	信區	第八區	在城西南五十里	今改王橋鄉
第四十四團	孩寨里	孩寨村	信區	第八區	在城西南七十里	今改孩寨鄉
第四十五團	房寨里	常兒寨	信區	第八區	在城西南五十里	今改房兒寨鎮及常兒寨鄉
第四十六團	許演里	許演村	信區	第八區	在城西南四十五里	今改許演鄉
第四十七團	拐渠里	南拐渠	信區	第八區	在城西南六十里	西界廣平縣境今改南北拐渠二鄉
第四十八團	西河寨里	西河寨村	信區	第八區	在城西南七十里	北西俱界廣平境今改西河寨鄉
第四十九團	朱莊里	朱莊	信區	第六區	在城西南四十里	今改朱莊鄉
第五十團	林莊里	林莊	道區	第一區	在城東五里	東界冠縣境今改孟莊鄉
第五十一團	紙房里	前紙房	道區	第一區	在城西南五里	今改前紙房鄉
第五十二團	工曹里	工曹	道區	第一區	在城南十二里	今改工曹鄉

館陶縣志

政治志 武備

七十五

地共設 正五十七名 佐一百三十五名以各里里長並選各村村長及紳董之明幹者充之均係名譽職員不支薪水 丁總數共三千零二十名各 丁大團多者百餘名小團至少者三四十名其指定團丁辦法每地五十畝練丁一名以次遞加均選年壯之安分良民充之團費一項均係按地抽捐地不及三十畝者不令攤捐每額定常年經費制錢二百七十千文如有特別費用由團正呈明總監督核定辦法

八年以後陸續增編一百零四團每團於 正外設團教練一員每員月薪十元十二元不等團丁皆係出夫不准公募

館陶縣志

政治志 武備

七十六

間有五十畝地以上之戶無壯丁者即以忠實僱工充之農忙時則服田力穡暇則統受教練遇有匪警由教練員立刻帶丁往捕凡 務公用與教練薪金由三十畝地以上各戶分別頭差均攤寓兵於農此為近之茲將各區陸續增編各團列表於左

館陶縣各區續保衛團一覽表

區別		名稱	所在地	距城里數	說明
第	潘莊鎮團	潘莊鎮	城東北二十里		
	陳辛莊鄉團	陳辛莊	城東北十二里		陳辛莊崔莊為一鄉
	西煙店鄉團	西煙店	城東北十五里		西煙店龐煙店為一鄉

第		區								館 陶 縣 志 政治志 武備 七十八	三										
符家渡團	山村鄉團	蕭村鄉團	常二莊鄉團	營子村團	瑤玻鄉團	林潘寨鄉團	千集鄉團	萬莊鄉團	艾寨鄉團		閻杏園團	張棗科團	汪棗科鄉團	楊二莊鄉團	都齊寨鄉團	潘彭祖店鄉團	莊科鄉團	李興寨	潘莊	柴莊鄉團	影莊鄉團
前符家渡	山村村	蕭村	常二莊		瑤玻村	林潘寨	千集村	萬莊	艾寨				汪棗科	楊二莊	都齊寨	潘彭祖店	莊科村	鄉團	柴莊村	影莊村	
城北十六里	城北二十里	城北十二里	城東北四十五里	城東北四十五里	城東北四十五里	城東北四十里	城東北三十八里	城東北四十里	城東北三十五里		城南北三十五里	城東北三十五里	城東北三十五里	城東北三十五里	城東北二十五里	城東北三十里	城東北二十五里	城東五十里	城東四十五里	城東四十五里	
	山村村前符家渡後符家渡為一鄉	蕭村馬蘭廠史莊為一鄉	一村為鄉		瑤玻營子為一鄉	一村為鄉	千集東尚莊西尚莊為一鄉	萬莊田廟為一鄉	一村為鄉			汪棗科于棗科燕杏園為一鄉	一村為鄉	都齊寨張齊寨為一鄉	一村為鄉	莊科楊彭祖店遲彭祖店為一鄉				一村為鄉	

第										區										館 陶 縣 志	四									
羅渡鄉團	寨鄉團	前李八	冀淺鄉團	康莊鄉團	窩頭鄉團	馬二寨團	自新寨鄉團	榆林鄉團	蔡口鄉團	時玉鄉團	宋二莊團	侯莊村團	蔣莊鄉團	挑園鄉團	魏僧寨鄉團	趙官寨鄉團	西廠鄉團	丁圈鄉團	劉圈鄉團	申家街鄉團										
前羅家渡	前李八寨	冀家淺	康莊	顏窩頭	馬二寨	自新寨	榆林村	蔡口村	後時玉	城西北二十四里	城西北二十四里	蔣莊	劉桃園	魏僧寨	周家莊	西廠村	任門寨	劉圈村	申街村											
城西南二十里	城西南十八里	城西南十五里	城西南十里	城西南五里	城西北三十里	城西北二十八里	城西北二十六里	城西北二十里	城西北二十里	城西北二十四里	城西北二十二里	城西北二十里	城西北二十四里	城西北十五里	城西北十二里	城西北八里	城西北十二里	城西北六里	城北二十四里											
清羅渡後羅渡為一鄉	前李八寨郭莊為一鄉	冀家淺後李八寨為一鄉	康莊韓莊東徐村為一鄉	顏窩頭馬窩頭為一鄉	自新寨龔家堡馬二寨太平莊為一鄉	榆林梭莊菓子園為一鄉	蔡口劉莊曹莊潘莊絲窩寨為一鄉	前時玉後時玉東閭寨西閭寨為一鄉	蔣莊侯莊油寨滿谷營宋二莊為一鄉	安桃園王桃園劉桃園本司寨鄭黃營劉黃營為一鄉	趙官寨周莊為一鄉	西廠東廠為一鄉	丁圈子林任門寨為一鄉	劉圈毛圈為一鄉	申街西尖莊為一鄉															
政治志										武備										七十九										

館陶縣志										政治志 武備									
第 六 區										第 五 區									
前萬善鄉團	趙沿村鄉團	南彥寺鄉團	張高莊鄉團	武范莊鄉團	西寶村鄉團	西蘇堡鄉團	西蘇村鄉團	西董固鄉團	北董固鄉團	武張屯鄉團	樊堡鄉團	胡堡鄉團	蘭寨鄉團	曹莊鄉團	馬蘭村團	營盤鄉團	東劉莊團	富莊鄉團	社裏堡鄉團
前萬善	趙沿村	南彥寺	張高莊	武范莊	影莊村	西蘇堡	西蘇村	西董固	北董固	武張屯	樊堡	前胡堡	蘭寨	曹莊	東馬蘭	營盤村	東劉莊	東富莊	社裏堡
城東南十八里	城西南四十五里	城西南四十五里	城西南四十五里	城西南四十里	城西南四十里	城西南三十五里	城西南三十五里	城西南三十四里	城西南三十二里	城西南二十二里	城西二十八里	城西二十二里	城西二十里	城西十二里	城西八里	城西八里	城西南三十里	城西南二十五里	城西南二十五里
前萬善萬善屯為一鄉		一村為鄉	張高莊韓高莊古高莊武高莊為一鄉	一村為鄉	西寶村影莊為一鄉	西蘇堡拐寨村為一鄉	西蘇村護法寺為一鄉	西董固南董固翟莊為一鄉	北董固東蘇堡北蕭寨為一鄉	武張屯閻張屯邢張屯牛張屯馬張屯王莊為一鄉	樊堡馬店為一鄉	前胡堡後胡堡天河前曹堡後曹堡郭辛莊為一鄉	蘭寨穆官莊北陽堡平堡為一鄉	曹莊陳路橋鐵佛堡為一鄉		營盤東馬蘭西馬蘭花園為一鄉	北安莊東劉莊西劉莊為一鄉	東富莊中富莊西富莊北馬固為一鄉	社裏堡要莊為一鄉
										八十									

八 第 區										館 陶 縣 志	七									
北留莊鄉團	北拐渠鄉團	東莊固鄉團	徘徊頭鄉團	馮井寨鄉團	羅莊鄉團	劉莊鄉團	伴導鄉團	房兒寨鎮團	蘆裏鄉團		張查鄉團	平村鄉團	胡馬園村	李草村團	焦莊鄉團	安靜鄉團	吉固鄉團	北么莊鄉團	前田莊鄉團	田平鄉團
北留莊	北拐渠	東莊固	羅徘徊頭	馮井寨村	羅莊村	劉莊村	伴導村	房兒寨	蘆裏村	張查村	平村	團		焦莊村	安靜村	吉固村	北么莊	前田莊	田平村	
城西南六十里	城西南六十里	城西南五十里	城西南五十里	城西南五十里	城西南五十里	城西南四十五里	城西南四十五里	城西南六十里	城西南五十五里	城南五十里	城南四十五里	城南四十里	城南四十里	城西南四十里	城西南三十二里	城南二十八里	城南二十五里	城南二十五里	城東南二十里	
北留莊趙莊為一鄉	一村為鄉	東莊固西莊固麻呼寨為一鄉	羅徘徊頭王徘徊頭郭徘徊頭韓徘徊頭為一鄉	馮井寨張井寨董井寨李井寨為一鄉	羅莊郭莊郝莊吉固菴為一鄉	劉莊李莊為一鄉	伴導村李姚莊史姚莊為一鄉		蘆裏張金莊西路莊周莊徐萬倉為一鄉	一村為鄉	平村南劉莊北劉莊為一鄉	李草村霄草村蕭王草村胡馬園溫馬園徐莊為一鄉		焦莊楊莊趙莊前常莊後常莊薛莊呂莊路莊為一鄉	安靜呂莊徐莊劉莊傅莊為一鄉	吉固陳井前正疇後正疇馬固年莊為一鄉	北么莊李莊為一鄉	前田莊後田莊曲莊翟莊郭莊為一鄉	田平克霄村程莊為一鄉	
										政治志 武備										
										八十一										

區

孟良寨鄉團

靖孟良寨

城西南七十里

靖孟寨梁孟寨胡孟寨蘇孟寨王孟寨王莊為一鄉

考備

本縣自民國八年以逮十二年除第一區保衛團編制仍舊外第二三四五六七八各區保衛團陸續增編合計達一百零四團共增加團丁一千五百六十名連舊編團丁三千零二十名總計全境共有團丁四千五百八十名

槍械一項全境各團烙印編號者共有各式快槍二千三百四十一杆土槍一千零七十七杆

教練方法每團設教練一員係選陸軍退伍兵士或素嫻軍事學者充任訓練操法各團一律平日由各團分練春秋兩季由總監督定期調齊合操

團防職責平時由團正佐帶領巡查遇有勦匪情事由總監督指揮調遣四年九月三日在西南鄉匣莊擊斃巨匪王六

館陶縣志

政治志 武備

八十二

鋼火頗稱得力五年十一月間營子村團正佐等督帶團丁赴後窰坡村兜剿賊匪當場斃匪一名所獲鎗枝子彈經知事李書田賞給該團公用並發給出力團丁獎品用昭激勸迨八年管知事祖式蒞任整頓團務尤不遺餘力躬督剿捕迭獲悍匪以逮十四年冬有河北客軍略地來館管知事為保境安民計密調各區團正帶丁來城服裝鎗械一律齊整步伐均一聲勢頗壯客軍鑒於團練整飭拔幟他往地方靜謐如恒此民國三四年以迄十四年終本縣保衛團先後整飭之概況也

民國十五年十二月本縣以界連曲周大名縣境突起股匪

數百偏近邊境迭奉省電及東昌道尹電據探報曲周大名有股匪四百餘名盤踞冀魯界地迅集警團堵擊勿令竄擾知事李秉超以邊界越境追捕困難實多乃函同臨邱堂冠諸縣會呈五縣聯防辦法實行聯防協力剿捕並奉東昌道令發聯防簡要辦法以便臨時指揮調遣藉資策應本縣經擬定五縣聯會哨日期地點列表於左

館邱臨堂冠五縣聯防會哨表

民國十五年
檔案

會哨日期	會哨地點	會哨鄰縣	備考
月一日	孫寨	與臨清警備隊	如有臨時特別故障函明改期
月二日			
月三日			
月四日			
月五日	甘官屯 境屬堂	與堂邑保衛團	
月六日			
月七日			
月八日	張官寨	與邱縣保衛團	
月九日			
月十日	尖塚 兩館臨 界	與臨清警備隊	
月十一日	張官寨	與邱縣保衛團	
月十二日			

館陶縣志

政治志 武備

之力實行聯防永弭匪患豈惟館安鄰境之民俱安則聯防之有關於地方保衛者豈淺鮮哉

民國十七年

國民政府統一以後本縣以地方迭有匪警全境各團繕械練丁無敢稍弛十九年七月巨匪仇錫良偽稱師長糾夥千餘計襲南館陶鎮佔據河東街該鎮團正張雲慶等陽與議和陰修戰備一面促鄰近各團尅日應援乘賊不備先斃來使立刻指揮團丁隔河齊向匪衆射擊河西鄰近各團接耗卽陸續來援列陣河西隄外延至二十里團丁益奮擊賊乃縱火南奔河西街及附近各村均獲安全同年九月匪師長王冠軍及巨匪王金發等糾夥二千餘由聊城轉堂邑來攻

館陶縣志

政治志 武備

八十五

縣城適南北紛擾軍力不及西顧緊閉城門分調鄉團尅日進擊一面派赴臨清防軍求援時德區民團集合八百人先到猛烈發槍一面挑勇百人由北門縋而入守陴兵氣乃壯南門復用以火禦火之法火炎甚烈賊人馬燒斃門中故門雖燬而賊未得闖入新編之游擊團各帶鄉勇分布衛河東西擊匪之左翼激戰二日賊首俱受傷賊衆斃者尤夥乃向莘縣觀城一帶遁去此民國十七年以迄二十年本縣團防事實的經過之概畧也

4 民團大隊部

民團革新本縣設有警備隊經費由地方欸項支撥自八年

知事管祖式蒞任對於警備悉心整頓隊兵名額已達三百
迨十五年李秉超繼任乃設總隊部縣知事兼總隊長另設
副總隊長一員書記長一員武術教習一員共編八分每隊
隊官佐目兵夫三十五員名係分隊長一司書一計分
三棚每棚十一名是也內有
馬隊一隊縣公署尚有手槍隊迫擊礮二門手提式三桿至
十六年全縣警備隊奉令改爲警察所城內設總所外設各
分所警佐名義取銷
巡警併入總所此關於民初以至十六年終本縣警備
先後事實的經過之概略也迫擊礮手提式警隊槍均於
十七年經第二集團軍收去
十七年

國民政府統一以後本縣舊有警備隊遵令改爲人民自衛

團縣長兼大隊長（不支薪）另設大隊副一員周崇德任之
轄兩中隊中隊長二員排長六員書記兼軍需一員司書四
員士兵二百餘名同年十月復改爲武裝警察縣長兼總隊
長（不支薪）教練官一員先後以潘雲奇李中和任之轄兩
分隊分隊長二員巡官四員書記兼會計一員錄事二名士
名二百餘名至十九年十月奉令改爲民團大隊部縣長兼
大隊長另設副隊長一員先後以任春盛解如聖徐允瑞劉
世慎任之設中隊長二員排長六員書記兼軍需一員司書
四名目兵二百三十名另設騎兵一排專門巡勦禁毒等事
自是以逮二十三年終編制仍舊二十四年九月奉令將民

團大隊部取消舊有各種槍枝一百七十八枝子彈一萬九千二百四十五粒

以上
檔册

5 聯莊會

十九年十月本縣奉 討逆軍第一軍團總指揮部訓令以本鄉團社會自衛宗旨採用守望相助頒發連莊會暫行章程飭即遵行同年同月復奉 省政府第六七一號訓令轉奉 總指揮部通令以保衛團業經取銷區長改爲連莊分會長區團長名義已不存在轉飭遵照同年十二月又奉 省政府第二一七二號訓令據民政廳呈覆聯莊會暫行章程第四條及第二十條之規定除老弱及特殊情形者不計

外人人皆爲會員並一律爲義務職與招募性質不同無規定制服之必要令縣遵照同月復奉民政廳第一一五零號訓令以各縣聯莊會成立伊始槍械或欠完備倘因兵力單薄不能禦匪時應請民團協剿即遇民團勦匪該會員等亦應協同兜勦令縣負責整理務使融洽一氣努力合作匪徒自不難徹底肅清本縣經即遵章成立聯莊會茲將全境聯莊會組織情形概述於左

本縣城內設一聯莊總會由縣長兼總會長另設副會長一員襄助總會長辦理會務各區分會長由區長兼任各莊鎮甲長由各莊鎮長兼任各辦公地點仍就原有公所設置茲

將各區聯莊分會所在地列表於左

館陶縣各區聯莊分會所在地一覽表 檔冊

會別	所在地	區及鄉鎮別	距城里數	說明
第一分會	何村	第一區南關鄉	在城南偏西二里	其轄域南東東均界冠縣境土匪時有出沒之虞
第二分會	潘莊	第二區潘莊鄉	在城東北二十里	其轄域北界臨清境南界冠縣境均屬要害
第三分會	萬莊	第三區萬莊鄉	在東城北四十里	其轄域東界堂邑境北界臨清境防範宜嚴
第四分會	魏僧寨	第四區魏僧寨鄉	在城西北十五里	其轄域北界臨清境西北界曲周西界邱縣境防範宜周
第五分會	南徐村	第五區徐村鄉	在城西南十五里	其轄域西界邱縣境宜嚴防範
第六分會	淺口	第六區淺口鎮	在城西偏南四十里	其轄域西界曲周縣境時有匪警宜加意防範
第七分會	南館陶	第七區南館陶鎮	在城南偏西三十里	其轄域東界冠縣境南界大名縣境尤宜隨時嚴防
第八分會	房兒寨	第八區房兒寨鎮	在城西南六十里	其轄域西界廣平縣境南界大名縣境向多匪擾尤宜嚴防

館陶縣志

政治志 武備

八十八

全縣各區聯莊會員共有四千零六十一人現有武力除刀矛不計外步槍一千八百一十七枝子彈八萬九千三百餘粒手槍一百九十二枝子彈九千九百餘粒鉛槍四百十五枝子彈二萬四千粒標槍一千五百二十二杆此關於十九年以後本縣聯莊會組織之概況也

二十三年十一月一日本縣奉民政廳世電轉奉省政府民字第九四六四號訓令以前據呈覆遵照令頒改進地方自治原則第一項之規定本省除濟南市各區及邱縣第四區滕縣第九區均有特殊情形暫為保留其餘各區一律取消

一案業經呈奉 行政院令核准並已奉令轉飭遵辦茲再電令轉飭各區長遵辦同年十二月復奉令以各縣區長前經通令裁撤所遺區長原兼聯莊分會長一職原擬以聯莊分會長一職負責剿防事務關係極為重要即由鄉鎮長中每區公推三人呈由縣長擇定一人暫兼分會長以專責成業呈奉 省政府令准飭縣遵照規定辦法辦理具報經全縣各區鄉鎮長等依章如數公推由縣長擇定分委以專責成茲將全縣各區聯莊分會長姓名年籍及履歷列表於左

館陶縣各區聯莊分會長姓名年籍履歷一覽表

冊 檔

名別	所屬區別	年齡	籍貫	履歷
----	------	----	----	----

館陶縣志

政治志 武備

八十九

宗書仁	第一區聯莊分會長	三	五	本縣南關人	現任南關鄉鄉長
李逢昀	第二區聯莊分會長	四		本縣潘莊鎮人	曾充潘莊鎮保衛團團正現任該鎮鎮長
遲清夏	第三區聯莊分會長	四	二	本縣萬村人	陸軍第二師隨營學校畢業曾充萬莊鄉鄉長現任副鄉長
崔廷獻	第四區聯莊分會長	三	六	本縣魏僧寨人	本縣前職業學校畢業曾充雷寨里團正現任本鄉鄉長
孫鎮南	第五區聯莊分會長	三	五	本縣顏窩頭村人	省立第二職業學校畢業曾充初級小學教員現任本鄉鄉長
秦益功	第六區聯莊分會長	四	八	本縣朱莊人	縣立單級及自治講習所畢業曾充里長現任朱莊鄉鄉長
張雲慶	第七區聯莊分會長	四	一	本縣南館陶河西人	曾充南館陶河西里長第二完全小學學董現任南館陶鎮鎮長
王連科	第八區聯莊分會長	六		本縣許演村人	曾充本縣保衛團團正現任許演鄉鄉長

謹按各區聯莊分會長及各莊鎮甲長等對於地方水火盜賊及其他非常事變均負有防剿維持之責一有警耗各該管甲長即應召集本管會員分團捕防事宜一面飛報分會及鄰近莊鎮協助各該分會長接到警報應

即召集本會會員前往應授遇有重大情節並即報請總會調派軍警兜捕總期迅赴事機鋤匪務盡免致貽害地方乃爲克盡保衛鄉閭之天職蓋聯莊會之宗旨期於增進民衆自衛能力輔助軍警維持治安地方萑苻肅清而後四民可以安居樂業個人既屬國家一份子即宜具有軍國民之健力以發揚社會自衛之眞精神所望有總會長之責者隨時勤懇指導與各分會長甲長等公誠聯絡而各分會長及各甲長等亦努力合作各本其互助精神以貫徹一體相維之目的館邑雖僻處西偏而愛鄉出於熱誠即具有大無畏愛羣愛國之毅力詎止一邑自衛云哉乎

本縣自民國六年因鄉團

（即前之保衛團）

林立督率須人當在城內

設置團務督察所馮蘭亭爲所長孫文傑副之督察各團一切應辦事宜八年擴爲一百六十一團十二年改團務督察所爲團務總局焦汝敬爲總團正鄭顯和劉儒箱爲團佐十

館陶縣志

政治志 武備

九十

七年土匪猖獗須躬率團丁合力剿鋤沈秀亭爲團總崔德隆副之旋改人民自衛預備團職責仍舊十九年李如升爲團總二十年奉令取消保衛團改編聯莊會城內設聯莊總會縣長兼總會長至二十二年沈秀亭任副總會長襄理會務二十四年十一月奉令改組區隊長另行選舉充任名稱雖畧有變更而職責主於自衛則一也

